



海通证券
HAITONG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HAITONG ANNUAL REPORT

A股股票代码 600837

2023

年度报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财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周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信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中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所列数据以人民币为单位。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以 2023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若以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 13,064,2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59,658,367 股，即 13,004,541,633 股为基数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1,300,454,163.30 元，占 2023 年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28.96%。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集团的业务高度依赖于中国及其他业务所处国家或地区的整体经济及市场状况，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特征、市场发展程度、投资者行为以及国际经济形势等诸多因素都将对本集团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因违反法律法规和准则而使证券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采取监管措施、给予纪律处分等情形的法律及合规风险；因借款人、交易对手方或债务发行人无法履行其约定的财务义务而可能对经营造成损失的信用风险；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自有资金投资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由于内部流程不完善、员工操作失误及不当行为、信息系统故障缺陷以及外部事件导致的操作风险；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所需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因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进行负面评价的声誉风险。以上各类风险将给本集团的经营和收益带来直接影响，同时由于风险之间存在一定关联性，这种影响还可能产生叠加效应。

针对上述风险的具体分析及采取的具体措施，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年度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相关内容，并特别注意上述风险因素。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总经理致辞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经济总体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金融工作地位空前提升，资本市场改革开放持续深化。这一年，海通证券迎来35周年，公司乔迁南外滩总部大楼新址，焕新发布“海通家园”文化理念体系，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在“一个海通”理念下，通过“投、融、保、研”和财富管理协同联动，在融入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助力科技创新、践行社会责任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果。

使命如炬，初心如磐。我们坚持金融报国，以“海通所能”服务实体经济。

我们紧跟国家重大产业和区域发展战略导向，强化金融资源配置功能，助力构建资本、科技与实体经济高水平循环的中国特色现代资本市场新格局，推动服务实体经济提质增效。一是聚焦重点投资领域，助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推动成立上海海通引领区产业引导母基金等三支母基金，以股权投资牵引金融“活水”，推动发展新质生产力，促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二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大力支持绿色金融、科技创新，成功发行全国首单“绿色+低碳转型挂钩”资产证券化产品、粤港澳大湾区首单绿色车贷资产支持证券等多个“市场首单”产品。三是紧抓硬科技市场定位，围绕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瞄准“卡脖子”工程和颠覆性技术，助力重点产业的重点企业上市，并通过产业并购做深产业链、做深价值链，积极参与构建全周期、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体系。自科创板开板以来，累计服务近60家企业登陆科创板，累计募资规模位列市场第二，总市值排名前20的科创板上市公司中，海通保荐的多达四分之一。

精诚所至，金石为开。我们坚持客户为本，以“海通所能”创造长期价值。

我们围绕客户财富管理和投融资需求，持续优化财富管理转型，致力于全面提升面向客户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一是完善客户分类服务体系，以组织架构改革为契机，围绕企业、机构、财富“三类客户”服务提质增量，强化投资顾问专业能力，构建战略客户服务体系，塑造企业家服务品牌，帮助客户实现财富的保值增值。二是持续优化营业网点布局，围绕“做增量、有特色、强协同、建机制”理念，积极推动综合创新网点建设，“社区到园区”布局逐渐明晰，“基金+基地”模式初显成效。三是不断强化金融科技赋能，以“e海通财”“e海方舟”等平台为基础，深入践行金融科技投资服务，升级迭代服务功能，持续提升投资者获得感。截至2023年末，

公司累计服务客户超 2,400 万户。

凡益之道，与时偕行。我们坚持改革创新，以“海通所能”夯实发展根基。

我们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以自身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形势变化的不确定性。一是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夯实财富管理、交易及机构条线组织架构改革成效，并以全面注册制改革为契机，平稳推动投资银行条线组织架构改革，股权融资业务保持行业领先，专业化优势进一步彰显。二是深植“一个海通”理念，积极推进集团矩阵式管理的建设优化，持续完善与集团组织架构和业务发展模式相匹配，并以守住底线、服务业务发展为核心的精细化管控体系建设。三是加快金融科技应用，以建设“数字海通 2.0”为目标，开展以“敏捷化、平台化、智能化、生态化”为特点的金融科技平台建设，从业务发展、经营管理、数据应用、科技能力、机制体制等五大领域着手，全面推动数字化转型，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

谋度于义，事因于民。我们坚持承诺是金，以“海通所能”践行社会责任。

我们努力担当起自身作为上市公司、金融公司、企业公民的责任，坚持稳健经营，注重以人为本，推动绿色发展，为股东、客户、员工、环境、社会创造价值。一是夯实公司合规内控基础，接续推进“合规内控文化巩固年”系列活动，从制度建设、机制建设、队伍建设、系统建设等方面入手，巩固合规内控建设成果。二是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理念，连续两次实施 A 股股份回购方案，累计回购近 6 亿元，对于提振股东信心、稳定市场预期发挥了积极作用。三是持续打造海通公益品牌，以“爱在海通”党建公益品牌为引领，持续开展“百企帮百村”“一司一县”、援藏援疆等帮扶公益工作，用金融力量促进乡村振兴、助力共同富裕。2023 年，公司成立爱在海通公益基金会，积极开展对口支援等各项公益活动，并第一时间驰援甘肃积石山地震灾区，公司全年帮扶公益捐赠累计约 1,656 万元。公司连续两年获得明晟 MSCI ESG 评级 A 级，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年度 ESG 优秀实践案例。



道路崎岖意更坚，前路漫漫亦灿灿。

2023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地缘格局加速震荡，A股市场先扬后抑，我国金融监管体系重塑，强监管严监管态势进一步延续。同时，全面注册制正式实施，活跃资本市场“四箭齐发”，公募基金费率改革落地，北交所“深改19条”发布……资本市场突出强监管、防风险与促发展一体推进，对券商回归实体经济、服务客户需求、强化合规风控提出更高要求。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把深化改革作为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根本动力，蹄疾步稳深化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持续打磨“以服务客户为中心的业务体系”和“以服务业务为核心的管理体系”，探索构建“投行—投资—研究”和“机构—资管—财富”联动运作模式，努力开创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关键之年。站在新的起点，我们坚信“志不求易者成，事不避难者进”，我们将始终践行金融报国、金融为民的发展理念，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强化功能性定位，做好“五篇大文章”，有效行使直接融资“服务商”、资本市场“看门人”、社会财富“管理者”的职责，助力建设“以投资者为本”的资本市场，当好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军和维护金融稳定的压舱石，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和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贡献海通力量！

董事长：周杰



总经理：李军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8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9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8
第九节 财务报告	127
第十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27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兼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报告期内在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或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或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董事会	指	海通证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海通证券监事会
董事	指	海通证券董事
监事	指	海通证券监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	指	中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3 所载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海通证券的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人民币	指	中国法定货币
港元或港币	指	香港法定货币
欧元	指	欧元区法定货币
美元	指	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
A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进行交易
H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及以港元买卖
ETF	指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ESG	指	环境、社会及管治
WIND	指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WFOE	指	外商独资企业
QDII	指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
QFII	指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IPO	指	首次公开发售
FICC	指	固定收益、外汇及大宗商品
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富国基金	指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通银行	指	海通银行（Haitong Bank, S.A.）

常用词语释义

海通开元	指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海通期货	指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创新证券	指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海通国际控股	指	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海通国际	指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恒信金融集团	指	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海通恒信	指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1905
海富产业	指	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基金	指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通资管公司	指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惟泰置业	指	上海惟泰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	指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通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tong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杰
公司总经理	李军
公司授权代表	周杰、裴长江
联席公司秘书	裴长江、黄慧玲
合规总监	赵慧文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13,064,200,000.00	13,064,200,000.00
净资本	80,835,517,814.17	93,820,238,371.91

公司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直接投资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可以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从事金融产品等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1.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证监信息字〔2001〕3号）
2.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和债券市场从事拆借、购买债券、债券现券交易和债券回购业务资格（银办函〔2001〕819号）
3.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组织的拆借交易和债券交易资格（中汇交发〔2001〕306号）
4. 收购证券营业部资格（沪证机便〔2002〕090号）
5.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证监基金〔2002〕076号）
6. 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试点证券公司（中证协函〔2005〕079号）
7. 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资格（银发〔2005〕173号）
8. 上证基金通业务（2005.07）
9. 报价转让业务资格（中证协函〔2006〕3号）
10. 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上证会函〔2007〕86号）
11.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资格（2007.08）
12. 作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资格（证监许可〔2008〕146号）

1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甲类结算参与者资格（中国结算函字〔2008〕22号）
14.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沪证监机构字〔2010〕122号）
15. 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资格（机构部部函〔2008〕421号）
16. 实施经纪人制度资格（沪证监机构字〔2009〕302号）
17. 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交易单元的资格（保监资金审证〔2009〕1号）
18.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证监许可〔2010〕315号）
19. 公司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资格（沪证监机构字〔2010〕372号）
20. 基金评价业务资格（中证协发〔2010〕070号）
21.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签约券商资格（2011.08）
22. 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资格（沪证监机构字〔2011〕237号）
23.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试点（机构部部函〔2011〕512号）（上证交字〔2011〕37号）
24. 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资格（证监许可〔2011〕1821号）（H股）
25.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机构部部函〔2011〕585号）
26. 合伙企业独立托管业务试点（机构部部函〔2012〕686号）
27. 柜台市场交易业务（中证协函〔2012〕825号）
28. 转融通业务试点资格（中证金函〔2012〕113号）
29.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资格（中证协函〔2012〕561号）
30.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SC201307）
31. 新三板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股转系统函〔2013〕61号）
3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沪证监机构字〔2013〕180号）
33. 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和场外期权交易业务（中证协函〔2013〕996号）
34. 开展客户证券资金消费支付服务试点资格（机构部部函〔2013〕741号）
35. 2013年第十一批保险兼业代理人资格（沪保监许可〔2013〕204号）
36. 开展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资格（机构部部函〔2013〕959号）
37.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证监许可〔2013〕1643号）
38.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2014.02）
39.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中证协函〔2014〕358号）
40. 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证书编号:T004）
41.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深圳函〔2014〕321号）
42.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证监许可〔2015〕153号）

43. 上证 50ETF 期权合约品种的主做市商（上证函〔2015〕214 号）
44. 期权结算业务资格（中国结算函字〔2015〕20 号）
45. 期货会员证书（证书编号：NO.G02008）
46.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证书（证书编号：00000147）
47. 境外自营业务资格（机构部函〔2015〕1204 号）
48. 单向视频开户创新方案的无异议函（中国结算办字〔2015〕461 号）
49. 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资格（上金交发〔2015〕120 号）
50.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资质（2016.08）
51. 票据交易资质（2016 年 11 月）
52.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相关业务资格（2017.01）
53. 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资格（中证协发〔2018〕386 号）
54. 信用衍生品业务资质（机构部函〔2019〕469 号）
55.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2019.10）
56. 股指期权做市业务（机构部函〔2019〕3073 号）
57. 利率互换实时承接业务资格（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告）
58. 受信用保护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合格创设机构资格（中国结算函字〔2021〕201 号）
59. 商品互换业务一级交易商（2022.07）
60. 个人养老金基金销售资格（2022.11）
61. 上交所基金通做市业务资格（2022.12）
62. 北交所融资融券业务资格（2023.2）
63. 深交所基金通做市业务资格（2023.3）
64. 中央债券借贷业务（2023.12）

公司具备上交所、深交所和北交所的会员资格，上海清算所 B 类普通清算会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权证结算业务资格。公司附属子公司均依法，或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获得相应的业务资格后开展经营业务活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裴长江	孙涛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邮政编码: 200011)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邮政编码: 200011)
电话	8621-23180000	8621-23180000
传真	8621-63410627	8621-63410627
电子信箱	dshbgs@haitong.com	dshbgs@haitong.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中国上海市江西中路 200 号 (1988 年) 中国上海市四川中路 480 号 (1990 年) 中国上海市北海宁路 30 号 (1994 年) 中国上海市唐山路 218 号 (1998 年) 中国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2001 年) 中国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2012 年)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11
公司网址	http://www.htsec.com
电子信箱	haitong@haitong.com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黄竹坑香叶道 2 号 One Island South 15 楼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0921X6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登载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的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股份登记处
A 股	上交所	海通证券	600837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 股	香港联交所	海通证券	6837	/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六、公司其他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海通证券为上交所上市公司上海市都市农商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市股份）重大资产出售暨吸收合并海通证券后的存续公司。2007年7月6日，存续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合并后原海通证券依法注销，存续公司更名为海通证券。

海通证券的历史沿革：

海通证券成立于1988年，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注册地为上海，当时名称为上海海通证券公司，主要股东为交通银行上海分行。

1994年9月27日，经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上海海通证券公司改制问题的批复》（银复[1994]5号）的批准，上海海通证券公司改制成为海通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2000年12月29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通证券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和综合类证券公司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0]296号）的批准，海通证券有限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74,692.80万元。

2002年1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海通证券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1]278号）的批准，海通证券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有限公司更名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6,093,000元。

2002年11月1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329号）的批准，海通证券注册资本金增至人民币8,734,438,870元。

2007年7月31日，海通证券在上交所挂牌上市。2007年，经中国证监会批准，都市股份将全部资产与负债出售予公司控股股东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吸收合并原海通证券。吸收合并完成后，存续公司更名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389,272,910元。

2007年11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7]368号）文件核准，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人民币3,389,272,910元变更登记为人民币4,113,910,590元。

2008年5月28日，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派送股票股利3股（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公司派送股票股利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总股本由4,113,910,590股变更为8,227,821,180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227,821,180元。

2012年4月27日，公司发行的1,229,4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以及公司相关25家国有股东为进行国有股减持而划转给全国社保基金并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的122,940,000股H股，合计1,352,340,000股H股，于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2012年5月19日，联席全球协调人就本公司H股首次公开发售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本公司额外发行127,500,000股H股，并于2012年5月22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本公司相关国有股东再次进行国有股减持，即

按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而额外发行的 H 股数量的 10%，将其合计持有的 12,750,000 股本公司内资股（A 股）划转由全国社保基金以 H 股的形式持有。公司本次 H 股发行完成后，股份总数为 9,584,721,180 股，其中：A 股 8,092,131,180 股，H 股 1,492,590,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584,721,180 元。

2015 年 5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11 号）的核准以及香港联交所的批准，公司完成 H 股的增发工作，H 股的发行股数为 1,916,978,820 股。本次 H 股增发完成后，股份总数为 11,501,700,000 股，其中：A 股 8,092,131,180 股，H 股 3,409,568,820 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501,700,000 元。

2020 年 8 月 5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038 号）的核准，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工作，向上海国盛集团等 13 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62,500,000 股。此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13,064,200,000 股，其中 A 股 9,654,631,180 股，H 股 3,409,568,820 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3,064,200,000 元。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构建了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公司“三会一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限职责清晰明确。同时，公司还建立了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

1. 公司的组织结构图（见本报告附录一）

2. 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1）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26 楼 07-12 室

成立日期：2008 年 10 月 23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75 亿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张向阳

联系电话：021-63410311

经营范围：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其他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189 号李宝椿大厦 22 楼

成立日期：2007 年 7 月 24 日

已缴股本：港币 111.8 亿元

持股比例：100%

联系电话：852-39268888

经营范围：投资控股

(3)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常德路 774 号 2 幢 107N 室

成立日期：2012 年 4 月 24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5 亿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时建龙

联系电话：021-23212055

经营范围：证券投资，金融产品投资，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32 层第 01-12 室单元

成立日期：2012 年 6 月 26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 亿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路颖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经营范围：证券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上海泽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¹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景雅路 366 号、德安路 691.725 号 3-4 幢、15-18 幢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1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郑波

联系电话：021-23180000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¹ 上海泽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注销。

(6) 上海惟泰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三层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金雷

联系电话：021-23180000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餐饮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第 5 层、第 11 层 04 单元、第 12 层

成立日期：1993 年 3 月 1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15 亿元

持股比例：83.22%

法定代表人：吴红松

联系电话：021-38917000

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成立日期：2003 年 4 月 1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3 亿元

持股比例：51%

法定代表人：杨仓兵

联系电话：021-38650999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48 号大新金融中心 40 楼

成立日期：2007 年 11 月 27 日

已缴股本：港币 41.4616 亿元

持股比例：100%

联系电话：021-61355388

经营范围：投资控股

(1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成立日期：1999 年 4 月 13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2 亿元

持股比例：27.775%

法定代表人：裴长江

联系电话：021-20361818

经营范围：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证券营业部 307 家（见本报告附录二）。

省份	营业部数量	省份	营业部数量	省份	营业部数量
安徽省	15	黑龙江省	38	山东省	17
北京市	9	湖北省	5	山西省	6
福建省	10	湖南省	6	陕西省	5
甘肃省	11	吉林省	5	上海市	35
广东省	29	江苏省	29	四川省	8
广西壮族自治区	4	江西省	11	天津市	2
贵州省	5	辽宁省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4
海南省	1	内蒙古自治区	1	云南省	5
河北省	6	宁夏回族自治区	1	浙江省	22
河南省	6	青海省	1	重庆市	2

(四) 其他分支机构数量与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证券分公司 29 家（见本报告附录二）。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许康玮、王以彬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黎英杰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香港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行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 年
营业收入	22,952,749,636.38	25,948,187,501.48	-11.54	43,205,467,448.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406,316.27	6,545,346,964.83	-84.59	12,826,517,065.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1,386,738.75	5,902,100,670.34	-95.40	12,401,975,38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3,038,132.76	8,819,102,866.06	-65.38	70,969,577,098.37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487,178.30	-138,961,565.74	-	-351,298,221.60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	754,586,792,234.64	753,609,304,959.17	0.13	744,925,149,407.62
负债总额	579,787,232,518.31	575,987,247,342.03	0.66	567,170,363,313.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63,243,990,487.16	164,591,956,430.25	-0.82	163,137,963,718.18
所有者权益总额	174,799,559,716.33	177,622,057,617.14	-1.59	177,754,786,093.7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8	0.50	-84.00	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8	0.50	-84.00	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2	0.45	-95.56	0.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61	3.99	减少 3.38 个百分点	8.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17	3.60	减少 3.43 个百分点	7.8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80,835,517,814.17	93,820,238,371.91
净资产	153,271,166,148.86	149,045,782,898.20
风险覆盖率 (%)	197.71	241.26
资本杠杆率 (%)	17.68	21.12
流动性覆盖率 (%)	223.69	293.75
净稳定资金率 (%)	141.88	162.85
净资本 / 净资产 (%)	52.74	62.95
净资本 / 负债 (%)	28.96	36.97
净资产 / 负债 (%)	54.91	58.74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 / 净资本 (%)	16.92	16.59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 / 净资本 (%)	229.18	193.66

九、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520,170,580.48	8,448,196,392.56	5,605,427,464.93	378,955,19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3,770,742.35	1,395,864,039.25	532,109,717.75	-3,353,338,18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2,525,794.60	1,359,694,231.31	493,482,128.81	-3,434,315,41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112,384.85	-10,365,080,406.99	-10,821,752,694.53	24,616,983,619.1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280,162.95		-10,714,975.99	12,734,159.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70,341,592.63	主要是政府补助	819,748,212.82	730,684,292.6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6,570,958.90		-	-17,296,556.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6,151,199.84		83,448,001.66	120,858,516.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4,528,896.45		220,606,554.83	350,957,076.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653,522.55		28,628,389.17	71,481,655.85
合计	737,019,577.52		643,246,294.49	424,541,680.6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9,598,729,439.75	221,273,089,992.22	11,674,360,552.47	1,570,029,765.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888,479,844.59	20,453,404,949.34	-2,435,074,895.25	-1,828,511,295.44
其他债权投资	52,851,898,948.27	61,310,746,563.80	8,458,847,615.53	1,909,690,254.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96,318,840.12	8,010,844,169.78	1,914,525,329.66	208,511,280.80
衍生金融工具	578,748,764.21	1,087,610,259.49	508,861,495.28	352,529,182.00
合计	292,014,175,836.94	312,135,695,934.63	20,121,520,097.69	2,212,249,187.26

十三、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1.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142,730,777,859.05	158,580,169,366.67	-9.99
融出资金	68,418,207,732.52	67,843,870,816.38	0.85
衍生金融资产	2,278,555,353.41	1,477,167,315.05	54.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1,273,089,992.22	209,598,729,439.75	5.57
其他债权投资	61,310,746,563.80	52,851,898,948.27	1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10,844,169.78	6,096,318,840.12	31.40
长期应收款	79,516,505,296.66	84,549,952,480.38	-5.95
在建工程	239,974,752.42	465,704,960.23	-48.47
拆入资金	14,712,363,886.93	6,276,101,144.00	134.42
衍生金融负债	1,190,945,093.92	898,418,550.84	32.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2,564,792,535.08	101,694,356,537.25	10.6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6,538,716,590.39	115,513,463,366.21	-7.7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13,500,000.00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583,856,817.20	4,485,010,758.39	-42.39
应交税费	1,251,942,089.10	2,197,807,712.24	-43.04
应付款项	15,134,315,108.69	11,490,826,596.82	31.71
长期借款	42,299,324,666.85	55,958,202,723.56	-24.41
应付债券	193,920,279,749.62	181,830,917,563.00	6.65
资本公积	75,764,593,348.84	75,007,558,592.52	1.01
库存股	-414,335,029.18	-	-
未分配利润	42,335,647,242.12	46,699,136,993.48	-9.34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增减幅度(%)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352,964,802.42	11,585,039,606.49	-19.27
利息净收入	4,088,547,392.04	6,209,858,704.59	-34.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6,577,870.30	2,808,636,658.79	130.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51,806,090.36	-3,056,495,265.99	-
其他业务收入	7,838,545,512.93	8,021,582,137.26	-2.28
业务及管理费	11,097,168,642.84	9,945,258,785.61	11.58
信用减值损失	3,188,708,429.64	1,665,648,943.79	91.4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07,517,518.86	65,120,931.86	372.23
其他业务成本	6,671,763,670.92	6,119,593,112.65	9.02
营业外收入	258,279,926.27	127,269,263.01	102.94
营业外支出	142,956,774.04	39,753,956.86	259.60
所得税费用	1,876,918,370.05	2,802,885,623.58	-33.0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487,178.30	-138,961,565.74	-
综合收益总额	-183,555,945.34	5,057,188,445.40	-103.63

2.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79,625,885,997.64	94,195,714,055.50	-15.47
融出资金	61,131,860,631.26	56,840,361,604.00	7.55
衍生金融资产	2,024,912,793.00	869,903,399.60	132.77
应收款项	7,131,698,579.32	4,490,816,958.87	58.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788,485,388.71	26,639,893,553.23	19.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691,996,713.08	139,953,515,347.47	11.96
其他债权投资	59,529,974,849.37	50,658,485,366.14	17.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41,580,544.83	5,361,534,796.02	36.93
长期股权投资	47,524,308,319.81	39,799,909,184.68	19.41
在建工程	69,369,174.98	347,796,396.75	-8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6,294,745.59	1,640,204,084.93	-39.87
应付短期融资款	12,490,340,611.93	7,211,239,604.08	73.21
拆入资金	12,373,421,049.99	3,031,458,333.33	308.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960,092,783.48	18,834,648,459.91	-31.19
衍生金融负债	1,600,285,812.24	738,107,811.95	116.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0,099,718,117.35	93,412,806,373.46	7.16
代理买卖证券款	65,128,914,705.54	69,201,352,190.36	-5.88
代理承销证券款	-	13,500,000.00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990,231,068.60	2,351,788,209.09	-57.89
应付款项	10,054,241,254.87	5,895,153,043.63	70.55
应付债券	127,188,761,380.11	121,049,533,559.49	5.07
资本公积	74,757,884,043.68	74,709,020,563.14	0.07
库存股	-414,335,029.18	-	-
其他综合收益	-145,958,672.15	-393,603,061.50	-
未分配利润	34,844,750,010.95	32,697,861,656.85	6.57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增减幅度(%)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374,810,688.17	7,843,099,365.78	-18.72
利息净收入	2,028,605,141.73	2,623,520,480.43	-22.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81,490,690.52	3,829,208,782.98	27.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6,000,383.12	738,813,398.33	38.87
业务及管理费	6,335,335,184.94	5,109,043,621.30	24.00
信用减值损失	112,077,427.73	-885,554,824.09	-
营业外收入	26,942,028.86	79,473,996.79	-66.10
所得税费用	666,354,550.40	1,355,213,848.70	-50.8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63,279.84	-1,105,527,973.21	-
综合收益总额	7,334,336,799.30	8,519,427,510.41	-13.91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23年,公司紧抓服务国家战略和实体经济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在“一个海通”理念下,深入推进“投、融、保、研”和财富管理协同联动,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深化组织架构改革、优化财富管理转型、推进数智化赋能、加强集团化管理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效。

（二）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富管理业务

市场环境:

2023年,市场整体呈现波动和调整态势,股票、基金交投活跃度有所下滑,债券交易规模稳步增长。根据 WIND 数据,2023年沪深两市股票、基金交易量达 480 万亿元,同比下降 3.10%;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债券结算量 2,57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8.14%;港股日均成交额 1,052 亿港元,同比下降 15.59%。市场机构投资者持股市值和比例持续提升,2023年末社保基金、公募基金、保险资金、年金基金等各类专业机构投资者合计持有 A 股流通市值 15.9 万亿元,持股占比从 2019 年初的 17% 提升至 23%。为活跃资本市场、提升投资者获得感,监管部门持续引导证券公司降费让利。伴随权益市场波动、客户需求升级及行业竞争加剧,券商经纪业务佣金费率下行,传统通道业务价值下降,盈利空间不断收窄,倒逼财富管理业务加速变革,提高财富管理服务的专业性、多元性和全周期性。

受股票市场波动影响,权益类基金规模有所下降,金融产品销售市场持续承压,根据 WIND 数据,2023年末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资产净值合计 62,853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0.64%;2023年新成立基金发行份额 11,452 亿份,同比减少 22.40%。其中,股票型基金发行份额 1,424 亿份,同比减少 9.95%,混合型基金发行份额 1,531 亿份,同比减少 44.15%,债券型基金发行份额 8,120 亿份,同比减少 17.56%。逆周期调节政策不断推出,市场两融规模整体稳中有升,根据 WIND 数据,2023年末市场融资融券余额达 1.65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17%。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基本进入以稳为主、稳中有降的阶段。

经营举措及业绩:

2023年,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构建金融产品全生命周期平台系统,金融产品销量及保有规模稳步增长;围绕“做增量、有特色、强协同、建机制”的理念,积极推动综合创新网点建设,加快在重点城市的网点布局;推进 ETF 生态圈建设,让更多客户共享我国经济和产业红利;强化数字金融平台建设,提升服务质量、拓宽服务边界,月度活跃数持续增长。2023年,公司积极落实降费让利各项举措,经纪业务股基佣金率同比下降 7.4%。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财富管理客户数量 1,809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6.20%,托管客户资产规模 3.0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0.60%。2023年,公司新开客户数量 110 万户,新开客户资产 2,592 亿元,同比增长 30.91%。

2023 年公司代理交易额变化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股票交易量 (亿元)	125,047	136,801
基金交易量 (亿元)	35,018	33,828
合计 (亿元)	160,065	170,629

(1) 零售业务

公司深耕客户需求，构建以客户为中心，以财富管理转型为方向，以资讯、产品、投研、投顾及工具为抓手的多层次客户服务体系，以“e 海通财”和“e 海方舟”两大平台为基础，面向财富、机构客群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2023 年，公司持续推进财富管理机构化转型，致力于全面提升面向客户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公司加快推动分支机构改革**，加强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区域网点覆盖，打造具有特色业务属性的综合金融平台。截至 2023 年末，已有上海浦东分公司等 11 家综合网点正式开业，7 家综合网点正在筹建中。**公司构建战略客户服务体系**，集中资源对接需求，探索“1+N”战略客户服务模式，初步形成“园区金融”“产业金融”“企业金融”服务特色。2023 年，公司净新增企业客户资产超 1,700 亿元，新增企业客户数 785 个。**公司搭建区域合作平台生态**，通过“招、投、保”联动等方式，加速推进园区覆盖，制定区域高质量发展举措。截至 2023 年末，已与 80 余家政府、园区及企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公司塑造企业家服务品牌**，聚焦企业家客户，推出“海通企业家办公室”六大品牌服务，初步搭建私人客户权益服务体系。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日均净资产在 600 万以上的私人客户数量超 1.5 万户，资产规模超 7,600 亿元。**公司全面强化投顾服务能力**，升级“盈投顾”服务品牌，优化“交易+理财+综合金融”立体式服务架构，推出以深度资讯、简讯、直播、策略会为代表的多层次、多维度、多元化客户服务工具，面向高净值客户持续推进“匠心 100”专户定制服务。**公司迈入数智化赋能新阶段**，围绕财富管理、机构服务完成重点领域数智化规划，“e 海通财”APP 上线股权激励、私人财富等五大专区，打造集团线上超级入口，“e 海方舟”机构交易服务平台规划重构，上线软硬件极速柜台，通过服务功能的迭代升级，持续提升用户体验。2023 年，“e 海通财”APP 月度活跃数 582 万人，行业排名第四；“e 海方舟”客户资产规模近 1,400 亿，同比增长 60%。

(2) 金融产品销售

公司以优化客户体验为抓手提升产品保有量，通过强化销售组织、理顺沟通机制、优化系统平台、完善销售制度，不断加强与外部优质基金公司深度合作，并建立以产品细分为基础的专业化评估跟踪机制，覆盖公募、私募、资管等各类产品以及产品售前、售中和售后全生命周期。在复杂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开展全光谱产品规划，优化产品布局，金融产品销售规模保持增长态势。截至 2023 年末，公司金融产品保有规模 1,29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36%。公司以券结公募产品为重要销售抓手，一方面加强与优质基金公司合作，建立券结业务生态圈，完善基金产品池；另一方面精准定位银行、保险、公募等金融机构以及大型企业客户对于场外基金的投资需求，推出了场外基金综合服务系统“e 海通合”，提升客户投资体验，扩大金融产品服务品牌影响力。

(3) 融资类业务

2023 年，公司融资类业务紧抓资本市场改革机遇，加强政策落地，确保业务平稳有序发展。融资融券业务持续加大重点客户和重点业务的拓展力度，积极引入高净值客户和专业投资者，夯实客户基础，优化客户结构，同时借助“一个海通”的综合服务优势，为客户提供投资、融资、风险管理一

体化服务，两融业务规模有效增长，机构化产品化程度有所提升。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持续深耕实体经济融资服务市场，着力引进优质项目，多效并举防范化解业务风险。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融资类业务规模 918 亿元，其中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656 亿元，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 262 亿元。

2023 年末公司融资类业务规模变化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融资融券余额 (亿元)	655.62	611.64
股票质押余额 (亿元) ¹	262.06	273.68
约定购回余额 (亿元)	0.31	2.44
合计 (亿元)	917.99	887.76

¹ 上表不含表外资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报告期末表外资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 33.88 亿元

(4) 期货业务

2023 年，海通期货各项业务稳步推进，市场地位持续巩固。实现代理交易额 31.8 万亿元（单边计算），市场占比 5.6%；客户权益 502.2 亿元，市场占比 3.6%；成功实现上期所集运指数（欧线）期货上市首日首单交易。期货资管业务多资产配置体系及销售渠道进一步完善，截至 2023 年末，期货资管业务规模超 220 亿元，较年初增长 117.5%；基金销售新增销量 28 亿元，同比增长 350%。

(5) 海通国际私人财富管理业务

海通国际私人财富管理团队不断强化产品与解决方案台，以股票、债券、基金、衍生产品及另类投资产品的多元货架为基础，以专业投资顾问服务为抓手，构建全面的产品服务能力。2023 年，新增上架结构化产品，为高净值客户提供更多投资选择，帮助投资者在市场波动下降低风险、稳定收益。此外，海通国际私人财富管理团队充分运用数字科技，进一步提高服务系统化、精细化水平，提升服务质量及客户体验。

2. 投资银行业务

市场环境：

2023 年，在全球经济发展趋缓的大环境下，A 股市场发行节奏有所放缓，金融监管机构改革落地，监管持续趋严。根据 WIND 数据，2023 年，全市场股权融资项目数量 790 家，同比下降 16.40%，融资金额 11,011 亿元，同比下降 33.06%；其中 IPO 项目数量 313 家，同比下降 26.87%，融资金额 3,565 亿，同比下降 39.25%。2023 年，北交所全年新增上市公司 77 家，公开发行融资 147.33 亿元。截至 2023 年末，北交所上市公司数量达 239 家，运行质量、市场功能不断提升。

2023 年，我国债券发行增势不减，市场规模稳定增长，根据 WIND 数据，各类债券发行合计 7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45%。利率债发行合计 2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78%，其中国债发行 1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18%，地方政府债发行 9 万亿元，同比增长 26.78%，政策性银行债发行 6 万亿元，同比增长 0.66%。信用债发行合计 1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08%。同业存单发行合计 26 万亿元，同比增长 25.39%。

经营举措及业绩：

(1) 股权融资

境内股权融资方面，公司着力推动大投行组织架构优化，以服务国家战略为纲，以全面注册制为契机，深入贯彻“行业化”“区域化”战略部署，继续强化品牌优势，稳固市场领先地位。同时，公

司贯彻落实“一线要实、二线要专、三线要严”内部控制理念，稳步推进内外各项改革措施，持续完善投行业务管理制度、业务流程、内控管理体系，切实提高执业质量。2023年，公司共完成股权融资项目42单，融资金额637亿元。完成IPO项目22单，市场排名第三，融资金额466亿元，市场排名第二；其中，完成科创板IPO项目10单，市场排名第二，融资金额380亿元，市场排名第一；完成北交所发行上市项目3单。完成再融资项目20单，包括参与保荐承销的定增项目16单及可转债项目4单，共融资171亿元。公司坚定专业化路线，抓牢标杆性项目，助力科技企业自立自强，2023年全市场融资规模排名前20的企业中，公司成功保荐6家，公司全年保荐的22家企业中，集成电路行业7家，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在半导体领域的品牌优势。公司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在长三角地区完成IPO项目11单，市场排名第二，融资规模347亿元，市场排名第一；助力多家珠三角区域企业成功登陆资本市场，大湾区和华中区影响力也不断提升。公司积极推动绿色金融发展，通过绿色股权融资服务11家绿色企业，募资金额249亿元，为公司在新能源领域也打开了新的局面。公司大力推进申报工作，股权项目储备丰富，2023年末公司保荐的IPO在审及待发项目数量51家，市场排名第三。

境内股权融资项目发行及项目储备情况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首次公开发行	承销金额（亿元）	466.15	395.88
	承销家数	22	30
再融资发行	承销金额（亿元）	170.84	203.95
	承销家数	20	17
在审及待发项目数量	首次公开发行	51	70
	再融资发行	12	17

数据来源：WIND、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

境外股权融资方面，海通国际致力于提供全方位的投资银行服务，在拓展费类收入来源的同时，进一步发挥“一个海通”的业务协同效应。2023年，海通国际完成香港联交所IPO保荐项目4单，数量位列香港市场第五，完成香港IPO承销项目6单，港股二级股权融资承销项目2单（不包含交易规模小于2,500万美元的旧股大宗交易项目）。

（2）债券融资

境内债券融资方面，公司以创新驱动发展，保持稳中有进。2023年，公司主承销各类债券1,228期，承销金额4,847亿元，其中企业债承销金额106亿元，公司债承销金额1,049亿元。公司聚焦国家战略，贯彻绿色发展新理念，主承销各品种绿色债券46期，承销规模150亿元；助推科创企业高质量发展，主承销科技创新债券66期，承销规模209亿元；服务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发行全国首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债券；支持构建离岸金融体系，发行全国首单券商上海自贸区离岸债券（明珠债），荣获上海市金融创新成果奖二等奖。

境内主承销债券项目承销规模变化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企业债	承销金额 (亿元)	106	231
	承销只数	22	48
公司债	承销金额 (亿元)	1,049	1,160
	承销只数	312	291
其他	承销金额 (亿元)	3,692	1,877
	承销只数	894	660

注：其他包括除企业债和公司债以外的承销债券。

数据来源：WIND

境外债券融资方面，海通国际作为核心主承销商角色完成多笔具有代表性的明星交易；深入践行 ESG 和可持续金融理念，完成了 11 笔绿色及可持续债券承销，融资规模达 23.8 亿美元；根据市场需求，进一步拓展债务管理及重组业务，全年共完成 9 笔债务管理项目。

3. 资产管理业务

市场环境：

伴随着中国经济和居民财富的持续增长，同时在资管新规、养老金体系逐步完善等资本市场深化改革措施的推动下，以公募基金为代表的标准化、净值型资产管理行业成为金融子领域里面最具活力和增长潜力的板块之一，回归资管行业本源、提升主动管理能力成为券商资管业务发展的关键。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数据，2023 年末公募基金存续规模 27.60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02%。券商资管业务整体仍处于降通道、转集合的转型期，2023 年末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管存续规模 12.41 万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3.28%，其中证券公司及其资管子公司存量产品规模 5.30 万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5.59%。

经营举措及业绩：

公司贯彻落实证监会《关于加快推进公募基金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要求，持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着力打造客户类型、投资市场以及投资策略全覆盖的产品体系，积极谋划资管业务转型并布局公募市场，推进资产管理业务高质量发展。截至 2023 年末，全集团资产管理业务总规模近 2.0 万亿元。

(1) 基金管理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富国基金资产管理规模 1.4 万亿元。公募业务方面，产品长期投资业绩优良，管理规模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多只创新产品跻身发行“首批”；权益类 ETF 规模突破 500 亿元，市场排名前十。非公募业务方面，各类养老金业务管理规模上升超 10%，在基金公司中位列第六。

截至 2023 年末，海富通基金资产管理规模 4,129 亿元，新中标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社保组合项目共 20 个；债券 ETF 产品规模 293 亿元，较年初规模接近翻倍，市场排名第一；货基零售化个人客户保有规模较年初新增 112 亿元。

(2) 海通资管公司

海通资管公司以公募、私募双轮产品战略驱动公司发展，致力于打造全能资产管理机构。公募业务方面，积极谋划资管业务转型并布局公募市场，以参公改造的十余只公募产品为抓手，在维持产品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提供较好的收益，树立公司的公募业务品牌。2023 年，海通资管公司通过参公改造完成的 17 只参公大集合产品初步形成了产品风险等级由低到高、持有期限差异

化的公募产品矩阵线，在充分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实现产品资产的增值。私募业务方面，依托良好的投资历史业绩及市场口碑，积极拓展与银行、三方等销售机构的业务合作，做好存量高净值客户和机构客户的维护及服务半径的拓宽，致力于打造客户类型全覆盖、投资市场全覆盖以及投资策略全覆盖的私募资管产品体系。2023年，海通资管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市场风险收益为基础，重点布局固定收益、量化、另类投资、组合投资和跨境资管的综合产品矩阵，满足不同投资者的资产配置需求。截至2023年末，海通资管公司资产管理规模707亿元，其中主动管理规模696亿元，占比达98.42%；参公大集合指数增强系列、中短债系列、私募固定收益年年旺系列等产品投资业绩突出，“小微企业融资增信新路径”项目荣获上海市金融创新成果提名奖。

海通资管公司业务规模及净收入变化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资产管理规模（亿元）	净收入（万元）	资产管理规模（亿元）	净收入（万元）
集合资产管理	225	14,708	337	24,763
单一资产管理	121	20,650	198	13,914
专项资产管理	361	1,060	353	1,013
合计	707	36,418	888	39,690

（3）私募股权基金

公司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积极服务国家战略，将支持和推动实体经济发展摆在突出位置，助力我国经济与产业的转型升级和高速发展。一方面坚持聚焦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先进制造、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新能源等产业，相关领域项目投资金额占比超过50%且仍在快速提升；另一方面积极践行“投早、投小、投科技”的投资策略，通过海通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等中早期基金，累计投资中小科创企业数十家，有效促进企业成长。2023年，新增投资项目52个，投资金额31亿元；新增设立基金10支，实缴募资金额43亿元。截至2023年末，基金管理数量合计63支，基金管理规模合计333亿元。

公司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在深耕重点区域和重点产业的同时，积极探索更多赋能产业发展、助力产业升级的新模式、新方法，在母基金业务方面做出尝试并取得初步成效。2023年，公司先后完成浦东新区引领区母基金、安徽海螺工业互联网母基金、海通兴泰长三角合作发展基金等3支母基金签约，合计规模超140亿元，后续将积极发挥母基金“放大镜”“望远镜”“显微镜”作用，做好母基金投资相关工作。

私募投资基金业务规模变化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基金数量	63	55
管理规模余额（亿元）	333	300
累计投资项目数量	52	42
累计投资项目金额（亿元）	31	35
项目退出（含部分退出）数量	64	65

（4）境外资产管理

海通国际资产管理团队强调客户导向，加速产品转型，优化资产结构，深度挖掘和服务客户在境内外市场的投资及配置需求，帮助海外机构客户投资中国市场。2023年，海通国际资产管理团队继续降低投资风险敞口、改善资产管理结构，不断探索新的产品和业务机会，在保持业务收入整体稳定的同时，成功实现外部客户资管规模的逆市增长，同时顺应市场机会，新增成立两支货币基金，成功

改造一支 ESG 主题型公募股票基金，并成功发行一支于欧洲注册的主动管理型亚洲投资级债券基金。

4. 交易与机构服务业务

市场环境：

2023 年以来，A 股市场先扬后抑，整体表现略显平淡，上证指数、沪深 300、创业板指、科创 50 全年分别下跌 3.7%、11.4%、19.4%、11.2%，北证 50 一枝独秀，上涨 14.9%。H 股整体走势与 A 股相似，恒生指数全年下跌 13.8%。央行货币政策相对宽松，债券市场整体平稳，主要利率在低位窄幅波动，中债国债总净价指数、中债企业债总净价指数、中债总财富指数全年分别收涨 2.0%、2.3%、4.7%。

经营举措及业绩：

(1) 交易业务

公司固定收益业务在稳住自营债券投资基本盘的同时，积极开展客需业务，推动报价回购业务、衍生品业务发展。积极参与债券市场建设，各品种交易量全方位提升，债券现券交易量超 3 万亿元，同比增长约 670%，国债期货交易量超 80 万手，同比增长约 130%；积极服务国家战略，社会责任投资超 600 亿元。2023 年，公司荣获“中金所国债期货十周年（2013-2023）最佳贡献奖”“上海黄金交易所优秀会员”“优秀债券投资机构（自营类）”等多项荣誉。

公司境内权益投资业务面对市场不利行情，积极优化持仓结构，多措并举控制风险。衍生产品与交易业务通过场外衍生品工具提供多种表内非标准化衍生产品，不断丰富公司表内产品“工具箱”，推出全面涵盖股指、商品、利率、策略指数四大类的收益凭证产品。做市业务聚焦服务能级提升，积极践行社会责任，获得基金做市业务和权益类期权做市业务的所有资格。2023 年，基金做市业务主做市品种超过 440 只，头部基金公司全覆盖，沪深交易所上市基金主做市商年度综合评价、基金通平台做市商年度综合评价均为 A，年度股基交易量超 1 万亿元；期权做市业务荣获中金所 2023 年度股指期货期权优秀做市商金奖。股票做市业务策略调整成效初显，新三板做市标的数量全年净增 26 家至 79 家，市场排名大幅提升至第三，获评 2023 年度优秀做市规模做市商。

海通创新证券按照坚持“专业、专注”、坚持“两个聚焦”（聚焦重点行业、聚焦重点投资阶段）、践行“三个服务”（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国家科创战略、服务“一个海通”）的战略要求，精选直接股权投资项目，重点聚焦集成电路、生物制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设备制造和环保等行业的优质企业。2023 年，新增股权直投项目 6 个，新增基金投资 4 个，新增科创板跟投项目 10 个。

受全球高息环境和地缘政治局势等因素的影响，香港股票和债券市场呈现疲弱态势。海通国际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团队根据市场情况，持续巩固一、二级市场销售及交易固收类产品的业务地位，在资金成本仍处于高位的市场环境下，适度扩张债券类回购的流量融资业务，解决客户融资需求。同时，坚持“一个海通”、立足香港、面向全球的业务定位，强化与母公司的业务协同，在债券、利率互联互通方面探索新的业务机会。

(2) 机构业务

公司不断完善“大销售”建设，提升机构客户服务能级，推动机构服务方式转型，依托公司综合全面的牌照和业务版图，打造具备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和服务经验的团队，通过陪伴式服务，提升与机构客户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大销售”建设得到境内外客户的普遍认同。2023 年，公司持续加大服务力度，积极拓宽服务场景，提升客户服务质量，一方面大力推行综合服务，深入了解客户需

求与特点，持续挖掘服务空间，推动综合业务合作；另一方面打造海通机构服务品牌，为公募、保险、私募、银行及理财子、QFII 等机构客户提供全面、长期、高质量的投研服务，切实提升投资人获得感。WFOE 业务方面，成功落地公司第一只外资公募券结产品及多个外资公募专户产品；综合金融服务方面，和境外两家大型商业银行先后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实现了合作模式由点到面的突破；QFII 机构服务方面，协助 QFII 机构参与了多个 IPO 战投及定增项目，形成综合金融服务的突破口，QFII 交易量同比增长 59%。

公司坚持打造业内一流的研究品牌，以研究驱动机构业务发展及投行业务拓展，强化集团内部协同，加强对分支机构、营业部客户服务支持力度；通过网络直播、电话会议、线下论坛等多种形式精准服务机构客户，品牌优势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发挥。研究业务持续加强对宏观及各产业链研究力度，以“长三角科创金融大会”“新能源产业链投资策略会”“年度投资策略会”等大型会议为纽带，综合服务政府园区、持牌金融机构、参会企业过千家，并覆盖分支机构财富客户；积极统筹集团研究资源，联动集团内外部业务需求，积极承接政府、监管部门、行业协会、高校等课题委托数十项，发挥智囊智库作用。2023 年，在新财富最佳分析师评比中，获得最具影响力研究机构第五名。海通国际股票研究团队共覆盖大中华、日本、美国、印度等多个地区逾 1,800 只股票。2023 年，海通国际在国际权威金融媒体《亚洲货币》(Asiamoney) 券商年度评选夺得 10 项团队和分析师类别奖项。

5. 融资租赁业务

市场环境：

2023 年，在国家金融监管顶层架构优化调整的背景下，我国融资租赁行业仍处于统一监管逐渐完善、转型优化加速出清的关键时期，挑战与机遇并存。一方面，受监管环境变化、市场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我国融资租赁企业数量、租赁合同余额继续小幅下降。另一方面，随着我国产业结构的不断升级、双循环发展战略的坚定实施，融资租赁行业也将迎来更大的发展契机和更广阔的发展空间。融资租赁凭借自身“融资+融物”禀赋优势，以回归租赁本源、服务实体经济为主线，聚焦主责主业，将服务先进制造、数字经济、绿色发展、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等作为业务转型重要方向，有望在助力我国经济转型及产业结构升级、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过程中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经营举措及业绩：

2023 年，海通恒信把握国内社会经济全面复苏的契机，紧跟国家战略及政策导向，坚定立足租赁本源，调整优化资产布局，加速推动产业生态圈建设，深耕属地化战略，强化金融科技赋能，有效夯实资产质量，保障海通恒信规模稳健、收益持续提升。2023 年，海通恒信实现收入总额 84.12 亿元，实现年度溢利 16.07 亿元，年度溢利同比增长 4.9%；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为 6.86%，加权平均净资产回报率为 8.88%。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通恒信资产总额达到 1,233.51 亿元，权益总额达到 202.45 亿元，权益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7.5%；不良资产率 1.12%，不良资产拨备覆盖率 265.82%。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属行业情况请参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集团主要业务有财富管理、投资银行、资产管理、交易及机构、融资租赁等，所从事的业务情况请参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在长期经营过程中，公司逐步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七大核心竞争力。

1. 聚焦新质生产力的服务价值链与客户生态圈

集团坚持践行国家发展战略，坚守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本源，主动融入发展新格局，推动培育新质生产力，成为国家战略的重要践行者和金融改革的重要探索者。有力融入“科技-产业-金融”循环，立足科创板聚焦支持科技创新，在半导体、高端装备、生物医药等众多“硬科技”创新领域打响海通品牌，形成市场影响力。创新服务绿色循环经济，在投行、融资租赁及资产管理等各业务领域不断探索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金融服务手段，支持绿色产业和绿色项目发展。构建母基金生态圈与投资链，参与国家级基金、长三角产业基金的设立，聚焦推进临港新片区、上海先导产业等重点区域与行业服务。集团发挥专业力量，积极践行金融国企使命担当，以闭环的服务价值链，构建开放的客户生态圈，涌现了一批创新成果，成为持续提升公司竞争优势和品牌影响力的重要支撑。

2. 全功能布局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以母公司业务出发，通过设立、收购专业子公司，集团不断扩充金融产品服务范围，延伸金融服务边界，已基本建成涵盖证券期货经纪、投行、自营、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另类投资、融资租赁、境外银行等多个业务领域的金融服务集团。集团财富管理业务持续深化服务能级，提升资源整合效率；投资银行业务围绕科创企业全生命周期，发挥产融结合优势和资本市场功能，围绕关键产业链，在集成电路、生物医药行业积极布局、重点开拓，业务排名行业前列；资产管理业务产品种类与管理规模持续提升；私募股权投资业务规模及品牌影响力行业领先；海外业务积极服务“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融资租赁业务已确立并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研究服务市场影响力强。集团深入践行“一个海通”理念，深化“投、融、保、研”及财富管理业务线的协同联动，加强整体协同，有效推进业务落地。集团综合化的金融平台具有强大的规模效应和交叉销售潜力，为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为客户综合金融服务创造条件。

3. 广泛的营业网点以及扎实的客户基础

集团营业网点覆盖“纽、伦、新、港、沪、东”六大国际金融中心。截至报告期末，集团在中国境内拥有 341 家证券及期货营业部（其中证券营业部 307 家，期货营业部 34 家），遍布 30 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境外方面，在亚洲、欧洲、北美洲、南美洲、大洋洲全球 5 大洲 15 个国家和地区设有分行、子公司或代表处。凭借遍布全国的营业网点和极具战略性的国际化布局，集团得以建立庞大且稳定的客户群，截至报告期末，集团在境内外拥有超 2,400 万名客户。

4. 加速改革深化的国际跨境服务平台

通过收购整合海通国际、海通银行，设立上海自贸区分公司，集团建立了跨境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获得了亚太地区先发优势以及欧美地区的战略储备，伴随中国客户走出去、服务境外客户引进来，集

团持续深化跨境一体化联动能力。海通国际不断强化在港股 IPO 领域的项目执行能力及品牌影响力，积极参与绿色及可持续发展债券发行，建设面向全球机构客户的全方位交易、研究与销售平台，构建面向企业家客户的私人财富管理模式，并在资产管理业务领域着力打造特色投研平台。海通银行是深化集团国际化战略的重要储备，也是集团践行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重要承载平台，海通银行拥有在欧盟及南美市场上的专业知识以及逾三十年的经验，具有全银行牌照，围绕企业银行、投资银行以及资产管理三大重点业务领域，在深耕本土业务的基础上，致力于开拓中国与欧洲、中国与拉丁美洲间的跨境业务合作。自贸区跨境业务方面，公司是首批加入上海自贸试验区 FTU（自贸区分账核算单元）体系的证券机构，助力自贸区金融改革创新和业务实践。2023 年，自贸区分公司围绕自贸区离岸债券等重点领域，持续推动 FTU 业务拓展和集团内跨境业务联动。全方位多地区的国际业务平台有利于集团把握日益增长的跨境业务机会，满足客户的跨境业务需求，提升集团的国际影响力。

5. 领先的资本实力

公司通过 A+H 股上市、增发等多次战略性股权融资和债券融资，迅速增强并持续保持了雄厚的资本实力，净资产连续多年稳居行业前列。与机构投资者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不断强化融资能力建设，有序推进各项融资计划，增强了公司流动性管理能力与风险防控能力，确保了境内外业务的健康有序发展。充足的资本为公司业务发展、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金融服务需求、持续提升实体经济服务能力夯实了基础。

6. 稳健的经营理念

公司始终坚持“务实、开拓、稳健、卓越”的经营理念与“稳健乃至保守”的风险控制理念，在三十多年的经营中，成功渡过了多个市场和业务周期、监管改革和行业转型发展。公司基本建立了覆盖全集团的风险管理体系，落实全面风险管理要求，较为有效地管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公司依照监管规定，建立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和组织体系，不断夯实合规审查、合规监测及合规检查等职能履行，保障与促进公司持续合规稳健发展。同时，公司始终坚持以风险为本的工作原则，严格按照反洗钱法律法规，采取相关措施，控制洗钱及恐怖融资风险。

7. 行业领先的金融科技创新能力

公司始终秉承“科技引领”发展战略，以建设“敏捷化、平台化、智能化、生态化”为核心特征的“数字海通 2.0”为目标，坚持关键技术自主可控，深入推进金融科技创新，已成为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探索者、先行者。赋能业务成效持续深化，“e 海通财”打造集团生态、行业生态、用户生态于一体的综合财富服务入口，APP 月度活跃数继续保持行业前四；“e 海方舟”引入多家市场主流算法策略合作伙伴，打造海通特色算法平台；“e 海通衍”打通南北向跨境交易业务，为境内外机构投资者提供多样化、专业化的跨境投资交易及对冲工具。数字化底座持续夯实，证券公司中规模最大、设施最先进的自建科技园积极践行 ESG 理念，着力打造绿色低碳园区，成为行业首家使用光伏能源并顺利投产的证券公司。数据治理水平持续提升，致力于构建价值驱动的高可信数据资产管理体系，通过数据管理能力国家标准认证，成为率先获评 DCMM 四级的证券公司之一。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增强，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20 项国家专利授权和 102 项软件著作权，著作权数量位居行业第一；荣获 2022 年度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科技发展奖二等奖、深交所优秀研究课题一等奖等 20 余项荣誉，科技成果数量和获奖等次保持行业领先。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集团总资产 7,545.8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632.44 亿元。2023 年度，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29.5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0.08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1%。其中，子公司实现收入 108.60 亿元，占比 4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952,749,636.38	25,948,187,501.48	-11.54
营业成本	21,502,197,542.20	18,036,667,172.91	1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3,038,132.76	8,819,102,866.06	-65.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3,001,033.89	-15,283,507,775.9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0,290,183.71	6,133,285,320.81	-369.68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352,964,802.42	11,585,039,606.49	-19.27	主要是经纪业务和投行业务手续费收入减少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829,625,915.34	4,673,488,235.96	-18.06	主要是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减少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421,050,911.02	4,178,911,048.22	-18.14	主要是证券承销业务收入减少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13,769,104.00	2,253,419,054.03	-15.07	主要是基金管理业务收入减少
利息净收入	4,088,547,392.04	6,209,858,704.59	-34.16	主要是借款利息支出增加
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24,771,779.94	-247,858,607.20	-	主要是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7,838,545,512.93	8,021,582,137.26	-2.28	/
其他	647,920,149.05	379,565,660.34	70.70	/
合计	22,952,749,636.38	25,948,187,501.48	-11.5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财富管理	8,315,454,085.04	5,967,347,645.30	28.24	-12.03	93.85	-39.20
投资银行	3,631,127,316.28	2,132,686,486.91	41.27	-14.80	1.67	-9.51
资产管理	2,649,347,977.85	1,216,671,868.87	54.08	-14.16	-7.54	-3.29
交易及机构	-2,923,663,762.85	2,566,234,600.48	不适用	不适用	9.72	不适用
融资租赁	5,122,390,348.37	3,210,401,751.95	37.33	0.63	-3.83	2.91
其他	6,158,093,671.69	6,408,855,188.69	-4.07	6.88	9.22	-2.24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上海	697,466,363.66	452,575,547.89	35.11	-2.79	6.00	减少 5.38 个百分点
浙江	376,833,611.85	200,149,008.84	46.89	-4.66	-8.15	增加 2.02 个百分点
黑龙江	311,881,585.29	217,727,884.49	30.19	-10.02	0.80	减少 7.5 个百分点
江苏	288,807,030.56	202,790,965.91	29.78	-6.06	-5.61	减少 0.34 个百分点
山东	205,862,960.98	132,304,830.64	35.73	-9.52	-8.41	减少 0.79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分支机构	1,552,121,795.08	1,180,106,022.33	23.97	-8.80	0.28	减少 6.88 个百分点
公司总部及境 内子公司	18,739,621,553.59	12,352,739,688.10	34.08	-4.54	34.30	减少 19.06 个百分点
境内小计	22,172,594,901.01	14,738,393,948.20	33.53	-4.95	27.11	减少 16.76 个百分点
境外业务	780,154,735.37	6,763,803,594.00	-766.98	-70.24	5.00	减少 621.25 个百分点
合计	22,952,749,636.38	21,502,197,542.20	6.32	-11.54	19.21	减少 24.1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2023 年全年，集团财富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83.15 亿元，同比（94.53 亿元）减少 11.38 亿元，减幅 12.03%，主要是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同比减少；公司持续推进财富管理机构化转型，推动全能型分公司建设，构建战略客户服务体系，不断探索“投、融、保、研”和财富管理的深度联动，有效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 36.31 亿元，同比（42.62 亿元）减少 6.31 亿元，减幅 14.80%，主要是境内外市场 IPO 融资金额同比下降，公司股权承销收入减少；公司继续深化改革，加强资源整合，保持“专业化”“区域化”的战略定力，继续巩固科创板领域业务优势，业绩排名位居前列。资产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26.49 亿元，同比（30.86 亿元）减少 4.37 亿元，减幅 14.16%，主要是资管子公司管理规模下降，管理费率先下调，管理费收入同比减少；公司持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坚持长期投资理念，不断提升产品创新力度和投研能力。交易及机构业务营业收入 -29.24 亿元，同比（-17.05 亿元）减少 12.19 亿元，主要是资本市场波动影响。融资租赁业务营业收入 51.22 亿元，同比（50.90 亿元）增加 0.32 亿元，增幅 0.63%，公司立足租赁本源，聚焦服务国家战略，加大在先进制造、能源环保、交通物流、数字经济等领域的业务投放力度，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3) 营业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税金及附加	237,039,279.94	241,045,399.00	-1.66	/
业务及管理费	11,097,168,642.84	9,945,258,785.61	11.58	主要是与业务及经营活动相关的费用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3,188,708,429.64	1,665,648,943.79	91.44	主要是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07,517,518.86	65,120,931.86	372.23	主要是商誉减值损失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6,671,763,670.92	6,119,593,112.65	9.02	主要是子公司销售成本增加
合计	21,502,197,542.20	18,036,667,172.91	19.21	

(4)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公司为多个行业中的各类机构和个人客户提供服务。公司的客户包括大型国有企业、跨国企业、中小企业、高净值客户和零售客户，主要客户位于中国。日渐完善的海外网络布局，将有利于公司开展境外服务，拓展客户来源。202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产生的收入占集团营业收入的5.70%。鉴于公司的业务性质，公司无主要供应商。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报告期内，业务及管理费情况具体参见“第九节 财务报告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3、业务及管理费”的相关内容。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53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640.05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23.64%，主要是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2.70 亿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47 亿元；现金流出 609.51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20.80%，主要是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48.54 亿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44 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8.03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385.01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14.22%，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89 亿元；现金流出 473.04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16.14%，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 465.02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5.40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1,682.41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62.14%，主要是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40.35 亿元，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1.41 亿元；现金流出 1,847.81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63.06%，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2.88 亿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	2,278,555,353.41	0.30	1,477,167,315.05	0.20	54.25	主要是权益衍生金融资产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10,844,169.78	1.06	6,096,318,840.12	0.81	31.40	主要是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增加
在建工程	239,974,752.42	0.03	465,704,960.23	0.06	-48.47	主要是办公楼装修结转至固定资产
拆入资金	14,712,363,886.93	1.95	6,276,101,144.00	0.83	134.42	主要是转融通业务融入资金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190,945,093.92	0.16	898,418,550.84	0.12	32.56	主要是权益衍生金融负债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583,856,817.20	0.34	4,485,010,758.39	0.60	-42.39	主要是应付短期薪酬减少
应交税费	1,251,942,089.10	0.17	2,197,807,712.24	0.29	-43.04	主要是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应付款项	15,134,315,108.69	2.01	11,490,826,596.82	1.52	31.71	主要是收益互换保证金增加

其他说明

(1) 资产状况

2023 年末，集团总资产 7,545.87 亿元，较上年末 (7,536.09 亿元) 增加 9.78 亿元，增幅 0.13%。主要变动情况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金融资产增加 230.39 亿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41.38 亿元，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减少 208.66 亿元，长期应收款及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少 45.99 亿元。

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金融资产占集团总资产的 39%，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占总资产的 24%，长期应收款及应收融资租赁款占总资产的 13%，融出资金占总资产的 9%，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占总资产的 5%，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及投资性房地产占集团总资产的 3%，大部分资产变现能力较强，集团资产流动性较强，资产结构优良。

(2) 负债状况

2023年末，集团负债总额5,797.87亿元，较上年末(5,759.87亿元)增加38.00亿元，增幅0.66%。主要变动情况是：应付短期融资款及应付债券增加147.83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增加108.70亿元，拆入资金增加84.36亿元，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减少174.63亿元，代理买卖证券款及代理承销证券款减少89.88亿元。

2. 境外资产情况

(1) 资产规模

境外资产 2,229.95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9.5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境外资产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的相关内容。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本报告“第九节 财务报告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9 交易性金融资产，10 债权投资，11 其他债权投资，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3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以及 16 固定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末，集团长期股权投资 81.16 亿元，较上年末 (70.14 亿元) 增加 11.02 亿元，增幅 15.71%。集团对外股权投资总体情况参见本报告“第九节 财务报告”中“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参见本报告“第九节 财务报告”中“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金融工具计量基础分类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私募基金投资、衍生品投资为公司主营业务，交易频繁、交易品种类别较多，且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九节 财务报告”中披露了投资类别、公允价值变动、投资收益等情况，因此不再按照证券明细披露相关情况。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海通创新证券，注册资本 115 亿元人民币，海通证券持有 100% 的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通创新证券总资产为 201.66 亿元，净资产 197.26 亿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19 亿元，净利润 6.30 亿元。

2. 海通国际控股，注册资本 111.80 亿港元，海通证券持有 100% 的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通国际控股总资产为 1,085.42 亿港元，净资产 77.86 亿港元；2023 年度，实现收入 -15.75 亿港元，净利润 -81.56 亿港元。

3. 海通开元，注册资本 75 亿元人民币，海通证券持有 100% 的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通开元总资产为 120.60 亿元，净资产 97.90 亿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9 亿元，净利润 0.34 亿元。

4. 恒信金融集团, 注册资本 41.46 亿港币, 海通证券持有 100% 的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恒信金融集团的总资产为 1,246.32 亿元, 净资产 210.49 亿元; 2023 年度, 实现营业收入 87.62 亿元, 净利润 16.16 亿元。

5. 海通资管公司, 注册资本 22 亿元人民币, 海通证券持有 100% 的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海通资管公司的总资产为 59.02 亿元, 净资产 57.29 亿元; 2023 年度, 实现营业收入 5.37 亿元, 净利润 2.63 亿元。

6. 上海惟泰置业,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海通证券持有 100% 的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惟泰置业的总资产为 2.95 亿元, 净资产 0.15 亿元; 2023 年度, 实现营业收入 0.37 亿元, 净利润 5.89 万元。

7. 海通期货, 注册资本 13.015 亿元人民币, 海通证券持有 83.22% 的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海通期货总资产为 561.75 亿元, 净资产 36.67 亿元; 2023 年度, 实现营业收入 73.33 亿元, 净利润 2.01 亿元。

8. 海富通基金, 注册资本 3 亿元人民币, 海通证券持有 51% 的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海富通基金总资产为 38.71 亿元, 净资产 25.24 亿元; 2023 年度, 实现营业收入 11.64 亿元, 净利润 4.17 亿元。

9. 富国基金, 注册资本 5.2 亿元人民币, 海通证券持有 27.775% 的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富国基金总资产为 137.70 亿元, 净资产 85.24 亿元; 2023 年度, 实现营业收入 67.15 亿元, 净利润 18.14 亿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对由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 综合考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合计享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 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 认定将 99 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 其他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部、分公司新设和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经批准新设并已开业证券营业部 7 家, 撤销 1 家;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共有证券分公司 29 家, 证券营业部 307 家 (详见报告附录二)。

2. 账户规范情况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对新开账户的管理, 通过优化流程, 强化监督和审核等手段, 有效杜绝了新开不规范账户的发生, 并对已实施另库存放的不合格、小额休眠、风险处置休眠账户实施进一步的账户规范清理。报告期内, 公司共清理不合格资金账户 41 户 (含纯资金不合格账户 24 户); 清理小额休眠资金账户 598 户 (含纯资金小额休眠账户 81 户); 风险处置账户 127 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剩余不合格资金账户 25,673 户 (含纯资金不合格资金账户 22,769 户); 剩余小额休眠资金账户 1,537,190 户 (含纯资金小额休眠资金账户 444,833 户); 剩余风险处置资金账户 96,781 户。

3. 业务创新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创新促转型，取得多项业务创新成果：

(1) 积极推进监管主导及业务驱动的各项创新。2023年，公司获得行业推出的多项业务资格，包括：上交所科创50ETF期权双品种首批主做市商、银行间市场独立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上海清算所大宗商品衍生品普通清算会员等重要资格；同时，公司坚持创新驱动主业，落地多个行业首单业务及产品，包括：发行全国首单以证券公司为信用主体的上海自贸区离岸债券，获得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评选的2023年度创新业务年度开拓贡献机构以及国际化业务卓越贡献机构两个奖项；发行海富通中证2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为业内首批跟踪中证2000指数，并采用增强策略的ETF产品；发行海通恒信26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低碳转型挂钩），为全国首单“绿色+低碳转型挂钩”资产证券化产品。

(2) 坚持创新发展、服务国家战略及实体经济转型升级。2023年，公司共有4个项目荣获2021-2022年度上海金融创新成果奖，其中，上海自贸区离岸债券（明珠债）业务创新项目荣获二等奖、海富产业助力沪硅产业多层次融资项目、海通恒信最高额循环租赁产品项目分别荣获三等奖、海通资管公司小微企业融资增信新路径项目荣获提名奖；持续发力科创金融，巩固投行保荐品牌优势，公司助力华虹半导体在科创板上市，募资金额超过212亿元，成为2023年A股募资规模最大的项目。公司还成功助力中芯集成、广钢气体、索辰科技、中巨芯、崇德科技等科创企业成功登陆科创板；坚持以创新促发展，持续打造债券市场众多首单项目与标杆项目，包括：成都文旅集团发行的全国首单历史文化街区CMBS（商业不动产抵押资产支持证券）、三峡集团在上交所首批簿记发行的绿色企业债券、广汽汇理汽车金融公司发行的首单绿色车贷ABS项目等；充分发挥公司平台优势，打造富有海通特色的母基金生态圈，公司于2023年先后完成浦东新区引领区母基金、安徽海螺工业互联网母基金、海通兴泰长三角合作发展基金的签约，初步建立起海通证券母基金生态圈与投资链，成为助力科技创新的“加速器”。

(3) 秉持科技创造价值，以数字化转型塑造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公司坚定践行“科技引领”发展战略，致力于打造“数字海通2.0”，应用金融科技最新技术赋能业务和管理提档升级。2023年，公司正式发布行业首个垂直领域大模型“泛海言道”，综合应用前沿大模型技术，成功落地智能问答、智能研报、智能研发等业务场景，助力金融服务提质升级，为金融行业创新发展注入新动力。公司全面落实监管及业务需求，积极参与全面注册制及北交所相关系统改造工作，并在行业内实现首批上线。截至2023年末，公司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102个，位居行业第一。2023年，公司获得包括人民银行金融科技发展奖、上交所和深交所相关优秀课题奖、“奋斗杯”上海市青年金融业务创新大赛奖等奖项20余项。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资本市场改革不断推进，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2023年10月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首提“金融强国”，把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进一步深化金融供给侧改革。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中国证

监会明确活跃资本市场一揽子措施。一方面，伴随着经手费下调、印花税减半、IPO 阶段性收紧、融资融券逆周期调节、券商风控指标优化、并购重组市场化改革等政策渐次落地，在着力提振投资者信心的同时，对证券公司业务模式的高水平改革提出新的要求。另一方面，行业监管在落实“长牙带刺”、有棱有角中全面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的监管体系，证券行业将持续提升内控水平，行业生态已经发生了深刻变革，强调专业化和差异化的竞争特征将日益突显。

预计未来行业发展将呈现以下趋势：资本市场双向开放，互联互通不断提速，外资控股甚至独资券商的加入在加剧行业竞争的同时也会推动行业的发展，市场和客户的国际化发展将进一步推动券商国际化进程，跨境联动也将日益深入。行业集中度或将进一步上升，2023 年证监会明确支持证券公司通过业务创新、集团化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做优做强，打造一流的投资银行，预计未来证券公司有望通过并购重组实现外延增长。基于牌照和监管的传统盈利模式将进一步弱化，行业盈利模式将向基于资本优势、客户基础、专业服务能力和金融科技实力的资本型中介模式转型。在以散户机构化为特点、持续扩张且空间巨大的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市场中，券商主动管理能力和产品设计能力将成为核心竞争力。随着券商业务在产品种类、服务模式、地域覆盖等各方面的复杂程度显著提升，以及中国证监会 2024 年系统工作会议强调突出强监管、防风险与促发展一体推进，合规与风险管理、集团管控协同对于各项业务持续发展的重要性也将越发显现。

（二）公司发展战略

在转型背景下，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为：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经纪、投资银行、资产管理等中介业务为核心，以资本型中介业务和投资业务为两翼，以集团化、国际化和数字化为驱动力，加强合规风控、人才、IT 和研究四根支柱建设，加强资本与投资管理、投行承揽与销售定价、资产管理、机构经纪与销售交易和财富管理等五大能力建设，打造智慧海通，以国际一流投行为使命，致力于把海通建设成为国内一流、国际有影响力的现代金融服务企业。

（三）经营计划

2024 年，在总体战略指引下，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公司将继续深入践行“一个海通”理念，探索“投行—投资—研究”联动运作模式，更好服务实体经济；探索“机构—资管—财富”联动运作模式，更好服务社会财富管理需求。在经营管理和资本回报上“做优”，更好防范风险、履行社会责任。坚持稳业务、稳优势、稳地位、创新进、改革进、效益进，着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服务新质生产力，做好“五篇大文章”，助力金融强国建设，以“海通所能”服务“国家所需”。

根据 2024 年公司经营的总体要求，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投行业务线将围绕实体经济提供高质量直接融资服务；继续深化改革，加强条线内外部资源整合；完善“一实、二专、三严”的内控防线建设，健全问责机制，以勤勉尽责的态度当好资本市场“看门人”。财富管理业务线将大力加强分支机构建设，进一步优化网点布局；做大产品保有规模，做优投顾服务能力，做实企业家服务品牌。交易及机构业务线将积极筹备各类业务资格申请，拓展业务种类，加强资金流动性管理与风险管控；拓宽增量收入潜能，打造更具战斗力、影响力和纪律性的研究团队；合理配置重点销售资源，提升持牌机构综合金融收入。资产管理业务线将不断提升产品创新力度和投研能力建设，拓展与公司各业务条线合作的深度与广度。海外业务线将始终保持敏锐，妥善应对地缘政治风险，及时洞察并把握市场机遇。租赁业务线将进一步深化产业化转型，巩固产业领域的既有优势，积极开辟战略性新兴

产业新赛道，持续提升租赁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发挥好“融物”特色，做好“普惠金融”；将更加有力地防范化解风险，夯实资产质量。私募股权投资及直投业务线将始终把股权投资工作与国家重点战略和公司业务发展紧密结合，加强对新科技、新赛道和新质生产力领域投资支持，加快培育新动能新优势。与此同时，公司还将全力以赴推动合规风险管理提档升级，强化组织和人力资源效能，提升财务资金集团管控能力，有力推动科技与运营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以自身高质量发展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包括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风控、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1. 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一直以来注重对风险的防范与控制，确立了“务实、开拓、稳健、卓越”的经营理念，树立了“稳健乃至保守”的风险控制理念，经营管理实行合规优先、风险管理优先的原则。

本集团根据《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等监管要求及内部制度，从全覆盖、可监测、能计量、有分析、能应对等方面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风控指标并表管理，健全集团 T+1 风险数据集市，赋能子公司风险管理，推进集团风险管理向纵深发展：搭建了层级分明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覆盖各风险类别、各业务条线、各单位，不断完善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控、报告和应对等风险管理流程；建立了监管指标、风险容忍度及限额指标、业务风控指标的三层风控指标体系，通过系统实现动态监控和自动预警，主动开展压力测试来审慎评估极端风险影响，加强同一客户、同一业务风险集中统一管理，建立、完善集团风险限额体系并向部门、子公司进行拆解，并建成集团智能预警平台，持续提升风险预判预警能力；开展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计量，建立模型管理机制和流程，并持续对模型开展评估和验证；将子公司风险纳入报告范围，定期编制集团风险报告，针对重大风险事件编制专项报告；根据风险评估和预警的结果，选择合适的应对策略，建立了有效的应对机制以及具有可操作性的应急预案。此外，本集团从文化建设、制度建设、数据和系统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风控投入等方面为全面风险管理提供保障和支持。

2. 风险管理架构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等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要求，搭建了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门、业务及管理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等各层级在风险管理工作中的具体职责。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战略目标的制定者和授权人，负责审议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重要制度、公司整体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定期风险评估报告监督公司风险管理政策的实施，任免考核首席风险官，建立与首席风险官的直接沟通机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公司董事会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具体履行董事会风险管理职责。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的监督者，负责对董事会、经理层建立和实施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监督，并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公司经营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负责建立责任明确、程序清晰的组织结构，制定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规章和制度，贯彻执行公司整体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政策，组织实施各类风险的识别、评估及应对工作，建立健全和有效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机制，及时处理或者改正存在的问题缺陷，审议处

理公司重大风险事件，建立涵盖风险管理有效性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完备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风险管理职责。

公司设首席风险官，由董事会聘任。首席风险官是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经营层确定的风险管理政策、规章和制度，组织对公司建立健全各项业务风险管理制度进行督导、审查和评估，组织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对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并督促整改，组织评估和完善风险管理的工具和方法，定期组织对公司面临主要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进行评估，并向经营层、董事会及监管部门提交评估报告，组织对子公司风险管理工作负责人的提名和考核等。

公司设立风险管理部，在首席风险官的领导下履行风险管理职责，负责拟定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规章和制度，督导公司各单位制定业务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对相关业务的主要风险进行识别和评估，组织对各项业务风险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定期对公司整体风险水平及其风险管理状况进行评估和报告，对重大风险隐患或风险事件，及时报告并提出风险处置建议等。此外，公司合规管理部负责管理公司合规风险、洗钱及恐怖融资风险，公司资金管理总部负责管理公司流动性风险，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负责管理公司声誉风险，公司信息技术管理部门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技术风险。

公司各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负责其经营管理范围内的风险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相应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落实公司风险管理政策，组织实施相应的风险管理工作。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和子公司负责人承担本单位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责任。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和子公司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的风险管理工作，对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报告，履行一线风险管理职责。

公司稽核审计部负责定期对公司风险管理工作进行稽核检查，定期评估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改进建议。

各子公司规范运作，依法经营。公司将子公司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对其风险管理工作实行垂直管理，每日开展风控指标并表管理，建立了集团 T+1 风险数据集市，并从子公司风险管理负责人提名、风险限额与报告、重大事项审批、风险数据对接、风控指标并表、风险督导检查、风险考核评价等方面落实对子公司的垂直风险管理。

3. 各类风险的应对措施及其报告期内表现

本集团业务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主要有：合规风险、洗钱及恐怖融资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1)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和准则而使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采取监管措施、给予纪律处分、出现财产损失或商业信誉损失的风险。

公司按照合规管理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科学合理、职责分明的合规管理架构体系，明确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主要负责人、合规总监、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管理职责定位，合规部门、其他内控部门、公司下属单位（包括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各子公司）分工明确，协调互动。公司制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及配套制度，并配置合规管理人员队伍体系，严格对各业务条线进行合规管理，通过合规事前审查、事中监测、事后检查、考核及问责，努力提高各项

制度、机制及流程的执行力度，同时，公司加大政策传导及合规宣导工作力度，积极培育“人人合规、主动合规”的经营环境。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夯实合规审查、合规监测、合规检查、合规考核、合规问责等合规管理基础职能，进一步加强合规人员队伍建设，提升合规管理精细度与科技化水平，探索集团化管理深度。公司确定2023年为“合规内控文化巩固年”，在总结“建设年”经验的基础上，继续从制度建设、机制建设、队伍建设、系统建设等方面入手，持续推动合规内控体系提档升级。

（2）洗钱及恐怖融资风险

公司制定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董事会负责下的反洗钱组织架构，形成公司反洗钱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合规部门牵头组织实施、相关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落实执行的反洗钱管理体系。公司建立了包括集团洗钱风险管理制度、公司反洗钱基本制度及其他配套制度和操作规程等在内的反洗钱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以“风险为本”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策略，针对公司各业务条线面临的不同风险状况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并通过培训和宣传促进洗钱风险管理文化传导，营造良好的洗钱风险管理文化氛围，积极防范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将反洗钱工作纳入公司“合规内控文化巩固年”总体规划，进一步修订完善反洗钱制度体系，加强洗钱风险管理文化建设，开展反洗钱系列培训，提升公司反洗钱工作质效。公司积极履行反洗钱宣导义务，不断提高投资者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防范意识。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人、交易对手方或债务发行人无法履行其约定的财务义务或信用资质发生不利变化而可能对本集团经营造成损失的风险。

A、存放在其他金融机构的自有货币资金、经纪业务相关风险

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或信誉良好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结算备付金存放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此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经纪业务采取全额保证金结算，切实规避相关信用风险。

B、交易性融资业务相关风险

本集团开展的交易性融资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孖展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等。相关主体通过制定和实施各项严格的制度和措施，主要从尽职调查、内部评级、项目评审、授信管理、逐日盯市、限额监控、贷后跟踪、补充增信、平仓处置、司法追索和拨备计提等环节实施管控。

C、信用债券交易与投资业务相关风险

本集团注重通过分散投资控制集中度风险，投资标的主要倾向于高信用评级资产，在信用风险管理中密切跟踪投资标的的经营情况和信用评级变化，落实内部评级和统一授信管理机制，建立健全债务发行人、行业和地域集中度等信用风险监控指标，在投后跟踪中及时根据财务指标变动、重大风险事件和负面舆情等信息更新债务发行人内部评级和授信限额指标，动态调整交易策略。

D、融资租赁业务相关风险

本集团在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时，坚持以行业与客户并重的策略确定信用风险管理政策。行业信用风险管理方面，本集团就融资租赁客户所处行业的景气程度施行动态跟踪和评估，以此为基础制定相应的行业投放政策、管控行业集中度风险。客户信用风险管控方面，本集团主要通

通过开展尽职调查、内部评级、授信审核、贷后资产巡检、风险预警与监测、集中度限额控制等措施对客户信用风险实施管控。

E、债券回购等同业短期拆借、场外衍生品业务相关风险

针对债券回购等同业短期拆借业务，本集团以交易对手准入和授信管理为抓手，审慎筛选信用资质良好的交易对手和信用等级较高的担保证券，从源头上控制信用风险水平。针对场外衍生品业务，本集团从交易对手准入和授信管理、标的证券管理、风险应对与处置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与流程，对存续期内的场外衍生品交易进行逐日盯市，并通过严格履行净额结算和履约保障等措施管理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本集团同业短期拆借和场外衍生品业务的交易对手主要是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等主体，在开展此类业务的过程中，合理选择业务模式、严格控制业务规模并采取合理的风控措施。同时，本集团关注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之间的相关性，对市场波动背景下的信用风险采取保证金安排、交易对手内部评级与授信管理等措施。

除上述风险因素之外，本集团所开展的境外融资类业务也承担着相关信用风险，报告期内，受欧美央行加息、香港市场波动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境外存量融资客户还款能力有所削弱，抵押品回收处置难度加大，公司补充计提减值拨备，并通过加强贷后跟踪，积极采取监控措施，加强集中度管控，持续降低境外信用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以信用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为依据，全面落实以同一客户、同一业务为核心的信用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控、报告及应对工作，推动集团智能预警中心的推广应用，对信用风险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持续升级，强化统一评级与集中授信管理机制，推进高风险客户名单管理工作落实，积极落实客户 ESG 尽职调查和 ESG 风险评估等工作。报告期内，本集团核心信用风险监控指标运行平稳，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针对融资类三项业务，公司主动优化业务结构，审慎评估新做项目，强化存续项目的跟踪、监控和管理，加大存量风险项目追偿力度并审慎、前瞻地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确保风险拨备计提充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存量负债客户的平均维持担保比例为 261.27%，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客户的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71.05%，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客户的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34.47%，融资人提供的担保品较为充足，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指在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中，因市场价格（股票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自有资金投资的相关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A、股票价格风险。股票价格风险主要指集团所投资的权益类证券市场价格发生变化致使本集团承受损失的风险。承担此类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权益类证券自营业务、做市业务和场外衍生品业务等。股票价格风险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是本集团主要面对的市场风险类型之一。集团密切关注相关资产价格波动，并采取相应措施予以防范，通过每日跟踪证券持仓的投资规模和风险价值（VaR）变化情况进行监测和管控。集团通过实施多元化投资策略，对各类证券品种的投资规模进行适当控制和适时调整，并结合各类套期保值工具，对市场风险进行管控。

B、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收益率曲线或信用价差等因素变动导致的风险，承担此类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债券投资业务和利率衍生品业务等。本集团对利率风险的控制，主要采用规模控制和投资组合等方法，合理配置资产，匹配负债与资产的期限结构，并通过定期测算投资组合久期、凸性、DV01 等指标衡量利率风险。

C、汇率风险。汇率风险是指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导致的风险。本集团国际化布局不断完善，面对复杂多变的境外市场，持续跟踪研究外汇市场，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和内部管理，通过套保等一系列措施对冲、缓释汇率风险。集团注重外币资产和负债的匹配，以控制外汇风险的敞口。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汇率风险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D、商品价格风险。商品价格风险是由各类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报告期内，本集团商品类市场风险敞口相对较低，主要通过商品期货、期权等商品衍生工具进行对冲，有效管理商品风险。

除上述风险因素之外，本集团所从事的境外投资交易业务也承担着相关市场风险，全球范围内各种市场风险因子的波动都可能对集团的整体损益带来影响，报告期内受境外市场波动和欧美央行大幅加息影响，公司境外金融资产估值发生一定不利变动，公司主动收缩投资规模，降低市场风险的暴露，通过开展压力测试、加强限额管理等方式，积极应对境外市场变化。报告期内，根据集团市场风险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公司不断推进落实集团层面市场风险的识别、评估、计量、监测、应对和报告等程序，对于集团下属子公司进行的投资交易业务，通过制定并分配风险价值限额、止损限额等进行管控。本集团基于 T+1 风险数据集市、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系统、风险报告等工具或手段，对子公司市场风险状况和风险限额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

本集团通过以风险价值为主的市场风险量化指标体系对各项投资交易类业务承担的市场风险情况进行计量和管控。本集团风险价值模型的具体计量参数为 95% 置信水平、1 日前瞻期，模型计量的覆盖范围包括集团层面持有的权益、利率、外汇等各类金融资产和衍生品。本集团通过返回检验等手段，持续监控和评估风险价值模型的有效性，并随着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的需要持续完善风险价值模型。此外，本集团建立压力测试管理机制作为风险价值模型的重要补充，通过构建各类历史情景和模拟情景以及相应的压力测试传导机制，衡量投资交易业务可能面临的极端损失情况，并评估损失是否在可承受范围内。报告期内，本公司各月月末风险价值占本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以及本集团风险价值占本集团净资产的比例均保持在 0.2% 以内，市场风险可控可承受。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指由内部流程缺陷、人员失误或不当行为、信息系统缺陷或故障，以及外部因素等原因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贯穿于公司业务开展与日常运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并可能导致法律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等其他风险。本集团以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为依据，利用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损失数据收集等风险管理工具开展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报告等工作。集团通过完善规章制度、规范操作流程、加强风险检查、强化考核及问责等方式持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机制，降低操作风险发生的可能性，积极应对并妥善处理其不利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面临的操作性风险性质和程度未发生重大变化，已建立的各项操作风险管理工具持续有效运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信息技术风险指在借助信息技术手段从事证券基金业务活动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风险。集团持续加强信息技术管理的制度建设，不断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并采用定期或不定期的监测、专项检查等多种手段对系统运行、系统建设、信息安全、科技管理等方面的信息技术相关情况进行监控和管理，防范信息技术风险。报告期内，集团持续加强信息技术系统的建设和运维，严格按照操作程序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维护，以保证系统的可靠、稳定和安全运转。

(6)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公司经营过程中易受宏观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状况、客户信用等因素影响，并可能因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而引发流动性风险。

在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公司按照制定的流动性风险偏好及风险指标限额的要求，通过合理的监测机制和调控手段，始终确保流动性风险可测、可控和可承受，同时储备了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保障了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和到期负债的顺利偿付。公司持续开展日间流动性和风险指标管理，结合资产端和负债端，构建资金、指标联动体系，完善了流动性风险分析框架，丰富了不同期限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工具，提升了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和预判的效率。

在中长期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公司不断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强化对资产负债发展趋势的分析，从源头上把控流动性风险。一方面，公司成立资产负债配置委员会，通过分析业务发展趋势、潜在中长期资金需求，调整负债期限结构，保持资产负债的合理匹配；另一方面，公司持续提升流动性精细化管理水平，负债端结构和到期日分布更趋合理，也保证资产端在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之间的平衡。报告期内，公司重视与各大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注重规范经营，维系良好信誉，保持融资渠道畅通。

此外，公司以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为指引，根据各子公司业务特点制定了较为科学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基本实现集团层面流动性风险的统一管理。首先，公司以流动性风险管理为基础，从风险和资产负债管理等方面持续对子公司实行分类管理，指导子公司完善其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其次，根据各子公司所处行业、地域和风险特征的差异，下发各子公司的限额管理要求，以更有效地监测各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实质情况；最后，公司持续完善集团流动性支持体系，牢牢守住集团不发生流动性风险的底线。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内部资金需求的转化，公司积极筹划，从多个方面着手，通过事前风险识别、事中风险缓释、事后改进等措施，不断强化对流动性风险的管控。公司通过市场研判，抓住利率低位时点及时通过发债增加资金储备并续作各项到期负债，降低了流动性风险发生的可能，并保证了公司在复杂市场环境下的平稳运营能力。公司核心流动性监管指标流动性覆盖率日均 245.59%，净稳定资金率日均 151.79%，均高于监管要求及预警标准。

(7)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行为或外部事件，以及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规定、职业道德、业务规范、行规行约等相关行为，导致投资者、发行人、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公司不断加强舆情工作的前瞻性和主动性管理，持续满足监管部门关于声誉风险系统化管理的要求，通过修订制度、强化意识、打磨流程、巩固队伍等举措不断强化母子公司、境内境外协同处置效能。与主流媒体保持良好沟通，围绕经营亮点强化主动宣传，为公司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公司围绕《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贯彻“声誉风险人人有责”理念，细化压实各级责任，不断提升全体员工声誉风险管理意识、防范水平和应对能力，共同维护公司品牌声誉。报告期内，公司总体舆论环境良好。

4. 报告期公司合规风控、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合规风控投入方面，公司持续强化合规风控体系建设，加大合规风控相关投入，为合规风控管理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合规风控投入主要包括：合规风控、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等的相关人员、系统和日常运营投入。2023年，公司合规风控投入总额为6.45亿元。

信息技术投入方面，公司按照科技发展规划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积极践行“一个海通”理念，不断夯实数字化底座。2023年，集团信息技术投入总额为24.13亿元，其中母公司投入总额为15.21亿元，重点用于新一代核心交易系统三期工程、机构交易服务平台全面升级、推动财富管理数字化转型、助力智慧运营建设等。

（五）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和净资本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1. 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

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等监管要求，公司在风控指标动态监控平台基础上建立了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内部制度、组织架构以及相应的技术系统，并据此开展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工作。公司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等规定，定期向监管部门书面报告风险控制指标数据和达标情况；针对风控指标变动达到一定幅度的情况，及时向当地证监局报告。公司不断完善对动态监控平台的制度建设、流程优化、数据系统升级改造，实现了T+1日内向当地证监局上报各类监管报表。通过上述措施，确保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在任一时点都符合监管要求。

2. 净资本补足机制的建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净资本补足机制，当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接近或者触及预警标准时，公司将采用压缩风险较高的自营投资品种的规模、加大应收款项追讨力度、募集资金、发行次级债等方式补充净资本。

3.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的监控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稳健的经营理念，注重风险管理，保持良好的资本结构。报告期末，公司净资本为808.36亿元，净资产1,532.71亿元，“净资本/净资产”比率52.74%，风险覆盖率197.71%，资本杠杆率17.68%，流动性覆盖率223.69%，净稳定资金率141.88%。报告期内，公司经营风险基本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资产质量较高，业务经营规范，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4. 风险控制指标的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情况

2023年，公司对股利分配、资本配置方案、调整业务规模上限、投行承销项目等事项，均进行了敏感性分析或压力测试，在分析和测试结论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开展上述事项。每月末考虑各种可能出现的极端情况，实施压力测试。2023年，公司总共进行了45项风险控制指标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测试结果均符合监管部门要求，并作为公司有关重大决策的依据。此外，公司每月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确保未来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在任一时间点满足监管要求。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作为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致力于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的要求及《香港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合规风控制度和内控管理体系，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科学、规范、透明。公司“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强对公司内幕信息的管理，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专业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并且依据《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公司法（2018修正）》《证券公司治理准则（2020修订）》《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2021修正）》《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修订内容主要涉及公司的经营宗旨、行业文化、党的组织、股权管理、股东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职权、董监高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等内容。上述章程修订的议案已经2023年10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修订情况详见本章“十六、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守则》中的所有守则条文，同时达到了《守则》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10次，监事会5次，独立非执行董事年报工作会议2次，审计委员会6次，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3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3次，发展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3次，共计34次会议。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回购A股股票、编制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的过程中，能够根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中涉及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内容和时间等相关档案，供公司自查和相关监管机构查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情形，该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企业管治政策以及就企业管治而言董事会的职责

公司严格遵照《香港上市规则》，以《守则》中所列的所有原则作为企业管治政策。就企业管治而言，董事会具有如下职责：

- (a) 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b) 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c) 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d) 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
- (e) 检讨公司遵守《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分散，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与股东单位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能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自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公司已取得了经营证券业务所需的相关业务许可，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业务运营不受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控制和影响，能独立面向市场参与竞争，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违反公司运作程序，干预公司内部管理和经营决策的行为。

2.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人力资源部，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通过法定程序选举 / 聘任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公司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职权任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进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劳动用工、人事管理、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且全体员工均依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力，不存在受股东干涉的情况。

3.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开展证券业务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以及损害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公司客户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经营管理公司资产，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特许经营权、房产、经营设备以及商标。

4.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以及相关经营管理部门，“三会一层”运作良好，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证券业务经营、管理体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经营，组织机构的设置和运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现有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形。

5.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财务部门，建立了专门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决策程序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由董事会任命财务总监，并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共用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按财税制度规定缴纳各类税款。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6 月 17 日	详见下文“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0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10 月 13 日	详见下文“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注：上述会议决议公告请参阅会议当日的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次日的上交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在海通外滩金融广场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11 项议案：1.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 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4.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5.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6.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7.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8. 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自营投资业务配置规模的议案，9. 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 / 连交易的议案，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认可、分配或发行 A 股及 / 或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11. 关于提名肖荷花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其中议案 1 至议案 9 及议案 11 为普通决议案，议案 10 为特别决议案。

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在海通外滩金融广场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5项议案：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2.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3.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4.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5.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其中议案2至议案5为普通决议案，议案1为特别决议案。

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会议当日刊登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于会议次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杰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1967年	2016-10-28	至今	0	0	0	-	85.68	否
李军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男	1969年	2021-9-28	至今	0	0	0	-	92.00	否
屠旋旋	董事	男	1973年	2019-6-18	至今	0	0	0	-	-	是
石磊	董事	男	1982年	2023-10-12	至今	0	0	0	-	-	否
肖荷花	董事	女	1970年	2023-6-16	至今	0	0	0	-	-	是
许建国	董事	男	1964年	2016-10-18	至今	0	0	0	-	-	是
周宇	独立董事	男	1959年	2019-6-18	至今	0	0	0	-	30	否
范仁达	独立董事	男	1960年	2023-10-12	至今	0	0	0	-	6	是
毛付根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	2023-10-12	至今	0	0	0	-	6	否
毛惠刚	独立董事	男	1972年	2023-10-12	至今	0	0	0	-	6	是
赵永刚 (离任)	监事会副主席、 职工代表监事* 董事、 党委副书记*	男	1972年	2021-6-11 2023-10-12	2023-10-12 2023-12-11	0	0	0	-	77.11	否
任澎 (离任)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1962年	2019-6-18	2023-1-30	0	0	0	-	6.90	否
余莉萍 (离任)	董事	女	1962年	2015-6-8	2023-5-31	0	0	0	-	-	否
周东辉 (离任)	董事	男	1969年	2020-6-18	2023-10-12	0	0	0	-	-	否
张鸣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1958年	2016-6-12	2023-10-12	0	0	0	-	24	是
林家礼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1959年	2017-4-6	2023-10-12	0	0	0	-	15	是
朱洪超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1959年	2019-6-18	2023-10-12	0	0	0	-	21	否
童建平	监事会主席	男	1962年	2022-9-7	至今	0	0	0	-	-	否
阮峰	监事	男	1968年	2020-10-20	至今	0	0	0	-	-	是
李争浩	监事	男	1975年	2020-6-18	至今	0	0	0	-	-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曹奕剑	监事	男	1976年	2019-6-18	至今	0	0	0	-	-	否
缪青	监事	女	1978年	2023-10-12	至今	0	0	0	-	-	是
宋春风	监事	男	1969年	2023-10-12	至今	0	0	0	-	-	是
武向阳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66年	2019-6-18	至今	0	0	0	-	192.49	否
曹志刚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8年	2023-6-28	至今	0	0	0	-	87.97	否
喻洋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1年	2023-10-12	至今	0	0	0	-	39.78	否
侍旭 (离任)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2年	2019-6-18	2023-6-28	0	0	0	-	105.72	否
董小春 (离任)	监事	男	1964年	2020-10-20	2023-10-12	0	0	0	-	-	是
戴丽 (离任)	监事	女	1973年	2019-6-18	2023-10-12	0	0	0	-	-	否
毛宇星	副总经理、 首席信息官	男	1971年	2019-2-25	至今	0	0	0	-	80.96	否
	总经理助理			2017-3-29	2023-6-30						
姜诚君	董事会秘书	男	1968年	2017-3-29	2023-9-26	0	0	0	-	197.74	否
	副总经理			2023-6-30	至今						
潘光韬	总经理助理	男	1971年	2017-5-12	2023-6-30	0	0	0	-	197.26	否
	副总经理			2023-6-30	至今						
张信军	副总经理	男	1975年	2023-6-30	至今	0	0	0	-	185.51	否
	财务总监			2018-3-27	至今						
裴长江	副总经理	男	1965年	2013-8-22	2023-9-26	0	0	0	-	164.92	否
	董事会秘书			2023-9-26	至今						
陈春钱	总经理助理	男	1963年	2012-3-14	2023-10-12	0	0	0	-	342.27	否
	业务总监			2023-10-12	至今						
张向阳	总经理助理	男	1965年	2014-12-30	2023-10-12	0	0	0	-	-	否
	业务总监			2023-10-12	至今						
赵慧文	合规总监	女	1977年	2023-7-31	至今	0	0	0	-	95.63	否
侍旭	首席风险官	男	1972年	2023-6-30	至今	0	0	0	-	115.18	否
林涌 (离任)	总经理助理	男	1969年	2014-12-30	2023-3-16	0	0	0	-	-	否
李建国 (离任)	总经理助理	男	1963年	2008-10-22	2023-4-12	0	0	0	-	-	否
杜洪波 (离任)	首席风险官	男	1963年	2017-5-12	2023-6-30	0	0	0	-	142.51	否
李海超 (离任)	副总经理	男	1968年	2022-3-3	2023-9-13	0	0	0	-	60.72	否
	合规总监			2022-3-3	2023-7-31						
合计	/	/	/	/	/	0	0	0		2,378.35	/

注：1. 职务栏中有多个职务时，仅标注第一个职务的任期。连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任期起始日为其首次选举/聘任日期。周杰党委书记、李军党委副书记、赵永刚党委副书记任职时间详见下文简历。上表中，周杰担任董事的起始日期为2016年10月18日；李军担任总经理的日期为2021年10月28日；毛宇星担任首席信息官的起始日期为2016年9月19日；任澎担任副总经理的起始日期为1997年11月24日。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统计口径为其担任董监高职务期间领取归属当年的薪酬，在公司内担任非董监高职务期间领取的薪酬未统计在内。

3. 上述数据未包含在子公司领薪的公司高管。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助理李建国在海通国际控股领取税前薪酬138.86万元；公司总经理助理林涌在海通国际领取税前薪酬82.09万元；公司总经理助理张向阳在海通开元领取归属2023年度的税前薪酬211.27万元。外币收入按2022年末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执行董事 (2名)	
周杰	1967年出生,工学硕士。周先生自2016年10月18日起担任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0月28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2016年7月起担任公司党委书记。周先生自1992年2月至1996年6月在上海万国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工作;1996年6月至2001年12月先后担任上海上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01年12月至2003年4月担任上海实业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02年1月至2016年7月先后担任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0363)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执行董事兼常务副总裁、副董事长兼行政总裁;2004年8月至2016年7月先后担任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策划总监、执行董事兼副总裁、执行董事兼常务副总裁、总裁兼党委副书记;2010年3月至2012年5月担任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1607;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02607)监事长,2012年6月至2013年6月、2016年5月至2016年7月担任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周先生自2016年起担任上海证券交易所监事、薪酬委员会主任,2017年起担任上海市人大代表、上海金融业联合会副理事长、上海市仲裁委仲裁员,2021年起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理事会理事、副会长。
李军	1969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公共行政与管理硕士。李先生自2021年8月起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21年9月28日起担任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0月28日起担任公司总经理。李先生自1992年7月至2001年2月在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国外业务部进口科科长、副科长、科长,运输险部出口科科长,进出口业务一科科长;2001年3月至2003年1月在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办公室秘书科科长,浦东支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党支部副书记、书记;2003年1月至2014年5月在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工作,先后担任机构处干部、主任科员,机构二处副处长,金融机构二处处长,地方金融管理处处长,其间于2013年12月至2014年5月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委会担任副秘书长(挂职);2014年5月至2014年9月担任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委会副秘书长;2014年9月至2018年11月担任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副主任;2018年11月至2021年8月担任上海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副局长、上海市金融工作局副局长。李先生自2021年11月起担任深交所会员理事代表及理事会会员自律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创业板股票发行规范委员会委员代表;2022年1月起担任上海上市公司协会监事长;2022年1月起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国际合作委员会主任委员。李先生自2021年10月起担任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兼非执行董事、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4名)	
屠旋旋	1973年出生,经济学学士,经济师。屠先生自2019年6月18日起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屠先生自2020年3月起担任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屠先生自1993年7月至2001年3月在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任职,2001年3月至2004年10月在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任职,2004年10月至2009年9月在上海大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主持工作,2009年9月至2012年10月担任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副主任,2012年6月至2019年1月在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裁助理、党委委员、副总裁,其间于2014年7月至2015年7月担任上海市国资委产权处副处长(挂职),2019年1月至2020年3月担任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屠先生自2020年9月起担任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629)董事,2021年3月起担任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7月起担任上海砥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7月起担任上海维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起担任上海盛睿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2年1月起担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820)董事,2022年9月起担任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原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816)董事。
石磊	1982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石先生自2023年10月12日起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石先生自2022年8月起担任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处长。石先生自2004年7月至2017年4月担任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处审计员、科长助理、副科长(主持工作)、处长助理;2017年4月至2018年4月担任上海烟草集团静安烟草糖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19年10月担任上海烟草集团黄浦烟草糖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0月至2022年8月担任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
肖荷花	1970年出生,工学硕士,经济师。肖女士自2023年6月16日起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肖女士自2018年6月起担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管理中心主任。肖女士自1996年9月至2004年2月在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工作,先后担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评估处副处长;2004年2月至2017年7月在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作,先后担任评估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其间于2011年9月至2013年8月兼任上海市资产评审中心主任;2017年7月至2018年6月担任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总监。肖女士自2022年11月起担任上海虹桥国际进口商品展销有限公司董事。
许建国	1964年出生,专业会计学硕士,正高级会计师。许先生自2016年10月18日起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许先生自2022年1月起担任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许先生自1984年7月至2001年12月在上海电缆厂财务处、审计室工作;2002年1月至2004年3月在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稽察室工作;2004年4月至2008年8月在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工作,其间于2006年3月至2008年8月担任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8月至2009年12月担任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2009年12月至2022年1月担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预算部副部长、部长。许先生自2017年12月至2023年2月担任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619)监事长,2020年3月至2023年2月担任天津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2023年2月担任上海电气集团恒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许先生自2013年4月起担任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5年3月起担任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9月起担任上海电气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6月起担任上海电气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	
周宇	1959年出生，经济学博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周先生自2019年6月18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周先生现任上海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周先生自1982年8月至1992年3月担任新疆财经学院金融系教师，其间于1990年4月至1992年3月同时担任日本大阪商业大学客座研究员；1992年4日至2000年3月在大阪市立大学经济学部攻读硕士和博士学位；2000年4月至2000年11月担任日本大阪市立大学经济研究所客座研究员；2000年12月至2008年10月在上海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研究所先后担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金融研究室副主任，其间于2001年1月至2002年12月在上海社会科学院从事经济理论学博士后研究工作；2008年10月至2020年12月担任上海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研究所国际金融研究室主任、上海社会科学院国际金融货币研究中心主任。
范仁达	1960年出生，经济学博士。范先生自2023年10月12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范先生自2003年10月起担任东源资本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董事总经理，2021年5月起担任天福（开曼）控股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6868）执行董事，2022年7月起担任海隆控股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1623）非执行董事。范先生亦为统一企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220）、上海实业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股份代号：563）、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1205）、同方泰德国际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号：1206）、中国地利集团（股份代号：1387）、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1868）、香港资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2882）和国开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股份代号：1062）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上述各公司之股份均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范先生担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88981；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981）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范先生是亚洲独立非执行董事协会主席。
毛付根	1963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教授。毛先生自2023年10月12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毛先生自1990年1月至2023年10月历任厦门大学会计系讲师、副教授、教授等职务。毛先生自2021年5月起担任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2357）独立董事，2021年7月起担任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于深交所上市，股票代码：300981）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起担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起担任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担任招联金融消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毛惠刚	1972年出生，法律硕士。毛先生自2023年10月12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毛先生自1994年9月起在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律师工作，担任律师、合伙人、执行合伙人、主任。毛先生亦为上海市黄浦区第三届人大常委，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市律师协会理事、仲裁专业委员会主任。毛先生自2017年4月至2023年11月担任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1828）独立董事。毛先生自2020年12月起担任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597）独立董事。
监事会主席	
童建平	1962年出生，法学学士，中央党校政治经济学专业研究生毕业。童先生自2022年9月7日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童先生1984年7月至2012年6月在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曾任以下职务：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分院书记、助理检察员；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税务检察室干部、区县组副组长；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分院三处干部、办案二组副组长、办案一科科长、副处级检察员；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贪污贿赂检察处副处长、政治部副主任、反贪污贿赂局局长、检察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政治部主任（副局级）、党组成员。童先生2003年9月至2003年12月在上海市委政法委挂职，2004年7月至2007年7月中央党校在职研究生班学习，2008年8月至2011年6月挂职担任上海世博局纪委书记、监察审计部部长；2012年5月至2017年5月担任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2017年5月至2022年6月担任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2018年1月至2022年7月担任上海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童先生任中共上海市第十届和第十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2021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童先生2022年12月起担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海市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
股东监事（5名）	
阮峰	1968年出生，会计学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阮先生自2020年10月20日起担任公司监事。阮先生自2019年5月起担任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前身为审计监察部）副总经理，2024年2月起担任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阮先生自1994年8月至2019年5月在上海市审计局工作，历任商粮贸审计处科员，经费审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行政事业审计二处主任科员。阮先生自2020年2月起担任上海文化产业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6月起担任绿色发展基金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监事。
李争浩	1975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李先生自2020年6月18日起担任公司监事。李先生自2019年6月起担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李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07年3月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000）工作，历任会计、信贷员、高级客户经理、四平路支行行长；2007年4月至2017年4月在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金融部经理助理、会计结算部副经理、经理、计划财务部经理、运营总监；2017年5月至2019年5月在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工作，担任财务部副经理。李先生自2019年6月至2022年11月担任上海申欣环保有限公司监事长。李先生自2019年6月起担任上海燃气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7月起担任申能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642）董事。
曹奕剑	1976年出生，理学硕士，经济师。曹先生自2019年6月18日起担任公司监事。曹先生自2018年4月起担任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曹先生自2001年3月至2003年2月担任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职员，2003年2月至2003年7月担任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662）职员，2003年7月至2007年7月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2007年8月至2013年6月在上海强生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资产经营部职员、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2013年6月至2015年5月担任上海久事置业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经理，2015年5月至2015年10月担任上海久事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18年4月担任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曹先生自2019年12月至2021年8月担任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曹先生自2019年12月起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000）监事，2021年9月起担任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缪青	1978年出生，会计硕士，高级会计师。缪女士自2023年10月12日起担任公司监事。缪女士自2021年4月起担任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827）审计风控部主任。缪女士自2001年8月至2004年10月担任上海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2004年10月起在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以下职务：2004年10月至2006年5月为财务部科员，2006年5月至2018年4月在审计中心工作，历任主管、高级主管、主任助理、副主任，2018年4月至2021年4月担任审计风控部副主任。缪女士自2019年10月起担任上海百联中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百联南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监事和上海百联西郊购物中心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起担任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宋春风	1969年出生，法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宋先生自2023年10月12日起担任公司监事。宋先生自2016年3月起担任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总经理。宋先生自1992年8月至1996年9月在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工作，先后担任保赔处干部、商务处干部、运输部商务处副主任科员，1996年9月至1997年6月在北京大学中远管理培训班学习，1997年6月至1998年9月担任中远（美洲）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8年9月至2012年3月在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工作，历任商务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商务室经理，2012年3月至2016年3月担任中远（香港）保险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中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宋先生自2016年5月起担任中船保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5月起担任中国保赔服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起担任泉州市晋江中远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11月起担任上海海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3月起担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016）董事，2017年4月起担任中船保服务（英国）有限公司董事。宋先生2016年7月至2019年6月曾担任本公司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3名）	
武向阳	1966年出生，法学硕士，经济师。武先生自2019年6月18日起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3年1月起担任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武先生自1985年7月至1987年9月担任江西泰新县会埠中学教师；1991年7月至1995年9月担任南昌航空学院党委宣传部干事、电子系团总支书记；1995年9月至1998年7月于华东政法学院经济法学专业就读硕士研究生，毕业获法学硕士学位；1998年8月至2000年4月担任交通银行上海分行法律事务室资产管理；2001年1月起在公司工作，曾任以下职务：投资银行总部项目经理，总经理办公室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副经理，合规办公室法律合规部副经理，合规部法律合规部经理、合规审查部经理，合规与风险管理总部合规审查部经理、合规审核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合规法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武先生自2019年7月起担任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3月起担任上海惟泰置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5月起担任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曹志刚	1978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曹先生自2023年6月28日起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3年6月起担任公司稽核审计部（前身为稽核部）总经理。曹先生自2001年7月起在公司工作，曾任以下职务：稽核部员工、风险控制总部专务、风险控制总部整改督导部副经理、稽核部稽核一部经理、稽核部总经理助理、稽核部副总经理。曹先生2019年3月起担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
喻洋	1981年出生，法学硕士。喻女士自2023年10月12日起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9年3月起担任公司机关党委副书记，2020年4月起担任公司机关纪委书记，2023年4月起担任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喻女士自2006年7月至2019年2月在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工作，历任干部、接访处副主任科员、接访处主任科员、秘书处主任科员、秘书处副处长；2019年2月至2019年12月担任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2019年12月至2023年4月担任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9名）	
毛宇星	1971年出生，理学博士，管理学博士后，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毛先生自2016年9月起担任公司首席信息执行官（现更名为“首席信息官”），2019年2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毛先生自1993年8月至2001年9月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信息科技部工作，先后担任程序员、副科长、科长、副处长；2001年9月至2011年11月在中国工商银行数据中心（上海）工作，其间于2001年9月至2004年12月担任总经理助理（副处级、正处级）、党委委员，2004年12月至2011年11月担任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1年11月至2016年4月担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信息科技部副总经理。毛先生目前还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科技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金融科技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和《上海信息化》理事会副理事长。
姜诚君	1968年出生，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姜先生自2023年6月30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姜先生自1993年7月至1994年7月担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干部；1994年7月至2000年8月先后担任厦门国泰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证券部副经理、投资管理与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00年8月至2023年3月在公司投资银行部、投资银行总部工作，先后担任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23年6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4月至2023年7月担任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联席授权代表，2017年3月至2023年9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潘光韬	1971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潘先生自2023年6月30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潘先生自1994年7月至2002年7月在申银万国证券公司工作，先后担任经纪总部电脑部电脑主管，证券投资总部证券投资一部经理助理、副经理。潘先生于2002年8月加入公司，自2002年8月至2022年8月先后担任公司证券投资交易相关部门的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23年6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潘先生自2015年11月起担任海通银行非执行董事，2019年5月起担任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月起担任海通银行董事长。
张信军	1975年出生，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张先生自2023年6月30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自2018年3月27日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张先生于2001年7月加入公司，2001年7月至2007年6月在公司计划财务部工作，先后担任职员、资产管理部副经理及经理；2007年7月起在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任职，其间于2007年7月至2009年2月担任财务负责人，2009年3月起担任财务总监。张先生自2010年3月至2018年3月担任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18年3月起担任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8年1月起担任海通银行非执行董事，2020年2月起担任海通投资爱尔兰公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3月起担任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4月起担任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5月起担任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1905）非执行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裴长江	1965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裴先生自 2023 年 9 月 26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 年 7 月 6 日起担任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联席授权代表。裴先生自 2013 年 8 月至 2023 年 6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裴先生自 1993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在申银万国证券公司（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先后担任多个职务，包括研究部研究员，闸北营业部总经理助理、总经理，浙江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经纪总部副总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8 月先后担任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裴先生自 2014 年 8 月起担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3 月起担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春钱	1963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陈先生自 2023 年 10 月 12 日起担任公司业务总监。陈先生于 1997 年 10 月加入公司，自 2012 年 3 月至 2023 年 10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陈先生曾于公司担任不同职位，包括：1997 年 10 月至 1998 年 1 月担任深圳分公司业务部负责人，1998 年 1 月至 2000 年 3 月担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2000 年 3 月至 2000 年 12 月担任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2000 年 12 月至 2006 年 5 月担任投资管理部（深圳）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13 年 2 月担任销售交易总部总经理，其间于 2007 年 11 月至 2009 年 3 月兼任机构业务部总经理。陈先生自 2015 年 1 月起担任证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陈先生还是中国证券业协会融资融券业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市证券同业公会副会长、证券纠纷调解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副会长。
张向阳	1965 年出生，工学学士，高级经济师。张先生自 2023 年 10 月 12 日起担任公司业务总监。张先生于 1996 年 5 月加入公司，自 2014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0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张先生自 1983 年 12 月至 1988 年 4 月在太原市新华书店任职，1988 年 4 月至 1991 年 12 月在山西广播电视大学任职，1991 年 12 月至 1996 年 5 月在交通银行太原分行任职。张先生曾于公司担任不同职位，包括：1996 年 5 月至 2002 年 4 月担任太原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及总经理，2002 年 4 月至 2006 年 5 月先后担任综合业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风险控制总部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1 月担任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海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担任海通创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海通创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海通新能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海通新能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6 月至 2023 年 10 月担任海通并购（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海通并购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先生自 2012 年 11 月起担任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2016 年 3 月起担任海通创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海通创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3 月起担任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6 月起担任中国 - 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董事。张先生目前为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股权投资协会会长。
赵慧文	1977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赵女士自 2023 年 7 月 31 日起担任公司合规总监。赵女士曾任中铁十六工程集团公司会计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稽查局干部、副处长、处长，发行监管部处长，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处长；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
侍旭	1972 年出生，管理学硕士，会计师。侍先生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起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侍先生自 1999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在公司稽核部门工作，先后担任职员、二级部经理、部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侍先生自 2016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1 月担任海通新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6 月至 2023 年 6 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侍先生自 2019 年 7 月起担任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1. 董事变更情况

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任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任澎先生因年龄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发展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委员和副总经理的职务，任澎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31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任澎先生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1）。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余莉萍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余莉萍女士因个人原因（退休）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余莉萍女士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1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8）。

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肖荷花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肖荷花女士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肖荷花女士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履行董事职责。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17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0）。

2023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共有11名成员，包括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执行董事为周杰先生、李军先生、赵永刚先生，其中周杰先生和李军先生为连任人选，赵永刚先生为公司监事转任董事；非执行董事为屠旋旋先生、石磊先生、肖荷花女士、许建国先生，其中屠旋旋先生、肖荷花女士、许建国先生为连任人选；独立非执行董事为周宇先生、范仁达先生、毛惠刚先生和毛付根先生，其中周宇先生为连任人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自2023年10月12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履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原非执行董事周东辉先生以及原独立非执行董事张鸣先生、林家礼先生、朱洪超先生任期届满不再担任独立董事，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日（即2023年10月12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卸任。详见公司2023年10月13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8）。

2023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周杰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详见公司2023年10月13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0）。

2023年12月1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赵永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赵永刚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发展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赵永刚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2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赵永刚先生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8）。

2. 监事变更情况

2023年6月20日，公司监事会收到侍旭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侍旭先生因公司相关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得低于监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出新的职工代表监事任职之前，侍旭先生仍继续履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职责。详见公司2023年6月21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1）。2023年6月28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七次会议，选举曹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曹志刚先生的监事任职自2023年6月28日生效，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同日，侍旭先生不再履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职责。详见公司2023年6月29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4）。

2023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6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3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完成监事会换届工作。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共有9名成员，包括非职工代表监事6名、职工代表监事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为童建平先生、阮峰先生、李争浩先生、曹奕剑先生、缪青女士、宋春风先生，其中童建平先生、阮峰先生、李争浩先生、曹奕剑先生为连任人选；职工代表监事为武向阳先生、曹志刚先生、喻洋女士，其中武向阳先生、曹志刚先生为连任人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自2023年10月12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履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原职工代表监事赵永刚先生以及原非职工代表监事董小春先生、戴丽女士任期届满

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自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日（即2023年10月12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卸任。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8）。

2023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童建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详见公司2023年10月13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1）。

3.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2023年3月1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总经理助理林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林涌先生因相关工作安排辞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职务。林涌先生的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2023年3月18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3）。

2023年4月1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总经理助理李建国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建国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职务。李建国先生的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2023年4月13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2）。

2023年6月3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首席风险官杜洪波先生的辞职报告。杜洪波先生因年龄原因，不再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职务。杜洪波先生的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2023年7月1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5）。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事宜：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聘任姜诚君先生、潘光韬先生和张信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姜诚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并于同日向董事会提交了辞呈，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联席授权代表的职务，待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联席授权代表正式履职后卸任。潘光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张信军先生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姜诚君先生、潘光韬先生和张信军先生作为公司副总经理的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首席风险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侍旭先生为公司首席风险官，其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合规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慧文女士为公司合规总监，并在取得中国证监会相关派出机构认可后正式履职。

2023年7月31日，赵慧文女士担任公司合规总监事宜已获中国证监会相关派出机构认可，即日起正式任职公司合规总监。李海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合规总监。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合规总监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9）。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秘书姜诚君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于该次董事会召开日向董事会提交了辞呈，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联席公司秘书、

公司联席授权代表（就《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3.05 条而言）及公司接收香港联交所电子呈交系统密码及处理其后的登记事宜之授权人士的职务。董事会聘任裴长江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公司联席公司秘书、公司联席授权代表及公司接收香港联交所电子呈交系统密码及处理其后的登记事宜之授权人士。裴长江先生在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后正式履职。在此之前，由姜诚君先生继续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因委任裴长江先生为联席公司秘书尚需待香港联交所批准授予豁免严格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28 条及第 8.17 条规定，裴长江先生须自取得香港联交所对该豁免的批准之日正式担任联席公司秘书及公司联席授权代表（就《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05 条而言）职责。在此之前，由姜诚君先生继续履行联席公司秘书及公司联席授权代表（就《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05 条而言）职责。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5）。

裴长江先生于 2023 年 7 月 6 日获得香港联交所批准，裴长江先生自该批准日起三年期间担任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委任联席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之进展公告》；裴长江先生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即日起正式任职公司董事会秘书，姜诚君先生于同日不再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履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5）。

2023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完成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全部获得第八届董事会的聘任，其中陈春钱先生和张向阳先生的总经理助理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变更为业务总监，除此无其他人员变动。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13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0）。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屠旋旋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2020 年 3 月	至今
肖荷花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财务管理中心主任	2018 年 6 月	至今
许建国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2022 年 1 月	至今
现任监事任职情况：				
阮峰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副总经理	2019 年 5 月	至今
李争浩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总经理	2019 年 6 月	至今
曹奕剑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总经理	2018 年 4 月	至今
缪青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风控部主任	2021 年 4 月	至今
宋春风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总经理、法人代表	2016 年 3 月	至今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屠旋旋	上海盛睿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1年12月	至今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至今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上海砥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	至今	
	上海维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	至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原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	至今	
石磊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处处长	2022年8月	至今	
	上海海烟烟草糖酒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2月	至今	
	上海烟草集团北京卷烟厂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上海烟草集团太仓海烟烟草薄片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上海烟草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上海烟草集团松江烟草糖酒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至今	
	上海烟草集团青浦烟草糖酒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至今	
	上海烟草集团普陀烟草糖酒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至今	
	上海烟草集团黄浦烟草糖酒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至今	
肖荷花	上海虹桥国际进口商品展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年4月	至今	
	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	至今	
许建国	上海电气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9月	至今	
	上海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6月	至今	
	天津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2023年2月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7年12月	2023年2月	
	上海电气集团恒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2023年2月	
	现任独立董事任职情况:				
周宇	上海社会科学院	教授	2008年10月	至今	
	东源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董事总经理	2003年10月	至今	
	天福(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2年7月	至今	
	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0年8月	至今	
	统一企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年9月	至今	
	范仁达	中国地利集团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8年8月	至今
		香港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8年9月	至今
		上海实业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7月	至今
		同方泰德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1年9月	至今
		国开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2年3月	至今
		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8月	至今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厦门大学	教授	2001年12月	2023年10月
毛付根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	至今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7月	至今	
	联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4月	至今	
	招联金融消费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	至今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毛惠刚	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22年12月	至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至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4月	2023年11月
现任监事任职情况:				
阮峰	上海文化产业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2月	至今
	绿色发展基金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6月	至今
李争浩	上海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	至今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至今
曹奕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	至今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缪青	上海百联中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	至今
	上海百联南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	至今
	上海百联西郊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至今
	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	至今
宋春风	中船保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5月	至今
	中国保赔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8月	至今
	泉州市晋江中远发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年8月	至今
	上海海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人代表	2016年11月	至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至今
	中船保服务(英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至今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陈春钱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	至今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会设立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主要负责制定、审议在公司担任执行职务并支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架构、薪酬政策，负责制定在公司担任执行职务并支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不在公司担任内部职务的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由股东大会决策。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薪酬体系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具体履职情况详见本节“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报酬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岗位职责、工作表现、市场环境等因素确定，其中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报酬标准还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确定。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因个人任职原因放弃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照上级部门相关政策、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制度改革实施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岗位职责、年度及任期业绩完成情况等确定报酬标准，与个人岗位和考核结果挂钩浮动；职工代表监事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执行，与个人岗位和考核结果挂钩浮动。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报告期内发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前年度的递延薪酬(税前)为：周杰 52.36 万元、李军 17.37 万元、赵永刚 33.05 万元、任澎 99.86 万元、武向阳 40.38 万元、侍旭 40.67 万元、毛宇星 84.16 万元、姜诚君 140.27 万元、潘光韬 126.15 万元、张信军 126.52 万元、裴长江 96.27 万元、陈春钱 148.3 万元、张向阳 421.13 万元、杜洪波 126.52 万元、李海超 15.06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本报告“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此外，公司按照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补发职业经理人 2020 年至 2022 年的基本年薪差额，以及 2020 至 2021 年的绩效年薪差额，税前金额为：李军 39.93 万元、任澎 185.18 万元、毛宇星 181.11 万元、李海超 6.45 万元、裴长江 178.98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赵永刚	董事、党委副书记	离任	工作调动
任澎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年龄原因
周东辉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余莉萍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退休)
张鸣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林家礼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朱洪超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赵永刚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侍旭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相关工作安排
董小春	非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戴丽	非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裴长江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李海超	副总经理、合规总监	离任	工作调动
陈春钱	总经理助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张向阳	总经理助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姜诚君	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变动
潘光韬	总经理助理	离任	工作变动
李建国	总经理助理	离任	年龄原因
林涌	总经理助理	离任	相关工作安排
杜洪波	首席风险官	离任	年龄原因
石磊	董事	选举	/
范仁达	独立董事	选举	/
毛付根	独立董事	选举	/
毛惠刚	独立董事	选举	/
缪青	非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
宋春风	非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
曹志刚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
喻洋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
姜诚君	副总经理	聘任	/
潘光韬	副总经理	聘任	/
张信军	副总经理	聘任	/
裴长江	董事会秘书	聘任	/
陈春钱	业务总监	聘任	/
张向阳	业务总监	聘任	/
赵慧文	合规总监	聘任	/
侍旭	首席风险官	聘任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六) 其他

1. 董事在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之权益

本公司原非执行董事周东辉先生（已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卸任）自 2020 年 5 月起担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由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承销、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股票期权做市等，因此其可能或会与本公司某些业务直接或间接构成竞争。但周东辉先生并不参与本公司之日常管理及运营，因此，周东辉先生担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不会产生香港上市规则第 8.10 条项下之任何重大竞争。除此以外，本公司无其他任何董事在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有任何权益。

2. 董事、监事服务合约

公司所有董事和监事，均未与公司或公司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一年内不能终止，或除法定补偿外还须支付任何补偿方可终止的服务合约。

3. 董事、监事在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的权益

公司或附属公司均未订立任何令公司董事或监事或与董事或监事有关联的实体于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享有重大权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

4. 获准许弥偿条文

董事之获准许的弥偿条文现时并于报告期内生效。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适当的投保安排。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临时会议)	2023 年 3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参与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供股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2 年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稽核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 2022 年度集团风险评估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专项稽核报告》《关于制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融资担保和资金出借管理办法（暂行）〉的议案》《关于为境外子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维好支持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自营投资业务配置规模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 / 连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认可、分配或发行 A 股及 / 或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优化调整公司投行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汇报及 2023 年工作计划》《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相关意见》《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经营管理层对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技术管理工作总体效果和效率评估的报告》以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实行的与子公司相关事项的 2022 年度执行情况汇报》，还审阅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议案执行情况》《公司 2022 年股东大会、董事会议案授权执行情况》《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实行的与子公司相关事项的 2022 年度执行情况汇报》，并对最新的关联 / 连人名单进行确认。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会议还审阅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及第二季度重点工作汇报》和《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情况说明》。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	2023年6月21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基金暨关联/连交易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	2023年6月30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合规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首席风险官的议案》《关于2022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2023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激励方案的议案》《关于落实职业经理人任期制契约化管理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临时会议）	2023年7月14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海通证券大厦自有房产装修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3年8月30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修订〈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融资担保和资金出借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修订〈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申请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并开展相关股票做市业务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处置闲置房产的议案》《公司2023年上半年集团风险评估报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会议还听取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经营情况汇报及下半年工作计划》《公司2023年上半年财务情况说明》《公司关于2023年上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以及审阅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合规工作汇报》，并对最新的关联/连人名单进行确认。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	2023年9月26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对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私有化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	2023年10月12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发展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023年10月30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修订〈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廉洁从业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2026年度落实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的议案》。会议还审阅了《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及第四季度重点工作汇报》《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情况说明》及《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汇报》。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职权,以公司及股东的最大利益为原则,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对股东大会负责。

董事于本报告日期的简历详见本节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版块。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系（包括财政、业务、家属或其它重大或相关关系）。董事会结构科学,每名董事均具备与本集团业务运营及发展有关的丰富知识、经验及才能。所有董事深知其共同及个别对股东所负之责任。

自本公司上市以来,董事会一直符合《香港上市规则》有关委任至少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且所委任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必须占董事会成员人数至少三分之一的要求,本公司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资格完全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0(1)及(2),第3.10(A)条的规定。此外,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就其各自的独立性出具的年度确认函。因此,本公司认为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具备《香港上市规则》要求的独立性。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定期董事会会议应于召开前至少十四天发出通知，通知须列明会议日期和地点、会议期限、事由及议题和发出通知的日期。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参加方可举行。除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外，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它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董事会临时会议可以通过视频、电话、传真方式召开，也可以采取现场与其它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董事可以亲自参加董事会，亦可以书面委托其它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周杰	否	10	10	5	0	0	否	2
李军	否	10	10	5	0	0	否	2
屠旋旋	否	10	10	6	0	0	否	2
石磊	否	2	2	1	0	0	否	0
肖荷花	否	7	7	4	0	0	否	1
许建国	否	10	9	6	1	0	否	2
周宇	是	10	10	5	0	0	否	2
范仁达	是	2	2	1	0	0	否	0
毛付根	是	2	2	1	0	0	否	0
毛惠刚	是	2	2	1	0	0	否	0
赵永刚（离任）	否	2	2	1	0	0	否	0
任澎（离任）	否	0	0	0	0	0	否	0
周东辉（离任）	否	8	8	5	0	0	否	2
余莉萍（离任）	否	3	3	3	0	0	否	0
张鸣（离任）	是	8	8	4	0	0	否	2
林家礼（离任）	是	8	8	8	0	0	否	2
朱洪超（离任）	是	8	8	4	0	0	否	2

注：赵永刚先生在报告期内由公司监事转任公司董事。2023年度，其作为公司监事应参加公司股东大会2次，实参加2次；其作为公司董事应参加公司股东大会0次。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议案及其他议案提出异议。董事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情况见本节“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的有关内容，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具体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期于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 其他

● 由董事会和管理层行使的职权

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权力和职责已在《公司章程》中进行了明确规定，以确保为良好的公司管治和内部控制提供充分的平衡和制约机制。

董事会负责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对公司的其它重大业务和行政事项作出决议并对管理层进行监督。

公司管理层，在总经理（同时亦为执行董事）的领导下，负责执行董事会作出的各项决议，组织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1. 董事长及总经理

本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即《香港上市规则》条文下之行政总裁）职务分别由不同人士担任，以确保各自职责的独立性、可问责性以及权力和授权的分布平衡。董事长由周杰先生担任，总理由李军先生担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总经理工作细则》分别对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责分工进行了明确的界定。

董事长周杰先生领导董事会确定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确保董事会有效运转，履行法定职责，并及时就所有重要的适当事项进行讨论；确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序；确保董事会行事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佳利益。总经理李军先生主要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管理，包括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进行日常决策等。

2. 委任及重选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非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不得超过三年，可连选连任。本公司已就新董事的委任执行了一套有效的程序。在《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范围内，按照拟选任的人数，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由股东大会选举或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关于股东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具体程序，本公司已编制《股东提名候选董事的程序》并已公布于本公司网站。

3. 非执行董事的任期

本公司的非执行董事均于股东大会上推选，任期为三年，可于重选及重新委任时续期。

4. 董事薪酬

具体见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5. 董事培训

本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的持续培训，以确保他们对本公司的运作及业务有适当的理解，确保他们了解中国证监会、上交所、香港联交所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及监管规定所赋予的职责。

报告期内，董事积极参加当地监管部门或其他机构组织的定期培训，完成持续培训的要求。2023年3月，公司独立董事周宇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注册制改革政策解读专题培训；2023年7月，公司董事肖荷花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监事和高管初任培训；2023年10月，公司董事赵永刚、石磊参加了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海辖区2023年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培训班”；2023年11月，公司董事长周杰和董事、总经理李军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度专题培训”之独立董事新规相关内容培训；2023年12月公司独立董事周宇、范仁达、毛付根和毛惠刚参加了上交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2023年年内，公司董事屠旋旋参加了上交所2023年第5期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初任培训、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年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专题培训、上海上市公司协会2023年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专题培训（第二期）、上海市国资委2023年度监管企业董事专题培训。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定期编辑发送《董监事通讯》（2023年度共有12期）、《证券市场法规及案例分析》（2023年度共有4期），对所有董事（包括董事周杰、李军、屠旋旋、石磊、肖荷花、许建国、赵永刚（已于报告期内离任）、任澎（已于报告期内离任）、余莉萍（已于报告期内离任）及独立董事周宇、范仁达、毛付根、毛惠刚、张鸣（已于报告期内离任）、林家礼（已于报告期内离任）、朱洪超（已于报告期内离任）进行了2023年度的日常书面培训，该类培训协助董事及时了解掌握最新的政策法规和经典案例，并建立多层次的信息沟通机制，搭建信息交流平台，加强董事、监事和管理层之间的信息共享及沟通，提高了董事的履职能力。此外，公司于2023年8月请高伟绅律师事务所对全体董监事进行了题为《内地监管新规背景下〈香港上市规则〉》的培训。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2023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相关议案。

●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及其成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毛付根（主任委员）、肖荷花、许建国、周宇、范仁达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毛惠刚（主任委员）、屠旋旋、石磊、范仁达、毛付根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李军（主任委员）、肖荷花、许建国、毛付根、毛惠刚
发展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	周杰（主任委员）、赵永刚（已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卸任）、屠旋旋、石磊、周宇

注：赵永刚先生的专门委员会任职变动情况详见本章董事变更情况。

●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及成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鸣（主任委员）、肖荷花（其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为 2023 年 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2 日）、余莉萍（其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为 2019 年 6 月 18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许建国、林家礼、周宇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朱洪超（主任委员）、屠旋旋、肖荷花（其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为 2023 年 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2 日）、余莉萍（其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为 2019 年 6 月 18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张鸣、林家礼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李军（主任委员）、周东辉、许建国、张鸣、朱洪超
发展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	周杰（主任委员）、任澎（任期未届满时离任）、屠旋旋、周东辉、周宇

注：1. 任澎先生、余莉萍女士的专门委员会任职变动情况详见本章董事变更情况。

2. 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肖荷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以及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22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2）。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批准外部审计机构的薪酬及聘用条款；在审计工作开展前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工作性质和范围；保证外部审计机构的客观独立性及审核程序有效；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根据需要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审查公司及各子公司、分公司的财务监控、内控制度及风险管理制度的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以及执行情况，并对违规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提出建议；与管理层讨论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确保管理层已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系统。检讨集团的财务及会计政策及实务；董事会赋予的其它职责。就审计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参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该细则已公布在公司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召集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努力提高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的水平；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积极参与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审计及披露工作，与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的沟通，共同制定年度公司审计项目计划，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确保了审计的独立性，提高审计质量，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审计委员会及其委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六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1月30日	1. 学习监管部门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2年度报告的相关文件；2. 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听取财务总监对公司2022年度简要财务情况的汇报；3. 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普华永道）沟通年度审计工作计划；4. 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公司财务部门编制的2022年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并请审计委员会形成书面意见。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2023年3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专项报告（审计或审核初稿）》《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相关意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专项稽核报告》《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关连交易的议案》《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报告》《公司关于提请审议审计师提供非鉴证服务预先同意方法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委员会还听取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关于2022年度审计初步结果的沟通报告》和《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对最新关联/连人名册进行了确认。
2023年4月27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委员会还审阅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情况说明》。
2023年6月20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2023年8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半年度报告》（A+H财务报告）、《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委员会还听取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财务情况说明》和《公司2023中期财务报告审阅致审计委员会工作汇报》，并确认了公司关联/连人名单。
2023年10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委员会还审阅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情况说明》和《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汇报》。

报告期内，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1.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会议出席情况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张鸣（主任委员）	5/5
余莉萍（任期内离任）	3/3
许建国	4/5
林家礼	5/5
周宇	5/5

2.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会议出席情况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毛付根（主任委员）	1/1
肖荷花	1/1
许建国	1/1
周宇	1/1
范仁达	1/1

(三)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人选；对董事和经理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的策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并就董事委任、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长及总经理）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制定薪酬政策，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根据审计委员会的年度审计结果，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的薪酬改革方案进行评议，批准执行董事服务合约条款，同时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因根据董事会所定公司方针及目标而检讨及批准管理层的薪酬建议；向董事会建议个别执行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待遇（此应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就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具体职责，对董事、经理人员的提名以及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以及薪酬审查程序，请参见《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该细则已公布在公司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 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

为符合及落实《香港上市规则》关于董事会多元化的有关规定，使董事会的构成更加科学合理，本公司制定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刊登在本公司网站，内容涉及：

1. 政策声明：为实现可持续的均衡发展，本公司认为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有利于本公司实现其战略目标，并可促进本公司可持续发展。本公司在确定董事会成员构成时，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技能、知识、经验、性别、年龄、文化、种族及教育背景等方面。董事会提名董事均以用人唯才为原则，以本公司的日常业务需求为基准，同时充分考虑上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目标和要求。

2. 可计量的目标：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将以客观标准择优挑选董事候选人，选择标准包括若干多元化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董事候选人的技能、知识、经验、性别、年龄、文化、种族及教育背景等方面。参考本公司的业务特点和未来发展需求等因素，所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要求，确保能够在董事会上进行富有成效的讨论，使董事会能够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最终将按候选人选的价值及可为董事会作出的贡献确定人选。

截至本报告期内，关于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多元化分析如下：

项目	类别	人数	占董事会成员比例
性别	男性	9	90%
	女性	1	10%
年龄	40岁至50岁	1	10%
	51岁至60岁	6	60%
	61岁至70岁	3	30%
职衔	执行董事	2	20%
	非执行董事	4	40%
	独立非执行董事	4	40%
教育背景	博士学位	3	30%
	硕士学位	5	50%
	学士学位	2	20%

本公司确认，董事会的构成符合《香港上市规则》中有关董事多元化的规定且符合本公司制定的多元化政策。

● 董事提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的规定，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为（一）在本章程规定的人数范围内，按照拟选任的人数，董事候选人可由董事会提名；（二）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必须符合本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任的人数；（三）董事候选人应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提供的董事候选人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四）有关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意图以及候选人表明愿意接受提名的书面通知，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七天前发给公司；（五）公司给予有关提名人以及被提名人提交前述通知及文件的期间（该期间于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发出之日的次日计算）应不少于七日。

根据《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第十条的规定，董事、经理人员的选任程序为：（一）提名委员会应积极与本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交流，研究本公司对新董事、经理人员的需求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二）提名委员会可在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内部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经理人选；（三）搜集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形成书面材料；（四）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经理人选；（五）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经理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六）在选举新的董事和聘任新的经理人员前一至两个月，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和新聘经理人选的建议和相关材料；（七）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3年 6月30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合规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首席风险官的议案》《关于2022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2023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落实职业经理人任期制契约化管理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委员会还审阅了《职业经理人述职报告》。
2023年 8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2023年 10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关于公司2023-2026年度落实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报告期内，第七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1.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会议出席情况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朱洪超（主任委员）	2/2
屠旋旋	2/2
肖荷花	2/2
张鸣	2/2
林家礼	2/2
余莉萍（任期内离任）	0/0

2.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会议出席情况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毛惠刚（主任委员）	1/1
屠旋旋	1/1
石磊	1/1
范仁达	1/1
毛付根	1/1

（四）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制定合规管理政策供董事会审核、审查、监督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的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以及执行情况；制定公司风险管理的原则和重要风险的界限；审查、监督经营管理层制订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并就此进行督导；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参见《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该细则已公布在公司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报告期内，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3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合规报告》《公司2022年度集团风险评估报告》《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22年度反洗钱工作专项稽核报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委员会还审阅了《公司关于2022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年8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集团风险评估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委员会还审阅了《公司关于2023年上半年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公司2023年上半年合规工作汇报》。
2023年10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廉洁从业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报告期内，第七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1. 第七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会议出席情况

第七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李军（主任委员）	2/2
周东辉	2/2
许建国	2/2
张鸣	2/2
朱洪超	2/2

2. 第八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会议出席情况

第八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李军（主任委员）	1/1
肖荷花	1/1
许建国	1/1
毛付根	1/1
毛惠刚	1/1

(五) 发展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发展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并购重组等进行可行性论证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指导及审阅公司总体的 ESG 理念、目标及策略、ESG 议题的识别和排序，监督公司 ESG 管理绩效目标的制定，检讨目标实现的进度，并就实现目标所需采取的行动提供建议；审阅公司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及有关商业道德、员工多元化、气候变化相关议题的制度等其他 ESG 相关披露信息；评估 ESG 相关风险及机遇，确保设立有效的 ESG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督导；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报告期内，发展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参与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供股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自营投资业务配置规模的议案》《关于为境外控股子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维好增信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2023 年 8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申请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并开展相关股票做市业务的议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2023 年 9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对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私有化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报告期内，第七届董事会发展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发展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于报告期内未召开会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第七届董事会发展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委员会议出席情况

第七届董事会发展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委员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周杰（主任委员）	3/3
任澎（已于 2023 年 1 月离任）	0/0
屠旋旋	3/3
周东辉	3/3
周宇	3/3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一）监事参加监事会情况

监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童建平	5	5	2	0	0	否
阮峰	5	5	2	0	0	否
李争浩	5	5	2	0	0	否
曹奕剑	5	5	3	0	0	否
缪青	2	2	1	0	0	否
宋春风	2	2	1	0	0	否
武向阳	5	5	2	0	0	否
曹志刚	3	3	1	0	0	否
喻洋	2	2	1	0	0	否
赵永刚（离任）	3	3	1	0	0	否
侍旭（离任）	2	2	1	0	0	否
董小春（离任）	3	3	3	0	0	否
戴丽（离任）	3	3	1	0	0	否

全体监事对监事会审议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同意，无弃权 and 反对。

（二）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共召开 5 次，具体如下：

1.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22 年度集团风险评估报告》《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听取了《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汇报及 2023 年工作计划》《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附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并审阅了《公司 2022 年度员工利益和劳动关系专题报告》和公司关联 / 连人名单。

2.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审阅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及第二季度重点工作汇报》和《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情况说明》。

3.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上半年集团风险评估报告》《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和《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听取了《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汇报及下半年工作计划》《公司 2023 年上半年财务情况说明》和《公司关于 2023 年上半年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并审阅了《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合规工作汇报》和公司关联 / 连人名单。

4. 2023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及第四季度重点工作汇报》《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情况说明》及《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汇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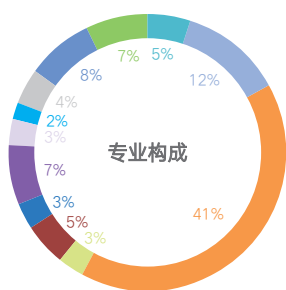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3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3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63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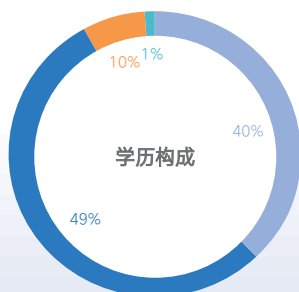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研究及机构人员	716
投行人员	1,645
经纪业务人员	5,583
交易结算运营人员	453
资产管理人员	661
证券投资人员	421
信息技术人员	930
计划财务	406
期货业务人员	332
合规风控/稽核	497
行政管理	1,023
金融租赁	970
合计	13,6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67
硕士研究生	5,510
本科	6,634
大专及以下	1,326
合计	13,6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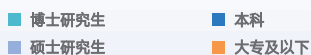
专业构成

(单位: %)



学历构成

(单位: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员工（包括高级管理层）共 13,637 人。其中女性员工数量为 5,800 人，约占全体员工总人数的 42.53%；男性员工 7,837 人，约占全体员工总人数的 57.47%，已实现员工性别多元化。

（二）薪酬政策

本公司重视人才的吸引、激励、培养和保留，坚持市场化分配、绩效导向、合规风控挂钩的激励原则，践行“合规、诚信、专业、稳健”的行业文化，构建外部竞争力与内部公平性并举、正向激励与惩戒约束并重的薪酬体系，建立由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及福利构成的薪酬体系，持续完善薪酬极值管控、递延支付、追索扣回等薪酬管理机制。

依据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本公司为雇员建立各项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并依据法规足额缴纳上述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本公司建立企业年金计划，为雇员提供补充养老保障，并为雇员投保补充医疗保险和人身意外保险。

根据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本公司与每位雇员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劳动合同包含关于合同期限、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劳动报酬和保险福利、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合同的变更及解除等条款。

（三）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统筹规划、分类培训、赋能发展、智慧运营，依托公司党委党校，丰富办学形式，海通财富研修院 APP 上线“海通党校”专栏，提高党员干部学习的便利性，助力公司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内容创新，以课程体系分类为基础，整合集团资源，更新完善课程内容，满足员工定制学习、按需随学的需求；升级重点项目，分类分层搭建公司人才发展体系，“海豚计划”着眼应届生资源储备，“海星计划”突出新员工文化融合，“海燕计划”聚焦国际化人才储备，“蒲公英计划”强调业务交流和协同；完善平台功能，定制推出创新项目案例、分公司专栏等知识专栏，全面升级云书院，助力员工专业素质的持续提升。

2023 年，集团公司共开展培训 597 场，海通财富研修院共发布课程 677 门，开展直播、在线培训班、学习地图、应知应会等共计 480 场；平台年度学习人次 80 万人次，学习时长 47 万学时。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劳务外包数量较大的情况。

（五）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自 2009 年取得证券经纪人业务资格以来，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及内部制度等有关规定，对证券经纪人实施集中统一管理，通过完善规章制度、健全内控机制、改进支持系统和强化内部培训，进一步规范证券经纪人的执业行为，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212 家证券营业部实际开展证券经纪人业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从业登记的证券经纪人共 1,312

名（已含在上述在职员工数量中）。

经纪人直接隶属于公司证券营业部，接受公司委托，代理公司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遵守经纪人行为规范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客户可通过登陆公司网站、查询营业部现场信息公示、拨打95553客户服务统一电话等方式查询经纪人的执业登记信息。公司建立风险监控平台，对经纪人所属客户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预警和跟踪处理，有效控制经纪人风险。营业部负责人作为第一管理责任人，全面负责本营业部的经纪人管理工作，并接受公司总部的管理、协调和监督、检查。证券营业部定期通过面谈、电话、信函或者其他方式对经纪人招揽和服务的客户进行回访，了解经纪人的执业合规情况。2023年公司持续加强对经纪人的合规展业培训和规范执业管理，团队规模稳步缩减，业务发展稳健有序。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一贯对股东的投资进行合理回报，实施连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制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根据盈利情况，从实际出发，兼顾公司即期利益与长远利益，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原则上，公司在盈利年度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配。公司利润分配应满足监管等规定或要求，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若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在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将在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根据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等作出决议。如出现下列任一情况，并经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时，公司可对前述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一）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调整时，（二）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出现预警时，（三）公司经营状况恶化时，（四）董事会建议调整时。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股东大会表决该议案时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应听取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及时答复公众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公司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情况及其他相关情况。如涉及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3年7月28日实施完毕。公司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A股和H股总股本共计13,064,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743,482,000.00元（含税）；其中A股股本为9,654,631,180股，本次共计派发A股现金红利人民币2,027,472,547.80元；H股股本为3,409,568,820股，本次共计

派发 H 股现金红利港币 785,837,421.63 元。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公司 2023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08,406,316.27 元，母公司 2023 年净利润为 7,321,073,519.46 元。

2023 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2,697,861,656.85 元，加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7,321,073,519.46 元，扣除实施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利 2,743,482,000.00 元，减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对可供分配利润的影响 234,381,109.51 元，2023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7,041,072,066.80 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3 年母公司净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1. 按 2023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2,107,351.95 元；
2. 按 2023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32,107,351.95 元；
3. 按 2023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732,107,351.95 元；

上述提取合计为 2,196,322,055.85 元。扣除上述提取后，2023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4,844,750,010.95 元。

根据有关规定，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配，扣除该因素影响，2023 年当年可供投资者现金分配的利润为 4,098,751,080.49 元。

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建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以 2023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若以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 13,064,2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59,658,367 股，即 13,004,541,633 股为基数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1,300,454,163.30 元，占 2023 年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28.96%。

在上述董事会召开日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2023 年度剩余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

2. 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公司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公司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两个月内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300,454,163.3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8,406,316.27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28.96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激励方案的议案》，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进一步贯彻稳健经营理念，确保合规底线要求，严格业绩考核体系，加强考核结果应用，完善薪酬递延支付与追索扣回等管理机制，将高管与股东利益的紧密联结，促进形成正向激励，提升公司长期价值。

报告期内，按照“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要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落实职业经理人任期制契约化管理的议案》，进一步落实职业经理人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将绩效薪酬与业绩对标、与考核挂钩，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约束作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声明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建立了科学、有效的内部控制架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职能管理部门和业务经营部门在整个内部控制架构体系中，分工明确，各司其职。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统筹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上述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其监察及企业管治职责，涵盖本集团的财务、营运、合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以及财务资源及内部审计职能。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进行监督。职能管理部门包括合规管理部、法律事务部、风险管理部、内核部、质量控制部、战略发展部、稽核审计部、计划财务部、资金管理总部、金融科技部、数据中心、软件开发中心、运营中心和人力资源部等部门，负责内控工作的具体实施并评估各项内控制度的健全有效性；业务经营部门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落实，以及对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对业务风险进行一线监控。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依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公司建立健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工作基础规范》《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行业特点及公司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制定或修订完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及配套内部控制制度。公司通过设置科学的财务会计组织架构、配备合格财务会计专业人员、使用规范严密的财务会计管理系统、选用恰当的会计政策和合理的会计估计等确保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公司监事会以及外部审计机构等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进行检查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专业的审计意见。

（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工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行业规范和自律规则的最新要求，对公司相关内部制度进行及时更新，形成了较为全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公司董事会于报告期内审议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融资担保和资金出借管理办法》《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廉洁从业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多项重要制度的制定或修订议案。此外，公司于报告期内累计制定或修订完善各项制度及操作规程 400 余项，涵盖业务管理、合规管理、风险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人力资源及行政管理等多个方面。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体系，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对投资银行业务条线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进一步做实投资银行委员会职能，并调整委员会下设机构。调整后，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下设 12 个部门，直接管理 4 个行业组。依托此次组织架构调整，公司进一步细化投资银行业务部门职能定位，提升管理效率。作为配套，公司对相关的制度进行调整，对业务管控流程进行同步优化。

此外，公司将 2023 年确定为公司合规内控文化巩固年，通过部署开展一系列专题活动，在推动合规内控与业务深度融合、推进重点领域整改落实、深化集团化管理等方面取得一定的成效。

（五）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确定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出具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六）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工作计划

2024 年度，公司将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持续做好合规内控有效性的提升工作，在各线条全面对标监管要求，持续开展制度建设、流程梳理、培训宣导、内控检查等专项工作。在完善集团内部控制建设方面，坚持“看得清”“管得住”的基本目标，积极推进矩阵式管理体系建设，形成“一司一策”管控方案，提升穿透管理的力度、效力及效率。此外，公司将以各类监督检查整改为契机，持续完善制度设计及执行机制，推动整改成果转化为机制成果、制度成果、实践成果。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期在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加强海通集团化管理的若干意见》及《推进若干意见实施的具体举措》，在原有以《子公司管理办法》为核心的制度体系以及职能线条管理、三会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等机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夯实了“职能到底”“上下对口”“制度为本”等管控机制与制度体系建设，推进集团化管理体系总体建设优化。后续，公司将以公司治理、全面风险管理和关键岗位人员的选派为核心抓手，提升集团重要职能条线的穿透管理力度、效力以及效率，持续打磨矩阵式管理体系。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期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公司经营和治理规范，内部控制完善，信息披露及时有效，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公司不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重大缺陷。

十六、其他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上述关于《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经董事会、监事会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并经公司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修订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10 月 13 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的公告。

（二）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2007 年 5 月，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发布指导证券公司设立合规总监建立合规管理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公司作为七家首批合规试点券商之一，于 2008 年 3 月在行业内率先完成合规试点工作。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和组织体系，开展合规咨询、培训、审核、监测、检查和问责等，将合规管理工作深入到各个业务环节，得到监管部门的肯定。

2017 年《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33 号）及《证券公司合规管理实施指引》（中证协发〔2017〕208 号）正式生效，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进入新时代。公司依照合规管理新规要求，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将合规管理贯穿于决策、执行、监督及反馈各环节，形成纵横结合、紧密联动的全方位合规体系。

公司已搭建清晰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明确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主要负责人、合规总监、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管理职责定位。其中，公司董事会对合规管理有效性承担责任；监事会对董

事会、高管履行合规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经营管理主要负责人对公司合规运营承担责任；其他高管对分管业务的合规运营承担责任；合规总监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核、监督和检查。

同时，公司合规部门按照公司规定和合规总监的安排履行合规管理职责；风险管理部门、运营部门、稽核部门、财务部门、信息管理部门等内控部门明确职责分工，协调互动；下属单位（包括总部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负责人落实本单位的合规管理目标，对本单位合规运营承担责任，全体员工对自身执业行为的合规性承担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合规总监严格依法履行合规管理职责，未发生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规定的职责和程序直接向合规总监下达指令或者干涉其工作的情形。公司为合规总监全面履职和合规管理提供了人力、物力、财力和技术支持，确保合规管理有效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夯实合规审查、合规监测、合规检查、合规考核、合规问责等合规管理基础职能，进一步加强合规人员队伍建设，提升合规管理精细度与科技化水平，探索集团化管理深度。公司确定 2023 年为“合规内控文化巩固年”，在总结“建设年”经验的基础上，继续从制度建设、机制建设、队伍建设、系统建设等方面入手，持续推动合规内控体系提档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合规部门及稽核部门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对下属单位的合规自查与检查、常规稽核与专项稽核等，并以合规考核、合规问责为抓手，有力推动公司合规内部控制水平的提升。

（三）公司秘书

裴长江先生与黄慧玲女士为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黄慧玲女士为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总监，本公司内部之主要联络人为董事会秘书兼联席公司秘书裴长江先生。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29 条的要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裴长江先生及黄慧玲女士均接受了超过 15 个小时之相关专业培训。

（四）遵守证券交易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作为所有董事及监事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根据对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的专门查询后，所有董事及监事均确认：于本报告期内，各董事及监事均已严格遵守《标准守则》所订之标准。本公司亦就有关雇员（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买卖公司证券交易事宜设定指引，指引内容不比《标准守则》宽松。本公司并没有发现有关雇员违反指引。

董事会将不时检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运作，以符合《香港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并保障股东的利益。

（五）内部监控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期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六）董事及核数师就账目之责任

董事会已确认其承担编制本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的责任。

董事会负责就年度及中期报告、股价敏感资料及其它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及其它监管规定所需披露事项，呈报清晰及明确的评估。管理层已向董事会提供有关必要的解释及资料，以便董事会就本集团的财务数据及状况作出知情评估，以供董事会审批。

本公司并无面临可能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业务之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事件或情况。另外，本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适当的投保安排。

（七）与股东的沟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力。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在《公司章程》的制度约束下，公司有序运行并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保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积极、主动、规范地开展各类投资者关系活动，与股东保持沟通，及时满足股东的合理需求。同时，本公司通过网站 www.htsec.com 发布本公司的公告、财务数据及其它有关数据，作为促进与股东有效沟通的渠道，股东如有任何查询，可通过邮件、热线电话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办公地址，公司会及时以适当方式处理相关查询。

董事会欢迎股东提出意见，并鼓励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以直接向董事会或管理层提出其可能持有的任何疑虑。董事长及各委员会主任和管理层通常会出席年度股东大会及其它股东大会，以回答股东所提出的问题。

股东可以根据《公司章程》第 86 条和第 91 条列明的程序召开股东特别大会并在股东大会上提出提案，公司章程已公布在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和公司网站。

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将安排董事会回答股东提问。

有关投票表决的详细程序及以投票方式、表决的决议议案将刊登于上交所网站（A 股），或载于股东通函内（H 股）。

（八）投资者关系活动

公司注重维护投资者关系，通过开展各类投资者关系活动，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有效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为保障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流程化开展，公司已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通过公司官网、投资者热线（021-63411000）、电子邮箱、投资者说明会、路演、分析师会议、接待来访及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载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并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2023 年，公司顺利召开 2022 年度业绩发布会、2023 半年度业绩发布会和 2023 第三季度业绩发布会，管理层对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亮点进行全面介绍，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并就市场热点问题与投资者及分析师交换意见。公司业绩发布会面向境内外市场各类投资者，采用便利投资者参与的方式进行，并给予中小投资者充分表达意见和建议的机会，有效增进市场认同，正确稳定市场预期。

除业绩发布会外，公司建立投资者常态化沟通机制，实时更新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栏目和上证 e 互动平台内容，保持投资者热线畅通，帮助投资者快速、全面地了解公司信息，并及时处理投资者询问和建议。2023 年，公司接听投资者热线 409 起，回答上证 e 互动问题 119 个。公司不断丰富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和形式，注重在信息披露范围内加强主动性和战略性沟通，多次以现场或电话方式接待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及分析师调研，并多次受邀参加境内外卖方机构投资策略会，就公司经营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与投资者及分析师充分沟通。同时，针对投资者及分析师的关注重点，公司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参与调研，并及时向董事会、管理层反馈资本市场的观点和期待，形成市场前瞻思维与公司发展战略的良性互动。

公司深入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理念，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红比例均超过 30%。公司自 2023 年 8 月以来两次实施股份回购计划，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累计回购金额近 6 亿元，充分彰显了公司维护自身价值及股东权益的信心和决心。

（九）董事会独立性评估机制

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第 B.1.4 条，董事会应制定机制，以确保董事会可获得独立的观点和意见。

董事会已采纳董事会的独立性评估机制（“该机制”），当中载列本公司的原则及指引，以确保董事会获得独立的观点及意见。

董事会每年检讨该机制的实施及有效性。通过董事会的独立性评估，本公司董事会及其委员会的流程和程序得以持续改进和发展，为提高董事会效率，发挥其最大优势、识别需要改进或进一步发展的领域提供了有力且有益的反馈机制。评估程序亦厘清本公司须采取何种行动以维持及改善董事会表现，例如解决董事的个别培训及发展需要。

该机制旨在确保本公司董事会具备强有力的独立元素，使董事会能够有效地作出独立判断，以更好地保障股东的利益。

（十）其他报告事项

1. 优先认股权安排

根据中国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股东并无优先认股权。

2. 公众持股量的充足性

于本报告日期，根据已公开资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董事相信公司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8.08 条对最低公众持股比例的要求。

3. 购股权计划

有关本集团的购股权计划，请参见本节中“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4. 重要合约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且实际控制人，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不存在《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D2 项下的与控股股东或其附属公司之间所订立的重要合约，亦没有控股股东或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提供服务的重要合约。

5. 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任何仍然生效的合约（与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监事或任何全职雇员所订立的服务合约除外），而任何个人或实体据此承担公司的全部或任何中大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

6. 股票挂钩协议

报告期内，本集团概无新订或已有股票挂钩协议。

7. 税项减免

7.1 A 股股东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规定，对于公司个人股东，持股期限（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率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率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公司通过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另行代扣代缴。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12〕85号文的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于居民企业股东，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对于QFII取得来源于中国境内的股息红利收入，上市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QFII股东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7.2 H 股股东税项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号）的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其境外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根据相关税收协定及税收安排规定的相关股息税率一般为10%，为简化税收征管，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1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对股息税率不属10%的情况，按以下规定办理：(1) 低于1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可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2) 高于10%低于2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协定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审批事宜；(3) 没有税收协定国家居民及其他情况，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2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

发 2008 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缴税。

7.3 通过沪港通投资本公司 H 股的中国内地投资者利润分配事宜

对于上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香港联交所本公司 H 股股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作为沪港通 H 股投资者名义持有人将接收本公司派发的现金红利，并通过其登记结算系统将现金红利派发至相关沪港通 H 股股票投资者。沪港通 H 股股票投资者的现金红利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比照个人投资者征税。H 股公司对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7.4 通过深港通投资本公司 H 股的中国内地投资者利润分配事宜

对于深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香港联交所本公司 H 股股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预期将作为深港通 H 股投资者名义持有人将接收本公司派发的现金红利，并通过其登记结算系统将现金红利派发至相关深港通 H 股股票投资者。深港通 H 股股票投资者的现金红利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的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比照个人投资者征税。H 股公司对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7.5 沪股通投资者利润分配事宜

对于投资本公司于上交所上市的 A 股股票的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以下简称“沪股通投资者”），其末期股息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向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交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上市公司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沪股通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现金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 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建议本公司股东向彼等的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本公司股份所涉及的中国、香港及其他国家（地区）税务影响的意见。

8. 审阅年度业绩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阅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年度报告，未对公司所采纳的会计政策及常规提出异议。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705.57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本集团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反环保相关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围绕国家“双碳”目标和生态环境部《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与行动 2023 年度报告》，公司从自身运营与绿色金融两方面履行企业环境责任，推进公司与行业可持续发展。自身运营方面，公司设定绿色环保目标，开展针对性管理措施，组织开展环保宣传活动，积极打造绿色文化。绿色金融方面，公司响应国家政策号召，持续为节能环保、清洁能源、清洁交通等绿色产业，提供股权融资、债权融资、融资租赁等绿色融资工具，引导和激励更多社会资本投入绿色产业，支持绿色产业和绿色项目蓬勃发展。

1. 自身运营

绿色运营方面，公司设定能源、水资源、排放物及废弃物排放目标；建设线上能耗监控平台，实现能耗数据实时汇总及分析，提高能耗管理效率，推进节能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增加部署光伏发电设备、延长自然冷却时间、开展绿色电力证书交易、实施 AI 制冷调优项目、投用智能巡检机器人等措施，助力绿色数据中心建设，截至 2023 年末，张江科技园数据中心绿电比例约达到 45%；建立节水监督机制，选用节水设备，加强用水设施维保及改造，建设水循环系统，加强公司用水管理；提倡无纸化办公，强化仓库办公用纸领用管理，鼓励员工按需用餐，减少厨余垃圾产生，采用食堂废水、油烟处理设施设备，规范处置排放物与废弃物，落实绿色低碳运营。

绿色宣传方面，公司开展节能节水宣传，在食堂等公共区域张贴宣传海报、标语和提示，鼓励并提醒员工养成勤俭节约的良好习惯，推广“光盘行动”，减少加工损耗；开展“以俭修身”主题宣传活动，融合珍惜纸张、节约粮食、节能减排、用房管理等主题，以动画视频、海报等形式鼓励员工勤俭办司、厉行节约；积极与环保组织合作，推动环保工作开展。

2. 绿色金融

绿色融资方面，2023年，公司通过境内绿色股权融资服务11家绿色企业，募资金额249亿元；主承销各品种绿色债券46期，承销规模150亿元。境外方面，公司通过绿色股权融资服务实体经济企业1家，募集资金约2亿美元；完成11笔ESG债券发行，融资规模23.8亿美元。海通恒信加大绿色租赁业务投放力度，投入运营首批新能源无人驾驶矿卡，发行全国首单“绿色+低碳转型挂钩”资产支持证券——“海通恒信26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低碳转型挂钩）”，组建“保供配送”及“专属接送”新能源车队为杭州亚运会保驾护航。

绿色投资方面，2023年，公司联合中证指数公司发布“中证海通证券ESG股债联动策略指数”，为社会践行ESG提供良好投资工具；继海富通基金2021年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UN PRI）后，富国基金于2023年加入UN PRI，持续践行责任投资理念；海通开元及下属子公司新增投资新能源产业相关项目7家，投资金额3.25亿元。

绿色研究咨询方面，公司研究团队专注以碳中和等绿色研究为主的ESG研究，持续跟踪ESG领域的前沿和关键问题，通过撰写研究报告、研究课题、提供咨询服务等ESG实践，推动ESG生态建设，为机构与个人投资者提供投资参考。2023年，公司研究所通过提供ESG研究咨询累计服务542名客户。

绿色金融交流方面，公司通过参加ESG主题研讨会、开展员工ESG培训、举办ESG活动等方式，积极与外界沟通交流，提高公司整体ESG实践水平。2023年，富国基金与上海财经大学联合创立ESG研究院，并联合主办“首届中国ESG学术论坛”，承办“2023上海财经大学校庆论坛暨首届ESG创新论坛”。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478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张江科技园数据中心在运营过程中采取多项减碳措施

注：减排数据来自公司张江科技园数据中心。

具体说明

公司碳排放的主要来源为日常运营过程中使用电力和天然气以及公务用车耗油产生的碳排放。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基础设施建设、绿色办公运营等方式减少自身碳排放量，推进能源管理。

公司秉承绿色发展理念，推进绿色数据中心建设，通过部署光伏设备、延长自然冷却等措施，减少数据中心能耗。截至2023年末，张江科技园光伏总装机容量达到265kW，2023年度光伏发电量共计13.5万kWh，覆盖屋面及停车位面积约875m²，为张江科技园DTE机房及机房楼动力基础设施提供电力。2023年，公司通过绿色电力证书交易平台购买5,200MWh绿证，张江科技园机房绿电比例约达到45%；实施机房楼智能照明改造项目，改造后机房楼照明用电量较原来下降不低于60%；进一步提升机房气流组织，实施AI制冷调优项目，使用工信部绿色装备推荐目录中的永磁电机设备，不断降低水冷系统设备的整体功耗。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工作开展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官网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 / 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 (万元)	1,656	公司以“爱在海通”党建公益品牌为引领, 成立上海爱在海通公益基金会, 持续开展结对帮扶, 深入落实“爱在海通”公益清单, 开展系列公益活动。公司全年帮扶公益捐赠累计 1,656 万余元。
其中: 资金 (万元)	1,622 /	
物资折款 (万元)	34 /	
惠及人数 (人)	40,000	公司作为国有金融企业,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多措并举助力国家乡村振兴, 认真落实“爱在海通”公益清单, 播撒爱心, 惠及人数超 40,000 人。

具体说明

公司始终秉承“务实、开拓、稳健、卓越”的经营理念, 以“金融构建美好未来”为核心, 依托自身金融服务的专业能力, 在服务实体经济、金融科技、员工关爱、乡村振兴、社会公益、支持“双碳”目标等方面持续履责, 为股东、客户、员工和社会创造共享价值。

2023 年, 公司持续完善 ESG 管理架构, 在经营管理层面设置 ESG 建设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 保障 ESG 管理的规范性与有效性, 扎实履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在社会责任层面, 公司牢记金融国企的使命担当, 有效配置工作力量和帮扶资金, 深入推进东西部协作, 扎实开展“百企帮百村”“一司一县”结对帮扶工作, 认真落实“爱在海通”公益清单项目, 用金融力量助力帮扶地区实现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 / 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 (万元)	530	2023 年, 公司持续开展“一司一县”“百企帮百村”结对帮扶, 助力云南西畴、新疆叶城、安徽利辛、安徽舒城、江西宁都等五县, 以及云南西畴三个脱贫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主动落实上海市委市政府关于对口支援工作的指示要求, 积极开展援疆援藏援青工作, 扎实推进上海农村综合帮扶和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工作, 全年帮扶公益支出超 530 万元。
其中: 资金 (万元)	509 /	
物资折款 (万元)	21 /	
惠及人数 (人)	15,000 /	
帮扶形式 (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金融帮扶、产业帮扶、智力帮扶、公益帮扶、消费帮扶	公司以金融帮扶、产业帮扶、智力帮扶、公益帮扶、消费帮扶“五位一体”帮扶模式, 助力帮扶地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详见具体说明。

注: 惠及人数统计口径为帮扶项目直接参与对象或受益人。

具体说明

2023年，海通证券持续开展“一司一县”“百企帮百村”结对帮扶工作，助力云南西畴、新疆叶城、江西宁都、安徽利辛、安徽舒城等五个脱贫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开展援疆援疆援藏援青工作，扎实做好上海市农村综合帮扶和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工作，努力解决帮扶地区群众实际问题，推动结对乡村地区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爱在海通”党建公益品牌为引领，成立上海爱在海通公益基金会，传递“爱在海通”公益理念，进一步展现了金融国企使命担当。

1. 落实结对帮扶，多措并举推动乡村振兴。报告期内，公司投入 333 万余元专项帮扶资金，支持 5 个结对县开展乡村基础设施建设、乡村产业和民生等项目，受到当地群众欢迎。在安徽利辛、舒城，公司支持利辛县中小学及幼儿园基础设施以及县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支持舒城县帮扶项目“爱在海通·就业帮扶车间”卓山村食品加工钢构厂房建设；在江西宁都，支持东山坝镇中小学教育、东山坝镇小源村公共服务活动场所建设和小源村红培基地建设等；在云南西畴，持续对么铺子村的海通幼儿园开展爱心捐赠，购置桌子、热水器、空调等，并支持幼儿园地面、外墙、大门改造等，支持中寨村汪家坪村小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改善当地居家养老困难等问题，支持王家塘小学购置课桌椅、电子白板、打印机等，助力当地教学软硬件焕新升级；在新疆叶城，推进“爱在海通·助力成长”推普及学前教师培训公益项目，面向 800 多位学前教师开展线下培训，组织 40 名优秀教师参与跟岗培训，助力当地学前教师提升普通话教育教学水平。

2. 坚持金融赋能，为乡村振兴注入发展动力。公司积极发挥专业能力和资源整合优势，帮助帮扶地区企业规范公司治理，改善融资状况。2023 年，在助力江西宁都县公司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成功发行第一期债券基础上，成功助力发行第二期债券，合计发行规模 8 亿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宁都县现代农业重点项目建设，推动当地三产业结构升级。2023 年，公司还助力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成功发行 2023 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可续期公司债券，该笔债券是全国首单“科技创新+乡村振兴+革命老区”三贴标公司债券。此外，公司依托子公司海通期货，探索开展“保险+期货”金融帮扶模式，2023 年投入 30 万元公益资金在贵州印江开展生猪“保险+期货”项目，切实帮助农户抵抗农产品价格波动风险，保障收益。

3. 推进消费帮扶，融入企业文化建设。公司深度挖掘云南帮扶地区特色农产品文化属性，通过上海市消费帮扶购买渠道采购云南省特色滇红茶、特色咖啡、特色铜牛工艺品制作公司帮扶礼品，传递“爱在海通”公益理念。同时，公司各级工会、物业后勤积极开展各类消费帮扶，采购云南、新疆、青海、西藏、内蒙古等地特色农产品，以购代捐，促进消费，增加当地农户收入。全年开展消费帮扶金额超 125 万元。

4. 落实公益清单，传递“爱在海通”公益理念。持续推进“爱在海通·美丽西藏”公益助学项目，支持西藏日喀则市毕业的贫困藏族大学生完成大学四年本科学业，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资助 90 位藏族大学生，拨付公益助学资金合计 125 万元；持续在新疆喀什地区推进“爱在海通·美丽新疆”公益项目，2023 年，公司投入 11 万余元，通过“公益助学”“双语夜校补助”等项目，助力乡村振兴，促进民族团结；深入开展文化润疆，面向新疆叶城全县，持续推进“爱在海通·助力成长”新疆叶城推普及学前教师培训公益项目；2023 年，结合公司 35 周年司庆，推出焕新公益项目——“海通·爱健康”，公司员工积极参与爱心捐赠，书写祝福书签，共募集善款 100 余万元，会同公司捐赠的专项公益基金，将面向新疆、西藏、青海等地 35 所学校捐赠体育器材，为当地学生捐助爱心运动包，关注青少年身心健康教育，进一步传递“爱在海通”公益理念，助力健康中国建设；探索文化帮扶，携手上海市嘉定区委区政府，面向青海果洛藏族自治州久治县开展文化帮扶，捐赠资金 50 万元，打

造“海通久音三交活动服务中心”项目，进一步彰显公司服务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参与上海对口支援帮扶工作的使命担当。此外，海通期货、海通恒信、海富通基金等子公司，以及黑龙江、陕西、新疆、山东分公司等分支机构，围绕公益投教、低碳环保、社区服务等方面开展志愿公益和捐赠帮扶行动，展现了“爱在海通”公益合力。

5. 参与综合帮扶，持之以恒开展农村综合帮扶、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2023年9月，公司党委、机关党委、投行党委分别与浦东祝桥镇卫民村、崇明建设镇富安村、浦东宣桥镇光辉村签署新一轮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协议。新一轮帮扶工作启动以来，公司党委进一步强化帮扶慰问的工作机制，节日期间做好困难群众关心慰问工作，各级党组织前往结对村开展入户慰问，为困难群众送上温暖。此外，公司积极开展智力帮扶，输送干部担任浦东卫民村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干部组织当地农产品进公司，面向员工开展消费帮扶活动，还助力当地农产品品牌建设，帮助提升农业产值，提升产业层次，有效带动当地集体经济发展。

下一步，海通证券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讲话及指示精神，牢牢扛起帮扶政治责任，持续发挥国有金融企业的专业优势和资源优势，进一步抓实证券公司助力乡村振兴的着力点，围绕“爱在海通”公益品牌，依托公益基金会载体，集结志愿者服务队伍，不断创新帮扶模式，为结对帮扶地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迈向乡村振兴贡献海通力量。一是坚决扛起帮扶政治责任，积极助力乡村振兴。深入学习“千万工程”经验，进一步深化“百企帮百村”“一司一县”等结对帮扶工作，积极融入援滇援藏援疆援青等对口支援工作，不断创新农村综合帮扶和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工作机制，持续优化完善金融、产业、智力、消费、公益等帮扶模式，立足新发展阶段，以更精准的帮扶措施，持续助力结对帮扶地区实现更高质量发展。二是加强金融创新，为乡村振兴提供多层次金融服务。公司将持续发挥专业优势，创新运用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方式，精准对接帮扶地区企业融资需求，为帮扶地区提供多渠道、多品种、全方位的金融服务。三是完善“四个一”公益体系，擦亮“爱在海通”公益品牌。在“爱在海通”公益理念指引下，依托上海爱在海通公益基金会载体，集结“爱在海通”志愿者队伍，广泛凝聚爱心力量，落实“爱在海通”年度公益清单，积极开展帮扶济困、社会救助，支持推进结对帮扶、对口支援等工作，持续擦亮“爱在海通”公益品牌。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份限售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再融资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48个月内不得转让	自2020年8月5日起48个月	是	48个月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它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它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重要交易和事项政策,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是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在编制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时,本集团及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相应调整比较期间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和财务报表附注,上述修订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康玮, 王以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1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6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统一负责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等提供相关的境内、境外审计服务及审阅服务，聘期一年。报告期内，未出现董事会不同意审计委员会对甄选、委任外部审计机构事宜的意见。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交所上市规则》中要求披露的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并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自报告期初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集团尚未披露的新增（金额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或已披露且有新进展的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张方杰与雷根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等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

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张方杰向上海金融法院起诉，要求雷根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雷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李海龙、上海雷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孟祥信、田玉凤、李金龙、赵加成、上海金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戴鹏、上海超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起复投资有限公司、路东辉、上海玉屹实业有限公司、雷根（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等被告赔偿原告张方杰人民币 1.22 亿元及相应利息。其中，原告要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前述金额为限承担补充赔偿责任。2023 年 10 月，上海金融法院受理本案。

公司与南一农公司、红太阳集团、南京世界村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因南一农公司拒绝依约履行股票质押购回义务，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起诉，要求融资人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公司）支付本金人民币 3 亿元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债权实现费用等，要求担保人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太阳集团）和南京世界村汽车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世界村）承担保证责任。2020 年 5 月，上海金融法院受理本案，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开庭审理。2021 年 4 月，上海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支持公司诉讼请求。2021 年 6 月，南一农公司被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裁定破产重整，公司向南一农破产重整项目管理人申报债权。2022 年 6 月 1 日，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南一农公司、江苏国星投资有限公司、南京苏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江苏苏农农资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等四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2022 年 11 月 7 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对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ST 红太阳）启动预重整程序。2023 年 6 月 30 日，南一农等四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向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提交重整计划草案，并计划安排召开债权人大会表决。2023 年 7 月 28 日，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裁定同意延期表决。2023 年 11 月 6 日，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南一农等四家公司重整计划。2024 年 1 月 29 日，ST 红太阳预重整方案获得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已就本案件潜在损失予以计提 / 拨备。

四川信托与海通资管公司、公司等金融委托理财合同纠纷案

因金融委托理财合同纠纷，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信托）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海通资管公司、公司等被告返还或赔偿原告委托财产人民币 5.15 亿元及相应利息。2021 年 9 月 13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本案，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2023 年 7 月 10 日开庭审理，并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驳回原告对海通资管公司、公司的所有诉讼请求。上诉期内四川信托提起上诉，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对案件进行开庭审理，目前案件尚未判决。已就本案件潜在损失予以计提 / 拨备。

海通资管公司与南一农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因南一农公司质押其持有的 ST 红太阳股票并向海通资管公司管理的资管计划融入资金，质押交易违约，海通资管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起诉，要求债务人南一农公司支付本金人民币 3.20 亿元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债权实现费用等。2020 年 1 月 2 日，上海金融法院受理本案，并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开庭审理。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支持海通资管公司的诉讼请求。南一农公司后上诉至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作出终审判决，

维持原判。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受理南一农公司破产重整申请，法院已指定管理人。海通资管公司已代表资管计划向管理人申报债权。2022 年 6 月 1 日，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南一农等四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2022 年 11 月 7 日，南京中院决定对 ST 红太阳启动预重整程序。2023 年 6 月 30 日，南一农等四家公司破产管理人已向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提交重整计划草案，并计划安排召开债权人大会表决。2023 年 7 月 28 日，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裁定同意延期表决。2023 年 11 月 6 日，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南一农等四家公司重整计划。2024 年 1 月 29 日，ST 红太阳预重整方案获得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已就本案件潜在损失予以计提 / 拨备。

邮储银行与富诚海富通等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华泰美吉特灯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发生实质性违约，专项计划持有人之一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向上海金融法院起诉，要求原始权益人昆山美吉特灯都管理有限公司及包括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诚海富通）在内的相关中介机构对其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其诉请金额为本金人民币 5.27 亿元以及相应的利息等。2020 年 11 月，上海金融法院受理本案。2023 年 4 月 14 日，上海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原告邮储银行及富诚海富通等被告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该案正在二审审理中。

海通开元、西安航天新能源及上海文化与 ChinaEdu Corporation 及北京弘成股权转让协议争议案

因 ChinaEdu Corporation 及北京弘成立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弘成）拒绝依约履行股权回购义务，海通开元、西安航天新能源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航天新能源）及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文化）共同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要求 ChinaEdu Corporation 及北京弘成履行回购义务并支付股权回购价款，涉及本金金额合计 2.5 亿元。2022 年 6 月，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本案。2023 年 8 月 3 日，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开庭审理本案。已就本案件潜在损失予以计提 / 拨备。

公司境外上市子公司和主要经营地在境外的子公司（海通恒信、海通国际、海通银行及上述公司的附属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事宜由其按照所在地的监管规则和相关上市规则（如涉及）自行向法定对象披露相关信息。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1.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控股股东且无实际控制人。

2.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第一大股东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监察机关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3.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下被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形：

2023年5月，公司收到上海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3〕95号），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该监管函件认定公司未严格规范有关从业人员的执业行为等。公司收到该监管函件后，高度重视，及时整改，完善制度建设，健全内控机制，加强合规培训及合规检查力度，提升员工合规意识及执业水平。

2023年10月，公司六安大别山路证券营业部收到安徽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大别山路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42号），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该监管函件认定公司营业部在客户资金管理、印章使用管理存在问题。公司及营业部高度重视，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强化关键人员管理及日常行为监督，加强印章管理，定期开展自查与检查，持续规范内控管理。

2023年1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陈城、景炆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2023〕36号），公司及两名保荐代表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该监管函件认定公司在保荐江苏沃得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存在未勤勉尽责履行相关职责等情况。公司高度重视，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加强法规文件学习，提高项目尽调标准，强化申报材料审核以及项目跟踪管理。

2023年11月，公司收到湖北证监局出具的《湖北证监局关于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朱济赛、陈邦羽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47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2023〕41号），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被湖北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监管警示。监管函件认定公司作为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之一，在开展募集资金核查时，未及时进行有效的调查和监督，出具的文件未能真实、准确反映相关情况。公司高度重视，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强化对持续督导相关规则、案例的学习，切实督促发行人做好上市公司经营，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控股股东且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日常关联 / 连交易

公司建立了基本完整的关联 / 连交易制度体系，构建了较为科学完善的关联 / 连交易组织管理框架，相关内部控制总体有效。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香港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和监管规则，依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连）交易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内部规章，严格履行关联 / 连交易审议流程及信息披露要求，对各项业务的关联 / 连交易形成了恰当的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 / 连交易的议案》，开展日常关联 / 连交易。

本章节所载关联 / 连交易的披露系依据《上交所上市规则》与《香港上市规则》确定，与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关联交易数额（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可能存在差异。

相关执行情况如下：

● 《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持续性关连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国盛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10.38% 的股份。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四）款，上海国盛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人；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07 条上海国盛集团及其联系人为公司关连人。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与上海国盛集团及其联系人签署《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 / 关连交易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新框架协议）。框架协议明确关连交易及相关服务的范围、定价基准、管控流程等内容，并对 2023 至 2025 年持续关连交易的年度上限进行预计。

上述框架协议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屠旋旋先生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定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针对框架协议的签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相关董事会审议结果及框架协议签署公告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进行披露。

报告期内集团与上海国盛集团及其联系人之间涉及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及证券和金融服务相关的持续关连交易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2023 年度预计交易上限	2023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流入 ⁽¹⁾	250,000.00	12,261.22
流出 ⁽²⁾	210,000.00	333.06
证券及金融服务		
本集团向国盛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证券和金融服务收取的收入总额	10,000.00	950.59
本集团接受国盛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证券和金融服务产生的支出总额	3,000.00	147.22

(1) “流入”是指本集团从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产生的现金流入总额，包括固定收益产品和权益类产品销售、固定收益产品相关的衍生品所得利息及通过融资交易的借入/购回所产生的现金流入总额。

(2) “流出”是指本集团从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产生的现金流出总额，包括固定收益产品及权益类产品购买、固定收益产品相关的衍生品所付利息及通过融资交易的借出/买入返售所产生的现金流出总额。

● 《上交所上市规则》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

(1) 与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2023年发生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备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1.03	0.02%	向关联人收取的资产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93	0.00%	向关联人收取的证券交易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利息净收入	47.74	0.01%	关联人保证金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净损益（注）	120.09	0.34%	报告期内，名义本金发生额 1.09 亿元 期末名义本金余额 0.52 亿元。

注：关联人作为交易对手方与公司进行衍生品交易产生的已实现及未实现投资收益，亏损以负值列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往来项目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备注
应收账款	49.49	0.00%	应向关联人收取的各项服务手续费余额
应付账款	5,161.44	0.34%	应付关联人衍生金融工具保证金余额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2	0.00%	关联人存放公司的客户保证金余额
衍生金融资产	159.11	0.07%	与关联人开展衍生品交易产生的衍生金融资产余额

(2) 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等其它关联法人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2023年发生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备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850.97	1.91%	向关联人收取的资产管理业务收入、销售服务费收入、投资咨询服务费收入等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21	0.00%	向关联人收取的证券交易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保证金利息收入	51.52	0.01%	关联人保证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553.55	0.90%	关联人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
信用拆借交易利息支出	155.68	0.45%	报告期内，信用拆借交易规模 80 亿元 期限：1-7 天
债券借贷交易利息支出	94.13	0.08%	报告期内，债券借贷交易规模 36.5 亿元 期限：1 天-11 个月
回购交易利息支出	16.67	0.01%	报告期内，回购交易规模 13 亿元 期限：1-7 天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3,073.71	2.58%	报告期内，黄金租赁规模 47.4 亿元 期限：356-365 天
银行贷款利息支出	3,010.66	0.76%	向关联人支付的银行贷款利息支出
业务及管理费	54.29	0.00%	向关联人支付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支出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净损益（注）	-639.97	-1.82%	报告期内，名义本金发生额 771.32 亿元 期末名义本金余额 107.19 亿元。

注：关联人作为交易对手方与公司进行衍生品交易产生的已实现及未实现投资收益，亏损以负值列示。

往来项目	截至 2023/12/31 余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备注
银行存款	362,119.50	2.64%	公司存放关联人的银行存款余额
应收账款	1,305.31	0.11%	应收关联人各项业务报酬及预付业务保证金余额等
衍生金融资产	1,242.82	0.55%	与关联人进行衍生品交易产生的衍生金融资产余额
代理买卖证券款	4,561.76	0.04%	关联人存放公司的客户保证金余额
短期借款	181,995.34	5.86%	关联人向公司发放的短期借款余额
长期借款	32,077.24	0.76%	关联人向公司发放的长期借款余额
应付账款	6.14	0.00%	应付关联人各项业务服务费及待付业务保证金余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83,528.24	4.30%	与关联人进行黄金租赁业务产生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衍生金融负债	1,336.14	1.12%	与关联人进行衍生品交易产生的衍生金融负债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6.93	0.01%	与关联人进行衍生品交易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

部分证券公司等关联法人作为合格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开展现券买卖交易，报告期内累计成交金额 399.58 亿元。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1. 共同参与投资设立上海海通引领区产业引导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通开元作为基金管理人，与公司的关联人国盛集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参与设立上海海通引领区产业引导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通引领区产业基金的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公司及有关关联法人 / 关连人士的认缴出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关联 / 连方	关联 / 连关系说明	认缴出资金额	备注
海通开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	130,000	普通合伙人
上海国盛集团	公司关联法人、关连人士	80,000	有限合伙人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法人	30,000	有限合伙人

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上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本公司之关联 / 连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披露关联 / 连交易的相关情况。

此次关联 / 连交易的具体情况参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2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公告《关连交易 成立合伙企业》。

2. 关联交易专项审计

根据相关法规及上海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证券公司关联交易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沪证监机构字〔2018〕198号）的要求，公司对2023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专项审计。本次审计未发现公司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建设、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情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8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1,417,393,89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1,417,393,89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2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8,417,393,89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8,417,393,89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 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在境外的全资子公司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境外债券、中长期商业借款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融资方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0亿美元债务融资本金（含10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利息、借款人应当承担的其他费用等，担保期限不超过7年（含7年）。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签署《担保协议》，为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发行金额为40亿元人民币、于2026年到期的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签署《担保协议》，为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发行金额为28亿元人民币、于2026年到期的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在境外的全资子公司海通银行Haitong Bank,S.A.或其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7.5亿欧元债务融资本金（含7.5亿欧元或等值其他币种）、利息、借款人应当承担的其他费用等，担保期限不超过9年（含9年）。

公司于2022年2月8日签署《担保函》，为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海通银行发行金额为2.3亿欧元、于2025年到期的欧元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签署《担保协议》，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海通银行发行金额为1.5亿美元、于2027年到期的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66个月。

3. 2020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在境外的全资附属公司海通银行或其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境外债券、中长期商业借款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融资方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3.75亿欧元债务融资本金（含3.75亿欧元或等值其他币种）、利息、借款人应当承担的其他费用等，担保期限不超过6年（含6年）。

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作为担保人签署《贷款协议》，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海通银行3.75亿欧元（含3.75亿欧元或等值其他货币）银团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的该项担保责任余额为2.25亿欧元。

4. 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在境外的全资子公司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及其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境外债券、中长期商业借款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融资方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6.7亿美元债务融资本金（含6.7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利息、借款人应当承担的其他费用等，担保期限不超过10年（含10年）。

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签署《担保协议》，为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2015 Limited发行金额为6.7亿美元、于2025年到期、票面利率为2.107%的美元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公司随时对海通资管公司提供不超过十五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以保证其净资本保持充足。2013年6月9日，上海证监局下发《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净资本担保承诺书的无异议函》（沪证监机构字[2013]145号），同意公司向海通资管公司提供8亿元的担保承诺。本公司扣减了8亿元净资本，并相应增加海通资管公司8亿元净资本。

2016年8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海通资管追加净资本担保承诺及其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海通资管公司追加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公司为海通资管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40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并承诺当海通资管公司开展业务需要现金支持时，公司将无条件在上述额度内提供现金。净资本担保承诺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就本次净资本担保事宜，海通资管公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净资本担保承诺书的无异议函》（沪证监机构字[2016]325号）。

2021年12月，公司对海通资管公司减少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金额18亿元。就本次净资本担保减少事宜，海通资管公司已收到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减少提供部分净资本担保承诺事项的无异议函》（沪证监机构字[2021]532号）。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海通资管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金额为人民币30亿元。

注：报告期内子公司海通银行对外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69,036,692欧元，按2023年12月29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欧元对人民币7.8592元换算，合计为542,573,168元人民币。报告期末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137,762,861欧元，按2023年12月29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欧元对人民币7.8592元换算，合计为1,082,705,876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子公司海通国际对内提供债务融资担保，担保限额按2023年12月29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公告1港元对人民币0.90622元、1美元对人民币7.0827元、1新加坡元对人民币5.3772元换算，合计为8,933,384,280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实际提贷的担保余额合计为141,654,000元人民币。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1. 子公司增资事项

(1) 海通国际控股参与海通国际供股计划

2023年3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参与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供股的议案》，同意海通国际控股参与海通国际供股计划，供股比例为每10股供3股。海通国际此次供股新发股份数量为1,796,460,483股，供股价为0.65港元/股，已发行股份总数由供股前的6,641,563,594股增加至8,438,024,077股，供股所得款项总额约为11.68亿港元，供股所得款项净额（经扣除供股的所有相关开支后）预期约为11.60亿港元。海通国际控股在此次供股中的认购股份数目为1,683,199,833股，参与供股金额约为10.94亿港元，持有股份数目由供股前的4,510,666,113股增加至6,193,865,946股，持股比例由供股前的67.92%增加至73.40%。

(2) 对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2023年8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境内自有资金向海通国际控股增资10亿美元。

2. 子公司其他事项

(1) 为境外子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维好支持额度

2023年3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子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维好支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海通国际控股、境外控股子公司海通国际及上述两个主体的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不超过160亿（含）港币（或等值币种）的维好支持额度，维好期限不超过5年（含）。

(2) 向海通期货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

2023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海通期货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

(3) 完成恒信金融集团股权架构调整

2021年11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架构的议案》，拟将恒信金融集团由全资二级子公司变更为全资一级子公司。2023年8月17日，股权转让事项经香港税务局审核后正式生效，恒信金融集团于当日同步完成股东名册变更，恒信金融集团已由公司直接全资持有。

(4) 完成海通国际私有化

2023年9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对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私有化的议案》，同意批准海通国际控股对海通国际的私有化方案。2024年1月11日上午9点整海通国际撤销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生效，已正式退市。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3,064,200,000 股，其中，A 股为 9,654,631,180 股，H 股为 3,409,568,820 股。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份变动情况。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限售股股东情况如下表，未发生变化。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781,250,000	0	0	781,25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4年8月5日
合计	781,250,000	0	0	781,25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债	2013年11月25日	6.18%	23.9亿元	2013年12月16日	23.9亿元	2023年11月25日
公司债	2014年7月14日	5.85%	8亿元	2014年8月13日	8亿元	2024年7月14日
公司债	2017年9月22日	4.99%	55亿元	2017年10月10日	55亿元	2027年9月22日
公司债	2020年2月27日	3.01%	50亿元	2020年3月6日	50亿元	2023年2月27日
公司债	2020年3月19日	2.99%	35亿元	2020年3月27日	35亿元	2023年3月19日
公司债	2020年4月30日	2.38%	56亿元	2020年5月12日	56亿元	2023年4月30日
公司债	2020年4月30日	2.88%	7亿元	2020年5月12日	7亿元	2025年4月30日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公司债	2020年5月25日	2.70%	67亿元	2020年5月29日	67亿元	2023年5月25日
公司债	2020年8月11日	3.53%	60亿元	2020年8月18日	60亿元	2023年8月11日
境外债券(美元)	2018年12月13日	4.50%	3亿元	2018年12月14日	3亿元	2023年12月13日
境外债券(欧元)	2018年12月13日	3M EURIBOR +1.65%	2.3亿元	2018年12月14日	2.3亿元	2023年12月13日
公司债	2021年1月13日	3.58%	60亿元	2021年1月20日	60亿元	2024年1月13日
公司债	2021年2月8日	3.79%	54亿元	2021年2月19日	54亿元	2024年2月8日
公司债	2021年4月23日	3.45%	50亿元	2021年4月30日	50亿元	2024年4月23日
公司债	2021年5月27日	3.35%	28亿元	2021年6月1日	28亿元	2024年5月27日
公司债	2021年6月10日	3.40%	21亿元	2021年6月16日	21亿元	2024年6月10日
公司债	2021年7月29日	3.14%	20亿元	2021年8月4日	20亿元	2024年7月29日
公司债	2021年8月20日	3.04%	30亿元	2021年8月25日	30亿元	2024年8月20日
公司债	2021年8月30日	3.10%	20亿元	2021年9月3日	20亿元	2024年8月30日
公司债	2021年8月30日	3.43%	20亿元	2021年9月3日	20亿元	2026年8月30日
公司债	2021年11月10日	3.10%	50亿元	2021年11月15日	50亿元	2024年11月10日
公司债	2021年11月22日	3.09%	50亿元	2021年11月25日	50亿元	2024年11月22日
次级债	2022年1月12日	3.18%	50亿元	2022年1月17日	50亿元	2025年1月12日
公司债	2022年1月20日	2.84%	50亿元	2022年1月25日	50亿元	2024年12月25日
公司债	2022年2月21日	2.90%	29亿元	2022年2月24日	29亿元	2025年2月21日
次级债	2022年2月25日	3.15%	20亿元	2022年3月2日	20亿元	2025年2月25日
公司债	2022年3月7日	3.03%	5亿元	2022年3月10日	5亿元	2025年3月7日
次级债	2022年3月9日	3.29%	24.8亿元	2022年3月14日	24.8亿元	2025年3月9日
短期公司债	2022年6月9日	2.50%	45亿元	2022年6月14日	45亿元	2023年6月9日
公司债	2022年7月26日	2.75%	50亿元	2022年7月29日	50亿元	2025年7月26日
公司债	2022年9月9日	2.53%	50亿元	2022年9月15日	50亿元	2025年9月9日
公司债	2022年10月14日	2.60%	47亿元	2022年10月19日	47亿元	2025年10月14日
公司债	2022年11月10日	2.61%	30亿元	2022年11月15日	30亿元	2025年11月10日
绿色公司债	2022年12月13日	2.90%	27亿元	2022年12月16日	27亿元	2023年12月20日
公司债	2023年2月8日	2.95%	25亿元	2023年2月13日	25亿元	2025年2月8日
公司债	2023年2月8日	3.23%	30亿元	2023年2月13日	30亿元	2026年2月8日
公司债	2023年3月6日	3.11%	25亿元	2023年3月9日	25亿元	2025年3月6日
公司债	2023年3月6日	3.26%	17亿元	2023年3月9日	17亿元	2026年3月6日
公司债	2023年3月22日	2.97%	33亿元	2023年3月29日	33亿元	2025年3月22日
公司债	2023年3月22日	3.10%	27亿元	2023年3月29日	27亿元	2026年3月22日
公司债	2023年4月24日	2.89%	20亿元	2023年4月27日	20亿元	2025年4月24日
公司债	2023年4月24日	3.05%	40亿元	2023年4月27日	40亿元	2026年4月24日
公司债	2023年5月18日	2.94%	36亿元	2023年5月23日	36亿元	2026年5月18日
公司债	2023年5月18日	3.10%	14亿元	2023年5月23日	14亿元	2028年5月18日
公司债	2023年6月15日	2.73%	30亿元	2023年6月21日	30亿元	2026年6月15日
公司债	2023年6月15日	3.07%	20亿元	2023年6月21日	20亿元	2028年6月15日
公司债	2023年7月25日	2.72%	20亿元	2023年7月28日	20亿元	2026年7月25日
公司债	2023年7月25日	3.05%	27亿元	2023年7月28日	27亿元	2028年7月25日
公司债	2023年8月18日	2.67%	32亿元	2023年8月23日	32亿元	2026年8月18日
短期公司债	2023年11月15日	2.68%	50亿元	2023年11月20日	50亿元	2024年10月25日
公司债	2023年11月24日	2.95%	18亿元	2023年11月29日	18亿元	2026年11月24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债券”章节。

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存续债券的情况，详见“财务报告 -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之应付债券”。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非公开发行）、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的情况。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3,367
	（其中 A 股 243,222；H 股 1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1,924
	（其中 A 股 241,777；H 股 147）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1,339	3,408,709,356	26.09	0	未知	-	境外法人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0	862,489,059	6.60	781,25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635,084,623	4.86	0	无	0	国有法人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5,560,000	480,275,000	3.6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344,246,418	2.64	0	无	0	国家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0	322,162,086	2.47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258,104,024	1.98	0	无	0	其他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0	238,382,008	1.8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5,162,900	230,084,380	1.7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214,471,652	1.64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408,709,356	境外上市外资股	3,408,709,356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5,084,623	人民币普通股	635,084,623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480,2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275,000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4,246,418	人民币普通股	344,246,418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322,162,086	人民币普通股	322,162,08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58,104,024	人民币普通股	258,104,024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238,382,008	人民币普通股	238,382,008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230,084,38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84,380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4,471,652	人民币普通股	214,471,6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8,194,248	人民币普通股	208,194,24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为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此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注：

1. 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2. 上表中，境外上市外资股为 H 股。本公司 H 股股东中，非登记股东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3. 上海国盛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A 股和 H 股共计 135,632.7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8%；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A 股和 H 股共计 64,690.8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5%。
4. 因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股东持股数量按照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及权益数量合并计算。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474,715,000	3.6337	5,560,000	0.0426	480,275,000	3.6763	0	0.0000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4,496,418	2.6369	50,000	0.0004	344,246,418	2.6350	300,000	0.0023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235,247,280	1.8007	0	0.0000	230,084,380	1.7612	5,162,900	0.03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780,331	1.5369	792,000	0.0061	208,194,248	1.5936	1,468,400	0.0112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无变化。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781,250,000	2024 年 8 月 5 日	-	限售期 48 个月

2020年8月5日，公司向上海国盛集团等13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62,500,000股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11,501,700,000股增加至13,064,200,000股，其中，H股仍为3,409,568,820股，A股从8,092,131,180股增加到9,654,631,180股。增发完成后，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1,501,7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562,500,000股（均为本次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公司非公开发行的部分限售股已分别于2021年2月5日、2022年2月7日限售期届满并解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月30日、2022年1月22日公司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2021-004、临2022-00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12,282,950,0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781,250,000股。

（三）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于2023年12月31日，据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询所知，以下人士（并非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于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并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已记录于本公司须存置的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权益性质	持有的股份数目（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H股总数的比例（%）	好仓（注3）／淡仓（注4）／可供借出的股份
1.	Maunakai Capital Partners (Hong Kong) Limited	H股	投资经理	272,590,000	2.09	7.99	好仓
2.	BSA Strategic Fund I	H股	实益拥有人	272,590,000	2.09	7.99	好仓
3.	史静	H股	酌情信托的成立人	228,000,000	1.75	6.69	好仓
4.	Wickhams Cay Trust Company Limited	H股	受托人（注1）	228,000,000	1.75	6.69	好仓
5.	Abhaya Limited	H股	受控制的法团的权益（注1）	228,000,000	1.75	6.69	好仓
6.	Heyday Trend Limited	H股	实益拥有人（注1）	228,000,000	1.75	6.69	好仓
7.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注5）	H股 A股	实益拥有人	241,206,000 1,100,871,067	1.85 8.43	7.07 11.40	好仓 好仓
8.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H股	实益拥有人及受控制的法团的权益（注2）	307,409,200	2.35	9.02	好仓
9.	中国烟草总公司	A股	实益拥有人	635,084,623	4.86	6.58	好仓

注1：Heyday Trend Limited持有本公司228,000,000股H股。Abhaya Limited透过其全资拥有的Heyday Trend Limited持有本公司228,000,000股H股。Abhaya Limited由Wickhams Cay Trust Company Limited全资拥有，史玉柱为Abhaya Limited的董事，而Abhaya Limited的董事惯于按照史玉柱的指令行事，故Wickhams Cay Trust Company Limited及史玉柱均被视为于Abhaya Limited持有的228,000,000股H股中拥有权益。

注2：上海电气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746,800股H股。上海电气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由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拥有，故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被视为于上海电气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4,746,800股H股中拥有权益。

注3：如股东对股份本身持有权益，包括透过持有、沽出或发行金融文书（包括衍生工具）而持有权益，并因而具有如下的权利与责任，该股东便属于持有「好仓」：(i) 其有权购入相关股份；(ii) 其有责任购入相关股份；(iii) 如相关股份价格上升，其有权收取款项；或(iv) 如相关股份价格上升，其有权避免或减低损失。

注4：如股东根据证券借贷协议借入股份，或如股东因持有、沽出或发行金融文书（包括衍生工具）而具有以下的权利与责任，该股东便属于持有「淡仓」：(i) 其有权要求另一人购入相关股份；(ii) 其有责任交付相关股份；(iii) 如相关股份价格下降，其有权收取款项；或(iv) 如相关股份价格下降，其有权避免或减低损失。

注5：为免疑议，因上述权益披露的范围不限于有关股东实际持有的股份，本表格中显示的有关股东持有权益的股份数目及比例与定期报告其他部分所披露的有关股东实质持有的股份数目和比例可能存在差异。

除上述披露外，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就本公司所获得的资料及据董事所知，概无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关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须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第一大股东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寿伟光
成立日期	2007 年 9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开展以非金融为主，金融为辅的投资，资本运作与资产管理，产业研究，社会经济咨询。【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股东持股较为分散，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国盛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10.38%。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有。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股东持股较为分散，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国盛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10.38%。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有。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国盛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A 股和 H 股共计 135,632.7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8%。其中，上海国盛集团持有本公司 A 股和 H 股共计 111,794.5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56%；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A 股共计 23,838.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先后实施两次 A 股股份回购。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该次回购是公司实施的第一次股份回购，已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完成；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该次回购是公司实施的第二次股份回购，目前仍在进行中。两次股份回购的具体实施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第一次）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8 月 31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3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12.80 元 / 股进行测算，拟回购数量约为 2,344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6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12.80 元 / 股进行测算，拟回购数量约为 4,688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回购用途	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已回购数量（股）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回购期限到期，实际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41,507,4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177%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第二次）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1 月 31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3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12.78 元 / 股进行测算，拟回购数量约为 2,347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6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12.78 元 / 股进行测算，拟回购数量约为 4,695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回购用途	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已回购数量（股）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此次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18,150,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89%。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以下为公司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公司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13年公司债券(第二期)(10年期)	13海通06	122313	2014/7/14	2014/7/14	2024/7/14	8	5.8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社会公众投资者、机构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7海通03	143301	2017/9/20	2017/9/22	2027/9/22	55	4.99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合格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海通05	163508	2020/4/29	2020/4/30	2025/4/30	7	2.88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海通01	175630	2021/1/12	2021/1/13	2024/1/13	-	3.58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1海通02	175741	2021/2/5	2021/2/8	2024/2/8	-	3.79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1海通03	175975	2021/4/22	2021/4/23	2024/4/23	50	3.4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21海通04	188150	2021/5/26	2021/5/27	2024/5/27	28	3.3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21海通05	188202	2021/6/9	2021/6/10	2024/6/10	21	3.40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1海通06	188458	2021/7/28	2021/7/29	2024/7/29	20	3.14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七期)	21海通07	188571	2021/8/19	2021/8/20	2024/8/20	30	3.04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	21海通08	188663	2021/8/27	2021/8/30	2024/8/30	20	3.10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	21海通09	188664	2021/8/27	2021/8/30	2026/8/30	20	3.43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九期)	21海通10	188962	2021/11/9	2021/11/10	2024/11/10	50	3.10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十期)	21海通11	185010	2021/11/19	2021/11/22	2024/11/22	50	3.09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2海通C1	185219	2022/1/11	2022/1/12	2025/1/12	50	3.18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海通01	185285	2022/1/19	2022/1/20	2024/12/25	50	2.84	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海通02	185359	2022/2/17	2022/2/21	2025/2/21	29	2.90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22海通C2	185400	2022/2/24	2022/2/25	2025/2/25	20	3.1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2海通03	185448	2022/3/4	2022/3/7	2025/3/7	5	3.03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	22海通C3	185472	2022/3/8	2022/3/9	2025/3/9	24.8	3.29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2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2海通04	137555	2022/7/25	2022/7/26	2025/7/26	50	2.7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2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2海通05	137799	2022/9/8	2022/9/9	2025/9/9	50	2.53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2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22海通06	137904	2022/10/13	2022/10/14	2025/10/14	47	2.60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2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22海通07	138571	2022/11/9	2022/11/10	2025/11/10	30	2.61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3海通01	138869	2023/2/7	2023/2/8	2025/2/8	25	2.9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3海通02	138870	2023/2/7	2023/2/8	2026/2/8	30	3.23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	还本付 息方式	交易 场所	投资者适当 性安排(如 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 在终止 上市交 易的风 险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3海通03	115003	2023/3/3	2023/3/6	2025/3/6	25	3.11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3海通04	115004	2023/3/3	2023/3/6	2026/3/6	17	3.26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3海通05	115104	2023/3/21	2023/3/22	2025/3/22	33	2.97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3海通06	115105	2023/3/21	2023/3/22	2026/3/22	27	3.10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3海通07	115272	2023/4/21	2023/4/24	2025/4/24	20	2.89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3海通08	115273	2023/4/21	2023/4/24	2026/4/24	40	3.0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23海通09	115362	2023/5/17	2023/5/18	2026/5/18	36	2.94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3海通10	115363	2023/5/17	2023/5/18	2028/5/18	14	3.10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23海通11	115487	2023/6/14	2023/6/15	2026/6/15	30	2.73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3海通12	115488	2023/6/14	2023/6/15	2028/6/15	20	3.07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23海通13	115618	2023/7/24	2023/7/25	2026/7/25	20	2.72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23海通14	115619	2023/7/24	2023/7/25	2028/7/25	27	3.0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	23海通15	155828	2023/8/17	2023/8/18	2026/8/18	32	2.67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23海通S1	240048	2023/11/14	2023/11/15	2024/10/25	50	2.68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九期)	23海通16	240306	2023/11/23	2023/11/24	2026/11/24	18	2.9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	24海通01	240454	2024/02/21	2024/02/22	2027/02/22	10	2.58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二)	24海通02	240587	2024/02/21	2024/02/22	2029/02/22	50	2.7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一)	24海通03	240643	2024/03/04	2024/03/05	2027/03/05	17	2.50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二)	24海通04	240644	2024/03/04	2024/03/05	2029/03/05	33	2.70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品种一)	24海通05	240748	2024/03/19	2024/03/20	2027/03/20	41	2.55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品种二)	24海通06	240749	2024/03/19	2024/03/20	2029/03/20	30	2.69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专业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公司年度报告报出日前, 21海通01、21海通02已完成兑付摘牌。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13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0年期)	2023/11/25 完成兑付摘牌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3/02/27 完成兑付摘牌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一)	2023/03/19 完成兑付摘牌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	2023/04/30 完成兑付摘牌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一)	2023/05/25 完成兑付摘牌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2023/08/11 完成兑付摘牌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3/06/09 完成兑付摘牌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 (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	2023/12/20 完成兑付摘牌
2013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10 年期)	2023/07/14 完成年度付息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2023/09/22 完成年度付息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品种二)	2023/04/30 完成年度付息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3/01/13 完成年度付息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2023/02/08 完成年度付息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2023/04/23 完成年度付息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四期)	2023/05/27 完成年度付息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五期)	2023/06/10 完成年度付息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六期)(品种二)	2023/07/29 完成年度付息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七期)	2023/08/20 完成年度付息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八期)(品种一)	2023/08/30 完成年度付息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八期)(品种二)	2023/08/30 完成年度付息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九期)	2023/11/10 完成年度付息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十期)	2023/11/22 完成年度付息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 (第一期)	2023/01/12 完成年度付息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3/01/20 完成年度付息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2023/02/21 完成年度付息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 (第二期)	2023/02/25 完成年度付息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2023/03/07 完成年度付息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 (第三期)	2023/03/09 完成年度付息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四期)	2023/07/26 完成年度付息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五期)	2023/09/09 完成年度付息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六期)	2023/10/14 完成年度付息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七期)	2023/11/10 完成年度付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存续的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且未发生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23 层	-	聂磊、祁继华、康雅然	010-60838888 010-6083304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	耿华	010-6560839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大厦四层	-	郭睿、何俊贤	010-8800500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	段亚平	021-3338943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泉北路 429 号泰康保险大厦 37 层	-	马茜、张毅铨	020-6633888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东楼 2002	-	赵蒙	0571-87220821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 7 层	-	郭曼	010-6622911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座 20 层	-	杨金林、李婧	021-20426486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许康玮、刘伟	许康玮	021-23238888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21 楼	胡小骏、宫明亮	胡小骏	021-61412068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11、12 层	-	裴振宇、肖文艳	021-20511000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	乔爽	010-66428877

债券简称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13 海通 06	17 海通 03	20 海通 0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海通 01	21 海通 02	21 海通 0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海通 04	21 海通 05	21 海通 0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海通 07	21 海通 08	21 海通 0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海通 10	21 海通 11	22 海通 0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2 海通 02	22 海通 03			
22 海通 C1	22 海通 C2	22 海通 C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海通 04	22 海通 05	22 海通 06		
22 海通 07	23 海通 01	23 海通 02		
23 海通 03	23 海通 04	23 海通 0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 海通 06	23 海通 07	23 海通 0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 海通 09	23 海通 10	23 海通 1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3 海通 12	23 海通 13	23 海通 14		
23 海通 15				
23 海通 S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 海通 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原因	履行程序	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债券到期兑付	-	无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债券到期兑付	-	无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运作情况 (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 用的整改情况 (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 诺的用途、使用计划 及其他约定一致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	25	25	0	无	无	是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二)	30	30	0	无	无	是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一)	25	25	0	无	无	是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二)	17	17	0	无	无	是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品种一)	33	33	0	无	无	是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品种二)	27	27	0	无	无	是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运作情况 (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 用的整改情况 (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 诺的用途、使用计划 及其他约定一致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0	20	0	无	无	是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40	40	0	无	无	是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36	36	0	无	无	是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14	14	0	无	无	是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30	30	0	无	无	是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0	20	0	无	无	是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20	20	0	无	无	是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27	27	0	无	无	是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	32	32	0	无	无	是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50	50	0	无	无	是
2023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	18	18	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后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 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 权益的影响
存续的公司债券均为无担保债券。	正常	否	-	-	-	-
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偿债计划的约定履行兑付兑息职责。	正常	否	-	-	-	-
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	正常	否	-	-	-	-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报告期末存续债券的情况详见财务报告 -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之应付债券。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1	59.02	-95.40	利润减少
流动比率	1.81	1.94	-6.70	
速动比率	1.81	1.94	-6.70	
资产负债率 (%)	73.03	72.16	1.2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4	0.06	-33.33	利润减少
利息保障倍数	1.10	1.62	-32.10	利润减少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38	2.04	-3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21	1.74	-30.46	利润减少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0083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通证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通证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 (二)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 (三) 划分为第三层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估值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一) 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4, 8, 13(1) 以及 13(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海通证券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原值分别为人民币 718.80 亿元、374.47 亿元、208.09 亿元及 813.90 亿元; 管理层确认的损失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4.62 亿元、6.63 亿元、9.17 亿元和 18.74 亿元。合并利润表中确认的 2023 年度上述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合计为人民币 27.25 亿元。

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余额反映了管理层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在报表日对预期信用损失做出的最佳估计。

海通证券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上述金融资产, 管理层运用包含信用风险敞口和考虑前瞻性因子的违约概率或损失率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损失准备。对于阶段三的上述金融资产, 管理层考虑了前瞻性因素, 通过预估未来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现金流, 计量损失准备。

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上述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中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

- (1) 选择恰当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并确定相关参数;
- (2)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以及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
- (3) 用于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信息及其权重的采用。

海通证券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建立了相关的治理流程和控制机制。

由于上述金融资产金额重大, 且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的运用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 该类资产的减值评估被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二)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七、3。

海通证券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或投资者角色。管理层需就海通证券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 以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作出重大判断。

根据管理层就海通证券对以上结构化主体的权力之评估, 以及海通证券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取的可变回报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联系, 管理层确定海通证券对部分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 并将其在海通证券合并财务报表中进行合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纳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79.60 亿元。

由于是否存在控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且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结构化主体金额重大, 该事项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三) 划分为第三层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估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十、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海通证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划分为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427.76 亿元。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此类参数包括流动性折扣、风险调整折扣、经调整的波动率以及市场乘数等。

由于第三层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重大及管理层在估值时采用模型、关键假设及重要不可观察参数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 因此第三层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估值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了解了海通证券管理层与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相关的流程, 并在评估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时, 考虑了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 例如估计的复杂性、主观性以及作出会计估计时管理层的偏向或舞弊所导致的错报的敏感性。我们评价并测试了与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情况。这些控制包括:

- (1)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治理, 包括模型方法论的选择和审批; 以及模型持续监控和优化;
- (2) 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认定, 以及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的采用、前瞻性情景和权重确定相关的复核和审批;
- (3) 模型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相关的内部控制。

此外, 我们还进行了以下程序:

- (1) 我们检查了海通证券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 评价了其合理性。我们抽样检查了模型的运算, 以测试模型是否恰当地反映了管理层的模型方法论;
- (2) 我们抽样检查了融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抵押物数量和性质, 并查看了抵押物的市场价值, 进行了维保比例及逾期天数计算; 我们对应收融资租赁款以及长期应收款执行了抽样检查, 查看了管理层根据债务人运营及财务信息、抵押物类型或担保人情况进行信用分析; 我们评估了管理层就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判断标准应用的恰当性。
- (3) 我们抽样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主要参数, 包括信用风险敞口和考虑前瞻性因子的违约概率或损失率; 对于前瞻性计量, 我们采用统计学方法评估了管理层经济指标选取及其与信用风险组合相关性的分析, 评估了经济指标预测值的合理性, 并对经济指标及权重进行了敏感性分析。
- (4) 对于阶段三的可发生信用风险减值的金融资产, 我们选取样本, 检查了管理层基于借款人和担保人财务信息、抵押物的市场价值、其他相关外部信息而估计的未来现金流以及折现率而计算的损失准备。

基于上述所执行的程序, 管理层在预期信用损失评估中所使用的模型、运用的关键参数、涉及的重大假设和判断及计量结果是可接受的。

我们关于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的审计程序包括:

我们评价并测试了与管理层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关键控制的有效性; 我们抽样检查了海通证券的资产管理和投资性项目的合同, 以评估海通证券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范围, 对结构化主体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权益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联系。

我们采用抽样的方法将管理层在可变回报定量计算中使用的原始数据核对至相关合同和财务信息。我们就管理层对海通证券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的结果抽样进行了重新计算, 以测试其准确性。

基于上述所执行的程序, 管理层关于是否对结构化主体进行合并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我们了解了海通证券管理层与第三层次交易性金融资产估值相关的流程, 并在评估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时, 考虑了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 例如估计的复杂性、主观性以及作出会计估计时管理层的偏向或舞弊所导致的错报的敏感性。

我们对交易性金融资产第三层次估值模型和关键假设的应用、数据输入、持续优化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基于我们对行业惯例的了解, 我们对管理层第三层次交易性金融资产估值中采用的模型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

同时, 我们基于相关市场数据, 抽样检查合同及其他支持性文件, 评估了管理层在计量第三层次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并检查了输入值的准确性。

我们抽取了第三层次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样本进行了独立估值, 并将独立估值结果与海通证券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

基于上述所执行的程序, 管理层在第三层次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评估中所采用的模型和输入值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海通证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通证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通证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通证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通证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通证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通证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通证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海通证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许康玮 (项目合伙人)

注册会计师 王以彬

中国 • 上海市

2024年3月28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合并			母公司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十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142,730,777,859.05	158,580,169,366.67		79,625,885,997.64	94,195,714,055.50
其中：客户存款		87,407,094,246.01	98,970,479,371.57		52,936,067,450.78	57,609,295,872.92
结算备付金	2	15,584,377,719.97	21,380,695,420.73		24,107,689,062.10	31,643,792,015.11
其中：客户备付金		10,144,093,909.65	10,476,841,294.70		8,926,721,343.02	9,265,947,457.08
拆出资金	3	330,294,865.04	274,444,523.06		-	-
融出资金	4	68,418,207,732.52	67,843,870,816.38		61,131,860,631.26	56,840,361,604.00
衍生金融资产	5	2,278,555,353.41	1,477,167,315.05		2,024,912,793.00	869,903,399.60
存出保证金	6	23,643,821,500.73	22,864,574,405.46		5,961,707,957.91	6,187,577,011.98
应收款项	7	12,167,274,566.35	10,394,514,867.70		7,131,698,579.32	4,490,816,958.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36,783,232,348.48	32,645,149,033.49		31,788,485,388.71	26,639,893,553.2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9	221,273,089,992.22	209,598,729,439.75		156,691,996,713.08	139,953,515,347.47
债权投资	10	6,797,779,540.34	5,806,156,944.34		-	-
其他债权投资	11	61,310,746,563.80	52,851,898,948.27		59,529,974,849.37	50,658,485,366.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8,010,844,169.78	6,096,318,840.12		7,341,580,544.83	5,361,534,796.02
应收融资租赁款	13	19,892,444,035.52	19,458,452,903.05		-	-
长期应收款	13	79,516,505,296.66	84,549,952,480.38		-	-
长期股权投资	14	8,115,625,880.46	7,013,713,624.88	1	47,524,308,319.81	39,799,909,184.68
投资性房地产	15	2,635,840,880.51	2,641,589,533.64		12,006,782.35	13,081,299.31
固定资产	16	15,966,032,047.33	16,098,669,846.45		8,581,654,531.70	7,512,856,147.29
在建工程	17	239,974,752.42	465,704,960.23		69,369,174.98	347,796,396.75
无形资产	18	1,368,436,800.26	1,270,854,646.95		460,239,723.71	363,429,650.20
使用权资产	19	1,057,984,935.91	984,539,724.88		599,460,576.88	492,977,773.78
商誉	20	3,468,588,623.00	3,676,231,096.2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4,187,114,227.47	4,711,680,014.57		986,294,745.59	1,640,204,084.93
其他资产	22	18,809,242,543.41	22,924,226,206.90		3,941,336,582.95	4,993,842,280.00
资产总计		754,586,792,234.64	753,609,304,959.17		497,510,462,955.19	472,005,690,924.86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合并			母公司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十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26	31,053,895,350.17	34,858,042,732.67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27	18,853,059,412.54	16,159,094,370.29		12,490,340,611.93	7,211,239,604.08
拆入资金	28	14,712,363,886.93	6,276,101,144.00		12,373,421,049.99	3,031,458,3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	20,453,404,949.34	22,888,479,844.59		12,960,092,783.48	18,834,648,459.91
衍生金融负债	5	1,190,945,093.92	898,418,550.84		1,600,285,812.24	738,107,811.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	112,564,792,535.08	101,694,356,537.25		100,099,718,117.35	93,412,806,373.46
代理买卖证券款	31	106,538,716,590.39	115,513,463,366.21		65,128,914,705.54	69,201,352,190.36
代理承销证券款		-	13,500,000.00		-	13,5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2	2,583,856,817.20	4,485,010,758.39		990,231,068.60	2,351,788,209.09
应交税费	33	1,251,942,089.10	2,197,807,712.24		170,024,777.28	205,281,487.65
应付款项	34	15,134,315,108.69	11,490,826,596.82		10,054,241,254.87	5,895,153,043.63
合同负债		19,174,311.93	25,968,623.86		-	-
预计负债	35	193,964,285.02	201,705,446.68		-	-
长期借款	36	42,299,324,666.85	55,958,202,723.56		-	-
应付债券	37	193,920,279,749.62	181,830,917,563.00		127,188,761,380.11	121,049,533,559.49
租赁负债	19	1,097,164,887.46	1,015,700,455.81		595,171,366.70	486,734,50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835,047,755.22	909,458,907.22		-	-
其他负债	38	17,084,985,028.85	19,570,192,008.60		588,093,878.24	528,304,450.41
负债合计		579,787,232,518.31	575,987,247,342.03		344,239,296,806.33	322,959,908,026.66
股东权益：						
股本	39	13,064,200,000.00	13,064,200,000.00		13,064,200,000.00	13,064,200,000.00
资本公积	40	75,764,593,348.84	75,007,558,592.52		74,757,884,043.68	74,709,020,563.14
减：库存股	41	(414,335,029.18)	-		(414,335,029.18)	-
其他综合收益	42	(1,304,576,076.39)	(1,617,313,221.53)		(145,958,672.15)	(393,603,061.50)
盈余公积	43	10,388,208,598.52	9,656,101,246.57		10,388,208,598.52	9,656,101,246.57
一般风险准备	44	23,410,252,403.25	21,782,272,819.21		20,776,417,197.04	19,312,202,493.14
未分配利润	45	42,335,647,242.12	46,699,136,993.48		34,844,750,010.95	32,697,861,656.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3,243,990,487.16	164,591,956,430.25		153,271,166,148.86	149,045,782,898.20
少数股东权益		11,555,569,229.17	13,030,101,186.89		-	-
股东权益合计		174,799,559,716.33	177,622,057,617.14		153,271,166,148.86	149,045,782,898.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54,586,792,234.64	753,609,304,959.17		497,510,462,955.19	472,005,690,924.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132 页至第 277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周杰
法定代表人

张信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附注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附注十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952,749,636.38	25,948,187,501.48		14,600,713,906.15	15,286,567,484.9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6	9,352,964,802.42	11,585,039,606.49	2	6,374,810,688.17	7,843,099,365.78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829,625,915.34	4,673,488,235.96		3,225,199,816.55	3,872,115,010.50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421,050,911.02	4,178,911,048.22		3,001,298,483.74	3,580,435,747.32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13,769,104.00	2,253,419,054.03		-	-
利息净收入	47	4,088,547,392.04	6,209,858,704.59	3	2,028,605,141.73	2,623,520,480.43
其中：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8,319,806,511.55	17,514,776,861.37		9,099,120,173.21	9,585,609,486.44
融资租赁收入		1,722,242,632.81	2,302,791,945.43		-	-
利息支出		(15,953,501,752.32)	(13,607,710,102.21)		(7,070,515,031.48)	(6,962,089,006.01)
投资收益	48	6,476,577,870.30	2,808,636,658.79	4	4,881,490,690.52	3,829,208,782.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3,537,987.99	786,580,621.49		503,810,682.03	573,870,257.92
其他收益	49	963,767,222.12	813,102,058.38		409,169,331.48	462,544,264.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50	(5,451,806,090.36)	(3,056,495,265.99)	5	1,026,000,383.12	738,813,398.33
汇兑损失		(343,958,695.24)	(425,400,271.98)		(136,368,248.14)	(223,555,126.78)
其他业务收入	51	7,838,545,512.93	8,021,582,137.26		16,006,736.68	12,724,833.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28,111,622.17	(8,136,126.06)		999,182.59	211,485.60
二、营业总支出		21,502,197,542.20	18,036,667,172.91		6,603,964,761.20	4,354,248,846.28
税金及附加	52	237,039,279.94	241,045,399.00		155,527,631.57	129,685,532.11
业务及管理费	53	11,097,168,642.84	9,945,258,785.61	6	6,335,335,184.94	5,109,043,621.30
信用减值损失	54	3,188,708,429.64	1,665,648,943.79		112,077,427.73	(885,554,824.0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5	307,517,518.86	65,120,931.86		-	-
其他业务成本	56	6,671,763,670.92	6,119,593,112.65		1,024,516.96	1,074,516.96
三、营业利润		1,450,552,094.18	7,911,520,328.57		7,996,749,144.95	10,932,318,638.68
加：营业外收入	57	258,279,926.27	127,269,263.01		26,942,028.86	79,473,996.79
减：营业外支出	58	142,956,774.04	39,753,956.86		36,263,103.95	31,623,303.15
四、利润总额		1,565,875,246.41	7,999,035,634.72		7,987,428,069.86	10,980,169,332.32
减：所得税费用	59	1,876,918,370.05	2,802,885,623.58		666,354,550.40	1,355,213,848.70
五、净利润		(311,043,123.64)	5,196,150,011.14		7,321,073,519.46	9,624,955,483.6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11,043,123.64)	5,191,870,772.14		7,321,073,519.46	9,624,955,483.6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4,279,239.00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406,316.27	6,545,346,964.83		7,321,073,519.46	9,624,955,483.62
2. 少数股东损益		(1,319,449,439.91)	(1,349,196,953.69)		-	-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附注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附注十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487,178.30	(138,961,565.74)		13,263,279.84	(1,105,527,973.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136,713.64	(1,259,760,034.86)		13,263,279.84	(1,105,527,973.2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1,213,670.89)	(1,061,412,587.46)		(246,011,442.81)	(960,967,248.2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4,914,907.72)	80,356,697.29		-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6,298,763.17)	(1,141,769,284.75)		(246,011,442.81)	(960,967,248.28)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9,350,384.53	(198,347,447.40)		259,274,722.65	(144,560,724.9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2,237.74	8,335,976.29		1,362,237.74	8,335,976.2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3,929,662.72	(165,801,825.42)		320,630,247.36	(108,811,821.32)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1,250,248.95)	(49,260,974.45)		(62,717,762.45)	(44,084,879.90)
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5,390,044.70	38,692,173.23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9,918,688.32	(30,312,797.05)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350,464.66	1,120,798,469.12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3,555,945.34)	5,057,188,445.40		7,334,336,799.30	8,519,427,510.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6,543,029.91	5,285,586,929.97		7,334,336,799.30	8,519,427,510.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0,098,975.25)	(228,398,484.57)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60	0.08	0.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60	0.08	0.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周杰

法定代表人

张信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附注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附注十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270,264,397.45	27,776,455,815.61		16,069,302,720.16	18,606,183,608.24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3,264,557,967.14		-	19,741,549,382.3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297,114,629.16	-		9,270,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489,804,791.59	16,571,499,980.95		1,419,452,248.71	6,436,598,117.52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6,923,654,695.76		-	10,788,231,702.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24,947,341,432.98	17,739,997,265.93		5,005,585,273.43	209,413,01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04,525,251.18	82,276,165,725.39		31,764,340,242.30	55,781,975,822.85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4,853,754,931.76	-		19,740,362,625.59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9,303,607,479.66		-	7,000,000,000.0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879,382,415.51	-		4,412,761,479.16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8,988,837,503.18	7,684,167,700.31		4,070,681,220.44	3,705,521,992.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766,866,012.73	7,104,326,941.34		3,766,957,608.34	4,066,952,378.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68,657,377.60	8,953,814,602.44		4,938,169,746.59	5,061,426,421.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49,783,199.16	6,629,336,340.17		854,335,942.55	3,092,871,396.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15,844,205,678.48	33,781,809,795.41		3,052,963,276.48	6,565,738,05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51,487,118.42	73,457,062,859.33		40,836,231,899.15	29,492,510,238.74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2	3,053,038,132.76	8,819,102,866.06	7	(9,071,891,656.85)	26,289,465,584.11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88,553,726.86	38,211,295,601.62		29,842,210,707.11	31,386,819,815.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4,631,980.48	2,071,774,717.93		2,893,019,649.18	3,866,319,154.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442,210.45	3,100,522.71		9,426,554.68	1,730,604.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32,053,369.7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00,627,917.79	40,418,224,212.00		32,744,656,910.97	35,254,869,574.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501,951,704.09	51,044,297,307.83		48,273,443,511.15	44,055,768,937.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1,677,247.59	4,657,434,680.07		462,277,209.62	764,168,767.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03,628,951.68	55,701,731,987.90		48,735,720,720.77	44,819,937,705.3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3,001,033.89)	(15,283,507,775.90)		(15,991,063,809.80)	(9,565,068,131.24)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附注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附注十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三、筹资活动 (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301,720.50	3,915,000.00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4,301,720.50	3,915,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141,336,293.23	71,594,305,146.91		-	6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4,035,437,026.92	104,859,197,526.26		62,696,384,700.00	59,644,655,337.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241,075,040.65	176,457,417,673.17		62,696,384,700.00	60,324,655,337.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287,954,780.86	155,278,389,340.11		51,540,013,500.00	60,621,084,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30,290,405.03	13,397,553,801.68		7,170,595,182.74	8,298,665,729.54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73,967,828.51	368,137,778.1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1,063,120,038.47	1,648,189,210.57		630,916,923.63	178,007,290.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781,365,224.36	170,324,132,352.36		59,341,525,606.37	69,097,757,320.14
筹资活动 (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0,290,183.71)	6,133,285,320.81		3,354,859,093.63	(8,773,101,982.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2,774,658.19	1,772,730,983.88		21,742,732.06	111,208,908.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增加额	62	(21,837,478,426.65)	1,441,611,394.85	7	(21,686,353,640.96)	8,062,504,378.87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699,519,071.53	175,257,907,676.68		125,324,821,911.95	117,262,317,533.0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154,862,040,644.88	176,699,519,071.53	7	103,638,468,270.99	125,324,821,911.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周杰

法定代表人

张信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064,200,000.00	75,007,558,592.52	-	(1,617,313,221.53)	9,656,101,246.57	21,782,272,819.21	46,699,136,993.48	13,030,101,186.89	177,622,057,617.1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757,034,756.32	(414,335,029.18)	312,737,145.14	732,107,351.95	1,627,979,584.04	(4,363,489,751.36)	(1,474,531,957.72)	(2,822,497,900.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8,136,713.64	-	-	1,008,406,316.27	(1,240,098,975.25)	(183,555,945.3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757,034,756.32	(414,335,029.18)	-	-	-	(3,723,548.17)	239,531,694.07	578,507,873.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542,948.13	-	-	-	-	-	4,755,202.55	5,298,150.68
4. 其他	-	756,491,808.19	(414,335,029.18)	-	-	-	(3,723,548.17)	(715,223,508.48)	(376,790,277.64)
(三) 利润分配	-	-	-	-	732,107,351.95	1,627,979,584.04	(5,103,572,087.96)	(473,964,676.54)	(3,217,449,828.5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732,107,351.95	-	(732,107,351.9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627,979,584.04	(1,627,979,584.04)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743,482,000.00)	(473,967,828.51)	(3,217,449,828.51)
4. 其他	-	-	-	-	-	-	(3,151.97)	3,151.97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264,600,431.50	-	-	(264,600,431.5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64,600,431.50	-	-	(264,600,431.50)	-	-
6. 其他	-	-	-	-	-	-	-	-	-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064,200,000.00	75,764,593,348.84	(414,335,029.18)	(1,304,576,076.39)	10,388,208,598.52	23,410,252,403.25	42,335,647,242.12	11,555,569,229.17	174,799,559,716.3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064,200,000.00	74,913,916,184.14	(657,678,320.59)	8,693,605,698.21	19,619,604,400.72	47,504,315,755.70	14,616,822,375.54	177,754,786,093.7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93,642,408.38	(959,634,900.94)	962,495,548.36	2,162,668,418.49	(805,178,762.22)	(1,586,721,188.65)	(132,728,476.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259,760,034.86)	-	-	6,545,346,964.83	(228,398,484.57)	5,057,188,445.4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93,642,408.38	-	-	-	(5,911,505.21)	(990,250,047.05)	(902,519,143.8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23,914,128.44	-	-	-	(5,911,505.21)	11,297,346.06	35,211,474.50
4. 其他	-	69,728,279.94	-	-	-	(7,044,489,087.92)	(1,203,556,827.09)	(1,139,740,052.36)
(三) 利润分配	-	-	-	962,495,548.36	2,162,668,418.49	(7,044,489,087.92)	(368,072,657.03)	(4,287,397,778.1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962,495,548.36	-	(962,495,548.3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162,668,418.49	(2,162,668,418.49)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919,260,000.00)	(368,137,778.10)	(4,287,397,778.10)
4. 其他	-	-	-	-	-	(65,121.07)	65,121.07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300,125,133.92	-	-	(300,125,133.92)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300,125,133.92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300,125,133.92	-	-	(300,125,133.92)	-	-
6. 其他	-	-	-	-	-	-	-	-
三、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064,200,000.00	75,007,558,592.52	(1,617,313,221.53)	9,656,101,246.57	21,782,272,819.21	46,699,136,993.48	13,030,101,186.89	177,622,057,617.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周杰

法定代表人

张信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064,200,000.00	74,709,020,563.14	-	(393,603,061.50)	9,656,101,246.57	19,312,202,493.14	32,697,861,656.85	149,045,782,898.2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8,863,480.54	(414,335,029.18)	247,644,389.35	732,107,351.95	1,464,214,703.90	2,146,888,354.10	4,225,383,250.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3,263,279.84	-	-	7,321,073,519.46	7,334,336,799.3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48,863,480.54	(414,335,029.18)	-	-	-	-	(365,471,548.6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48,863,480.54	(414,335,029.18)	-	-	-	-	(365,471,548.64)
(三) 利润分配	-	-	-	-	732,107,351.95	1,464,214,703.90	(4,939,804,055.85)	(2,743,48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732,107,351.95	-	(732,107,351.9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464,214,703.90	(1,464,214,703.90)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743,482,000.00)	(2,743,482,000.00)
4. 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234,381,109.51	-	-	(234,381,109.51)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34,381,109.51	-	-	(234,381,109.51)	-
6. 其他	-	-	-	-	-	-	-	-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064,200,000.00	74,757,884,043.68	(414,335,029.18)	(145,958,672.15)	10,388,208,598.52	20,776,417,197.04	34,844,750,010.95	153,271,166,148.86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2 年 1 月 31 日余额	13,064,200,000.00	74,772,635,006.20	411,799,777.79	8,693,605,698.21	17,387,211,396.42	30,179,777,952.23	144,509,229,830.8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63,614,443.06)	(805,402,839.29)	962,495,548.36	1,924,991,096.72	2,518,083,704.62	4,536,553,067.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105,527,973.21)	-	-	9,624,955,483.62	8,519,427,510.4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63,614,443.06)	-	-	-	-	(63,614,443.0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63,614,443.06)	-	-	-	-	(63,614,443.06)
(三) 利润分配	-	-	-	962,495,548.36	1,924,991,096.72	(6,806,746,645.08)	(3,919,2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962,495,548.36	-	(962,495,548.3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924,991,096.72	(1,924,991,096.72)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919,260,000.00)	(3,919,260,000.00)
4. 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300,125,133.92	-	-	(300,125,133.92)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300,125,133.92	-	-	(300,125,133.92)	-
6. 其他	-	-	-	-	-	-	-
三、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064,200,000.00	74,709,020,563.14	(393,603,061.50)	9,656,101,246.57	19,312,202,493.14	32,697,861,656.85	149,045,782,898.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周杰

法定代表人

张信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海通证券”)前身为成立于1988年的上海海通证券公司,是国内最早成立的证券公司之一。1994年9月,改制为全国性的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海通证券有限公司”,资本金增至10亿元。2000年,增资至37.46亿元。2002年1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海通证券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1]278号)的批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增至40.06亿元。2002年11月,资本金增至87.34亿元。

2007年6月7日,本公司与原都市股份(600837)吸收合并事宜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批准。吸收合并后存续公司股本变更为33.89亿元,并于2007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07年经非公开发行股票,增加股本7.25亿元,本公司股本变更为41.14亿元。根据海通证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每10股派送股票股利3股(含税)和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7股,本公司股本变更为8,227,821,180.00元。

2012年4月27日,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发行1,229,4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次月因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本公司额外发行127,500,000股H股;另外,本公司国有股股东的国有股减持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并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合计135,690,000股。经过本次H股发行以及国有股减持后,本公司股份变更为9,584,721,180股,其中,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8,092,131,180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H股1,492,590,000股。

2015年5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发行规模为1,916,978,820股。经过本次H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份变更为11,501,700,000股,其中,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8,092,131,180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H股3,409,568,820股。

2020年8月5日,本公司向13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A股),发行规模为1,562,500,000股。经过本次A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份变更为13,064,200,000股,其中,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9,654,631,180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H股3,409,568,820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数为13,064,2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为12,282,95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为781,250,000股。

本公司注册地: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总部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批准设立分公司29家,证券营业部307家。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直接投资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可以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从事金融产品等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公司基本情况 (续)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包括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富通基金”)、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开元”)、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创新”)、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资管”)、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国际控股”)、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上海惟泰置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惟泰置业”)和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期货”)等子公司以及该等子公司控制的公司。本公司、子公司以及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以下合称“本集团”。

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动情况、在相关被投资单位权益的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业务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融资融券业务、套期业务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三、32。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4、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判断取得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当通过集中度测试时，本集团比照相关资产购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当未通过集中度测试时，本集团基于在合并中取得的相关组合是否至少具有一项投入和一项实质性加工处理过程，且二者相结合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进一步判断其是否构成业务。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公司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 / 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7.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及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7.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8、金融工具 (续)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续)

于初始确认时，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因销售产品或日常经营活动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工具在预计存续期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工具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本集团决定的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本集团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企业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工具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时，应将其作为一个整体分析。

本集团对债务工具资产和权益工具资产的分类具体如下：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8、金融工具 (续)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续)

8.1.1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与后续计量取决于：(i) 本集团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及 (ii) 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本集团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8.1.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8、金融工具 (续)

8.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外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8、金融工具 (续)

8.2 金融工具减值 (续)

8.2.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集团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8.2.2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8.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本集团改变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得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集团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8、金融工具 (续)

8.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若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若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8、金融工具 (续)

8.5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8.5.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或赎回。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8、金融工具 (续)

8.5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续)

8.5.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续)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 (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的金融负债，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该金融负债，且将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8.5.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 (借入方) 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8、金融工具 (续)

8.5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续)

8.5.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 (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 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 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 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 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 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 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 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 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 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 增加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 依次冲减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8.5.4 发行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 作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 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 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 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如为衍生工具, 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 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归类为金融负债。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处理, 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如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计量金额。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 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8、金融工具 (续)

8.6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股指期货、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外汇期权合同以及权益类收益互换合同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8.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出售该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该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该价格是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中进行的。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在确定公允价值时，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估值技术的应用中，包括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和 / 或不可观察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本集团已考虑不履约风险，并假定不履约风险在负债转移前后保持不变。不履约风险是指企业不履行义务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自身信用风险。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8、金融工具 (续)

8.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续)

本集团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其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以下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8.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 (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续）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部分自分类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再采用权益法核算。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1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0.1 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0.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0、长期股权投资 (续)

10.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0.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0.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相关政策，详见附注三、17。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0、长期股权投资 (续)

1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2、固定资产

12.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

12.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40年	3-5	2.38-3.23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注)	18-25年	15	3.40-4.72
电子通讯设备	3-5年	3-10	18.00-32.33
机器设备	5-11年	3-10	8.18-19.40
交通运输设备	5-8年	3-10	11.25-19.40

注：经营租赁固定资产为飞机，用于子公司开展经营租赁业务。子公司根据飞机的机型等实际情况，确定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及预计净残值。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减值相关政策，详见附注三、17。

12.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减值相关政策，详见附注三、17。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4、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存货

存货包括农产品、矿产品等用于交易的大宗商品。存货取得时以成本计量，成本包括采购大宗商品成本及采购费用。

存货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确定其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并在存货跌价准备科目中进行核算。

16、无形资产

16.1 无形资产计价方法、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以及专利权等，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交易席位费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具体期限并不确定，故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情况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	3-10年
土地使用权	10-50年
其他	5-10年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减值相关政策，详见附注三、17。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6、无形资产 (续)

16.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研发技术服务费及授权许可费等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长期资产减值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9、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20、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对融出的资金，确认应收债权，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融出资金，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用于融出的自营证券，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已融出的证券不终止确认。

为融资业务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借入的资金，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拆入资金列示，按摊余成本乘以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支出。对于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公司享有或承担，不确认该证券。

本集团对融资融券业务形成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详见附注三、32.1。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21.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1.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以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1.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1、职工薪酬 (续)

21.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实施的是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 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4、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者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4、收入 (续)

本集团具体主要收入如下：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在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为收入；在包销及代销方式下的承销业务手续费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保荐业务收入和财务顾问业务收入于各项业务提供服务完成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受托资产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按合同规定收取的管理费收入以及其他应由本集团享有的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 其他业务收入以合同到期结算时或提供服务时确认为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①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5、利润分配

本公司当年实现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照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照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按照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按照 10%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余额按股东大会批准方案进行分配。

股利在经股东大会批准和宣告发放前不能从权益中扣除，在股东大会批准及宣告发放后确认为负债，并且从权益中扣除。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营业外支出。

27、所得税

27.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发生时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7、所得税 (续)

2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续)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本集团内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8.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8、租赁 (续)

28.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续)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8、租赁 (续)

28.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续)

租赁负债 (续)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8.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8、租赁 (续)

28.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集团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8、租赁 (续)

28.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续)

租赁变更 (续)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集团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8.3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作为买方 (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于首次执行日后的交易，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应当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应当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9、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集团将部分金融资产和应收融资租赁款证券化，将基础资产出售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资产维护和日常管理、年度资产处置计划制定、制定和实施资产处置方案、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协议和定期编制资产服务报告等服务。基础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基础财产对应的款项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者所有。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9、资产证券化业务 (续)

在运用资产证券化的会计政策时，本集团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程度，以及本集团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当本集团已转移该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予以终止确认该资产；
- 当本集团保留该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继续确认该资产；
- 如本集团并未转移或保留该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考虑对该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团并未保留控制权，本集团终止确认该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集团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30、套期会计

30.1 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与会计处理方法

为管理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本集团指定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和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记录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将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将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0、套期会计

30.1 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与会计处理方法 (续)

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将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以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予以保留,并按照上述方式进行会计处理;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0.2 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将等于本集团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本集团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将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1、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以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32.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定期复核应收融资租赁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以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估计以上金融资产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是以资产的账面金额和考虑预期信用损失的未来现金流现值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评估涉及重大的估计和不确定性。当实际未来现金流量低于预期或高于预期时，可能出现重大减值损失或减值损失的重大转回。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32.1.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当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时，资产将进入第二阶段。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了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32.1.2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本集团采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设来评估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通过判断来确定每类资产最适用的模型，以及确定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设，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前瞻性信息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续)

32.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续)

32.1.2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续)

违约概率

违约概率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输入值。违约概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其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它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

关于上述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九、2。

32.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32.3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商誉是否减值，涉及估计获分配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算涉及估计预期从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所取得的未来现金流量及用于计算现值的折现率。如果实际的未来现金流量低于预期，则可能导致减值损失。

32.4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考虑

本集团子公司从事商品贸易，本集团考虑了诸如本集团承担提供货物的主要责任、承担存货风险等特征，认为在将货物转移给客户之前，本集团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因此在这类交易中，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

32.5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续)

32.6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取决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测试以及业务模式测试的结果。

本集团确认业务模式的层次，该层次反映如何对金融资产组进行管理，以达到特定业务目标。该评估涵盖能够反映所有相关证据的判断，包括如何评估和计量资产绩效、影响资产绩效的风险、如何管理资产及资产管理人如何得到补偿。本集团通过监控提前终止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来了解其处置的原因，以及这些原因是否与持有资产的业务目标保持一致。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32.7 合并范围确定

综合考虑相关的事实和情况，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控制进行判断。在评估控制时，需要考虑：

- (1) 拥有对被投资者的权力；
- (2) 因参与被投资者的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3) 以及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者的权力影响回报的金额。如果与评估控制的三个要素相关的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本集团就其是否对被投资单位构成控制做出评估。

对于本集团担任管理人或持有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会评估持有的份额连同管理人报酬和信用增级对这些结构化主体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从而表明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如果本集团担任主要责任人的角色，则将这些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33、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在编制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时，本集团及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相应调整比较期间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和财务报表附注，上述修订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分部报告

为作出资源配置及评估分部表现，向本公司董事会报告的信息主要集中于由本集团销售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董事会能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经营方式，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内部管理要求，本集团确定六大经营分部：财富管理、投资银行、资产管理、交易及机构、融资租赁及其他。本集团报告分部划分与经营分部一致。

具体来说，本集团经营分部如下：

(1) 财富管理分部：主要向零售及高净值客户提供综合的金融服务和投资解决方案，提供的服务包括证券及期货经纪服务、投资顾问服务、财富管理服务等，以及向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等融资类业务服务。

(2) 投资银行分部：主要向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股票资本市场和债券资本市场融资活动的保荐和承销服务，为企业客户的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等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同时提供新三板服务。

(3) 资产管理分部：主要向个人、企业和机构客户提供综合的多元产品投资管理服务，提供的服务包括资产管理、基金管理和股权投资服务。

(4) 交易及机构分部：主要向全球机构投资者提供全球主要金融市场的股票销售交易、大宗经纪、股票借贷、全球主要市场的股票研究。亦为世界各地主要交易所的固定收益产品、货币及商品产品、期货及期权、及衍生品提供做市服务。

(5) 融资租赁分部：主要向个人、企业和政府提供创新型金融服务解决方案，提供的服务包括融资租赁、经营租赁、保理、委托贷款和相关咨询服务。

(6) 其他分部：为机构客户提供其他综合性金融及信息服务，提供的服务包括仓单服务等。

分部利润 / 亏损指各分部在未经分配所得税费用前所赚得的利润 / 所录得的亏损。为作出资源配置及评估业绩，计算结果向本公司董事会汇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3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支出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6.5%等

1、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本公司及所属境内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适用的利得税率为 16.5%，其他境外子公司适用于其所在地当地所规定的所得税税率。

四、税项 (续)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以及《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等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以下简称“营改增”)。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2号)以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自2018年1月1日(含)起,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9,782.58	335,542.05
银行存款	137,287,529,597.34	154,164,090,581.12
其中:客户存款	87,407,094,246.01	98,970,479,371.57
公司存款	49,880,435,351.33	55,193,611,209.55
其他货币资金	1,190,988,784.99	1,170,646,922.8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252,199,694.14	3,245,096,320.63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4,160,710.19	13,497,066.3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4,238,038,983.95	3,231,599,254.33
合计	142,730,777,859.05	158,580,169,366.67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货币资金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为人民币17,765,450.34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4,585,172.22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货币资金 (续)

(2) 按币种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4,483.58			97,611.74
美元	85.74	7.0827	607.27	3,525.64	6.9646	24,554.67
港币	8.75	0.90622	7.93	9,299.69	0.89327	8,307.13
欧元	1,995.52	7.8592	15,683.19	6,513.55	7.4229	48,349.43
其他			29,000.61			156,719.08
小计			59,782.58			335,542.05
银行存款						
其中：客户资金						
人民币			74,716,594,532.21			83,653,107,338.22
美元	360,250,713.04	7.0827	2,551,547,725.25	481,389,393.90	6.9646	3,352,684,572.75
港币	4,754,873,722.86	0.90622	4,308,961,665.13	6,061,979,080.97	0.89327	5,414,984,053.66
欧元	2,645,801.98	7.8592	20,793,886.92	3,151,031.80	7.4229	23,389,793.95
其他			56,143,784.80			65,795,908.40
小计			81,654,041,594.31			92,509,961,666.98
客户信用资金						
人民币			5,753,052,651.70			6,460,517,704.59
小计			5,753,052,651.70			6,460,517,704.59
客户存款合计			87,407,094,246.01			98,970,479,371.57
公司自有资金						
人民币			41,580,039,507.52			47,682,939,524.24
美元	632,077,071.17	7.0827	4,476,812,271.98	522,920,328.76	6.9646	3,641,930,921.68
港币	3,439,948,628.71	0.90622	3,117,350,246.31	3,816,170,880.64	0.89327	3,408,870,962.55
欧元	40,399,891.78	7.8592	317,510,829.48	4,761,953.83	7.4229	35,347,507.08
其他			388,722,496.04			424,522,294.00
小计			49,880,435,351.33			55,193,611,209.55
公司存款合计			49,880,435,351.33			55,193,611,209.5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838,733,347.51			920,805,664.03
美元	49,734,626.27	7.0827	352,255,437.48	35,873,023.41	6.9646	249,841,258.84
小计			1,190,988,784.99			1,170,646,922.8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欧元	540,251,579.20	7.8592	4,245,945,211.25	437,134,866.69	7.4229	3,244,808,401.95
其他			6,254,482.89			287,918.68
小计			4,252,199,694.14			3,245,096,320.63
合计			142,730,777,859.05			158,580,169,366.67

(3) 2023年12月31日,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3,146,194,159.65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2,900,551,701.46元), 主要为风险准备专户存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及飞机维修基金等。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客户备付金	10,144,093,909.65	10,476,841,294.70
公司备付金	5,440,283,810.32	10,903,854,126.03
合计	15,584,377,719.97	21,380,695,420.73

(2) 按币种列示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8,888,601,506.30			8,928,186,191.60
美元	10,606,696.88	7.0827	75,124,051.99	30,119,573.85	6.9646	209,770,784.04
港币	72,893,747.42	0.90622	66,057,771.79	89,480,329.18	0.89327	79,930,093.65
小计			9,029,783,330.08			9,217,887,069.29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1,114,310,579.57			1,258,954,225.41
小计			1,114,310,579.57			1,258,954,225.41
客户备付金合计			10,144,093,909.65			10,476,841,294.70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5,440,283,810.32			10,903,854,126.03
小计			5,440,283,810.32			10,903,854,126.03
公司备付金合计			5,440,283,810.32			10,903,854,126.03
合计			15,584,377,719.97			21,380,695,420.73

3、拆出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境外银行同业	330,415,943.38	274,589,263.03
减：减值准备	121,078.34	144,739.97
合计	330,294,865.04	274,444,523.06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境内		
其中：个人	52,241,414,866.18	47,507,724,109.46
机构	10,185,918,236.03	10,491,562,102.28
减：减值准备	1,295,472,470.95	1,158,924,607.74
小计	61,131,860,631.26	56,840,361,604.00
境外		
其中：个人	1,194,832,043.19	1,564,458,217.71
机构	8,258,172,087.95	10,462,867,386.91
减：减值准备	2,166,657,029.88	1,023,816,392.24
小计	7,286,347,101.26	11,003,509,212.38
合计	68,418,207,732.52	67,843,870,816.38

(2) 减值准备调节表

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52,120,819.21	31,983,648.30	2,098,636,532.47	2,182,740,999.98
本年 (转回) / 计提	(22,601,938.41)	(18,645,864.91)	1,299,171,279.08	1,257,923,475.76
阶段转移	4,911,269.95	3,132,009.48	(8,043,279.43)	-
外汇变动及其他	189,193.03	9,700.63	21,266,131.43	21,465,025.0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4,619,343.78	16,479,493.50	3,411,030,663.55	3,462,129,500.83

(3) 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8,562,127,223.16	6,935,008,552.70	6,383,201,457.49	71,880,337,233.35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0,787,569,250.17	2,212,706,573.09	7,026,335,993.10	70,026,611,816.36

(4)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物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金	6,816,255,432.88	7,634,836,044.39
债券	1,145,467,501.17	1,651,218,310.65
基金	10,004,065,254.10	8,470,087,232.95
股票	200,508,786,205.95	198,166,141,592.28
合计	218,474,574,394.10	215,922,283,180.2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非套期工具(注1)			套期工具(注2)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233,656,036,311.48	245,935,490.70	214,691,605.72	1,525,629,429.45	53,778,758.72	-
货币衍生工具	4,266,901,475.11	11,652,031.85	37,634,832.46	904,601,833.79	34,496,226.04	5,719,273.43
权益衍生工具	136,912,382,513.22	1,821,553,758.69	812,146,864.17	-	-	-
信用衍生工具	2,740,000,000.00	2,131,720.00	203,210.00	-	-	-
其他衍生工具	77,286,888,106.54	109,007,367.41	120,549,308.14	-	-	-
合计		2,190,280,368.65	1,185,225,820.49		88,274,984.76	5,719,273.43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非套期工具(注1)			套期工具(注2)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66,702,700,076.38	322,448,645.03	301,825,398.34	2,437,841,403.15	87,005,133.02	18,744,547.43
货币衍生工具	39,846,015,441.55	66,442,683.23	93,739,575.36	2,699,551,882.23	26,350,723.94	57,426,732.01
权益衍生工具	111,268,234,349.29	964,375,786.33	366,992,116.72	-	-	-
信用衍生工具	152,000,000.00	-	364,240.00	-	-	-
其他衍生工具	25,831,796,107.10	10,544,343.50	59,325,940.98	-	-	-
合计		1,363,811,458.09	822,247,271.40		113,355,856.96	76,171,279.44

注1：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非套期衍生金融工具项下的期货合约和在上海清算所集中清算的利率互换合约按抵消后的净额列示，为人民币零元。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到期的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461,317,100.00元(2022年12月31日：-624,668,220.00元)，本集团未到期的在上海清算所集中清算的利率互换的公允价值为11,918,710.75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46,712,342.00元)。

注2：本集团利用上述合约对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导致的现金流量波动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为借款及借款利息。2023年度，本集团符合现金流量套期有效的部分净收益人民币29,870,662.16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2022年度：净收益人民币45,520,236.32元)，并未发生因无效的现金流量套期导致的当期损益。

6、存出保证金

(1) 项目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交易保证金	430,184,798.87	574,186,133.00
信用保证金	479,370,749.04	1,460,668,527.31
期货保证金	20,861,916,726.85	19,317,813,518.49
履约保证金	1,872,349,225.97	1,511,906,226.66
合计	23,643,821,500.73	22,864,574,405.46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存出保证金 (续)

(2) 按币种列示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328,859,285.57			476,452,811.93
美元	1,819,721.99	7.0827	12,888,544.94	1,820,010.58	6.9646	12,675,645.69
港币	54,672,120.34	0.90622	49,544,968.89	88,785,888.21	0.89327	79,309,770.36
欧元	4,948,595.21	7.8592	38,891,999.47	774,347.63	7.4229	5,747,905.02
小计			430,184,798.87			574,186,133.00
信用保证金						
人民币			479,370,749.04			1,460,668,527.31
小计			479,370,749.04			1,460,668,527.31
期货保证金						
人民币			20,825,811,742.41			19,292,115,589.00
港币	14,332,746.00	0.90622	12,988,621.08	2,519,195.00	0.89327	2,250,321.32
欧元	2,941,312.52	7.8592	23,116,363.36	3,158,820.43	7.4229	23,447,608.17
小计			20,861,916,726.85			19,317,813,518.49
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			1,725,683,611.31			1,295,937,095.95
欧元	17,092,787.10	7.8592	134,335,632.38			-
其他			12,329,982.28			215,969,130.71
小计			1,872,349,225.97			1,511,906,226.66
合计			23,643,821,500.73			22,864,574,405.46

7、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清算款	7,279,755,141.12	7,243,640,205.30
场外业务预付金	3,300,682,248.15	1,085,227,881.80
应收手续费及管理费	1,564,888,147.76	1,621,706,974.41
其他	421,671,542.90	765,971,087.31
应收款项余额	12,566,997,079.93	10,716,546,148.82
减：减值准备	399,722,513.58	322,031,281.12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12,167,274,566.35	10,394,514,867.7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7、应收款项 (续)

(2) 按账龄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1,452,538,228.33	91.12	81,812,518.39	20.47	10,071,217,541.78	93.98	124,738,487.22	38.73
1-2年 (含2年)	688,202,320.75	5.48	102,929,918.87	25.75	238,521,486.53	2.23	17,136,050.62	5.32
2-3年 (含3年)	121,427,886.69	0.97	20,184,194.61	5.05	230,169,664.38	2.15	49,049,934.99	15.23
3年以上	304,828,644.16	2.43	194,795,881.71	48.73	176,637,456.13	1.64	131,106,808.29	40.72
合计	12,566,997,079.93	100.00	399,722,513.58	100.00	10,716,546,148.82	100.00	322,031,281.12	100.00

8、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股票	26,409,870,510.33	27,795,961,280.65
债券	11,036,663,514.76	5,413,745,382.79
小计	37,446,534,025.09	33,209,706,663.44
减：减值准备	663,301,676.61	564,557,629.95
合计	36,783,232,348.48	32,645,149,033.49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约定购回式证券	32,507,445.00	247,329,444.45
股票质押式回购 (6)	26,377,363,065.33	27,548,631,836.20
债券质押式回购	10,434,646,133.26	4,219,866,724.38
债券买断式回购	602,017,381.50	1,193,878,658.41
小计	37,446,534,025.09	33,209,706,663.44
减：减值准备	663,301,676.61	564,557,629.95
合计	36,783,232,348.48	32,645,149,033.49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8、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续)

(3) 减值准备调节表

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13,571,221.53	1,692,570.14	549,293,838.28	564,557,629.95
本年 (转回) / 计提	(1,394,078.07)	19,873,763.97	115,228,500.13	133,708,186.03
本年核销	-	-	(34,964,805.06)	(34,964,805.06)
阶段转移	(759,710.71)	414,671.52	345,039.19	-
外汇变动及其他	665.69	-	-	665.6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418,098.44	21,981,005.63	629,902,572.54	663,301,676.61

(4) 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431,856,069.40	4,109,439,315.35	1,905,238,640.34	37,446,534,025.09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146,702,710.11	330,638,000.01	1,732,365,953.32	33,209,706,663.44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物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物	83,560,426,214.42	89,186,203,953.56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981,086,866.27	1,847,542,236.66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588,448,497.17	470,972,505.43

(6)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i) 股票质押式回购剩余期限

单位：人民币元

剩余期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3,890,535,773.99	5,240,569,199.53
1 个月以上到 3 个月内	3,847,036,545.53	3,299,990,976.63
3 个月以上到 1 年以内	16,614,803,589.48	18,957,963,326.71
1 年以上	2,024,987,156.33	50,108,333.33
合计	26,377,363,065.33	27,548,631,836.2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8、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续)

(6)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续)

(ii) 股票质押式回购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阶段1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20,362,685,109.64	4,109,439,315.35	1,905,238,640.34	26,377,363,065.33
减值准备	10,750,892.96	21,981,005.63	629,902,572.54	662,634,471.13
担保物价值	60,265,866,049.45	7,829,278,037.08	3,507,115,388.26	71,602,259,474.79

单位: 人民币元

2022年12月31日	阶段1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25,485,627,882.87	330,638,000.01	1,732,365,953.32	27,548,631,836.20
减值准备	13,411,540.14	1,692,570.14	549,293,838.28	564,397,948.56
担保物价值	79,627,830,709.98	648,740,956.37	2,258,697,486.56	82,535,269,152.91

9、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债券	124,194,489,494.53	129,011,243,057.10	101,634,305,301.69	104,472,795,021.17
公募基金	40,639,853,550.95	41,343,814,266.04	39,755,368,582.18	40,110,488,457.07
股票/股权	35,718,418,020.71	34,028,263,858.30	30,343,977,037.72	27,199,948,960.66
银行理财产品	3,777,443,533.72	3,661,918,207.12	4,428,914,400.73	4,352,973,230.49
券商资管产品	251,148,523.57	219,714,560.06	1,693,981,493.99	1,785,201,672.76
信托计划	1,835,554,751.35	2,189,238,484.79	2,563,556,421.69	2,755,772,561.33
其他	14,856,182,117.39	16,559,267,985.57	29,178,626,201.75	31,441,923,818.25
合计	221,273,089,992.22	227,013,460,418.98	209,598,729,439.75	212,119,103,721.73

(2)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承诺条件的金融资产, 系用于卖出回购业务、债券借贷业务、转融通业务和衍生业务等, 其公允价值为人民币64,197,081,042.70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63,261,137,421.63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9、交易性金融资产 (续)

(3) 2023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3,494,015,100.95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4,256,861,577.26元)。

10、债权投资

(1) 按项目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债	2,100,751,841.02	43,578,397.72	20,222,769.99	2,124,107,468.75
境外国债	3,586,886,095.14	65,384,497.09	2,993,603.53	3,649,276,988.70
金融债	652,232,738.26	9,802,291.01	920,384.41	661,114,644.86
其他	372,303,773.36	1,589,786.02	10,613,121.35	363,280,438.03
合计	6,712,174,447.78	120,354,971.84	34,749,879.28	6,797,779,540.34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债	1,646,462,258.35	29,606,622.58	8,419,961.78	1,667,648,919.15
境外国债	3,252,871,428.35	47,178,729.57	3,146,718.16	3,296,903,439.76
金融债	277,235,993.54	3,211,510.98	412,607.54	280,034,896.98
其他	514,694,746.69	53,885,936.65	7,010,994.89	561,569,688.45
合计	5,691,264,426.93	133,882,799.78	18,990,282.37	5,806,156,944.34

(2) 减值准备调节表

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1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2023年1月1日	18,990,282.37	-	-	18,990,282.37
本年计提/(转回)	5,612,245.64	(445,911.80)	10,224,553.16	15,390,887.00
本年核销	-	-	-	-
阶段转移	(1,144,993.48)	732,701.59	412,291.89	-
外汇变动及其他	(81,568.33)	(31,774.01)	482,052.25	368,709.91
于2023年12月31日	23,375,966.20	255,015.78	11,118,897.30	34,749,879.28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0、债权投资 (续)

(3) 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745,085,454.54	66,139,314.16	21,304,650.92	6,832,529,419.62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825,147,226.71	-	-	5,825,147,226.71

(4) 存在有承诺条件的债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债权投资中有承诺条件的金融资产，系用于卖出回购、向葡萄牙央行融资等，其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954,090,380.62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03,583,327.57 元)。

11、其他债权投资

(1) 按项目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境外及境内国债	20,235,031,922.78	386,905,057.15	89,423,560.62	20,711,360,540.55	783,913.98
金融债	556,002,219.29	9,553,644.20	(10,841,911.64)	554,713,951.85	1,704,166.27
企业债	3,505,133,782.60	93,213,981.78	81,692,902.40	3,680,040,666.78	27,691,274.67
公司债	3,910,098,184.43	111,882,704.47	(7,415,077.02)	4,014,565,811.88	50,407,404.75
地方政府债	26,609,486,504.81	290,566,765.80	166,581,088.83	27,066,634,359.44	26,503,267.40
其他	5,118,173,042.65	122,798,521.34	42,459,669.31	5,283,431,233.30	27,570,063.53
合计	59,933,925,656.56	1,014,920,674.74	361,900,232.50	61,310,746,563.80	134,660,090.60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境外及境内国债	10,914,522,661.86	288,309,009.41	(39,642,708.35)	11,163,188,962.92	3,413,892.19
金融债	1,204,352,834.99	13,437,352.53	(46,432,803.49)	1,171,357,384.03	2,947,602.77
企业债	3,357,532,488.87	89,726,286.30	(33,220,903.87)	3,414,037,871.30	64,787,805.30
公司债	4,832,412,924.17	115,595,843.34	(70,381,713.12)	4,877,627,054.39	53,777,385.24
地方政府债	21,533,093,073.79	323,541,282.13	62,261,126.91	21,918,895,482.83	15,061,717.71
其他	10,105,801,596.25	183,880,777.40	17,109,819.15	10,306,792,192.80	64,420,107.01
合计	51,947,715,579.93	1,014,490,551.11	(110,307,182.77)	52,851,898,948.27	204,408,510.22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1、其他债权投资 (续)

(2) 减值准备调节表

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86,988,582.58	117,419,927.64	-	204,408,510.22
本年 (转回) / 计提	(42,589,404.44)	(44,692,073.03)	15,125,307.71	(72,156,169.76)
本年核销	-	-	-	-
阶段转移	24,868,735.20	(25,016,456.42)	147,721.22	-
外汇变动及其他	101,700.36	(1,156.99)	2,307,206.77	2,407,750.1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9,369,613.70	47,710,241.20	17,580,235.70	134,660,090.60

(3) 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8,922,530,353.63	1,983,748,789.84	42,567,187.83	60,948,846,331.3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8,696,363,985.69	4,265,842,145.35	-	52,962,206,131.04

(4) 存在有承诺条件的其他债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债权投资中有承诺条件的金融资产，系用于卖出回购业务、债券借贷业务质押、转融通业务和衍生业务等，其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8,325,434,742.65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446,837,513.02 元)。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8,010,844,169.78	6,096,318,840.12
合计	8,010,844,169.78	6,096,318,840.1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包括本集团持有的非交易性股权及股票。

由于上述权益工具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本集团将其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本公司战略调整，本集团对部分其他权益工具进行处置，相应的税后亏损人民币 264,600,431.50 元从其他综合收益重分类为留存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权益工具中有承诺条件的金融资产，系用于融出证券业务和转融通业务，其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204,013,815.91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66,595,325.98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3、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1)	19,892,444,035.52	19,458,452,903.05
长期应收款(2)	79,516,505,296.66	84,549,952,480.38
合计	99,408,949,332.18	104,008,405,383.43

(1) 应收融资租赁款

(i) 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年	10,513,720,689.35	14,822,053,077.5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二年	5,835,744,161.78	4,761,042,317.3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三年	3,275,979,639.48	1,324,033,487.3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四年	1,513,910,846.16	565,994,885.4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五年	779,672,322.19	446,252,239.00
以后年度	1,967,554,153.79	1,586,041,921.40
最低租赁收款额合计	23,886,581,812.75	23,505,417,928.12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077,167,051.88	2,457,072,695.23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20,809,414,760.87	21,048,345,232.89
减：减值准备	916,970,725.35	1,589,892,329.84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19,892,444,035.52	19,458,452,903.05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8,644,404,298.23	12,355,869,609.15
一年后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11,248,039,737.29	7,102,583,293.90

年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资产情况见附注十一、1、(1)。

(ii)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调节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439,313,584.68	531,299,164.62	619,279,580.54	1,589,892,329.84
本年 (转回) / 计提	(63,052,401.69)	156,429,986.84	296,280,852.39	389,658,437.54
本年核销	-	-	(680,809,587.79)	(680,809,587.79)
阶段转移	(17,474,572.34)	(307,508,666.26)	324,983,238.60	-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	-	132,513,120.62	132,513,120.62
本年其他终止确认	-	-	(514,283,574.86)	(514,283,574.86)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58,786,610.65	380,220,485.20	177,963,629.50	916,970,725.3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3、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续)

(1) 应收融资租赁款 (续)

(iii) 应收融资租赁款现值分析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9,138,397,691.34	1,394,426,786.59	276,590,282.94	20,809,414,760.8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8,404,093,453.24	1,623,102,172.83	1,021,149,606.82	21,048,345,232.89

(2) 长期应收款

(i) 长期应收款列示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年	43,518,244,830.26	41,038,253,854.3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二年	26,126,128,864.68	27,141,406,828.4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三年	12,174,278,942.33	15,714,478,543.3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四年	4,641,182,117.22	6,709,395,456.3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五年	1,329,793,374.27	3,069,130,682.24
以后年度	1,076,325,974.33	837,855,255.04
长期应收款总额	88,865,954,103.09	94,510,520,619.73
减: 利息调整	7,475,894,644.47	8,775,538,959.86
长期应收款余额	81,390,059,458.62	85,734,981,659.87
减: 减值准备	1,873,554,161.96	1,185,029,179.49
长期应收款净额	79,516,505,296.66	84,549,952,480.38
其中: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额	38,923,317,259.18	36,702,132,264.98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额	40,593,188,037.48	47,847,820,215.40

年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资产情况见附注十一、1、(1)。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3、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续)

(2) 长期应收款 (续)

(ii)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调节表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952,361,272.37	159,714,874.60	72,953,032.52	1,185,029,179.49
本年计提	132,473,257.93	501,948,765.86	308,877,749.03	943,299,772.82
本年核销	-	-	(23,723,493.60)	(23,723,493.60)
阶段转移	(80,913,730.01)	(3,595,095.10)	84,508,825.11	-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	-	1,021,184.21	1,021,184.21
本年其他终止确认	-	-	(232,098,158.69)	(232,098,158.69)
外汇变动及其他	25,677.73	-	-	25,677.7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03,946,478.02	658,068,545.36	211,539,138.58	1,873,554,161.96

(iii) 长期应收款现值分析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7,943,628,325.16	2,953,791,518.65	492,639,614.81	81,390,059,458.6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4,955,976,352.38	634,234,675.11	144,770,632.38	85,734,981,659.8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4、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公司享有的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51,251,582.61	-	503,810,682.03	1,362,237.74	(288,860,000.00)	-	2,367,564,502.38	-	
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5,761,834.54	-	(8,437,923.49)	-	-	-	57,323,911.05	-	
西安航天新能源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292,847,405.82	-	(13,792,805.85)	-	(7,999,200.00)	-	271,055,399.97	-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497,033.42	(2,019,455.05)	(8,057,819.50)	-	(4,388,849.32)	-	86,030,909.55	-	
上海井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297,670.29	(49,367,565.26)	(10,661,763.88)	-	(1,599,946.11)	-	1,668,395.04	-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2,327,335.48	-	17,253,311.94	-	-	-	123,191,468.05	-	
海通齐东(威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818,784.16	-	24,528,151.20	-	(3,308,219.71)	-	173,780,165.66	-	
广东南方媒体融合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7,443,404.71	-	5,005,019.95	-	-	-	182,448,424.66	-	
海通(吉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128,868.54	(17,741,919.86)	(11,596,460.55)	-	-	-	17,790,488.13	-	
西安军民电子卫星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88,525,500.16	-	24,667,126.54	-	-	-	113,192,626.70	-	
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60,118,050.60	-	(12,170,246.70)	-	-	-	647,947,803.90	-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海通(合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0,620,950.27	80,000,000.00	24,017,053.90	-	-	-	534,638,004.17	-	
安徽省皖能海通双碳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767,615.38	60,000,000.00	1,197,449.70	-	-	-	150,965,065.08	-	
盐城中韩产业园二期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0,020,240.13	-	371,689.24	-	-	-	120,391,929.37	-	
上海通焕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011,867.80	-	(914,412.77)	-	-	-	228,097,455.03	-	
海通(吉林)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61,603.75	-	(9,377,144.90)	-	-	-	19,884,458.85	-	
嘉兴海通旭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279,350.29	(4,874,301.50)	4,789,481.94	-	(9,754,740.13)	-	63,439,790.60	-	
上海井岗股权投资基金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051,463.72	(33,750,000.00)	13,019,431.25	-	-	-	138,320,894.97	-	
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3,313,551.41	-	(39,896,132.84)	-	-	-	623,417,418.57	-	
辽宁海通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740,240.97	-	27,178,510.00	-	(3,631,715.44)	-	334,287,035.53	-	
许昌海通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98,117.41	-	5,630,756.45	-	-	-	22,228,873.86	-	
吉林海通创新卫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450,673.26	-	(296,361.37)	-	-	-	29,154,311.89	-	
合肥市海通徽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983,054.56	-	2,482,942.26	-	-	-	117,465,996.82	-	
西安航天海通创新新材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0,138.91	-	(16,569.24)	-	-	-	1,373,569.67	-	
央视融媒体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75,811,838.60	-	4,068,197.84	-	(14,400,764.67)	-	665,479,271.77	-	
海通(临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26,250.20	(12,000,000.00)	125,483.71	-	(143,563.74)	-	8,170.17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长期股权投资（续）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公司享有的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吉林海创长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311,977.84	-	(433,312.51)	-	-	-	99,878,665.33	-
金华市海通重点产业发展招商并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86,777.42	-	(237,104.02)	-	-	-	15,749,673.40	-
上海海通智达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70,442.63	-	9,882.88	-	-	-	4,080,325.51	-
上海海通伊泰一期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5,000,000.00	(545,409.95)	-	-	-	74,454,590.05	-
安徽海螺海通工业互联网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28,000,000.00	1,359,829.40	-	-	-	229,359,829.40	-
上海浦东引领区海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25,000,000.00	449,726.63	-	-	-	325,449,726.63	-
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海通奕咨达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00,000.00	971.12	-	-	-	2,000,971.12	-
南昌政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6,500,000.00	5,757.58	-	-	-	16,505,757.58	-
湖北省海通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0,000,000.00	-	-	-	-	60,000,000.00	-
陕西空天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5,000,000.00	-	-	-	-	45,000,000.00	-
广州海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2,000,000.00	-	-	-	-	152,000,000.00	-
合计	7,013,713,624.88	1,083,500,000.00	543,537,987.99	1,362,237.74	(334,086,999.12)	-	8,115,625,880.46	-

注：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详见附注七、2。

15、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3年1月1日	2,710,765,131.36
2、本年增加金额	18,915,221.50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3,646,920.38
4、2023年12月31日	2,773,327,273.2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3年1月1日	69,175,597.72
2、本年增加金额	59,802,031.71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55,880.92
4、2023年12月31日	132,333,510.35
三、减值准备	
1、2023年1月1日	-
2、本年增加金额	5,152,882.38
3、2023年12月31日	5,152,882.38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	2,635,840,880.51
2、2023年1月1日	2,641,589,533.64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315,687,230.75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3,385,022,665.72元）。系参考相同或相似地点及状况的类似物业的近期市价厘定公允价值。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投资性房地产（2022年12月31日：同）。

16、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20,411,711,661.05	19,962,797,922.26
减：累计折旧	4,358,708,379.60	3,778,088,041.8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6,971,234.12	86,040,033.98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966,032,047.33	16,098,669,846.4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6、固定资产 (续)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通讯设备	交通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3年1月1日	11,313,385,375.39	1,976,527,346.24	155,420,012.98	343,872,874.62	6,173,592,313.03	19,962,797,922.26
本年增加	337,978,095.23	342,817,935.33	7,296,196.58	28,373,601.25	-	716,465,828.39
(1) 本年购置	77,090,067.08	338,582,669.03	7,296,196.58	21,056,967.34	-	444,025,900.03
(2) 在建工程转入	260,888,028.15	4,235,266.30	-	7,316,633.91	-	272,439,928.36
(3) 其他转入	-	-	-	-	-	-
本年减少	93,759,938.98	236,931,837.31	13,841,448.57	49,060,354.77	-	393,593,579.63
(1) 转让和出售	93,759,938.98	14,513,897.72	2,772,620.75	909,414.48	-	111,955,871.93
(2) 清理报废	-	221,470,520.07	11,068,827.82	44,335,516.51	-	276,874,864.40
(3) 其他减少	-	947,419.52	-	3,815,423.78	-	4,762,843.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880,228.25	8,989,010.91	9,052.05	4,476,461.28	104,686,737.54	126,041,490.03
2023年12月31日	11,565,483,759.89	2,091,402,455.17	148,883,813.04	327,662,582.38	6,278,279,050.57	20,411,711,661.05
二、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1,234,106,214.85	1,365,632,224.64	132,961,910.20	215,799,754.76	829,587,937.38	3,778,088,041.83
本年转入	-	-	-	-	-	-
本年计提	312,388,717.04	260,489,867.66	6,261,201.30	31,441,586.09	225,812,884.16	836,394,256.25
本年减少	-	225,643,200.55	12,612,600.64	40,600,018.01	-	278,855,819.2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81,498.87	7,214,941.83	8,049.05	(50,700.23)	14,928,111.20	23,081,900.72
2023年12月31日	1,547,476,430.76	1,407,693,833.58	126,618,559.91	206,590,622.61	1,070,328,932.74	4,358,708,379.60
三、减值准备：						
2023年1月1日	30,381,872.93	4,426,005.02	-	698,422.08	50,533,733.95	86,040,033.98
本年计提	-	-	-	-	-	-
本年减少	-	-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64,165.11	-	10,125.23	856,909.80	931,200.14
2023年12月31日	30,381,872.93	4,490,170.13	-	708,547.31	51,390,643.75	86,971,234.12
四、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9,987,625,456.20	679,218,451.46	22,265,253.13	120,363,412.46	5,156,559,474.08	15,966,032,047.33
2023年1月1日	10,048,897,287.61	606,469,116.58	22,458,102.78	127,374,697.78	5,293,470,641.70	16,098,669,846.45

(3) 年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情况见附注十一、1、(1)。

(4) 于2023年12月31日，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7,058,827.95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8,259,454.35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装修及设备改造	211,784,169.88	-	211,784,169.88	440,564,212.49	-	440,564,212.49
软件系统	28,190,582.54	-	28,190,582.54	25,140,747.74	-	25,140,747.74
合计	239,974,752.42	-	239,974,752.42	465,704,960.23	-	465,704,960.23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工程名称	资金来源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减少		
办公楼装修及设备改造	自有资金	440,564,212.49	117,923,088.49	272,439,928.36	-	74,263,202.74	-	-	211,784,169.88
软件系统	自有资金	25,140,747.74	37,743,868.17	-	34,892,346.51	-	66,088.03	264,401.17	28,190,582.54
合计		465,704,960.23	155,666,956.66	272,439,928.36	34,892,346.51	74,263,202.74	66,088.03	264,401.17	239,974,752.42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3年1月1日	832,440,829.50	2,007,924,472.99	224,618,239.58	136,001,953.90	3,200,985,495.97
本年增加	-	348,907,640.55	600,000.00	30,000.00	349,537,640.55
本年减少	-	167,857,543.03	2,600,000.00	6,709,789.47	177,167,332.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23,021,413.92	98,559.15	1,068,491.74	24,188,464.81
2023年12月31日	832,440,829.50	2,211,995,984.43	222,716,798.73	130,390,656.17	3,397,544,268.83
二、累计摊销					
2023年1月1日	118,437,200.83	1,592,710,573.76	116,600,323.50	102,382,750.93	1,930,130,849.02
本年增加	20,303,932.08	224,618,054.72	-	5,569,711.41	250,491,698.21
本年减少	-	163,995,405.29	1,200,000.00	6,547,640.14	171,743,045.4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9,399,816.12	-	828,150.65	20,227,966.77
2023年12月31日	138,741,132.91	1,672,733,039.31	115,400,323.50	102,232,972.85	2,029,107,468.57
三、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1日	-	-	-	-	-
本年增加	-	-	-	-	-
本年减少	-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2023年12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693,699,696.59	539,262,945.12	107,316,475.23	28,157,683.32	1,368,436,800.26
2023年1月1日	714,003,628.67	415,213,899.23	108,017,916.08	33,619,202.97	1,270,854,646.95

(2) 年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9、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通讯设备	交通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3年1月1日	1,837,910,710.16	625,616.67	2,617,366.57	2,357,175.95	1,843,510,869.35
本年增加	488,670,814.53	-	299,182.06	503,672.09	489,473,668.68
本年减少	308,659,586.50	-	619,192.73	674,488.08	309,953,267.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173,712.06	177,896.89	(117,247.64)	-	19,234,361.31
2023年12月31日	2,037,095,650.25	803,513.56	2,180,108.26	2,186,359.96	2,042,265,632.03
二、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855,489,852.48	294,874.94	1,472,881.26	1,713,535.79	858,971,144.47
本年增加	408,220,295.06	180,996.94	527,171.22	599,896.17	409,528,359.39
本年减少	291,833,237.94	-	603,506.63	674,140.18	293,110,884.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012,044.60	96,570.53	(216,538.12)	-	8,892,077.01
2023年12月31日	980,888,954.20	572,442.41	1,180,007.73	1,639,291.78	984,280,696.12
三、减值准备					
2023年1月1日	-	-	-	-	-
本年增加	-	-	-	-	-
本年减少	-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2023年12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1,056,206,696.05	231,071.15	1,000,100.53	547,068.18	1,057,984,935.91
2023年1月1日	982,420,857.68	330,741.73	1,144,485.31	643,640.16	984,539,724.88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19,896,231.22	279,881,306.10
1-2年	220,130,373.22	204,320,483.39
2-5年	355,289,348.92	300,300,897.47
5年以上	201,848,934.10	231,197,768.85
合计	1,097,164,887.46	1,015,700,455.81

本集团租赁了多项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和交通运输设备等。租赁条款系在个别基础上磋商，包括各种不同条款及条件。在厘定租赁期及评估不可撤销期间的长度时，本集团应用合同的定义及相关事实和情况并厘定合同可强制执行的期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9、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 (续)

(2) 租赁负债 (续)

2023 年度, 租赁资金流出总额达人民币 49,854.32 万元 (2022 年度: 人民币 47,862.05 万元)。

2023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人民币 4,451.72 万元 (2022 年度: 人民币 4,047.93 万元)。

2023 年度, 除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押金作为租入资产的担保权益外, 租赁协议不附加任何其他担保条款。租入资产不可被用于借款担保。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未订立尚未开始的任何重大租赁。

20、商誉

单位: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外币报表折算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5,896,464.26	-	-	5,896,464.26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701,199,852.30	-	10,165,502.13	711,365,354.43
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2,236,907,432.98	-	52,838,164.09	2,289,745,597.07
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UK) Limited	132,064,232.92	-	1,914,574.34	133,978,807.26
Haitong Bank,S.A.	1,041,863,542.60	-	15,104,204.64	1,056,967,747.24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Singapore) Pte. Ltd.	4,934,571.16	-	71,537.94	5,006,109.10
小计	4,122,866,096.22	-	80,093,983.14	4,202,960,079.36
减: 减值准备 —				
Haitong Bank,S.A.	(446,635,000.00)	-	(6,475,000.00)	(453,110,000.00)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	(141,441,300.00)	(835,240.00)	(142,276,540.00)
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UK) Limited	-	(133,192,279.42)	(786,527.84)	(133,978,807.26)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Singapore) Pte. Ltd.	-	(4,976,720.54)	(29,388.56)	(5,006,109.10)
小计	(446,635,000.00)	(279,610,299.96)	(8,126,156.40)	(734,371,456.36)
合计	3,676,231,096.22	(279,610,299.96)	71,967,826.74	3,468,588,623.00

本集团于每年度末进行减值测试。就减值测试而言, 商誉已被分配至六个独立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包括一家位于上海的子公司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通期货”)、一家位于香港的子公司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通国际证券”或“HISGL”)、一家总部位于香港, 业务主体位于上海的子公司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通恒信”)、一家总部位于日本的子公司 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UK) Limited (原 Japaninvest Group plc) (以下简称“海通英国”)、一家总部位于葡萄牙的子公司 Haitong Bank,S.A. (以下简称“海通银行”) 以及一家位于新加坡的子公司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简称“海通新加坡”)。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0、商誉 (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将包含海通国际证券、海通英国以及海通新加坡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人民币 279,610,299.96 元 (附注五 (55))。海通期货、海通恒信以及海通银行的可收回金额均高于其各自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所以未对海通期货、海通恒信以及海通银行计提减值。

上述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及关键假设如下:

上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主要基于使用价值确定, 通过折现现金流量模型基于经批准的经营计划和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折现率计算。本集团综合考虑各资产组的运营情况进行商誉减值测试。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减值测试采用的税前折现率的范围为 14.34% 至 24.36%。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的其他关键假设为现金流入 / 流出的估计, 包括预算营业收入, 毛利率及永续增长率, 该估计是基于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以往业绩水平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所用的预测期为 2024 年至 2028 年, 在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按照稳定的增长率和终值推算, 预测期增长率的范围为 -8.20% 至 18.90%, 永续增长率为 2.00%。

本集团认为, 即使上述假设出现任何合理可能的变动, 也不会导致包含海通期货、海通恒信以及海通银行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各自的可收回金额。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667,537,189.36	3,179,209,273.42	12,222,695,731.51	3,052,492,561.74
应付未付款项可抵扣税款	2,286,510,939.47	573,674,375.91	4,239,081,251.81	1,066,444,794.63
可抵扣亏损	3,268,614,577.45	818,166,784.05	2,487,215,078.95	546,944,718.53
租赁负债	1,455,219,426.37	364,465,877.18	1,356,254,700.21	339,063,675.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6,282,008.55	191,570,502.14	750,774,897.48	187,693,72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2,453,900.66	165,613,475.19	613,838,338.36	153,459,584.60
衍生金融工具	239,342,656.51	59,835,664.13	716,079,412.43	212,228,868.52
其他债权投资	57,847,841.33	17,933,261.59	114,717,589.57	33,818,560.59
其他	312,133,996.58	86,590,907.43	173,581,469.32	45,269,339.13
合计	21,715,942,536.28	5,457,060,121.04	22,674,238,469.64	5,637,415,827.1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续)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3,284,721.37	1,005,760,147.49	3,811,480,401.13	952,870,100.28
使用权资产	1,389,409,179.47	347,352,294.87	1,330,372,195.44	332,593,048.87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	693,902,703.44	88,549,692.02	655,599,972.57	86,646,264.75
其他债权投资	441,487,414.21	110,371,853.55	13,980,417.75	3,495,104.44
衍生金融工具	304,234,005.63	101,557,286.71	5,511,602.91	1,139,679.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874,649,668.60	218,802,048.86	964,140,115.87	241,035,028.97
其他	898,625,060.31	232,600,325.29	870,651,119.86	217,415,492.79
合计	8,625,592,753.03	2,104,993,648.79	7,651,735,825.53	1,835,194,719.8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7,114,227.47	4,711,680,01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5,047,755.22)	(909,458,907.22)

22、其他资产

(1) 项目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	1,148,570,874.04	2,493,607,013.13
长期待摊费用	(3)	296,303,826.38	267,804,169.3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	5,615,659,373.97	5,869,014,532.14
其他贷款和应收款	(5)	5,290,231,787.62	6,728,167,613.07
政府合作项目长期应收款项		1,460,794,285.37	1,174,762,185.21
回收融资租赁设备		57,373,602.62	85,384,553.87
抵债资产		42,563,390.15	86,701,202.81
存货		143,608,928.28	104,378,819.49
其他		4,754,136,474.98	6,114,406,117.88
合计		18,809,242,543.41	22,924,226,206.9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2、其他资产 (续)

(2) 其他应收款

(i) 其他应收款明细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1,155,113,902.58	1,349,583,244.30
浙江斯文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429,993,924.48	429,993,924.48
应收项目保证金及待结算款	7,486,530.49	1,131,552,944.85
其他	149,053,525.45	139,996,222.32
其他应收款余额	1,741,647,883.00	3,051,126,335.95
减：坏账准备	593,077,008.96	557,519,322.82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148,570,874.04	2,493,607,013.13

(ii)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843,367,275.57	48.42	6,208,822.55	1.05	1,065,181,651.19	34.91	61,974,187.39	11.12
1-2年	222,357,486.30	12.77	69,880,701.37	11.78	1,385,744,489.55	45.42	16,563,756.46	2.97
2-3年	143,584,540.11	8.24	40,328,442.85	6.80	45,100,528.50	1.48	7,342,204.34	1.32
3年以上	532,338,581.02	30.57	476,659,042.19	80.37	555,099,666.71	18.19	471,639,174.63	84.59
合计	1,741,647,883.00	100.00	593,077,008.96	100.00	3,051,126,335.95	100.00	557,519,322.82	100.00

注：于202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主要为本公司通过浙江斯文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存放在广东证券的保证金人民币429,993,924.48元，公司已根据可收回情况计提了100%的坏账准备。

(iii) 年末其他应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装修及布线改造等	267,804,169.30	199,178,227.06	119,396,563.49	51,282,006.49	296,303,826.38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5,675,515,664.95	5,978,798,454.70
个人贷款和垫款	-	17,148.99
小计	5,675,515,664.95	5,978,815,603.69
减：贷款损失准备	59,856,290.98	109,801,071.55
合计	5,615,659,373.97	5,869,014,532.14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2、其他资产 (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i)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调节表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22,710,512.50	40,253,359.56	46,837,199.49	109,801,071.55
本年 (转回) / 计提	(6,650,896.94)	(31,768,714.27)	4,502,286.88	(33,917,324.33)
本年核销	-	-	(7,715,494.03)	(7,715,494.03)
阶段转移	5,510,822.21	(5,510,822.21)	-	-
外汇变动及其他	1,118,297.25	2,952,055.47	(12,382,314.93)	(8,311,962.2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688,735.02	5,925,878.55	31,241,677.41	59,856,290.98

(ii) 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敞口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205,801,082.19	405,302,591.69	64,411,991.07	5,675,515,664.95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153,647,142.10	752,825,347.81	72,343,113.78	5,978,815,603.69

(5) 其他贷款和应收款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境外贷款和应收款项	6,100,873,472.06	7,055,246,178.08
境内委托贷款及其他贷款	425,918,698.09	514,158,916.72
小计	6,526,792,170.15	7,569,405,094.80
减: 减值准备	1,236,560,382.53	841,237,481.73
合计	5,290,231,787.62	6,728,167,613.07

(i) 其他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调节表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26,938,763.36	160,167,462.13	654,131,256.24	841,237,481.73
本年 (转回) / 计提	(24,941,993.39)	-	393,054,922.64	368,112,929.25
阶段转移	(491,372.02)	(160,167,462.13)	160,658,834.15	-
外汇变动及其他	164,858.89	-	27,045,112.66	27,209,971.5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70,256.84	-	1,234,890,125.69	1,236,560,382.53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2、其他资产 (续)

(5) 其他贷款和应收款 (续)

(ii) 其他贷款和应收款风险敞口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阶段 1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 2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阶段 3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15,896,705.41	-	5,510,895,464.74	6,526,792,170.15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460,819,441.04	378,612,074.53	4,729,973,579.23	7,569,405,094.80

23、融券业务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融出证券	3,917,467,759.07	4,419,334,35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4,217,716.52	954,763,298.34
其中: 股票	219,508,743.39	643,443,406.74
基金	1,064,708,973.13	311,319,891.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票	912,863,815.91	1,866,595,325.98
转融通融入证券	1,720,386,226.64	1,597,975,728.44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5,630,968,720.00	3,093,306,897.00

注: 本年融券业务无违约情况 (2022 年: 同)。

24、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含汇率变动)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 (转回)	其他增加	核销	其他减少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14,585,172.22	3,136,693.32	43,584.80	-	-	17,765,450.34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182,740,999.98	1,257,923,475.76	21,465,025.09	-	-	3,462,129,500.8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22,031,281.12	74,115,203.05	3,764,985.05	188,955.64	-	399,722,513.5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57,519,322.82	34,377,692.23	1,298,744.41	118,750.50	-	593,077,008.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64,557,629.95	133,708,186.03	665.69	34,964,805.06	-	663,301,676.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09,801,071.55	(33,917,324.33)	-	7,715,494.03	8,311,962.21	59,856,290.98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1,589,892,329.84	389,658,437.54	-	548,296,467.17	514,283,574.86	916,970,725.35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1,185,029,179.49	943,299,772.82	25,677.73	22,702,309.39	232,098,158.69	1,873,554,161.96
其他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	841,237,481.73	368,112,929.25	27,209,971.55	-	-	1,236,560,382.5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04,408,510.22	(72,156,169.76)	2,407,750.14	-	-	134,660,090.6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8,990,282.37	15,390,887.00	368,709.91	-	-	34,749,879.28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84,673,772.47	75,058,646.73	-	-	2,253,729.88	157,478,689.32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7,675,467,033.76	3,188,708,429.64	56,585,114.37	613,986,781.79	756,947,425.64	9,549,826,370.34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4、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续)

(续上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含汇率变动)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 (转回)	其他增加	核销	其他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5,152,882.38	-	-	-	5,152,882.3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6,040,033.98	-	931,200.14	-	-	86,971,234.12
商誉减值准备	446,635,000.00	279,610,299.96	8,126,156.40	-	-	734,371,456.36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73,796,593.05	22,754,336.52	37,997.82	19,123,877.06	-	77,465,050.3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606,471,627.03	307,517,518.86	9,095,354.36	19,123,877.06	-	903,960,623.19
合计	8,281,938,660.79	3,496,225,948.50	65,680,468.73	633,110,658.85	756,947,425.64	10,453,786,993.53

25、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单位：人民币元

金融工具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17,765,450.34	-	-	17,765,450.34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34,619,343.78	16,479,493.50	3,411,030,663.55	3,462,129,500.8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77,663,001.69	102,525,747.26	219,533,764.63	399,722,513.5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607,892.75	9,343,402.26	520,125,713.95	593,077,008.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1,418,098.44	21,981,005.63	629,902,572.54	663,301,676.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2,688,735.02	5,925,878.55	31,241,677.41	59,856,290.98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358,786,610.65	380,220,485.20	177,963,629.50	916,970,725.35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1,003,946,478.02	658,068,545.36	211,539,138.58	1,873,554,161.96
其他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	1,670,256.84	-	1,234,890,125.69	1,236,560,382.5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9,369,613.70	47,710,241.20	17,580,235.70	134,660,090.6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3,375,966.20	255,015.78	11,118,897.30	34,749,879.28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1,563,665.13	49,309,415.49	76,605,608.70	157,478,689.32
合计	1,716,475,112.56	1,291,819,230.23	6,541,532,027.55	9,549,826,370.34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5、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续)

单位: 人民币元

金融工具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14,585,172.22	-	-	14,585,172.22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52,120,819.21	31,983,648.30	2,098,636,532.47	2,182,740,999.9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76,476,906.15	88,651,709.13	156,902,665.84	322,031,281.1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5,510,108.22	47,988,585.71	434,020,628.89	557,519,322.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3,571,221.53	1,692,570.14	549,293,838.28	564,557,629.95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2,710,512.50	40,253,359.56	46,837,199.49	109,801,071.55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439,313,584.68	531,299,164.62	619,279,580.54	1,589,892,329.84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952,361,272.37	159,714,874.60	72,953,032.52	1,185,029,179.49
其他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	26,938,763.36	160,167,462.13	654,131,256.24	841,237,481.7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6,988,582.58	117,419,927.64	-	204,408,510.2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8,990,282.37	-	-	18,990,282.37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8,005,082.41	3,359,250.49	53,309,439.57	84,673,772.47
合计	1,807,572,307.60	1,182,530,552.32	4,685,364,173.84	7,675,467,033.76

26、短期借款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1,053,895,350.17	34,566,945,419.43
抵押借款	-	291,097,313.24
合计	31,053,895,350.17	34,858,042,732.67

注: 短期借款质押物情况详见附注十一、1、(1)。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7、应付短期融资款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主体	类型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公司债券	2022年6月9日	2023年6月9日	2.50%	4,563,493,150.68	49,006,849.32	4,612,500,000.0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公司债券	2023年11月15日	2024年10月25日	2.68%	-	5,017,254,794.52	-	5,017,254,794.5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收益凭证	2023年1月3日至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12月30日	0.00%-3.00%	2,647,746,453.40	15,434,819,550.82	10,609,480,186.81	7,473,085,817.41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2022年10月25日	2023年10月25日	2.45%	1,003,519,613.40	19,935,616.44	1,023,455,229.84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2023年1月10日	2024年1月10日	3.41%	-	1,033,166,340.36	-	1,033,166,340.36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2年5月25日	2023年2月17日	2.05%	1,012,128,648.56	2,639,726.02	1,014,768,374.58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2年6月15日	2023年3月10日	2.06%	505,442,571.79	1,918,904.12	507,361,475.91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2年8月9日	2023年4月21日	2.03%	1,007,492,738.09	6,117,808.22	1,013,610,546.31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2年8月23日	2023年4月28日	1.86%	1,006,089,682.87	5,962,191.78	1,012,051,874.65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2年10月26日	2023年3月10日	1.86%	501,435,186.32	1,732,602.75	503,167,789.07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2年11月16日	2023年8月11日	2.51%	1,002,700,426.03	15,266,301.37	1,017,966,727.40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3年2月15日	2023年8月25日	2.63%	-	1,013,762,465.75	1,013,762,465.75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3年3月8日	2023年9月22日	2.73%	-	1,014,768,852.46	1,014,768,852.46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3年4月19日	2023年11月24日	2.48%	-	1,014,839,344.26	1,014,839,344.26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3年4月26日	2024年1月19日	2.56%	-	1,017,489,663.46	-	1,017,489,663.46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3年8月22日	2024年3月8日	2.40%	-	1,008,471,073.85	-	1,008,471,073.85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3年9月4日	2024年5月24日	2.50%	-	1,007,782,017.70	-	1,007,782,017.7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3年9月20日	2024年6月7日	2.68%	-	1,007,173,282.55	-	1,007,173,282.55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8月16日	2.81%	-	1,002,689,050.81	-	1,002,689,050.81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22年2月17日	2023年2月16日	1.00%	923,319,450.84	13,385,635.79	936,705,086.63	-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22年6月8日	2023年1月9日	2.10%	1,536,732,747.02	22,278,470.20	1,559,011,217.22	-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22年6月9日	2023年1月10日	2.00%	90,338,268.81	1,309,660.67	91,647,929.48	-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22年8月26日	2023年8月24日	4.10%	358,655,432.48	5,199,534.13	363,854,966.61	-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23年1月27日	2023年7月27日	5.00%	-	363,828,709.03	363,828,709.03	-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23年2月9日	2024年2月8日	4.70%	-	285,947,371.88	-	285,947,371.88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23年2月16日	2023年11月16日	5.15%	-	298,810,570.05	298,810,570.05	-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23年3月3日	2023年6月28日	5.60%	-	355,613,660.20	355,613,660.20	-
合计					16,159,094,370.29	31,021,170,048.51	28,327,205,006.26	18,853,059,412.54

注：于2023年12月31日，应付短期融资款包括未到期偿付的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以及原始期限为1年以内的收益凭证。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行的应付短期融资券没有出现本金、利息或赎回款项的违约情况。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8、拆入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拆入	3,339,204,803.61	3,244,642,810.67
转融通业务融入	11,373,159,083.32	3,031,458,333.33
合计	14,712,363,886.93	6,276,101,144.00

本公司转融通融入资金的剩余期限及利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利率	2022年12月31日	利率
1个月以内	4,546,440,000.00	2.16%	-	-
1至3个月	6,826,719,083.32	2.12%-2.30%	3,031,458,333.33	2.50%
合计	11,373,159,083.32		3,031,458,333.33	

29、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注)	公允价值合计
债券	545,333,959.85	-	545,333,959.85
股票	808,695,950.62	-	808,695,950.62
黄金期权	-	1,333,761,698.09	1,333,761,698.09
归属结构化主体其他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1,930,669,506.04	1,930,669,506.04
结构化收益产品	-	11,925,443,860.20	11,925,443,860.20
其他	815,303,000.00	3,094,196,974.54	3,909,499,974.54
合计	2,169,332,910.47	18,284,072,038.87	20,453,404,949.34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注)	公允价值合计
黄金期权	-	279,483,104.82	279,483,104.82
归属结构化主体其他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702,487,735.93	702,487,735.93
结构化收益产品	-	16,122,779,742.64	16,122,779,742.64
其他	286,697,318.98	5,497,031,942.22	5,783,729,261.20
合计	286,697,318.98	22,601,782,525.61	22,888,479,844.59

注：于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与按合同到期日应支付持有人的金额的差异并不重大；由于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上述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化的金额并不重大。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结构化收益产品、收益凭证以及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归属于第三方权益等。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0、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股票	2,172,629,234.24	3,025,125,034.23
债券	100,738,908,440.94	87,906,635,862.92
黄金	9,653,254,859.90	10,762,595,640.10
合计	112,564,792,535.08	101,694,356,537.25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	6,414,542,091.88	694,201,360.68
其他质押式回购	83,770,306,950.70	80,408,890,923.81
买断式回购	12,726,688,632.60	9,828,668,612.66
黄金掉期业务	9,653,254,859.90	10,762,595,640.10
合计	112,564,792,535.08	101,694,356,537.25

(3)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的剩余期限和利率区间

单位：人民币元

剩余期限	2023年12月31日	利率区间	2022年12月31日	利率区间
一个月以内	1,041,115,042.84	0.50%-8.18%	173,564,620.51	1.00%-8.18%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429,175,843.56		14,178,215.38	
三个月至一年以内	4,944,251,205.48		506,458,524.79	
合计	6,414,542,091.88		694,201,360.68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物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股票	2,503,832,161.93	3,370,775,844.22
债券	103,162,670,731.87	94,490,939,741.30
其他	18,789,647,650.74	11,934,656,831.80
合计	124,456,150,544.54	109,796,372,417.32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1、代理买卖证券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普通经纪业务		
个人	60,261,638,722.52	65,447,619,529.96
机构	39,460,458,314.35	42,430,421,582.24
小计	99,722,097,036.87	107,878,041,112.20
信用业务		
个人	4,933,497,886.15	5,923,990,808.60
机构	1,883,121,667.37	1,711,431,445.41
小计	6,816,619,553.52	7,635,422,254.01
合计	106,538,716,590.39	115,513,463,366.21

3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	2,059,018,004.70	4,092,974,144.5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	25,774,600.94	18,968,822.90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499,064,211.56	373,067,790.92
合计	2,583,856,817.20	4,485,010,758.39

(2) 短期薪酬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19,276,113.62	4,400,989,561.14	6,317,050,761.47	2,503,214,913.29
二、职工福利费	10,795,905.40	124,399,927.87	123,047,489.92	12,148,343.35
三、社会保险费	16,747,792.67	400,629,920.92	398,964,622.76	18,413,090.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40,548.47	273,199,383.14	272,312,312.70	14,927,618.91
工伤保险费	238,015.79	5,629,754.11	5,550,484.88	317,285.02
生育保险费	14,964.60	2,728,778.39	2,726,868.35	16,874.64
四、住房公积金	11,993,908.25	365,068,168.46	361,339,721.78	15,722,354.9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28,215.55	107,698,345.53	106,343,047.22	8,583,513.86
六、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20,038,319.61	20,038,319.61	-
七、其他	-	20,147,251.61	20,147,251.61	-
合计	4,466,041,935.49	5,438,971,495.14	7,346,931,214.37	2,558,082,216.26
其中：短期薪酬	4,092,974,144.57			2,059,018,004.70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73,067,790.92			499,064,211.56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2、应付职工薪酬 (续)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7,849,571.07	460,725,359.57	454,288,777.11	24,286,153.53
失业保险费	691,710.13	14,602,799.80	14,492,065.47	802,444.46
企业年金缴费	427,541.70	429,719,528.41	429,461,067.16	686,002.95
合计	18,968,822.90	905,047,687.78	898,241,909.74	25,774,600.94

33、应交税费

单位：人民币元

税费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851,562,104.60	1,729,484,850.27
个人所得税	167,968,995.06	207,510,515.12
增值税	85,453,380.24	110,434,781.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94,395.08	5,819,620.5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593,526.48	4,717,074.47
其他	140,769,687.64	139,840,870.48
合计	1,251,942,089.10	2,197,807,712.24

34、应付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收益互换保证金	7,433,072,859.67	3,849,458,228.60
应付各类清算款	2,279,663,919.62	2,899,715,192.85
应付票据	2,027,860,736.10	2,047,520,882.31
其他	3,393,717,593.30	2,694,132,293.06
合计	15,134,315,108.69	11,490,826,596.82

年末余额中无欠持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5、预计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对外提供担保	15,630,412.97	12,417,195.81
未决诉讼及其他	178,333,872.05	189,288,250.87
合计	193,964,285.02	201,705,446.68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长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利率区间	2022年12月31日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34,483,414,965.31	0.10%-5.56%	33,332,670,346.78	1.75%-6.24%
抵押借款	7,815,909,701.54	2.95%-7.35%	18,399,853,380.86	2.93%-6.44%
保证借款	-	-	4,225,678,995.92	4.93%
合计	42,299,324,666.85		55,958,202,723.56	

注:长期借款质押物情况详见附注十一、1、(1)。

37、应付债券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币种	面值(原币)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390,000,000.00	2013年11月25日	2023年11月25日	6.18%	2,402,796,408.99	134,905,591.01	2,537,702,000.0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800,000,000.00	2014年7月14日	2024年7月14日	5.85%	821,693,735.48	46,888,852.07	46,800,000.00	821,782,587.5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500,000,000.00	2017年9月22日	2027年9月22日	4.99%	5,565,490,032.73	275,785,672.55	274,450,000.00	5,566,825,705.2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美元	300,000,000.00	2018年12月13日	2023年12月13日	4.50%	2,091,000,537.22	291,490,295.84	2,382,490,833.06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欧元	230,000,000.00	2018年12月13日	2023年12月13日	Euribor+165bps	1,704,749,370.17	297,042,377.47	2,001,791,747.64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0年2月27日	2023年2月27日	3.01%	5,126,498,472.84	24,001,527.16	5,150,500,000.0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3,500,000,000.00	2020年3月19日	2023年3月19日	2.99%	3,582,103,174.09	22,546,825.91	3,604,650,000.0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600,000,000.00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30日	2.38%	5,688,670,203.04	44,609,796.96	5,733,280,000.0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700,000,000.00	2020年4月30日	2025年4月30日	2.88%	712,972,092.12	20,381,771.56	20,160,000.00	713,193,863.6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6,700,000,000.00	2020年5月25日	2023年5月25日	2.70%	6,807,858,770.41	73,041,229.59	6,880,900,000.0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6,000,000,000.00	2020年8月11日	2023年8月11日	3.53%	6,080,675,776.34	131,124,223.66	6,211,800,000.0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6,000,000,000.00	2021年1月13日	2024年1月13日	3.58%	6,203,833,661.31	218,577,885.31	214,800,000.00	6,207,611,546.6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400,000,000.00	2021年2月8日	2024年2月8日	3.79%	5,579,597,250.47	208,054,695.27	204,660,000.00	5,582,991,945.7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1年4月23日	2024年4月23日	3.45%	5,115,449,196.96	175,302,312.56	172,500,000.00	5,118,251,509.5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800,000,000.00	2021年5月27日	2024年5月27日	3.35%	2,853,809,454.26	95,395,906.77	93,800,000.00	2,855,405,361.0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100,000,000.00	2021年6月10日	2024年6月10日	3.40%	2,138,197,893.83	72,601,675.75	71,400,000.00	2,139,399,569.5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1年7月29日	2024年7月29日	3.14%	2,024,859,157.88	63,973,549.29	62,800,000.00	2,026,032,707.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021年8月20日	2024年8月20日	3.04%	3,030,396,041.60	92,977,693.36	91,200,000.00	3,032,173,734.9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4年8月30日	3.10%	2,018,971,546.40	63,187,813.88	62,000,000.00	2,020,159,360.28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7、应付债券 (续)

(续上表)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币种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6年8月30日	3.43%	2,020,541,627.70	69,256,177.84	68,600,000.00	2,021,197,805.5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1年11月10日	2024年11月10日	3.10%	5,016,234,339.15	158,043,910.96	155,000,000.00	5,019,278,250.1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1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3.09%	5,010,980,456.82	157,556,616.75	154,500,000.00	5,014,037,073.5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2年1月20日	2024年12月25日	2.84%	5,128,222,016.90	145,064,599.65	142,000,000.00	5,131,286,616.5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900,000,000.00	2022年2月21日	2025年2月21日	2.90%	2,968,443,535.52	85,894,441.21	84,100,000.00	2,970,237,976.7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00,000,000.00	2022年3月7日	2025年3月7日	3.03%	511,766,652.06	15,424,228.09	15,150,000.00	512,040,880.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2年7月26日	2025年7月26日	2.75%	5,051,830,663.55	140,409,225.46	137,500,000.00	5,054,739,889.0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2年9月9日	2025年9月9日	2.53%	5,031,056,002.07	129,466,048.89	126,500,000.00	5,034,022,050.9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4,700,000,000.00	2022年10月14日	2025年10月14日	2.60%	4,718,219,462.50	125,012,410.95	122,200,000.00	4,721,031,873.4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022年11月10日	2025年11月10日	2.61%	3,005,763,004.37	80,109,059.34	78,300,000.00	3,007,572,063.7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700,000,000.00	2022年12月13日	2023年12月20日	2.90%	2,699,241,047.98	80,560,152.02	2,779,801,200.0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500,000,000.00	2023年2月8日	2025年2月8日	2.95%	-	2,563,428,891.60	-	2,563,428,891.6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023年2月8日	2026年2月8日	3.23%	-	3,082,780,067.98	-	3,082,780,067.9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500,000,000.00	2023年3月6日	2025年3月6日	3.11%	-	2,561,124,325.74	-	2,561,124,325.7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700,000,000.00	2023年3月6日	2026年3月6日	3.26%	-	1,743,215,770.02	-	1,743,215,770.0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3,300,000,000.00	2023年3月22日	2025年3月22日	2.97%	-	3,372,466,663.35	-	3,372,466,663.3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700,000,000.00	2023年3月22日	2026年3月22日	3.10%	-	2,761,354,757.55	-	2,761,354,757.5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3年4月24日	2025年4月24日	2.89%	-	2,037,293,557.38	-	2,037,293,557.3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4,000,000,000.00	2023年4月24日	2026年4月24日	3.05%	-	4,078,118,031.65	-	4,078,118,031.6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3,600,000,000.00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2.94%	-	3,660,496,463.31	-	3,660,496,463.3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400,000,000.00	2023年5月18日	2028年5月18日	3.10%	-	1,424,700,315.46	-	1,424,700,315.4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023年6月15日	2026年6月15日	2.73%	-	3,040,085,653.07	-	3,040,085,653.0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3年6月15日	2028年6月15日	3.07%	-	2,030,161,048.47	-	2,030,161,048.4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3年7月25日	2026年7月25日	2.72%	-	2,020,535,459.58	-	2,020,535,459.5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700,000,000.00	2023年7月25日	2028年7月25日	3.05%	-	2,731,317,968.72	-	2,731,317,968.7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3,200,000,000.00	2023年8月18日	2026年8月18日	2.67%	-	3,226,427,050.42	-	3,226,427,050.4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800,000,000.00	2023年11月24日	2026年11月24日	2.95%	-	1,802,211,498.04	-	1,802,211,498.04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7、应付债券 (续)

(续上表)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币种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次级债券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2年1月12日	2025年1月12日	3.18%	5,147,818,580.20	162,094,808.07	159,000,000.00	5,150,913,388.2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次级债券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2年2月25日	2025年2月25日	3.15%	2,050,799,637.54	64,235,520.29	63,000,000.00	2,052,035,157.8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次级债券	人民币	2,480,000,000.00	2022年3月9日	2025年3月9日	3.29%	2,543,206,709.85	82,936,392.47	81,592,000.00	2,544,551,102.3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人民币	726,437,000.00	2022年1月4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29日	0.00%-3.25%	595,787,047.14	582,734,059.00	442,249,267.98	736,271,838.16
上海通证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0年11月4日	2023年11月4日	3.85%	1,006,012,328.71	32,487,671.29	1,038,500,000.00	-
上海通证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次级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18年4月4日	2023年4月4日	5.00%	103,726,027.31	1,273,972.69	105,000,000.00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0年5月11日	2023年5月11日	3.50%	1,021,766,906.72	12,465,753.40	1,034,232,660.12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200,000,000.00	2020年7月28日	2023年7月28日	4.00%	1,219,165,347.70	27,353,424.63	1,246,518,772.33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0年9月17日	2023年9月17日	4.20%	1,010,666,911.57	29,802,739.73	1,040,469,651.30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800,000,000.00	2020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0日	4.15%	804,368,718.61	27,469,589.02	831,838,307.63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2025年4月26日	3.65%	1,027,185,640.81	709,849,808.25	1,038,496,601.42	698,538,847.64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800,000,000.00	2021年6月18日	2025年6月18日	3.36%	815,697,647.36	594,460,800.02	828,997,858.24	581,160,589.14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600,000,000.00	2021年8月12日	2024年8月12日	3.90%	607,367,482.78	23,399,999.99	22,372,828.22	608,394,654.55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1年10月25日	2023年10月25日	3.80%	1,005,094,498.50	30,920,547.96	1,036,015,046.46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1年12月24日	2024年12月24日	3.70%	997,950,669.33	36,999,999.97	35,527,331.42	999,423,337.88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7、应付债券 (续)

(续上表)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币种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500,000,000.00	2022年4月21日	2024年4月21日	3.48%	1,531,627,201.00	52,200,000.02	48,503,065.40	1,535,324,135.62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500,000,000.00	2022年5月5日	2025年5月5日	3.57%	509,827,190.90	17,850,000.03	16,976,996.26	510,700,194.67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2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1日	3.16%	1,013,122,785.92	31,600,000.01	29,216,706.25	1,015,506,079.68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600,000,000.00	2022年7月7日	2025年7月7日	3.44%	607,330,112.27	20,640,000.01	19,488,781.56	608,481,330.72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2年10月21日	2025年10月21日	3.13%	1,001,299,263.65	31,299,999.97	29,461,479.54	1,003,137,784.08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3年4月17日	2026年4月17日	3.90%	-	1,024,966,204.06	-	1,024,966,204.06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3年6月26日	2028年6月26日	3.80%	-	1,017,090,097.54	-	1,017,090,097.54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3年7月25日	2028年7月25日	3.63%	-	1,013,260,787.18	-	1,013,260,787.18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3年10月24日	2027年10月24日	3.47%	-	1,004,466,727.03	-	1,004,466,727.03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人民币	500,000,000.00	2020年8月31日	2023年8月31日	4.20%	506,524,720.64	13,923,287.71	520,448,008.35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人民币	500,000,000.00	2021年1月20日	2023年1月20日	4.00%	518,889,743.97	1,041,095.81	519,930,839.78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1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9日	3.70%	999,074,241.41	36,999,999.97	35,319,372.44	1,000,754,868.94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人民币	800,000,000.00	2022年1月13日	2025年1月13日	3.64%	825,379,339.87	29,120,000.01	27,757,490.11	826,741,849.77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2年5月27日	2025年5月27日	3.42%	1,016,579,183.79	34,199,999.95	32,488,529.32	1,018,290,654.42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人民币	1,200,000,000.00	2022年8月10日	2025年8月10日	3.25%	1,210,215,298.24	39,000,000.01	36,935,941.45	1,212,279,356.8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应付债券(续)

(续上表)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币种	面值(原币)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2年12月14日	2025年12月14日	4.13%	998,270,712.33	41,299,999.99	39,999,666.40	999,571,045.92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3年2月23日	2026年2月23日	4.20%	-	1,033,586,123.85	-	1,033,586,123.85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3年6月6日	2026年6月6日	3.81%	-	1,019,109,848.76	-	1,019,109,848.76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3年8月24日	2026年8月24日	3.46%	-	1,008,992,890.03	-	1,008,992,890.03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1年11月29日	2023年5月26日	3.95%	186,326,876.34	1,198,354.21	187,525,230.55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2年3月10日	2024年8月26日	3.50%	453,065,750.32	8,346,741.56	404,339,872.02	57,072,619.86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人民币	855,000,000.00	2022年7月22日	2023年1月18日	2.30%	863,410,890.45	915,904.12	864,326,794.57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2年9月21日	2023年3月20日	2.10%	954,136,749.19	4,263,287.67	958,400,036.86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人民币	955,000,000.00	2023年1月18日	2023年7月19日	2.98%	-	969,190,515.07	969,190,515.07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3年3月20日	2023年9月15日	2.96%	-	963,790,356.16	963,790,356.16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人民币	955,000,000.00	2023年7月19日	2024年1月18日	2.80%	-	966,793,328.36	-	966,793,328.36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3年9月15日	2024年3月8日	2.97%	-	957,335,920.93	-	957,335,920.93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90,000,000.00	2020年4月7日	2023年2月13日	5.00%	191,107,208.46	1,119,177.97	192,226,386.43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0年10月22日	2023年6月26日	4.30%	7,029,798.64	71,049.29	7,100,847.93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0年12月9日	2023年1月30日	4.30%	40,603,764.52	137,940.67	40,741,705.19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7、应付债券 (续)

(续上表)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币种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1年2月2日	2023年2月27日	4.55%	44,799,384.26	317,344.83	45,116,729.09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1年3月25日	2023年2月27日	4.50%	49,386,874.46	346,465.19	49,733,339.65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1年4月29日	2023年6月26日	4.00%、4.50%	88,165,460.73	1,204,820.52	89,370,281.25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1年5月31日	2023年1月26日	4.35%	39,330,666.66	301,027.72	39,631,694.38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1年6月17日	2023年5月26日	3.80%、4.40%	84,519,101.04	669,198.31	85,188,299.35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1年8月5日	2023年6月26日	3.50%、4.20%	113,787,376.15	1,389,505.64	115,176,881.79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1年9月24日	2023年4月26日	3.83%、3.99%	139,084,809.59	487,944.63	139,572,754.22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1年11月19日	2023年5月26日	3.80%、3.95%	231,732,821.26	2,418,573.01	234,151,394.27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1年12月8日	2023年6月28日	4.00%	179,703,684.39	1,868,064.21	181,571,748.60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2年1月26日	2023年5月26日	3.30%、3.40%	140,866,270.75	732,936.51	141,599,207.26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35,000,000.00	2022年4月28日	2024年12月27日	3.60%、4.40%	463,660,623.62	5,926,877.44	355,695,810.00	113,891,691.06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2年6月29日	2025年2月26日	3.19%、3.60%	698,906,333.96	14,454,814.05	477,879,019.95	235,482,128.06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43,000,000.00	2022年7月7日	2025年9月15日	3.50%、4.30%	650,114,819.44	14,383,613.07	424,214,446.21	240,283,986.3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425,000,000.00	2022年9月16日	2027年9月27日	4.10%	1,395,618,573.97	58,425,000.00	48,189,537.90	1,405,854,036.0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7、应付债券 (续)

(续上表)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币种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2年9月21日	2025年8月26日	2.98%、3.40%	817,694,421.26	17,214,857.25	459,367,656.72	375,541,621.79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84,000,000.00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8月15日	3.43%、4.00%	1,007,143,971.46	9,463,375.15	738,202,414.00	278,404,932.61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425,000,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7年12月27日	4.48%	1,401,009,935.20	63,840,000.03	55,716,694.61	1,409,133,240.62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3年11月22日	4.30%	630,296,508.44	351,373,339.73	981,669,848.17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3年1月13日	2025年8月26日	4.50%、4.70%	-	977,375,797.13	464,648,850.00	512,726,947.13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737,000,000.00	2023年3月10日	2025年10月23日	3.58%-4.80%	-	752,745,904.45	459,850,000.00	292,895,904.45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3年3月16日	2025年7月28日	3.20%-4.00%	-	966,657,934.60	458,950,400.00	507,707,534.6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3年5月24日	2025年12月26日	2.68%-3.62%	-	963,076,251.04	376,737,590.00	586,338,661.04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3年6月7日	2026年3月26日	2.70%-3.58%	-	959,810,276.72	386,158,020.00	573,652,256.72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3年8月8日	2026年3月26日	2.59%-3.30%	-	956,704,813.54	319,497,280.00	637,207,533.54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3年11月3日	2026年4月27日	2.90%-3.50%	-	949,167,703.27	-	949,167,703.27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3年12月15日	2025年12月26日	3.09%-3.45%	-	947,093,940.61	-	947,093,940.61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140,000,000.00	2023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26日	2.94%-3.32%	-	1,134,823,093.80	-	1,134,823,093.8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1年6月4日	2023年6月4日	3.95%	1,022,001,231.32	16,665,753.44	1,038,666,984.76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7、应付债券 (续)

(续上表)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币种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1年11月11日	2024年11月11日	4.19%	1,002,893,155.35	41,900,000.04	40,297,052.77	1,004,496,102.62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票据	人民币	950,000,000.00	2023年4月10日	2024年5月26日	3.29%	-	962,886,546.37	808,604,157.28	154,282,389.09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760,000,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3年8月15日	3.95%	235,532,711.79	2,649,809.00	238,182,520.79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140,000,000.00	2022年4月13日	2023年12月26日	3.24%、3.40%	418,334,265.87	6,403,233.69	424,737,499.56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140,000,000.00	2022年5月18日	2023年12月26日	2.95%、3.20%	567,139,621.12	9,477,449.74	576,617,070.86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140,000,000.00	2022年7月12日	2024年5月27日	3.00%、3.03%	790,671,478.08	13,203,538.74	690,770,521.62	113,104,495.2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140,000,000.00	2022年9月8日	2024年8月26日	2.79%、2.80%	958,318,393.81	16,561,985.28	689,388,562.12	285,491,816.97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140,000,000.00	2022年11月25日	2024年11月26日	3.50%、3.60%	1,136,239,734.08	26,436,561.36	755,558,798.44	407,117,497.0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140,000,000.00	2023年3月8日	2025年1月26日	3.15%~3.70%	-	1,159,788,387.25	656,145,120.00	503,643,267.25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140,000,000.00	2023年5月16日	2025年3月26日	2.69%~3.43%	-	1,155,153,044.87	619,847,900.00	535,305,144.8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7、应付债券 (续)

(续上表)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币种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140,000,000.00	2023年6月27日	2025年6月26日	2.69%-3.41%	-	1,152,052,614.73	452,747,720.00	699,304,894.73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140,000,000.00	2023年9月1日	2025年4月26日	2.55%-3.09%	-	1,146,322,033.17	-	1,146,322,033.17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海通恒运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人民币	1,350,000,000.00	2023年12月22日	2026年11月26日	3.10%-3.60%	-	1,185,257,189.06	-	1,185,257,189.06
Haitong UT Brilliant Limited	中期票据	美元	100,000,000.00	2021年6月3日	2024年6月3日	3.00%	672,836,423.29	32,832,974.77	4,588,664.23	701,080,733.83
Haitong UT Brilliant Limited	中期票据	美元	200,000,000.00	2022年4月27日	2025年4月27日	4.20%	1,398,585,034.97	82,475,902.11	57,138,587.37	1,423,922,349.71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美元	700,000,000.00	2019年7月19日	2024年7月19日	3.38%	4,940,162,126.81	88,764,838.99	-	5,028,926,965.80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美元	400,000,000.00	2019年11月18日	2025年5月18日	3.13%	2,784,762,499.25	51,389,497.97	-	2,836,151,997.22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美元	400,000,000.00	2020年7月2日	2023年7月2日	2.13%	2,812,755,247.44	105,758,167.96	2,918,513,415.40	-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美元	300,000,000.00	2021年5月20日	2026年5月20日	2.13%	2,088,114,053.97	36,828,355.60	-	2,124,942,409.57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2015 Limited	公司债券	美元	670,000,000.00	2020年3月12日	2025年3月11日	2.11%	4,690,174,497.83	238,905,502.13	156,617,478.78	4,772,462,521.18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公司债券	人民币	4,000,000,000.00	2023年4月20日	2026年4月20日	3.40%	-	4,290,233,156.82	201,196,647.86	4,089,036,508.96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公司债券	人民币	2,800,000,000.00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3.20%	-	2,991,653,058.41	188,301,539.21	2,803,351,519.20
Haitong Investment Ireland PLC	中期票据	美元	350,000.00	2018年2月15日	2023年10月19日	1.71%	1,663,600.71	-	1,663,600.71	-
Haitong Investment Ireland PLC	中期票据	欧元	1,300,000.00	2018年7月23日	2023年7月24日	1.15%	8,842,457.65	-	8,842,457.65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7、应付债券 (续)

(续上表)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币种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Haitong Banco de Investimento do Brasil S.A.	金融债券	巴西雷亚尔	1,263,334,338.54	2018年5月21日至2023年11月27日	2023年1月30日至2026年7月28日	5.28%-15.25%	1,270,917,967.16	942,351,795.88	103,723,837.52	2,109,545,925.52
Haitong Bank, S.A.	金融债券	欧元	230,000,000.00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8日	5.41%	1,707,876,852.36	110,195,980.55	-	1,818,072,832.91
Haitong Bank, S.A.	金融债券	美元	150,000,000.00	2022年5月23日	2027年5月29日	4.00%	1,044,918,002.70	41,054,176.81	17,456,892.96	1,068,515,286.55
合计							181,830,917,563.00	84,496,173,841.39	72,406,811,654.77	193,920,279,749.62

注：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行的应付债券没有出现本金、利息或赎回款项的违约情况。

38、其他负债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2)	2,546,434,952.84	2,882,683,992.60
代理兑付债券款		17,563,483.02	17,563,483.02
长期应付款	(3)	6,807,584,162.27	8,215,134,260.29
中央银行款项及国家外汇存款		89,568,195.33	2,215,129,510.41
吸收存款	(4)	6,409,915,166.10	5,318,475,028.79
应付股利		206,184,198.39	7,535,561.12
其他		1,007,734,870.90	913,670,172.37
合计		17,084,985,028.85	19,570,192,008.6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8、其他负债 (续)

(2) 其他应付款

(i) 明细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投资者保护基金及风险准备金等	749,978,753.50	743,176,426.85
应付服务费	50,635,094.28	37,041,954.62
其他	1,745,821,105.06	2,102,465,611.13
合计	2,546,434,952.84	2,882,683,992.60

(ii) 年末无欠持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长期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承租人保证金及递延收益	6,082,613,991.28	7,429,345,391.03
其他	724,970,170.99	785,788,869.26
合计	6,807,584,162.27	8,215,134,260.29

(4) 吸收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252,275,112.85	350,258,215.07
公司	241,612,791.34	341,188,165.14
个人	10,662,321.51	9,070,049.93
定期存款 (含通知存款)	6,157,640,053.25	4,968,216,813.72
公司	3,164,474,819.98	3,074,504,851.06
个人	2,993,165,233.27	1,893,711,962.66
合计	6,409,915,166.10	5,318,475,028.79

39、股本

单位：人民币元

流通股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A 股	8,873,381,180.00	-	8,873,381,18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A 股	781,250,000.00	-	781,250,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H 股	3,409,568,820.00	-	3,409,568,820.00
合计	13,064,200,000.00	-	13,064,200,000.0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9、股本 (续)

单位：人民币元

流通股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A 股	8,482,678,055.00	390,703,125.00	8,873,381,18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A 股	1,171,953,125.00	(390,703,125.00)	781,250,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H 股	3,409,568,820.00	-	3,409,568,820.00
合计	13,064,200,000.00	-	13,064,200,000.00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228,295.00 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78,125.00 万股。

40、资本公积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74,932,781,994.07	-	-	74,932,781,994.07
(2) 其他	74,776,598.45	757,034,756.32	-	831,811,354.77
合计	75,007,558,592.52	757,034,756.32	-	75,764,593,348.84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74,932,781,994.07	-	-	74,932,781,994.07
(2) 其他	(18,865,809.93)	93,642,408.38	-	74,776,598.45
合计	74,913,916,184.14	93,642,408.38	-	75,007,558,592.52

41、库存股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股份回购	-	414,335,029.18	-	414,335,029.18
合计	-	414,335,029.18	-	414,335,029.18

2023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2023 年 9 月 4 日，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首次回购 A 股股份。2023 年 12 月 4 日，本公司发布《关于 A 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本次回购本公司 A 股股份 41,507,467 股，回购的股份拟在发布该公告之后 12 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予以出售，若本公司未能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在发布该公告后 3 年内出售完毕，未实施出售的股份将被注销。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发生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6,515,450.24)	(482,822,963.21)	(82,003,814.28)	-	(264,600,431.50)	(106,613,239.39)	(29,605,478.04)	(913,128,689.6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593,338.21)	(34,914,907.72)	-	-	-	(34,914,907.72)	-	(40,508,24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0,922,112.03)	(447,908,055.49)	(82,003,814.28)	-	(264,600,431.50)	(71,698,331.67)	(29,605,478.04)	(872,620,443.70)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0,797,771.29)	848,269,799.55	123,039,000.45	196,924,471.87	-	419,350,384.53	108,955,942.70	(391,447,386.7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73,978.03	1,362,237.74	-	-	-	1,362,237.74	-	3,336,215.7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和信用减值准备	133,366,754.87	534,596,891.39	103,740,478.48	127,473,823.36	-	302,679,413.77	703,175.78	436,046,168.64		
现金流量套期	57,259,212.51	118,619,832.64	19,298,521.97	69,450,648.51	-	25,390,044.70	4,480,617.46	82,649,257.2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93,170,237.75)	193,690,837.78	-	-	-	89,918,688.32	103,772,149.46	(903,251,549.43)		
其他	(10,227,478.95)	-	-	-	-	-	-	(10,227,478.9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17,313,221.53)	365,446,836.34	41,035,186.17	196,924,471.87	(264,600,431.50)	312,737,145.14	79,350,464.66	(1,304,576,076.39)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2、其他综合收益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227,996.70)	(1,472,730,882.51)	(320,322,416.09)	-	(300,125,133.92)	(761,287,453.54)	(90,995,878.96)	(806,515,450.24)	(806,515,450.2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5,950,035.50)	80,356,697.29	-	-	-	80,356,697.29	-	(5,593,338.21)	(5,593,338.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722,038.80	(1,553,087,579.80)	(320,322,416.09)	-	(300,125,133.92)	(841,644,150.83)	(90,995,878.96)	(800,922,112.03)	(800,922,112.03)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2,450,323.89)	1,285,602,690.07	(73,692,941.98)	345,848,731.37	-	(198,347,447.40)	1,211,794,348.08	(810,797,771.29)	(810,797,771.2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61,998.26)	8,335,976.29	-	-	-	8,335,976.29	-	1,973,978.03	1,973,978.0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和信用减值准备	348,429,554.74	(174,841,921.59)	(43,912,568.43)	83,882,748.47	-	(215,062,799.87)	250,698.24	133,366,754.87	133,366,754.87	
现金流量套期	18,567,039.28	277,705,845.67	(29,780,373.55)	261,965,982.90	-	38,692,173.23	6,828,063.09	57,259,212.51	57,259,212.5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62,857,440.70)	1,174,402,789.70	-	-	-	(30,312,797.05)	1,204,715,586.75	(993,170,237.75)	(993,170,237.75)	
其他	(10,227,478.95)	-	-	-	-	-	-	(10,227,478.95)	(10,227,478.9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57,678,320.59)	(187,128,192.44)	(394,015,368.07)	345,848,731.37	(300,125,133.92)	(959,634,900.94)	1,120,798,469.12	(1,617,313,221.53)	(1,617,313,221.53)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3、盈余公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9,656,101,246.57	732,107,351.95	-	10,388,208,598.52
合计	9,656,101,246.57	732,107,351.95	-	10,388,208,598.5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8,693,605,698.21	962,495,548.36	-	9,656,101,246.57
合计	8,693,605,698.21	962,495,548.36	-	9,656,101,246.57

44、一般风险准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11,643,338,480.81	869,571,937.37	-	12,512,910,418.18
交易风险准备	10,138,934,338.40	758,407,646.67	-	10,897,341,985.07
合计	21,782,272,819.21	1,627,979,584.04	-	23,410,252,403.25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10,484,586,397.76	1,158,752,083.05	-	11,643,338,480.81
交易风险准备	9,135,018,002.96	1,003,916,335.44	-	10,138,934,338.40
合计	19,619,604,400.72	2,162,668,418.49	-	21,782,272,819.21

45、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46,699,136,993.48	47,504,315,755.7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406,316.27	6,545,346,964.83
其他	(268,327,131.64)	(306,101,760.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2,107,351.95	962,495,548.36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注 1)	1,627,979,584.04	2,162,668,418.49
应付普通股股利 (注 2)	2,743,482,000.00	3,919,26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42,335,647,242.12	46,699,136,993.48

注 1：本公司每年末对税后净利润根据《公司法》规定计提 10% 法定盈余公积，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计提 10% 一般（风险）准备，根据《证券法》计提 10% 交易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适用法规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

注 2：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向全体股东宣派 2022 年度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2.10 元（含税），宣派总额为人民币 27.43 亿元（含税）。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该现金股利已发放。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6、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3,471,578,635.62	4,236,066,937.63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4,815,921,168.00	5,845,120,142.85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831,546,379.81	4,618,548,342.95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738,913,215.01	879,821,807.27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45,461,573.18	346,749,992.63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344,342,532.38	1,609,053,205.2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344,342,532.38	1,609,053,205.22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358,047,279.72	437,421,298.33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1,999,226,635.49	1,800,198,076.78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1,641,179,355.77	1,362,776,778.45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3,421,050,911.02	4,178,911,048.22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3,482,983,286.64	4,233,763,485.9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115,536,449.15	3,852,620,459.08
证券保荐业务	67,862,767.60	100,029,245.28
财务顾问业务	299,584,069.89	281,113,781.56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61,932,375.62	54,852,437.7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46,417,490.08	31,539,599.86
财务顾问业务	15,514,885.54	23,312,837.84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420,575,373.60	359,452,332.78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420,575,373.60	359,452,332.78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1,493,193,730.40	1,893,966,721.25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1,583,754,640.48	1,945,689,869.74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90,560,910.08	51,723,148.49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89,618,651.70	351,745,288.36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89,679,934.83	351,745,288.36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61,283.13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8,900,220.36	127,475,979.92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4,954,003.84	132,705,287.21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053,783.48	5,229,307.29
合计	9,352,964,802.42	11,585,039,606.49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2,497,095,042.88	14,668,674,483.6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3,144,130,240.46	3,083,634,877.1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6、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续)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按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 境内上市公司	12,286,792.46	6,401,886.80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 其他	163,025,823.39	32,316,645.64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08,756,568.50	219,082,411.28
合计	284,069,184.35	257,800,943.72

47、利息净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947,397,206.17	3,658,855,922.89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4,178,558,861.22	4,644,128,045.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776,995,514.46	2,061,243,871.39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11,929,665.10	12,319,161.44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444,847,120.86	1,664,007,696.47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77,806,543.91	119,188,280.41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662,715,186.45	1,415,566,157.86
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	5,541,080,433.00	4,408,262,370.64
贷款和应收款利息收入	828,015,713.56	1,179,066,751.10
其他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	107,237,052.78	28,465,462.01
小计	18,319,806,511.55	17,514,776,861.37
融资租赁收入	1,722,242,632.81	2,302,791,945.43
收入合计	20,042,049,144.36	19,817,568,806.80
利息支出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3,965,048,029.78	2,950,842,516.86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384,237,184.93	485,965,187.07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43,070,196.42	366,791,239.88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173,317,416.68	204,241,666.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2,753,005,267.03	1,951,564,825.83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110,973,993.24	14,936,931.71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662,843,017.19	733,336,271.03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6,611,622,466.37	6,198,705,407.53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309,266,720.83	295,777,194.53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4,517,197.12	40,479,295.34
其他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利息支出	1,189,158,393.48	880,025,358.67
支出合计	15,953,501,752.32	13,607,710,102.21
利息净收入	4,088,547,392.04	6,209,858,704.59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8、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3,537,987.99	786,580,621.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9,468.82	10,292.93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5,932,680,413.49	2,022,045,744.37
(1) 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6,041,725,185.01	5,582,541,721.06
交易性金融工具	5,833,213,904.21	5,426,517,440.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8,511,280.80	156,024,280.98
(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09,044,771.52)	(3,560,495,976.69)
交易性金融工具	(36,561,060.21)	(3,027,204,930.31)
其他债权投资	174,818,898.21	193,642,500.87
衍生金融工具	(250,799,101.60)	(743,717,583.38)
其他	3,496,492.08	16,784,036.13
合计	6,476,577,870.30	2,808,636,658.79

49、其他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 财政补贴	867,555,650.80	767,823,304.46
其他	96,211,571.32	45,278,753.92
合计	963,767,222.12	813,102,058.38

注：本集团 2023 年度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系财政扶持资金。

50、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97,108,848.14)	(4,082,836,573.67)
衍生金融工具	603,328,283.60	(28,200,391.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58,025,525.82)	1,054,541,698.83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83,072,796.18)	1,057,389,498.83
合计	(5,451,806,090.36)	(3,056,495,265.99)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1、其他业务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大宗商品销售收入	6,276,776,830.44	5,742,280,481.85
服务收入	541,736,483.26	1,142,427,275.53
出租收入	635,663,545.69	553,475,743.71
其他	384,368,653.54	583,398,636.17
合计	7,838,545,512.93	8,021,582,137.26

52、税金及附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734,026.22	91,299,390.9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46,537,436.70	66,251,920.64
房产税	82,156,164.39	39,861,746.51
印花税	12,677,738.34	12,449,485.53
其他	31,933,914.29	31,182,855.34
合计	237,039,279.94	241,045,399.00

53、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费用	6,340,923,098.28	5,785,268,765.38
电子设备运转费	727,940,403.41	522,969,819.50
固定资产折旧费	610,581,372.09	536,338,222.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9,528,359.39	423,663,453.26
咨询费	302,723,666.76	359,202,097.27
差旅费	291,059,024.73	158,381,664.48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1,619,700.56	290,837,009.49
无形资产摊销	250,491,698.21	210,663,689.55
交易所设施使用费	239,822,816.58	268,774,340.68
邮电通讯费	219,398,548.74	232,619,687.30
其他	1,453,079,954.09	1,156,540,036.70
合计	11,097,168,642.84	9,945,258,785.61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货币资金	3,136,693.32	459,233.98
融出资金	1,257,923,475.76	439,044,358.47
应收款项	74,115,203.05	139,882,816.66
其他应收款	34,377,692.23	61,717,859.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3,708,186.03	(953,835,755.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917,324.33)	6,599,695.26
应收融资租赁款	389,658,437.54	1,195,232,639.56
长期应收款	943,299,772.82	503,012,361.26
其他贷款和应收款	368,112,929.25	342,905,600.49
其他债权投资	(72,156,169.76)	(63,907,978.14)
债权投资	15,390,887.00	(1,914,817.44)
其他金融资产	75,058,646.73	(3,547,070.32)
合计	3,188,708,429.64	1,665,648,943.79

55、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商誉	279,610,299.96	-
其他资产	22,754,336.52	65,120,931.86
投资性房地产	5,152,882.38	-
合计	307,517,518.86	65,120,931.86

56、其他业务成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大宗商品销售成本	6,253,786,305.89	5,728,276,786.55
出租成本	351,835,086.90	256,967,603.08
其他	66,142,278.13	134,348,723.02
合计	6,671,763,670.92	6,119,593,112.65

57、营业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73,434.99	586,061.66	1,373,434.99
其他	256,906,491.28	126,683,201.35	256,906,491.28
合计	258,279,926.27	127,269,263.01	258,279,926.2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8、营业外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204,894.21	3,164,911.59	12,204,894.21
捐赠支出	16,166,748.44	27,154,178.49	16,166,748.44
其他	114,585,131.39	9,434,866.78	114,585,131.39
合计	142,956,774.04	39,753,956.86	142,956,774.04

5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75,174,298.01	2,346,263,439.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1,744,072.04	456,622,183.89
合计	1,876,918,370.05	2,802,885,623.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65,875,246.41	7,999,035,634.7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1,468,811.60	1,999,758,908.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62,488,051.86	574,824,731.36
对以前期间所得税的调整影响	(28,728,424.63)	62,411,886.17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22,652,533.40)	(191,637,503.56)
不征税、减免税收入	(1,025,893,479.32)	(1,142,877,299.01)
不得税前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87,472,786.61	975,168,846.06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	(15,473,128.60)	(209,472,560.00)
本期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28,236,285.93	734,708,613.88
所得税费用	1,876,918,370.05	2,802,885,623.58

60、每股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08,406,316.27	6,545,346,964.8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3,055,322,163.00	13,064,2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50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8	0.50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5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0、每股收益 (续)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6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融资租赁收到的款项净额	10,965,594,612.93	-
其他业务收入	7,838,545,512.93	8,021,582,137.26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	1,220,673,713.40	939,785,259.73
吸收存款的净增加	1,091,440,137.31	-
其他贷款和应收款项净减少额	1,042,612,924.65	7,090,107,609.18
其他	2,788,474,531.76	1,688,522,259.76
合计	24,947,341,432.98	17,739,997,265.9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成本	6,386,148,755.05	5,862,625,509.57
日常经营费用等	3,360,949,400.72	3,054,837,196.97
存放央行的净减少额	2,125,561,315.08	90,483,498.75
存出保证金净减少	779,247,095.27	5,209,405,799.23
应收客户清算款净增加	733,367,826.70	2,354,387,766.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	-	1,170,067,682.82
融资租赁支付的款项净额	-	10,368,587,852.94
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减少	-	1,587,899,997.46
其他	2,458,931,285.66	4,083,514,491.63
合计	15,844,205,678.48	33,781,809,795.41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款	435,684,051.59	415,179,656.23
回购股份支付款项	414,335,029.18	-
发行债券支付的承销费用等	166,442,064.95	144,235,000.00
少数股东收回投资款	46,658,892.75	1,073,543,544.44
子公司购买股份用于股份奖励计划	-	15,231,009.90
合计	1,063,120,038.47	1,648,189,210.5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1,043,123.64)	5,196,150,011.14
加：信用减值损失	3,188,708,429.64	1,665,648,943.7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07,517,518.86	65,120,931.86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896,196,287.96	793,305,825.0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9,528,359.39	423,663,453.26
无形资产摊销	250,491,698.21	210,663,689.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396,563.49	111,870,97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收益)/ 损失	(17,280,162.95)	10,714,975.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451,806,090.36	3,056,495,265.99
利息支出	9,064,903,147.84	8,141,237,968.53
汇兑损失	343,958,695.24	425,400,271.98
投资收益	(1,275,157,437.43)	(2,563,487,133.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55,249,303.23	867,814,13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74,411,152.00)	(411,191,947.38)
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的 (增加)/ 减少	(20,457,710,231.09)	14,794,706,735.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731,861,320.02)	(6,365,238,397.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8,432,745,465.67	(17,603,772,83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3,038,132.76	8,819,102,866.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4,862,040,644.88	176,699,519,071.5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76,699,519,071.53	175,257,907,676.6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增加额	(21,837,478,426.65)	1,441,611,394.8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现金	154,862,040,644.88	176,699,519,071.53
其中：库存现金	59,782.58	335,542.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5,001,728,964.49	152,034,147,266.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9,244,228.33	53,099,634.2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236,629,949.51	3,231,241,208.10
结算备付金	15,584,377,719.97	21,380,695,420.73
现金等价物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合计	154,862,040,644.88	176,699,519,071.53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附注五、1 货币资金，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9 交易性金融资产，10 债权投资，11 其他债权投资，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3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以及 16 固定资产。

64、金融资产转移

(1) 资产支持证券

本集团发行了以应收融资租赁款和长期应收款为基础资产的资产支持证券。由于本集团持有全部的次级资产并对该资产支持证券提供差额支付承诺，该等资产支持证券的基础资产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未终止确认已转移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长期应收款，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予终止确认的已转移应收融资租赁款和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6.42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1.49 亿元)。

(2) 资产支持票据

本集团发行了以应收融资租赁款和长期应收款为基础资产的资产支持票据。由于本集团持有全部的次级资产并对该资产支持票据提供差额支付承诺，该等资产支持票据的基础资产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未终止确认已转移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长期应收款，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予终止确认的已转移应收融资租赁款和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62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87 亿元)。

(3) 融出证券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股票及基金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押金为抵押，由于本集团仍保留有关证券的全部风险，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该等证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1.97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21 亿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本期无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续)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本期无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重要子公司

本集团综合考虑子公司是否为上市公司、子公司净资产占本集团合并净资产的比例、子公司净利润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重要的全资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及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30,000 万元	基金管理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20,000 万元	资产管理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750,000 万元	私募股权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0,000 万元	基金管理		67.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海通吉禾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人民币 5,000 万元	股权投资管理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海通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5,000 万元	股权投资管理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海通创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2,000 万元	股权投资管理		53.25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5,000 万元	股权投资管理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海通并购 (上海) 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0,000 万元	股权投资管理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海通旭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35,000 万元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海通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00 万元	股权投资管理		53.25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150,000 万元	金融产品投资、股权投资、证券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220,000 万元	证券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惟泰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000 万元	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业管理	100.00		收购
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1,117,973 万元	投资控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Haitong Investment Ireland PLC	爱尔兰	欧元 825,000 元	非银行金融公司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30,150 万元	期货代理	83.2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海通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资源管理		83.2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百慕达 / 香港	港币 84,382 万元	投资控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投资经理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4,700 万元	资产管理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1,300 万元	资产管理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资产管理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2,000 万元	资产管理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1,150,000 万元	经纪业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续)

(1) 企业集团的重要子公司 (续)

子公司全称	注册及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通国际证券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2 元	经纪业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40,000 万元	经纪业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5,000 万元	FICC 及衍生品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100 万元	FICC 及衍生品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融资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1,000 万元	企业融资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2,000 万元	企业融资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国际研究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100 万元	研究服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International (Japan) K.K.	日本	日元 1,000 万元	研究服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International (UK) Limited	英国	英镑 8,334,563 元	研究服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USA) Inc.	美国	美元 12,654,319 元	研究服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730,550,721 元	投资控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Securit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卢比 260,732,520 元	证券业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元 1,380,435 元	经纪业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UK) Limited	英国	英镑 560 元	企业融资咨询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演天资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中国	港币 1,000 万元	提供软件开发服务		73.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i)	香港	港币 414,616 万元	投资控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ii)	上海	人民币 823,530 万元	租赁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 (天津) 有限公司	天津	人民币 21,000 万元	租赁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泛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0,000 万元	物业管理、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 餐饮管理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恒运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36,000 万元	租赁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恒信租赁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25,315 万元	租赁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 150,000 万元	租赁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Bank, S.A	葡萄牙	欧元 87,127 万元	银行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GOIC, S.A.	葡萄牙	欧元 2,500 万元	资产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Banco de Investimento do Brasil S.A.	巴西	雷亚尔 42,000 万元	投资银行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Negócios, S.A.	巴西	雷亚尔 11,138 万元	投资控股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Securities do Brasil Corretora de Câmbio Valores Mobiliários S.A.	巴西	雷亚尔 10,000 万元	证券经纪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aitong do Brasil Distribuidora de Títulos e Valores Mobiliários S.A.	巴西	雷亚尔 5,190 万元	资产管理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i)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架构的议案》，将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由全资二级子公司变更为全资一级子公司。2023年8月17日，股权转让事项经香港税务局审核后正式生效，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于当日同步完成股东名册变更，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直接全资持有。

(ii)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1905.HK)。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本集团综合考虑子公司是否为上市公司、其少数股东权益占本集团合并股东权益的比例、少数股东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73.40	26.60	(19.48)	-	34.7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5.00	15.00	3.59	1.31	59.9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53,293.46	64,366.74	59,694.21	57,624.83
非流动资产	13,798.09	15,221.12	63,656.92	66,888.91
资产合计	67,091.55	79,587.86	123,351.13	124,513.74
流动负债	48,442.50	51,210.83	53,865.00	57,560.79
非流动负债	5,556.75	9,896.34	49,240.81	48,126.29
负债合计	53,999.25	61,107.17	103,105.81	105,687.08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4,216.33)	(1,031.75)	8,912.99	8,861.95
净利润	(7,291.47)	(5,637.72)	1,607.48	1,532.89
综合收益总额	(7,384.78)	(5,913.82)	1,656.09	1,66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888.32	(3,468.23)	8,159.02	(8,779.93)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

本集团综合考虑联营企业是否为上市公司、其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比例、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重要的联营企业，列示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基金管理	27.775	-	权益法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资产总额	13,770.42	13,070.53
负债总额	5,246.42	5,325.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8,524.00	7,745.19
营业收入	6,715.33	7,358.87
净利润	1,813.90	2,066.14
其他综合收益	4.90	30.01
综合收益总额	1,818.80	2,096.15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88.86	388.85

(3)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748.06	4,862.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39.73	212.71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39.73	212.71

3、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合并了部分结构化主体，这些主体主要包括资产管理计划等。如附注三 (32) 所示，对于本集团持有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评估其所持份额连同管理人报酬和信用增级及其他利益使其面临的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从而表明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如果本集团担任主要责任人的角色，则需将这些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本集团持有的上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对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影响并不重大，因此，本集团未对这些被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财务信息进行单独披露。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79.60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7.13 亿元)，于合并结构化主体之直接权益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04.51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4.23 亿元)。该等本集团所有直接权益包括本集团于分级产品中认购的风险级产品，本集团作为风险级产品持有人为优先级产品持有人提供增信支持。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上述风险级产品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10 亿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3、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对于本集团持有的结构化主体，除上述已经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以外，本集团认为，本集团所面临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因此，本集团没有合并这些结构化主体。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由本集团担任投资管理人且持有权益之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4.44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4.64 亿元)，本集团所面临风险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若。2023 年本集团作为投资管理人，于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获取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15.99 亿元 (2022 年：人民币 19.59 亿元)。

除上述披露的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之外，本集团还在其不作为投资管理人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与本集团在结构化产品和信托产品有关的最大风险敞口接近于各自的账面价值。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上海市	商务服务	人民币 200.66 亿元	8.56%	8.56%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

4、其他关联方交易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无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的情况发生。

(2)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3) 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等	129,727,188.56	180,067,782.13
央视融媒体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75,271,711.04	66,495,283.02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37,925,868.00	49,761.08
辽宁海通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25,471,698.11	25,490,566.03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海通（合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19,122,641.51	-
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17,024,875.47	17,000,000.00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13,746,559.48	28,327,799.11
嘉兴海通旭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7,973,624.03	52,593.30
安徽省皖能海通双碳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5,972,034.11	3,583,484.10
西安军融电子卫星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管理费收入等	5,935,551.30	5,012,589.81
广东南方媒体融合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5,464,712.52	4,289,568.19
西安航天新能源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管理费收入等	5,209,308.88	35,962,600.88
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管理费收入等	3,566,620.05	9,522,273.67
吉林海创长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2,830,188.67	1,155,337.29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费收入等	2,189,683.35	2,018,857.51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等	1,886,792.45	52,554.49
许昌海通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1,509,433.92	1,509,433.96
吉林海通创新卫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1,400,943.40	1,415,094.34
海通（吉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305,641.57	1,160,377.37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194,522.28	11,462,662.06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等	71,374.06	306,911.53
海通齐东（威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42,225.20	-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21,288.08	13,847,330.59
西安航天海通创新新材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等	-	13,710,162.93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5、关联方交易 (续)

(4) 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净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利息收入	2,239,731.74	-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77,384.30	802,396.18
嘉兴海通旭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利息收入	395,650.24	354,422.18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71,750.38	123,430.21
其他	利息收入	771,506.34	1,274,613.75

(5) 向关联方收取的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1,919,864.82	3,942,756.89

(6) 其他关联方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8,916.34)	2,31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276.61	3,818.58

注：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归属于 2023 年并发放的薪酬，外币收入部分按 2023 年末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未包含在 2023 年度递延发放的、归属于过去年度的薪酬。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	西安航天新能源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38,573,789.39	33,055,404.87
应收款项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海通(合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70,000.00	-
应收款项	嘉兴海通旭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4,215.74	-
应收款项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494,893.26	684,333.85
应收款项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32,881,229.87
应收款项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1,758,051.09
应收款项	西安航天海通创新新材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368,632.46
应收款项	其他	220,000.00	140,0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代理买卖证券款	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9,075,274.20	-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995,386.83	327.09
代理买卖证券款	嘉兴海通旭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56,245.61	2,414,190.01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39,949,114.98	23,476,062.63
代理买卖证券款	西安航天新能源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36,115,070.09	826,464.67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海通齐东(威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93,438.41	-
代理买卖证券款	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797,146.12	17,253.59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3,842.04	15,398,400.84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287.17	50,064,674.52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67.90	57,191,665.02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	282,336.11	25,026.42
应付款项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51,614,355.21	56,980,000.00

(3) 其他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资产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1,591,083.66	2,310,000.00

九、风险管理

1、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始终注重风险防范与控制，确立了“务实、开拓、稳健、卓越”的经营理念，树立了“稳健乃至保守”的风险控制理念，经营管理实行合规优先、风险管理优先。本集团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完整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集团时刻牢记合规底线，通过各类合规管理工具以及合规监测手段，防范合规风险和洗钱及恐怖融资风险；采用征信授信、久期分析、外汇敞口分析、风险价值分析、最短生存期和现金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进行风险计量；建立了净资本等风控指标监控体系，稳健配置资产，规范各类业务流程，全面加强各类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控制管理。子公司层面，本公司将各境外外子公司的风险管理纳入统一体系，对其风险管理工作实行垂直管理，并每日开展风控指标并表管理，建立了集团 T+1 风险数据集市，强化子公司风险检查和考核评价，深入推进集团化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本集团在使用金融工具时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为有效管理上述风险，本集团制定了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并严格落实，及时开展风险识别与评估，严格执行风险限额管理及内部控制流程，科学使用量化模型实施计量并审慎考虑模型局限性，完善专业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和风险数据治理工作，为风险管理工作提供有效支撑。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等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要求，搭建了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门、业务及管理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等各层级在风险管理工作中的具体职责。

本公司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战略目标的制定者和授权人，负责审议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重要制度、公司整体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定期风险评估报告，监督公司风险管理政策的实施，任免考核首席风险官，建立与首席风险官的直接沟通机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本公司董事会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具体履行董事会风险管理职责。

本公司监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的监督者，负责对董事会、经理层建立和实施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监督，并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本公司经营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负责建立责任明确、程序清晰的组织结构，制定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规章和制度，贯彻执行公司整体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政策，组织实施各类风险的识别、评估及应对工作，建立健全和有效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机制，及时处理或者改正存在的问题缺陷，审议处理公司重大风险事件，建立涵盖风险管理有效性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完备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风险管理职责。

九、风险管理 (续)

1、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续)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续)

本公司设首席风险官，由董事会聘任。首席风险官是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经营层确定的风险管理政策、规章和制度，组织对公司建立健全各项业务风险管理制度进行督导、审查和评估，组织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对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并督促整改，组织评估和完善风险管理的工具和方法，定期组织对公司面临主要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进行评估，并向经营层、董事会及监管部门提交评估报告，组织对子公司风险管理工作负责人的提名和考核等。

本公司设立风险管理部，在首席风险官的领导下履行风险管理职责，负责拟定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规章和制度，督导公司各单位制定业务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对相关业务的主要风险进行识别和评估，组织对各项业务风险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定期对公司整体风险水平及其风险管理状况进行评估和报告，对重大风险隐患或风险事件，及时报告并提出风险处置建议等。此外，本公司合规管理部负责管理公司合规风险、洗钱及恐怖融资风险，本公司资金管理总部负责管理公司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负责管理公司声誉风险，本公司信息技术管理部门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技术风险。

本公司各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负责其经营管理范围内的风险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相应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落实公司风险管理政策，组织实施相应的风险管理工作。本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和子公司负责人承担本单位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责任。本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和子公司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的风险管理工作，对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报告，履行一线风险管理职责。

本公司稽核审计部负责定期对公司风险管理工作进行稽核检查，定期评估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改进建议。

各子公司规范运作，依法经营。本公司将子公司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对其风险管理工作实行垂直管理，每日开展风控指标并表管理，建立了集团 T+1 风险数据集市，并从子公司风险管理负责人提名、风险限额与报告、重大事项审批、风险数据对接、风控指标并表、风险督导检查、风险考核评价等方面落实对子公司的垂直风险管理。

九、风险管理（续）

2、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人、交易对手方或债务发行人无法履行其约定的财务义务或信用资质发生不利变化而可能对本集团经营造成损失的风险。

A、存放在其他金融机构的自有货币资金、经纪业务相关风险

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或信誉良好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结算备付金存放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此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经纪业务采取全额保证金结算，切实规避相关信用风险。

B、交易性融资业务相关风险

本集团开展的交易性融资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孖展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等。相关主体通过制定和实施各项严格的制度和措施，主要从尽职调查、内部评级、项目评审、授信管理、逐日盯市、限额监控、贷后跟踪、补充增信、平仓处置、司法追索和拨备计提等环节实施管控。

C、信用债券交易与投资业务相关风险

本集团注重通过分散投资控制集中度风险，投资标的主要倾向于高信用评级资产，在信用风险管理中密切跟踪投资标的的经营情况和信用评级变化，落实内部评级和统一授信管理机制，建立健全债务发行人、行业和地域集中度等信用风险监控指标，在投后跟踪中及时根据财务指标变动、重大风险事件和负面舆情等信息更新债务发行人内部评级和授信限额指标，动态调整交易策略。

D、融资租赁业务相关风险

本集团在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时，坚持以行业与客户并重的策略确定信用风险管理政策。行业信用风险管理方面，本集团就融资租赁客户所处行业的景气程度施行动态跟踪和评估，以此为基础制定相应的行业投放政策、管控行业集中度风险。客户信用风险管控方面，本集团主要通过开展尽职调查、内部评级、授信审核、贷后资产巡检、风险预警与监测、集中度限额控制等措施对客户信用风险实施管控。

E、债券回购等同业短期拆借、场外衍生品业务相关风险

针对债券回购等同业短期拆借业务，本集团以交易对手准入和授信管理为抓手，审慎筛选信用资质良好的交易对手和信用等级较高的担保证券，从源头上控制信用风险水平。针对场外衍生品业务，本集团从交易对手准入和授信管理、标的证券管理、风险应对与处置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与流程，对存续期内的场外衍生品交易进行逐日盯市，并通过严格履行净额结算和履约保障等措施管理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本集团同业短期拆借和场外衍生品业务的交易对手主要是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等主体，在开展此类业务的过程中，合理选择业务模式、严格控制业务规模并采取合理的风控措施。同时，本集团关注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之间的相关性，对市场波动背景下的信用风险采取必要的监控和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交易保证金安排、交易对手内部评级与授信管理、未来潜在风险暴露计量、错向风险识别等。

九、风险管理 (续)

2、信用风险管理 (续)

E、债券回购等同业短期拆借、场外衍生品业务相关风险 (续)

除上述风险因素之外，本集团所开展的境外融资类业务也承担着相关信用风险，报告期内，受欧美央行加息、香港市场波动等不利因素影响，本公司境外存量融资客户还款能力有所削弱，抵押品回收处置难度加大，本公司补充计提减值拨备，并通过加强贷后跟踪，积极采取监控措施，加强集中度管控，持续降低境外信用风险。本集团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资本市场环境和集团业务发展战略，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报告期内，本集团以信用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为依据，全面落实以同一客户、同一业务为核心的信用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控、报告及应对工作。一是推动集团智能预警中心的推广应用，建立针对各类风险信号的监测、预警及排查工作机制，赋能业务条线增强风险预警预判能力；二是以集团 T+1 风险数据集市为依托，对信用风险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持续升级，提升风险识别、计量与压力测试能力，持续完善资产质量、风险抵补和集中度风险等维度的信用风险限额体系；三是持续强化统一评级与集中授信管理机制，发布项目融资类客户信用风险评级与授信管理实施细则，并对信用评级和授信限额进行动态优化；四是继续推进高风险客户名单管理工作落实，修订高风险客户名单管理办法并持续开展相关信息系统的集团化部署；五是积极落实客户 ESG 尽职调查和 ESG 风险评估等工作，开展了集团 ESG 风险管理专题培训。报告期内，本集团核心信用风险监控指标运行平稳，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公司基于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进行减值阶段划分，有效监控资产信用风险的情况，并定期进行调整。针对不同业务类型，本公司制定明确的阶段划分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主体的财务和运营情况、信用评级变动情况、担保资产变动情况、重大负面舆情、司法诉讼、逾期信息等因素，以全面揭示业务风险程度、动态反映债务人主体履约的可靠性，为减值阶段划分提供依据。本公司金融工具减值共分为三个阶段：

① 第一阶段：

在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较低的金融工具，或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若预期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期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② 第二阶段：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即不存在表明金融工具发生信用损失事件的客观证据，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九、风险管理 (续)

2、信用风险管理 (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③ 第三阶段:

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金融工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可观察信息：

-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超过 (含) 90 个自然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债务人明显缺乏或已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管理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其他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包括但不限于债务减免、以物抵债和债转股；
- 债务人已停止经营活动，被有权机关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
- 债务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并终止法人资格。

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在每个报告期末，本公司对除应收账款外的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之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作出评估。本公司基于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质以及债务人的风险因素，对信用风险进行综合性评估考虑。当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认为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点：

- 自初始确认后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风险级次显著下调，或内部用于评估信用风险的行为评分显著下降；
- 初始确认时债务人在中国境内评级机构 AA 以上 (含) 的主体或债项评级发生下调，且下调后等级在 AA 以下 (不含)；国际三大评级机构 BBB-/Baa3 以上 (含) 的主体或债项评级发生下调，且下调后等级在 BBB-/Baa3 以下 (不含)；
- 初始确认时债务人在中国境内评级机构 AA 以下的主体或债项评级发生下调；国际三大评级机构 BBB-/Baa3 以下的主体或债项评级发生下调；
- 债务人未按照规定时间支付约定的款项，既包括本金不能按时足额支付的情形，也包括利息和其他合约项下的债务义务不能按时足额支付的情形，且该类情形持续时间超过 (含) 30 个自然日，除非公司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超过 30 个自然日，债务人的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九、风险管理 (续)

2、信用风险管理 (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续)

-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的显著变化,可能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影响发生违约的概率;例如,若因质押证券的价值下跌而导致债务人的履约保障能力弱化,债务人无法在合理时间内按照合同约定补充担保物或将有更大的动机拖欠债务;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按照合约规定履行债务义务的经济动机或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经营、财务或宏观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特定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外部市场指标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债务人的信用利差、针对债务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或与债务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
- 担保人所提供的信用支持质量的实际或预期显著变化,可能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例如,若担保人不再向债务人提供财务支持而导致后者将面临破产或破产管理,或导致该债务人有限支付经营所需款项(如薪资和关键供货商款项),而将金融负债的支付义务排在较低优先级,导致这些负债违约发生的概率增加;
- 对于证券化中发行的债券,其信用增级或支持的质量发生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可能导致相关次级权益吸收预期信用损失的能力降低;
- 其他可表明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而非违约风险变动的绝对值的情形。

本公司融资融券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根据融资主体或合约的维持担保比例及担保证券处置难易程度等情况,综合考虑融资主体在报告期末的运营情况、还款能力、司法诉讼、逾期信息等因素,最终得出减值阶段划分结论。针对维持担保比例,本公司参照融资主体在交易时的信用状况、担保证券所属板块、流动性、限售情况等因素,为不同融资主体或合约设置不同的预警线和平仓线。其中,预警线分布在150%-170%区间,平仓线分布在130%-150%区间。在评估减值阶段时,本公司为审慎评估担保证券处置风险,根据担保证券处置难易程度确定不同融资主体或合约的穿仓警示线,穿仓警示线分布在110%-平仓线之间。

- 维持担保比例高于或等于预警线的,划分为“第一阶段”;
- 维持担保比例介于预警线与穿仓警示线之间,或满足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条件的,划分为“第二阶段”;
- 维持担保比例低于穿仓警示线,或存在其他“已发生信用减值”证据的,划分为“第三阶段”。

九、风险管理（续）

2、信用风险管理（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和估值技术

本公司计量预期信用损失使用的关键输入值如下：

- 违约概率 (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
- 违约损失率 (Loss Given Default, LGD)；
- 违约风险敞口 (Exposure at Default, EAD)

如上所述，关键参数通常来源于本公司内部开发的风险计量模型和其他历史数据，且通过调整以反映概率加权的前瞻性信息。

违约概率 PD 为在给定的时间范围内违约可能性的估计值，是在某一时间点上进行估计。违约损失率 LGD 为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值，乃基于到期合同现金流量与本公司预期收到金额之间的差额，同时考虑担保品的预期未来可回收现金流量。违约风险敞口 EAD 为在某未来违约日期风险敞口的估计值，考虑了报告日后风险敞口的预期变动，如本金和利息还款、预期从承诺融资协议提用的贷款。

本公司采取以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和违约风险敞口 EAD 三项关键风险指标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用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计量，三项指标的乘积即为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其中，违约概率 PD 是以内部或外部信用评级，或基于内部历史数据得出的迁徙率或滚动率为基础，经前瞻性调整后计量得到的。在评估违约损失率 LGD 时，本公司充分考虑担保证券的预期处置周期和担保证券在预期处置周期内的价值波动影响，包括担保证券的可处置数量、日均交易量、流通受限条件、减持规则和历史波动性等因素，再考虑相关税费后得到担保证券的可回收现金流量。本公司的违约风险敞口 EAD 反映了假设各类金融工具在相应计量期间发生违约时的未付余额。

针对第三阶段金融工具，本公司全部采用单项减值测试方法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具体而言，本公司根据单一项目的特定风险情况，在充分考虑债务人主体和担保证券标的上市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可持续性状况、司法诉讼、减持限制、重大负面舆情、退市风险等因素的前提下，合理评估担保证券的处置变现价值；同时结合债务人主体提供的其他补充增信资产的估值情况，综合评判债务人主体的预期可回收现金流量，折现后预期仍不足以覆盖其风险敞口的部分计入减值准备。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

九、风险管理 (续)

2、信用风险管理 (续)

前瞻性信息 (续)

对于债券投资类金融资产, 本公司定性选取关键经济指标作为前瞻因子, 识别出影响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主要包括广义货币供应量 (M2) 累计同比增速、国内生产总值 (GDP) 累计同比增速、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PPI) 累计同比增速、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同比增速、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同比增速等。对于融资类金融资产, 违约概率前瞻采用回归分析方法, 构建违约概率与宏观经济指标的相关性模型, 利用该模型与预测的宏观经济指标来推断未来的违约概率变动情形。宏观经济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国内生产总值 (GDP) 累计同比增速、广义货币供应量 (M2) 累计同比增速、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PPI) 累计同比增速、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同比增速等, 通过构建这些经济指标与业务风险特征之间的关系, 最终实现对融资类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前瞻性调整。

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 本公司管理层也结合市场预期提供了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对应权重。本公司针对主要业务或产品类别的风险特征设定不同的情景, 以合理评估相关金融资产在不同经济情景下可能出现的风险变迁。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情景的数量及其特征。

本公司认为, 对于本公司的信用类金融资产组合, 应当考虑应用乐观、基准及悲观这三种不同情景来合理反映选定经济指标对预期信用损失可能产生的影响。本公司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来确定情景权重, 也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目前本公司使用的基准情景权重超过其他情形权重之和。

本公司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及阶段三) 计量相关的损失准备。上述加权的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 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 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公司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会使用到模型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经济场景权重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 上述参数、假设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影响。本公司每年定期对模型进行重检并根据具体情况对模型中使用的假设和参数进行适当的修正, 本年对模型及参数的调整对预期信用损失结果的影响不重大。

本公司对前瞻性计量所使用的经济指标进行了敏感性分析, 当乐观、悲观情景权重变动 10% 时, 对公司已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不重大。

同时, 本公司还对信用风险阶段分类进行了敏感性分析。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假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发生显著变化, 导致阶段二的金融工具全部进入阶段一, 则对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影响不重大。

九、风险管理（续）

2、信用风险管理（续）

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本公司采用一系列政策和信用增级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其中，最为普遍的方法是提供抵押物或担保。本公司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融出资金和买入返售协议下的担保物主要为股票、债券和基金等。本公司定期检查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并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变化。

金融工具减值管理

为保证金融工具减值准备计提工作的有效性，本公司建立了一套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管理目标相一致的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和流程。本公司已在各业务主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财务部门之间建立起相互制衡与协作的工作机制，并清晰划分各部门职责，以确保对金融工具信用风险的计量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及时、准确、合理的。本公司经理层和被授权机构负责通过下述措施管理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减值工作：

- 基于公司战略和风险偏好建立起一个权责分明、制度完善的金融工具信用风险管理架构，并及时进行调整；
- 组织并完善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的减值评估工作，确保减值模型的验证、发展和维护得到有效保障；
- 评估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减值状况和财务影响，并及时向董事会汇报；
- 复核确认本公司对于主要减值事件所作出的决策；
- 建立金融工具减值的综合化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
- 董事会承诺的其他信用风险管理职责。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具减值管理办法》为基础，持续优化用于信用减值准备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保证模型运行稳健，对信用风险变化的反应灵敏，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能够动态刻画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变化、市场行情波动及宏观经济变动等因素的影响，各项金融工具减值管理相关政策和流程落实到位，为本公司信用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与时效性提供了保障。

九、风险管理 (续)

2、信用风险管理 (续)

金融工具减值管理 (续)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代表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涉及信用风险的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货币资金	14,273,077.79	15,858,016.94
结算备付金	1,558,437.77	2,138,069.54
存出保证金	2,364,382.15	2,286,457.44
拆出资金	33,029.49	27,444.45
融出资金	6,841,820.77	6,784,387.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80,748.78	10,862,677.61
衍生金融资产	227,855.54	147,716.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78,323.23	3,264,514.90
应收款项	1,216,727.46	1,039,451.49
其他债权投资	6,131,074.66	5,285,189.89
债权投资	679,777.95	580,615.69
应收融资租赁款	1,989,244.40	1,945,845.29
长期应收款	7,951,650.53	8,454,995.25
其他资产	1,694,507.10	2,082,077.90
合计	61,620,657.62	60,757,460.20

表外项目信用风险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涉及信用风险的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保函和备用信用证 (注 1)	108,270.62	107,062.50
不可撤销信贷承诺 (注 2)	59,235.00	122,002.69
合计	167,505.62	229,065.19

注 1：保函和备用信用证属于发生代付情况下才可能导致子公司资本流出的银行业务。

注 2：不可撤销信贷承诺为向客户提供信贷协议 (如未使用的信贷额度)。这些协议通常约定了固定期限或其他要素，且需要客户支付一定的手续费。所有的信贷承诺在授信时都需要客户维持一定的已核实的条件。

九、风险管理 (续)

3、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主要指在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中，因市场价格（股票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自有资金投资的相关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采用风险价值 (VaR) 方法对各类投资金融工具及持仓组合的市场风险进行评估和分析。计量口径包含母公司及海通银行、海通国际等开展交易类业务的子公司。本集团所使用的风险价值模型置信度为 95%，目标期间为下个交易日。具体如下：

项目	2023 年 VaR95%			
	本公司风险价值 (万元)	本集团风险价值 (万元)	本公司风险价值 / 公司净资产	本集团风险价值 / 集团净资产
报告期最高月末值	19,448.88	31,798.08	0.13%	0.18%
报告期最低月末值	10,116.00	17,603.89	0.07%	0.10%
报告期平均月末值	14,261.08	24,634.20	0.09%	0.14%
2023 年年末值	12,175.37	22,650.48	0.08%	0.13%

项目	2022 年 VaR95%			
	本公司风险价值 (万元)	本集团风险价值 (万元)	本公司风险价值 / 公司净资产	本集团风险价值 / 集团净资产
报告期最高月末值	32,679.24	37,486.80	0.22%	0.20%
报告期最低月末值	16,666.22	22,384.59	0.11%	0.13%
报告期平均月末值	25,546.52	29,717.13	0.17%	0.17%
2022 年年末值	17,418.20	23,317.24	0.12%	0.13%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月月末风险价值占公司净资产比例以及本集团风险价值占集团净资产比例始终处于 0.2% 以内，市场风险可控可承受。

本集团和本公司按风险类别分类的风险价值 (VaR) 分析概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公司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风险价值	12,593.40	18,014.55	25,563.77	22,196.74
利率风险价值	7,578.67	9,420.33	7,928.25	9,636.19
商品风险价值	854.54	249.06	831.58	1,159.83
汇率风险价值	752.42	690.82	2,240.59	2,655.17
整体组合风险价值	12,175.37	17,418.20	22,650.48	23,317.24

项目	本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权益风险价值	12,740.08	21,176.64	5,334.00	23,474.04	31,074.65	18,014.55
利率风险价值	7,832.72	8,984.37	6,315.15	8,424.31	10,219.68	7,340.96
商品风险价值	394.75	854.54	89.33	253.84	958.08	-
汇率风险价值	837.24	905.00	752.42	366.82	690.82	292.11
整体组合风险价值	14,261.08	19,448.88	10,116.00	25,546.52	32,679.24	16,666.22

九、风险管理 (续)

3、市场风险管理 (续)

(1) 股票价格风险

股票价格风险主要指集团所投资的权益类证券市场价格发生变化致使本集团承受损失的风险。承担此类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权益类证券自营业务、做市业务和场外衍生品业务等。

股票价格风险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是本集团主要面对的市场风险类型之一。本集团密切关注相关资产价格波动，并采取相应措施予以防范，通过每日跟踪证券持仓的投资规模和风险价值 (VaR) 变化情况进行监测和管控。本集团通过实施多元化投资策略，对各类证券品种的投资规模进行适当控制和适时调整，并结合各类套期保值工具，较为有效地控制了市场风险。

本集团的股票价格风险源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本公司董事会密切监控投资组合以管理风险敞口，并通过订立衍生品合约进行风险对冲。

本集团采用证券价格波动对报告期内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管理和分析股票价格风险。在向主要管理人员内部汇报风险时，管理层估计合理的潜在价格变动为 10%。假设其他相关变量不变的前提下，有关权益类资产的市场价格上升或下降 10%，对本集团的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市场价格变动幅度	2023 年		2022 年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 10%	247,723.71	53,305.85	136,477.84	38,261.19
下降 10%	(247,723.71)	(53,305.85)	(136,477.84)	(38,261.19)

管理层认为，敏感性分析并不代表着报告期末的固有价格风险会在报告期内发生。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收益率曲线或信用价差等因素变动导致的风险，承担此类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债券投资业务和利率衍生品业务等。本集团对利率风险的控制，主要采用规模控制和投资组合等方法，合理配置资产，匹配负债与资产的期限结构，并通过定期测算投资组合久期、凸性、DVO1 等指标衡量利率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公司利息净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权益的可能影响 (税后)。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是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影响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敏感性和权益敏感性的计算是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进行重估的影响。

九、风险管理 (续)

3、市场风险管理 (续)

(2) 利率风险 (续)

假设其他相关变量不变, 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对本集团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23,622.12)	(30,361.96)	(19,845.84)	(19,751.59)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26,223.41	30,581.85	20,345.97	19,952.00

(3)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导致的风险。本集团国际化布局不断完善, 面对复杂多变的境外市场, 持续跟踪研究外汇市场, 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和内部管理, 通过套保等一系列措施对冲、缓释汇率风险。本集团注重外币资产和负债的匹配, 以控制外汇风险的敞口。假设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 如果人民币对其他外汇币种升值或贬值 5%,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3.77 亿元 (2022 年度: 人民币 3.03 亿元)。

(4) 商品价格风险

商品价格风险是由各类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报告期内, 本集团商品类市场风险敞口相对较低, 主要通过商品期货、期权等商品衍生工具进行对冲, 有效管理商品风险。

4、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公司经营过程中易受宏观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状况、客户信用等因素影响, 并可能因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而引发流动性风险。

在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 本公司按照制定的流动性风险偏好及风险指标限额的要求, 通过合理的监测机制和调控手段, 始终确保流动性风险可测、可控和可承受, 同时按照管理要求, 储备了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 保障了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和到期负债的顺利偿付。本公司持续开展日间流动性和风险指标管理, 结合资产端和负债端, 构建资金、指标联动体系, 完善了包括日间指标头寸跟进、月度指标前瞻分析和部门指标拆解在内的流动性风险分析框架, 丰富了不同期限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工具, 提升了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和预判的效率。

九、风险管理 (续)

4、流动性风险管理 (续)

在中长期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 本公司不断优化资产配置结构, 强化对资产负债发展趋势的分析, 从源头上把控流动性风险。一方面, 本公司成立资产负债配置委员会, 积极开展资产负债管理工作, 通过及时分析业务发展趋势、潜在中长期资金需求, 调整负债期限结构, 保持资产负债的期限、规模的合理匹配; 另一方面, 本公司持续提升流动性精细化管理水平, 负债端结构和到期日分布更趋合理, 也保证资产端在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之间的平衡。报告期内, 本公司重视与各大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注重规范经营, 维系良好信誉, 保持融资渠道畅通。

此外, 本公司稳步推进对集团和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要求, 以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为指引, 根据各子公司业务特点制定了较为科学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 基本实现集团层面流动性风险的统一管理。首先, 本公司以流动性风险管理为基础, 从风险和资产负债管理等方面持续对子公司实行分类管理, 并从组织制度保障、风险管控框架、风险应对手段三个维度提出不同要求, 指导子公司完善其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 其次, 以流动性风险并表指标为基础, 根据各子公司所处行业、地域和风险特征的差异, 下发各子公司的限额管理要求, 以更有效地监测各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实质情况; 最后, 为强化集团流动性风险处置能力, 本公司持续完善集团流动性支持体系, 牢牢守住集团不发生流动性风险的底线。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为管理流动性风险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合同到期时的应付现金流量, 表中披露的金额为合同未折现现金流, 且包含本金和利息。

本集团 2023 年末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合同到期时的应付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即期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2,529,161	599,443	-	-	3,128,604	3,105,39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781,671	1,124,461	-	-	1,906,132	1,885,306
拆入资金	-	1,239,379	50,142	197,460	24,800	1,511,781	1,471,2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2,632	580,906	519,503	731,634	665	2,045,340	2,045,3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7,706	10,011,985	960,043	100,340	-	11,280,074	11,256,47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653,872	-	-	-	-	10,653,872	10,653,872
应付款项	235,922	112,058	1,162,664	1,720	1,068	1,513,432	1,513,432
应付债券	-	2,109,987	5,942,915	12,798,219	-	20,851,121	19,392,028
衍生金融负债	18,911	27,430	44,543	13,706	14,505	119,095	119,095
长期借款	-	505,186	1,397,932	2,460,099	106,582	4,469,799	4,229,932
租赁负债	-	9,914	26,789	64,525	23,719	124,947	109,716
其他负债	206,177	344,266	437,343	698,279	46,353	1,732,418	1,708,499
合计	11,535,220	18,251,943	12,265,778	17,065,982	217,692	59,336,615	57,490,325

九、风险管理 (续)

4、流动性风险管理 (续)

本集团 2022 年末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合同到期时的应付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2,607,063	893,703	-	-	3,500,766	3,485,804
应付短期融资款	-	616,398	1,011,844	-	-	1,628,242	1,615,909
拆入资金	-	305,404	33,032	356,868	35,076	730,380	627,6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4,844	92,613	120,379	1,740,793	219	2,288,848	2,288,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2,513	9,242,602	637,423	-	-	10,182,538	10,169,436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551,346	-	-	-	-	11,551,346	11,551,346
代理承销证券款	1,350	-	-	-	-	1,350	1,350
应付款项	319,155	123,220	908,402	2,619	1,192	1,354,588	1,149,083
应付债券	-	1,447,300	5,039,607	12,670,941	37,450	19,195,298	18,183,092
衍生金融负债	13,396	28,793	18,542	13,449	15,662	89,842	89,842
长期借款	-	547,228	1,768,038	3,435,356	98,698	5,849,320	5,595,820
租赁负债	12	8,379	23,004	54,970	27,114	113,479	101,570
其他负债	238,820	499,127	498,599	721,781	64,141	2,022,468	1,957,019
合计	12,761,436	15,518,127	10,952,573	18,996,777	279,552	58,508,465	56,816,729

5、风险控制指标监控

本公司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公司的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 并将净资本等风控指标纳入日常监控范围。对各项影响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的业务、因素进行及时的监测与控制, 使其达到合规要求。报告期间, 本公司的净资本及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主要风控指标与监管标准对照表

风控指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监管标准
核心净资本 (亿元)	760.96	
附属净资本 (亿元)	47.40	
净资本 (亿元)	808.36	
净资产 (亿元)	1,532.71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亿元)	408.86	
表内外资产总额 (亿元)	4,993.69	
风险覆盖率	197.71%	不得低于 100%
资本杠杆率	17.68%	不得低于 8%
流动性覆盖率	223.69%	不得低于 100%
净稳定资金率	141.88%	不得低于 100%
净资本 / 净资产	52.74%	不得低于 20%
净资本 / 负债	28.96%	不得低于 8%
净资产 / 负债	54.91%	不得低于 1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 / 净资本	16.92%	不得高于 100%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 / 净资本	229.18%	不得高于 500%

九、风险管理 (续)

5、风险控制指标监控 (续)

本公司在进行股利分配、重大投资、开展创新业务等重要事项时，高度重视上述事项对净资产及风险控制指标的影响。在实施上述事项之前，本公司对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进行敏感性分析或压力测试，只有在满足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监管要求的情况下，本公司才实施上述重要事项。

另外，本公司每半年针对未来经营计划进行展望，充分考虑经营规模达到最大、市场状况出现负面逆转等条件，对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进行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确保未来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满足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净资产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超过监管标准的情况。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本集团董事建立了相关过程来确定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董事定期复核相关过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确定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方式如下：

- 附标准条款和条件且在活跃流动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分别参照所报市场竞价确定；
-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以报价计算。如无报价，非期权衍生工具以工具年期的适用收益曲线进行贴现现金使用分析，期权衍生工具则以期权定价模式进行贴现现金使用分析；
- 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不包括上述那些）的公允价值根据普遍采用的定价模式如贴现现金使用分析、市场可比法等。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估值技术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金融工具估值技术中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权益及股票价格、波动水平、相关性、提前还款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等，均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公开市场获取的参数。

根据有关确定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会计政策，本集团对公允价值计量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对于本集团持有的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管理层已评估了宏观经济变动，外部评估师估值及损失覆盖率等参数的影响。若根据合理可能替代假设改变一个或多个不可观察参数，将不会对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评估产生重大影响。本集团已建立相关内部控制程序监控集团对此类金融工具的敞口。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续)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43,605,533.39	147,653,828,541.02	42,775,655,917.81	221,273,089,992.22
(1) 债券	614,516,469.19	110,063,862,256.56	13,516,110,768.78	124,194,489,494.53
(2) 公募基金	12,252,817,596.68	28,356,378,487.46	30,657,466.81	40,639,853,550.95
(3) 股票 / 股权	17,976,266,680.02	506,311,180.92	17,235,840,159.77	35,718,418,020.71
(4) 银行理财产品	-	3,777,443,533.72	-	3,777,443,533.72
(5) 券商资管产品	-	251,148,523.57	-	251,148,523.57
(6) 信托计划	-	22,935,406.43	1,812,619,344.92	1,835,554,751.35
(7) 其他	4,787.50	4,675,749,152.36	10,180,428,177.53	14,856,182,117.39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8,044,219,491.36	59,865,735,846.98	1,411,635,395.24	69,321,590,733.58
(1) 其他债权投资	936,773,140.11	59,865,735,846.98	508,237,576.71	61,310,746,563.80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07,446,351.25	-	903,397,818.53	8,010,844,169.78
(三) 衍生金融资产	141,098,584.95	381,115,290.38	1,756,341,478.08	2,278,555,353.41
(四)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58,365,180.27	8,292,910,720.55	10,502,129,048.52	20,453,404,949.34
(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1,630,647,103.28	538,685,807.19	-	2,169,332,910.47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7,718,076.99	7,754,224,913.36	10,502,129,048.52	18,284,072,038.87
(五) 衍生金融负债	2,899,360.00	514,795,948.10	673,249,785.82	1,190,945,093.9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上年末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65,889,779.47	147,360,266,513.97	46,172,573,146.31	209,598,729,439.75
(1) 债券	1,357,058,621.44	92,234,055,055.86	8,043,191,624.39	101,634,305,301.69
(2) 公募基金	3,480,910,902.66	36,245,724,717.17	28,732,962.35	39,755,368,582.18
(3) 股票 / 股权	11,227,920,255.37	640,955,559.34	18,475,101,223.01	30,343,977,037.72
(4) 银行理财产品	-	4,428,914,400.73	-	4,428,914,400.73
(5) 券商资管产品	-	1,693,981,493.99	-	1,693,981,493.99
(6) 信托计划	-	86,923,044.40	2,476,633,377.29	2,563,556,421.69
(7) 其他	-	12,029,712,242.48	17,148,913,959.27	29,178,626,201.75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6,003,447,734.87	51,107,051,375.04	1,837,718,678.48	58,948,217,788.39
(1) 其他债权投资	901,955,770.11	51,107,051,375.04	842,891,803.12	52,851,898,948.27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01,491,964.76	-	994,826,875.36	6,096,318,840.12
(三) 衍生金融资产	44,366,158.70	646,635,989.46	786,165,166.89	1,477,167,315.05
(四) 交易性金融负债	766,277,015.49	3,257,988,379.71	18,864,214,449.39	22,888,479,844.59
(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164,914,219.16	121,783,099.82	-	286,697,318.98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01,362,796.33	3,136,205,279.89	18,864,214,449.39	22,601,782,525.61
(五) 衍生金融负债	-	535,106,869.36	363,311,681.48	898,418,550.84

本年和上年合并财务报表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移。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续)

3、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合并财务报表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4、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合并财务报表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估值通常基于底层投资 (投资组合中的债务证券或公开交易的权益工具) 的公允价值计算得出，或由第三方 (如中央结算公司) 基于现金流贴现模型提供估值。所有重大输入值均为市场中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5、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合并财务报表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估值采用管理层自对手方处获取估值报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现金流贴现分析、净资产价值、市场可比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能基于对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不可观测输入值，因此公司将其分为第三层次。不可观测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扣、风险调整折扣、经调整的波动率和市场乘数等。合并财务报表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6、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项目	2023年 1月1日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增加	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172,573,146.31	2,948,735,479.67	(2,892,259,063.26)	(5,259,853,109.38)	-	11,890,177,239.28	(10,083,717,774.81)	42,775,655,917.81
其他债权投资	842,891,803.12	4,345,288.52	(137,105,668.01)	91,418,760.88	814,344.14	238,810,920.76	(532,937,872.70)	508,237,576.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4,826,875.36	561,640.00	-	-	(93,390,696.83)	1,400,000.00	-	903,397,818.53
衍生金融工具	422,853,485.41	14,943,821.73	-	60,176,096.75	-	(8,560,834.22)	593,679,122.59	1,083,091,692.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864,214,449.39)	-	-	(299,734,926.59)	-	(4,878,721,772.74)	13,540,542,100.20	(10,502,129,048.52)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续)

6、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续)

项目	2022年 1月1日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增加	减少	2022年 12月31日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655,630,684.97	17,740,117,151.65	(6,394,651,658.11)	(331,643,078.64)	-	8,213,544,761.67	(3,710,424,715.23)	46,172,573,146.31
其他债权投资	1,287,426,748.82	-	(6,199,717.21)	66,490,549.87	17,284,852.82	440,267,784.03	(962,378,415.21)	842,891,803.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8,791,946.91	-	-	-	(287,996,386.26)	894,031,314.71	-	994,826,875.36
衍生金融工具	(328,735,479.95)	537,869.28	-	1,865,978,944.21	-	348,949,224.93	(1,463,877,073.06)	422,853,485.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5,701,451.85)	(437,843,635.92)	-	(514,871,867.45)	-	(24,387,020,668.08)	6,921,223,173.91	(18,864,214,449.39)

于2023年度，本集团将部分股权投资从第三层次转移至第一层次，其主要原因为该部分投资已解除上市流通的限制，且其公允价值基于未经流动性折扣调整的活跃市场报价进行确定。此外，本集团亦将部分金融工具转入第三层次，原因为该部分金融工具的估值技术方法转变为基于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方法。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2023年度未发生其他于第一、第二及第三层次间的重大转移(2022年度：同)。

7、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下表概述了在集团合并报表中未以公允价值列示、预期公允价值有明显偏差金融资产和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6,797,779,540.34	6,712,822,521.83	5,806,156,944.34	5,546,901,325.78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非可转换债券	193,920,279,749.62	194,829,867,063.11	181,830,917,563.00	182,341,774,104.74

除此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和账面金额差异不重大。

十一、或有事项、承诺及表外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银行借款抵质押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海通国际证券无银行质押借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 1.85 亿元, 折合人民币 1.65 亿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约有人民币 17.78 亿元的银行贷款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海通银行的股权作为质押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约有人民币 103.72 亿元的银行贷款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和海通银行的股权作为质押)。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约有人民币 60.38 亿元借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1.54 亿元), 以应收融资租赁款项、长期应收款、下属子公司股权作为质押, 及房屋、飞机租赁固定资产作为抵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的应收融资租赁款项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19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26 亿元), 质押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21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0.06 亿元), 抵押的房屋及飞机租赁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3.03 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8.32 亿元)。

(2) 有关本公司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

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为在境外的全资子公司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及其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不超过 6.7 亿美元债务融资本金 (含 6.7 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利息、借款人应当承担的其他费用等, 担保期限不超过 10 年 (含 10 年)。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签署《担保协议》, 为本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2015 Limited 发行金额为 6.7 亿美元、于 2025 年到期、票面利率为 2.107% 的美元债券,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 年 8 月 28 日, 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在境外的全资附属公司海通银行或其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 (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境外债券、中长期商业借款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融资方式)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不超过 3.75 亿欧元债务融资本金 (含 3.75 亿欧元或等值其他币种)、利息、借款人应当承担的其他费用等, 担保期限不超过 6 年 (含 6 年)。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作为担保人签署《贷款协议》, 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海通银行 3.75 亿欧元 (含 3.75 亿欧元或等值其他货币) 银团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的该项担保责任余额为 2.25 亿欧元。

十一、或有事项、承诺及表外事项 (续)

1、重大承诺事项 (续)

(2) 有关本公司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 (续)

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在境外的全资子公司海通银行Haitong Bank,S.A.或其附属公司境外债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7.5亿欧元债券本金(含7.5亿欧元或等值其他币种)、利息、借款人应当承担的其他费用等,担保期限不超过9年(含9年)。本公司于2022年2月8日签署《担保函》,为本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海通银行发行金额为2.3亿欧元、于2025年到期的欧元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签署《担保协议》,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海通银行发行金额为1.5亿美元、于2027年到期的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66个月。

2022年10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在境外的全资子公司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全资附属公司境外债务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境外债券、中长期商业借款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融资方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0亿美元债务融资本金(含10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利息、借款人应当承担的其他费用等,担保期限不超过7年(含7年)。本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签署《担保协议》,为本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发行金额为40亿元人民币、于2026年到期的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签署《担保协议》,为本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发行金额为28亿元人民币、于2026年到期的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有关本公司为海通资管提供和追加净资本担保承诺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公司随时对资产管理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5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以保证其净资本保持充足。2013年6月9日,上海证监局下发《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净资本担保承诺书的无异议函》(沪证监机构字[2013]145号),同意本公司向海通资管公司提供8亿元的担保承诺。

2016年8月29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海通资管追加净资本担保承诺及对其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对海通资管追加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本公司为海通资管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40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并承诺当海通资管公司开展业务需要现金支持时,本公司将无条件在上述额度内提供现金。净资本担保承诺期限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就本次净资本担保事宜,海通资管公司已于2016年9月27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净资本担保承诺书的无异议函》(沪证监机构字[2016]325号)。

十一、或有事项、承诺及表外事项 (续)

1、重大承诺事项 (续)

(3) 有关本公司为海通资管提供和追加净资本担保承诺 (续)

2021年12月, 本公司对海通资管公司减少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金额18亿元。就本次净资本担保减少事宜, 海通资管公司已收到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减少提供部分净资本担保承诺事项的无异议函》(沪证监机构字[2021]532号)。截止2023年12月31日, 本公司对海通资管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金额为人民币30亿元。

(4) 资本承诺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的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5,542.33	80,638.46

(5) 经营租赁

根据与承租人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 未来最低应收取租金汇总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56,311.77	57,468.25
一至二年	54,330.83	55,692.16
二至三年	50,216.09	51,457.05
三至四年	37,426.61	47,432.53
四至五年	22,714.55	34,853.12
五年以上	62,637.76	82,941.71
合计	283,637.61	329,844.82

(6) 其他承诺事项

其他存在限售期及有承诺条件的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详见附注五、9, 附注五、10, 附注五、11及附注五、12。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3年9月26日,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对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私有化的议案》, 同意批准海通国际控股对海通国际证券的私有化方案。2024年1月11日上午9点整海通国际证券撤销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生效, 已正式退市。

本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董事会提议向全体股东宣派2023年股利每10股人民币1.00元(含税), 宣派总额为人民币13.00亿元(含税), 以现金支付。该利润分配议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以上披露事项外, 于2023年12月31日后至本报告日期, 本公司并无发生任何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分部报告

根据本公司战略规划及内部管理要求，本公司确定六大经营分部：财富管理、投资银行、资产管理、交易及机构、融资租赁及其他。财富管理分部主要提供经纪服务、投资顾问服务、财富管理服务、融资类业务服务等；投资银行分部主要提供保荐和承销服务、财务顾问服务、新三板服务等；资产管理分部主要提供资产管理、基金管理和股权投资服务等；交易及机构分部主要提供股票销售交易、大宗经纪、股票借贷、股票研究等；融资租赁分部主要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等；其他分部主要提供仓单服务等其他服务。

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 年末余额	财富管理	投资银行	资产管理	交易及机构	融资租赁	其他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8,315,454,085.04	3,631,127,316.28	2,649,347,977.85	(2,923,663,762.85)	5,122,390,348.37	6,158,093,671.69	22,952,749,636.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95,541,602.73	3,399,246,406.24	1,683,154,693.97	1,075,022,099.48	-	-	9,352,964,802.42
其他收入	5,119,912,482.31	231,880,910.04	966,193,283.88	(3,998,685,862.33)	5,122,390,348.37	6,158,093,671.69	13,599,784,833.96
二、营业总支出	5,967,347,645.30	2,132,686,486.91	1,216,671,868.87	2,566,234,600.48	3,210,401,751.95	6,408,855,188.69	21,502,197,542.20
业务及管理费	4,559,775,987.68	2,022,840,333.58	1,115,224,747.20	1,990,769,683.21	1,318,528,527.68	90,029,363.49	11,097,168,642.84
其他支出	1,407,571,657.62	109,846,153.33	101,447,121.67	575,464,917.27	1,891,873,224.27	6,318,825,825.20	10,405,028,899.36
三、营业利润	2,348,106,439.74	1,498,440,829.37	1,432,676,108.98	(5,489,898,363.33)	1,911,988,596.42	(250,761,517.00)	1,450,552,094.18
四、利润总额	2,335,920,996.49	1,553,582,051.86	1,435,252,778.59	(5,363,498,789.41)	1,911,878,728.14	(307,260,519.26)	1,565,875,246.41
五、资产总额							754,586,792,234.64
分部资产	212,754,874,370.95	10,826,869,528.20	15,800,004,669.68	383,032,063,556.10	125,071,640,317.98	2,914,225,564.26	750,399,678,007.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7,114,227.47
六、负债总额							579,787,232,518.31
分部负债	171,369,687,714.76	4,600,060,000.06	5,993,741,836.22	290,485,537,001.43	105,565,765,421.23	937,392,789.39	578,952,184,763.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5,047,755.22
七、补充信息							
1、折旧与摊销费用	545,479,132.74	220,466,734.68	173,074,009.59	345,412,592.35	344,524,506.06	46,655,933.59	1,675,612,909.01
2、资本性支出	353,078,406.86	4,537,982.79	53,812,653.78	206,510,791.78	128,295,430.37	55,441,982.01	801,677,247.59
3、信用减值损失	1,303,670,714.73	26,539,542.09	87,610,182.40	210,743,079.98	1,529,310,468.53	30,834,441.91	3,188,708,429.64
4、其他减值损失	5,745,756.97	-	-	273,864,542.98	24,487,164.97	3,420,053.94	307,517,518.86

十三、分部报告 (续)

单位: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 上年末余 额	财富管理	投资银行	资产管理	交易及机构	融资租赁	其他	合计
一、营业 总收入	9,452,723,770.35	4,261,854,137.98	3,086,275,003.77	(1,704,970,005.44)	5,090,494,609.29	5,761,809,985.53	25,948,187,501.48
手续费及佣 金净收入	3,398,246,266.83	4,259,334,715.40	2,099,735,861.28	1,827,722,762.98	-	-	11,585,039,606.49
其他收入	6,054,477,503.52	2,519,422.58	986,539,142.49	(3,532,692,768.42)	5,090,494,609.29	5,761,809,985.53	14,363,147,894.99
二、营业 总支出	3,078,307,440.12	2,097,670,633.76	1,315,838,647.09	2,338,951,989.15	3,338,298,940.19	5,867,599,522.60	18,036,667,172.91
业务及 管理费	3,457,058,048.00	1,919,033,479.78	1,344,784,319.88	1,789,968,086.91	1,365,813,119.98	68,601,731.06	9,945,258,785.61
其他支出	(378,750,607.88)	178,637,153.98	(28,945,672.79)	548,983,902.24	1,972,485,820.21	5,798,997,791.54	8,091,408,387.30
三、营业 利润	6,374,416,330.23	2,164,183,504.22	1,770,436,356.68	(4,043,921,994.59)	1,752,195,669.10	(105,789,537.07)	7,911,520,328.57
四、利润 总额	6,411,326,291.89	2,181,562,623.10	1,770,595,265.40	(4,009,904,090.86)	1,751,199,888.51	(105,744,343.32)	7,999,035,634.72
五、资产 总额							753,609,304,959.17
分部资产	240,892,803,571.16	12,623,013,512.92	21,379,980,149.66	343,674,776,102.73	127,115,673,870.71	3,211,377,737.42	748,897,624,944.60
递延所得税 资产							4,711,680,014.57
六、负债 总额							575,987,247,342.03
分部负债	174,524,635,518.39	11,665,089,800.37	14,673,608,652.79	260,136,584,033.91	113,871,143,958.81	206,726,470.54	575,077,788,434.81
递延所得税 负债							909,458,907.22
七、补充 信息							
1、折旧与 摊销费用	463,304,278.83	195,328,705.89	191,126,891.36	312,947,841.48	329,979,344.66	46,816,877.07	1,539,503,939.29
2、资本 性支出	452,065,299.56	233,588,933.07	90,847,714.86	2,172,315,509.72	1,689,095,076.15	19,522,146.71	4,657,434,680.07
3、信用 减值损失	(462,310,646.84)	115,360,519.72	(45,391,029.56)	469,910,075.72	1,578,562,708.50	9,517,316.25	1,665,648,943.79
4、其他 减值损失	-	-	-	6,550,972.00	58,569,959.86	-	65,120,931.86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金融工具计量基础分类表

单位：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项目	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货币资金	142,730,777,859.05	158,580,169,366.67				
结算备付金	15,584,377,719.97	21,380,695,420.73				
拆出资金	330,294,865.04	274,444,523.06				
融出资金	68,418,207,732.52	67,843,870,816.38				
衍生金融资产						
存出保证金	23,643,821,500.73	22,864,574,405.46				
应收款项	12,167,274,566.35	10,394,514,867.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783,232,348.48	32,645,149,033.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1,273,089,992.22	209,598,729,439.75
债权投资	6,797,779,540.34	5,806,156,944.34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10,844,169.78	6,096,318,840.12
长期应收款	79,516,505,296.66	84,549,952,480.38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13,515,256,321.00	16,265,551,343.55				
合计	399,487,527,750.14	420,605,079,201.76	61,310,746,563.80	52,851,898,948.27	223,463,370,360.87	210,962,540,897.84
					88,274,984.76	113,355,856.96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续)

1、金融工具计量基础分类表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项目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借款	31,053,895,350.17	34,858,042,732.67				
应付短期融资款	18,853,059,412.54	16,159,094,370.29				
拆入资金	14,712,363,886.93	6,276,101,144.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69,332,910.47	286,697,318.98	18,284,072,038.87	22,601,782,525.61
衍生金融负债			1,185,225,820.49	822,247,271.40		5,719,273.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2,564,792,535.08	101,694,356,537.25				76,171,279.4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6,538,716,590.39	115,513,463,366.21				
代理承销证券款	-	13,500,000.00				
应付款项	15,134,315,108.69	11,490,826,596.82				
长期借款	42,299,324,666.85	55,958,202,723.56				
应付债券	193,920,279,749.62	181,830,917,563.00				
其他负债 (金融负债)	15,863,502,476.54	18,631,422,792.09				
合计	550,930,249,776.81	542,425,927,825.89	3,354,558,730.96	1,108,944,590.38	18,284,072,038.87	22,601,782,525.61
					5,719,273.43	76,171,279.44

2、社会责任

2023 年度在环保公益项目、救灾捐款、教育资助、慈善捐赠等公益性方面的投入金额共计 1,709.05 万元。

2023 年度公益性投入构成明细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慈善捐赠、教育资助、救灾捐款等	1,709.05
合计	1,709.05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	45,156,743,817.43	-	45,156,743,817.43	37,648,657,602.07	-	37,648,657,602.07
联营企业	2,367,564,502.38	-	2,367,564,502.38	2,151,251,582.61	-	2,151,251,582.61
合计	47,524,308,319.81	-	47,524,308,319.81	39,799,909,184.68	-	39,799,909,184.68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海富通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76,500,000.00	76,500,000.00	-	-	76,500,000.00	-	-
海通期货股份有 限公司	2,190,938,863.68	2,190,938,863.68	-	-	2,190,938,863.68	-	-
海通开元投资有 限公司	7,500,000,000.00	7,500,000,000.00	-	-	7,500,000,000.00	-	-
海通国际控股有 限公司	9,406,814,500.00	9,406,814,500.00	-	-	9,406,814,500.00	-	-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14,650,000,000.00	14,650,000,000.00	-	-	14,650,000,000.00	-	-
上海海通证券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	-	2,200,000,000.00	-	-
上海惟泰置业管 理有限公司	756,066,063.75	756,066,063.75	-	-	756,066,063.75	-	-
上海泽春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	868,338,174.64	-	868,338,174.64	-	-	-
海通恒信金融集 团有限公司	8,376,424,390.00	-	8,376,424,390.00	-	8,376,424,390.00	-	-
合计	45,156,743,817.43	37,648,657,602.07	8,376,424,390.00	868,338,174.64	45,156,743,817.43	-	-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公司享有 其他权益 变动	公司享有的宣告发 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富国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2,151,251,582.61	-	-	503,810,682.03	1,362,237.74	-	(288,860,000.00)	-	-	2,367,564,502.38	-
合计	2,151,251,582.61	-	-	503,810,682.03	1,362,237.74	-	(288,860,000.00)	-	-	2,367,564,502.38	-

(4) 公司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按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3,225,199,816.55	3,872,115,010.50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4,367,112,292.39	5,252,212,596.77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378,153,032.88	4,018,790,144.3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738,913,215.01	879,821,807.27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50,046,044.50	353,600,645.11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141,912,475.84	1,380,097,586.27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141,912,475.84	1,380,097,586.27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3,001,298,483.74	3,580,435,747.32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3,095,665,040.33	3,645,103,392.46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943,712,021.38	3,488,165,560.69
证券保荐业务	67,862,767.60	100,029,245.28
财务顾问业务	84,090,251.35	56,908,586.49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94,366,556.59	64,667,645.14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93,856,415.08	60,535,999.86
财务顾问业务	510,141.51	4,131,645.28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49,412,167.52	292,434,950.37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49,412,167.52	292,434,950.3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8,900,220.36	98,113,657.59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4,954,003.84	132,705,287.21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053,783.48	34,591,629.62
合计	6,374,810,688.17	7,843,099,365.78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7,617,143,504.08	9,322,456,226.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1,242,332,815.91	1,479,356,861.03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按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 境内上市公司	12,286,792.46	6,401,886.80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 其他	52,830.19	283,018.87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71,240,487.19	46,092,035.54
合计	83,580,109.84	52,776,941.21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3、利息净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9,099,120,173.21	9,585,609,486.44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330,396,683.90	2,503,389,358.44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3,620,091,020.58	4,006,480,334.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596,894,898.21	1,720,142,595.72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11,929,665.10	12,319,161.44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444,847,120.86	1,602,633,639.74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501,109,608.47	1,308,458,014.68
其他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	50,627,962.05	47,139,183.47
利息支出	7,070,515,031.48	6,962,089,006.01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	85,312,002.80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158,999,570.63	293,883,604.49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36,279,861.68	292,873,999.84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173,317,416.68	204,241,666.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881,064,529.52	1,744,152,323.39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110,973,993.24	14,936,931.71
代理买卖证券利息支出	168,828,608.58	249,338,820.91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4,295,690,131.07	4,088,050,897.36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309,266,720.83	295,777,194.53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1,260,026.77	18,148,856.68
其他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利息支出	308,392,303.23	190,328,500.54
利息净收入	2,028,605,141.73	2,623,520,480.43

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类别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	2,074,677,257.81	2,427,755,610.9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3,810,682.03	573,870,257.9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303,002,750.68	827,582,914.11
(1) 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201,245,764.01	4,226,142,022.77
交易性金融工具	3,992,734,483.21	4,070,117,741.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8,511,280.80	156,024,280.98
(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898,243,013.33)	(3,398,559,108.66)
交易性金融工具	(1,955,616,141.64)	(2,045,416,792.61)
其他债权投资	162,805,835.41	189,391,545.70
衍生金融工具	(106,761,110.00)	(1,542,202,383.95)
其他	1,328,402.90	(331,477.80)
合计	4,881,490,690.52	3,829,208,782.98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4、投资收益 (续)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海通创新证劵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1,8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发生变动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4,677,257.81	127,755,610.95	被投资单位分红发生变动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	5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发生变动
合计	2,074,677,257.81	2,427,755,610.95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0,378,656.48	(198,146,780.54)
衍生金融工具	296,372,795.01	(230,452,183.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751,068.37)	1,167,412,362.63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9,659,829.69)	1,170,260,162.63
合计	1,026,000,383.12	738,813,398.33

6、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费用	3,575,439,134.40	2,808,638,819.31
电子设备运转费	532,812,958.10	377,629,727.84
固定资产折旧费	439,391,409.83	400,355,722.91
交易所设施使用费	201,300,794.84	204,312,207.3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7,275,927.98	162,463,280.32
差旅费	159,468,927.68	75,803,064.38
无形资产摊销	159,231,739.60	118,308,654.74
邮电通讯费	145,656,767.12	156,967,981.54
咨询费	138,472,587.60	225,005,267.48
业务招待费	99,880,833.09	102,106,270.89
其他	686,404,104.70	477,452,624.59
合计	6,335,335,184.94	5,109,043,621.30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续)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21,073,519.46	9,624,955,483.62
加：信用减值损失	112,077,427.73	(885,554,824.09)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40,465,926.79	401,430,239.8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7,275,927.98	162,463,280.32
无形资产摊销	159,231,739.60	118,308,654.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150,329.42	65,784,292.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263,844.49	2,203,074.0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26,000,383.12)	(738,813,398.33)
利息支出	2,974,840,120.00	2,826,575,856.47
汇兑损失	136,368,248.14	223,555,126.78
投资收益	(2,949,805,056.05)	(3,347,041,695.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552,470,185.61	937,055,687.25
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的 (增加)/减少	(21,879,868,052.03)	21,374,614,636.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 (增加)/减少	(9,544,267,335.97)	7,535,122,143.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4,352,831,901.10	(12,011,192,973.20)
经营活动 (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1,891,656.85)	26,289,465,584.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3,638,468,270.99	125,324,821,911.9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5,324,821,911.95	117,262,317,533.0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增加额	(21,686,353,640.96)	8,062,504,378.87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280,162.95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外，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70,341,592.6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6,570,958.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6,151,199.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4,528,896.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653,522.55
合计	737,019,577.5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执行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不影响本集团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23年度及2022年度的净利润和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并无差异。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1%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7%	0.02	0.02

第十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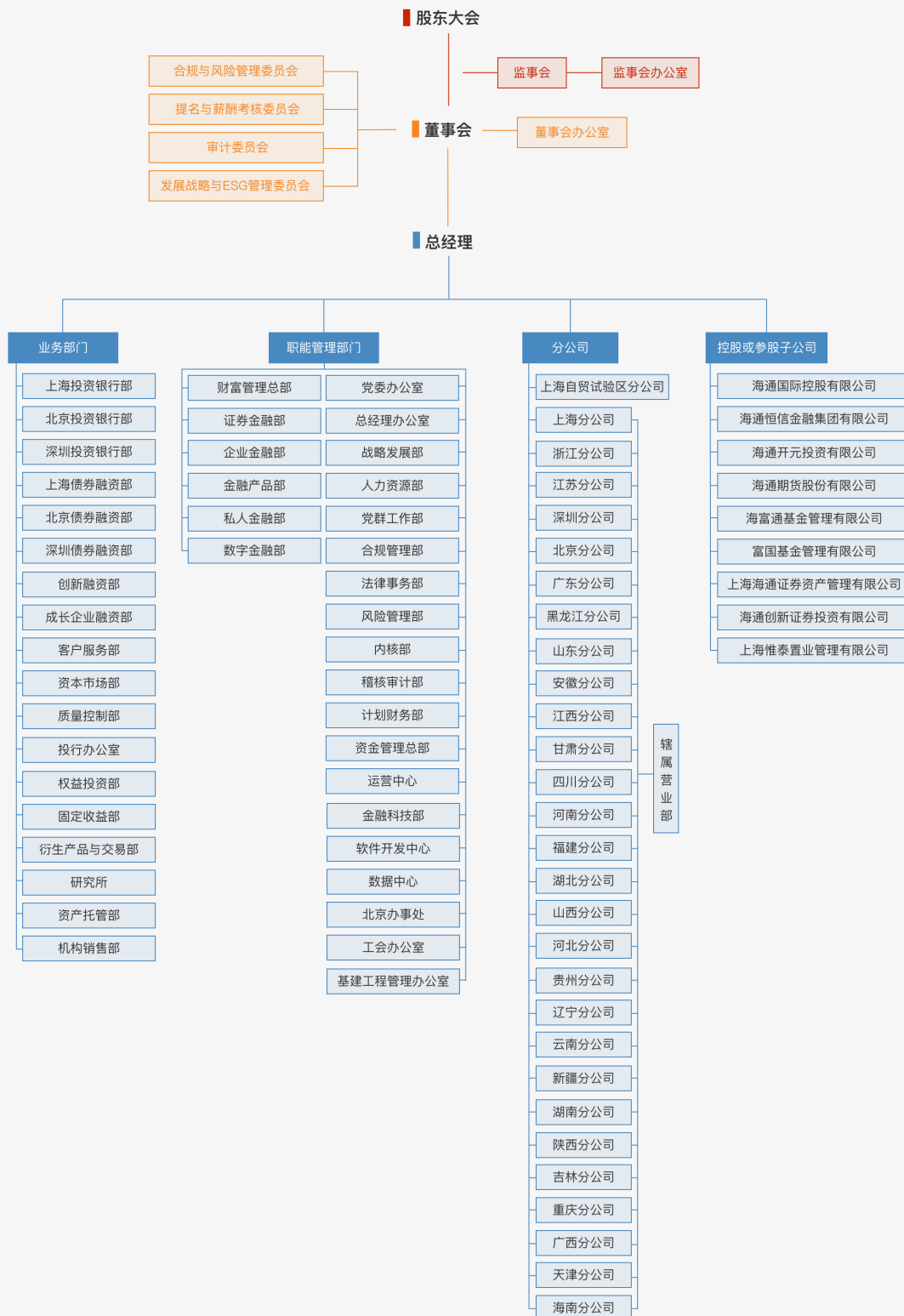
日期	批复标题	批复单位	批文号
2023年7月14日	《关于同意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23〕1536号
2023年10月24日	《关于同意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23〕2416号

二、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 不适用

附录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组织架构图 —



附录二：分支机构一览表

分公司一览表

序号	分公司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1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建国西路 285 号 19、20 楼	2009 年	曹雪松
2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迪凯银座 801、803、804 室	2009 年	金晓阳
3	江苏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洪武北路 55 号斯亚置地 2303-2306 室 2307-2308 室	2009 年	赵建祥
4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下沙社区滨河路 9289 号下沙村京基滨河时代广场 A 座 6101	2009 年	庄炜
5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江西路 8 号 9 楼 901-902 房	2009 年	蔡昭鹏
6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56 号方圆大厦七层 701 室	2009 年	王宋
7	黑龙江分公司	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山路 111 号齐鲁国际大酒店 10 层	2009 年	胡海斌
8	甘肃分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武都路 157 号第 3 层	2009 年	韩钢
9	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江岸区二七街赵家条 144 号	2009 年	刘士汉
10	安徽分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黄山路与宿松路交口兴都大厦六楼	2009 年	孙伟
11	吉林分公司	长春市南关区兴兰小区 4 号楼（大经路 550 号）	2011 年	孟庆录
12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金融大街 777 号博金中心 1802、1803、1804 室	2011 年	朱发荣
13	山西分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晋祠路一段 8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6 层 04、05、06 单元	2011 年	李本权
14	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 23 号恒隆广场 22 楼 3-4 号	2011 年	阴良
15	贵州分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富水北路天恒城市花园天恒大厦南北楼北座 12-14 层 1 号	2011 年	钟健
16	河南分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七路 16 号海通证券大楼 6 楼	2011 年	刘涛
17	山东分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舜耕路 28 号舜华园 D 楼二层	2011 年	余有红
18	四川分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小河街 12 号	2011 年	刘宏志
19	辽宁分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364 号 6 楼 -7 楼	2011 年	张龙
20	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水部街道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中心 3#7 层 701A	2011 年	林毓鹏
21	广西分公司	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4 号广西新谊金融投资大厦 C 座 16 层	2012 年	卢向阳
22	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618 号银华大酒店 16 楼 1601-1605 房	2012 年	李颖
23	陕西分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6 号 11 幢 11801 室北侧	2012 年	林海
24	河北分公司	石家庄市桥西区师范街 2 号	2012 年	胡嘉奇
25	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3 号互联网金融大厦 B 栋 2 层 203A	2014 年	陈云颖
26	新疆分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 739 号明园新时代大酒店二楼 201、202、203 室	2014 年	刘层层
27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一路 859-863 单号 306 室	2014 年	许锋
28	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庆云路 2 号 4-8、4-9	2020 年	罗舟
29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宁汇大厦 2 号楼 503	2020 年	马晖

证券营业部一览表

序号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负责人
1	安庆湖心北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安庆市开发区湖心北路西侧香樟里·那水岸7幢1室	王韬
2	蚌埠中荣街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蚌埠市中荣街146号天源大厦一楼西南角、五楼	赵陟峰
3	亳州魏武大道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魏武大道与光明路交叉口丹华山庄综合楼302	江龙
4	滁州会峰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滁州市丰乐大道1899号(长江商贸城)1幢103-11~14室	束亚明
5	阜阳清河东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清河东路63号颐清园1号楼109至110室1-2层	万浩
6	合肥黄山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黄山路262号兴都大厦4楼	王立国
7	淮北相山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路122号惠园小区1016-1018,2014-2018	黄保宏
8	淮南洞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街道中兴社区中建四局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	桑叶
9	六安大别山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六安市大别山路与梅山路交叉口滨河御景二期1、2、3号楼108室	任林
10	马鞍山雨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马鞍山市雨山区雨丰花园10-102	倪士旭
11	铜陵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铜陵市北斗星城2-B2栋一层6号	肖连齐
12	芜湖黄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黄山中路9号	张海波
13	宿州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人民路吾悦华府13栋0101-0103	侯运动
14	宣城敬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敬亭路299号	仲磊
15	合肥翡翠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石门路2666号中环城E2地块商业1幢301号	黄飞
16	北京光华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甲8号院1号楼3层3-302室	潘帅
17	北京工人体育场北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工人体育场北路66号三层301单元	孟秀娟
18	北京中关村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56号	郭冉
19	北京知春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3号51号楼3层309	白汝斌
20	北京平谷金乡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平谷区金乡路1号1层、3层	于昊
21	北京密云鼓楼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19号-7东侧门	柴岳
22	北京阜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S1002、S1003	林鹂
23	北京亮马桥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50号1号楼1层S104、S105	林鹂
24	北京通州新华北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通州区观音庵南街4号院3号楼1至2层116	郭家良
25	宁德蕉城南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11号201室	陈作武
26	福州五一北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水部街道五一北路153号正祥中心3号楼7层701B、9层901A	陈朝迎
27	泉州丰泽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丰泽街666号南益广场写字楼22楼1-2单元	李燕清
28	厦门展鸿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2号国际金融中心大厦2604单元	杨国强
29	三明列东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江滨广场3幢一层15号铺、二层5号铺	苏伟建
30	福清清昌大道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清昌大道万达广场A2写字楼1206室	李强
31	龙岩龙腾中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镇龙腾中路488号(城市中心花园三期)56-61幢2层03	苏伟建
32	晋江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梅岭街道世纪大道888号晋江万达广场1幢-2幢连体店62	林钰津
33	漳州水仙大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88号B幢405室	杨勇杰
34	成县东滨河中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陇南市成县东滨河中路观水丽景商住楼3单元3楼21号	牛凌琦
35	嘉峪关玉泉中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嘉峪关市玉泉中路远东华府B区1000号1楼23室	周有学
36	金昌长春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金昌市长春路中国盐政大厦	许龙善
37	兰州东岗东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东路2070号	王维达
38	兰州武都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武都路157号	周军
39	兰州皋兰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皋兰路4号第2层	武勇
40	兰州西津西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津西路1号1栋103室	吴春瑞
41	兰州通达街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通达街666号鼎泰中汇广场7层701-702、710-716	沈自强
42	庆阳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西大街22号	刘儒
43	天水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新华路108号一楼西侧	周琼
44	武威祁连大道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祁连大道612号	钱茜
45	西宁文景街证券营业部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景街32号青海国投广场A栋1层	任承新

序号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负责人
46	东莞胜和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胜和路胜和广场B座3楼	王铁平
47	佛山顺德东乐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府又社区东乐路266万邦商业广场1座2001号之一	胡南涛
48	广州东风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209号1306房	张定颖
49	广州新港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48号2601房	王南望
50	广州珠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8号9楼全层	林汉利
51	惠州惠沙堤二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惠沙堤二路86号悦湖会花园第14栋1层31、32号	方泮
52	揭阳普宁新河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揭阳市普宁市流沙新河东路中信华府西向门市南起第6-7间	林德铨
53	汕头中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205号富都大厦203、303房	朱诗群
54	韶关百旺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百旺路15号保利中悦花园1幢1层10号、11号、12号商铺	郑炼洲
55	中山中山五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山五路48号102卡之二、103卡之一	阮伟明
56	珠海景山路证券营业部	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山路65-67号黄山大厦底层18、23-A、N轴之一、景山路65号黄山大厦二层18、23-A、N轴之一、之二	马楚峰
57	广州南沙分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一街1号2101房、2110房、2111房	朱永钦
58	江门白石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门市蓬江区白石大道201号118室	薛伟龙
59	广州兴民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之三1502室	欧阳婷
60	广州番禺汉溪大道东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汉溪大道东539、541号	涂文根
61	佛山南海锦园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锦园路8号中海万锦豪园紫荆商业146-147铺	李逵
62	桂林五里店路证券营业部	桂林市七星区五里店路3号1号楼1楼1-4门面	唐敏
63	南宁双拥路证券营业部	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34号广西新谊金融投资大厦C座16层	梁静
64	柳州德润路证券营业部	柳州市德润路6号华润凯旋门2栋1-1、1-2号	蔡青青
65	钦州市材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钦州市子材东大街4号阳光曼哈顿一层1-31至32号铺	宾一锋
66	毕节开行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麻园街道三十米大道开行路163号联邦金座9楼25号	刘尧
67	贵阳富水北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富水北路66号天恒城市花园	夏天
68	贵阳长岭北路证券营业部	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6号大唐原财富广场1号栋12层4、5号	袁丽婷
69	六盘水麒麟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钟山中路与麒麟大道交汇路口东北角名都商业广场裙楼1楼商铺16号门面	张蓝艺
70	遵义北海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上海路街道北海路遵投大厦B栋第七层	黄志义
71	海口国兴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3号互联网金融大厦B栋2层202-203	杨海燕
72	秦皇岛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秦皇岛市海港区迎宾路100号	谷悦
73	保定东风东路证券营业部	保定市东风东路215号仁和宜佳公寓底商	尤牧
74	石家庄师范街证券营业部	石家庄桥西区市师范街2号	田红
75	石家庄翟营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翟营南大街41号财库国际商务中心商务综合楼302室	马骁勇
76	沧州求是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沧州高新区产业新城15号楼一层102室	赵杰
77	唐山友谊南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友谊南路121号	孙楚川
78	洛阳长兴街证券营业部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邵国锋
79	商丘神火大道证券营业部	商丘市梁园区神火大道西文化路北喜来登53室	僧树鹏
80	许昌魏文路证券营业部	许昌市魏文路2019号中原云鼎广场1号楼1、2楼	秋劲松
81	郑州经七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经七路16号	龚岚
82	郑州第八大街证券营业部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大街102-11号	陈抗
83	焦作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焦作市解放区民主南路889号焦作农信小区1号商住楼1层8号商铺	陈娜
84	大庆乘风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乘风街道乘风大街130号(二层)	顾春明
85	加格达奇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加格达奇区人民路168号	王大洋
86	佳木斯保卫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前进区保卫路263号(保卫社区)	王可心
87	大庆昆仑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昆仑大街184号	宋俊颀
88	大庆建设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建设路51-6号	赵群
89	大庆纬二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新村9-12号商服楼(纬二路119号)	姚厚宇
90	大庆东风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东风路102号瀚城星苑小区商服A7-7(1-2层)	吴迪
91	哈尔滨和兴路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香坊区东北农业大学职工住宅楼和兴路17-4号	李高平

序号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负责人
92	哈尔滨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长江路 109 号 1-3 层	尤明哲
93	哈尔滨果戈里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果戈里大街 188 号 -1-1 层	曲谱
94	哈尔滨一曼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一曼街 80 号 3 层	赵家
95	哈尔滨群力第一大道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一大道 1802、1804 号 C1-08 室 1-2 层	王晓飞
96	哈尔滨西大直街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 40 号	郭海峰
97	哈尔滨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 101 号	李延立
98	哈尔滨呼兰北二道街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呼兰区胜利街四委二组（北二道街 135 号）	田然
99	哈尔滨哈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哈西大街 163 号悦城 1-2 层	吴晓莹
100	鹤岗东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鹤岗市东解放路 27 号	王玉成
101	黑河中央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中央街 258 号	王伟国
102	黑河北安交通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黑河市北安市交通路 81 号	邵妍
103	黑河嫩江嫩兴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黑河市嫩江市嫩兴路 59 号、61 号	孟凡德
104	鸡西虎林晨光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金轩家园综合楼东附属楼 0 单元 101	杨芳华
105	鸡西中心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向阳办（中心大街 110 号）	庚成
106	鸡西密山东安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鸡西市密山市密山镇东安街 75 号	何明
107	大兴安岭漠河振兴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漠河县西林吉镇振兴路邮政大楼	朱志强
108	牡丹江牡丹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牡丹街 1 号	吕洪浩
109	牡丹江平安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西平安街 7 号	张伟
110	牡丹江东宁繁荣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宁县东宁镇繁荣街 75 号	纪振宇
111	牡丹江新安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东新安街 125 号	张旭光
112	牡丹江绥芬河山城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绥芬河市山城路 101 号	杨洋
113	齐齐哈尔讷河中心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讷河中心大街 393 号	姜龙
114	七台河大同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桃山区大同街 98 号	董涛
115	齐齐哈尔卜奎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卜奎大街 42 号	尹子光
116	齐齐哈尔和平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和平路 81 号三、四层	刘威
117	齐齐哈尔安顺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安顺路 6 号	韩民
118	双鸭山新兴广场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新兴广场南侧广厦综合楼（1-2 层）02 铺	张弛
119	绥化安达牛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邮电小区西向东 1 号商服	张旭光
120	绥化中兴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中兴大街北、府前胡同东证小区甲栋 108 室	周海波
121	伊春新卫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伊春市伊春区前进办新卫街 256 号市工商银行办公楼北侧后建部分 1-6 层	管旭庆
122	天门西湖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天门市竟陵街道西湖路天门新城银座帝景湾（天门 CBD）2 号楼 3 层 306 室	付国鹏
123	武汉赵家条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江岸区二七街赵家条 144 号	聂丽
124	武汉中北路证券营业部	武昌区中北路 259 号	余宗贵
125	武汉光谷证券营业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41 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二期 B1 栋 1 层研发 25 号 -29 号、37 号 -38 号部分、44 号 -45 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张媛媛
126	咸宁潜山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潜山路 6 号	韩健
127	岳阳青年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青年中路 372 号银浓大厦一楼 101 室、三楼 304 室	林垚
128	郴州青年大道证券营业部	郴州市苏仙区白鹿洞街道青年大道 333 号阳光瑞城 1 栋 10 层 1013 室	李杰
129	常德朗州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穿紫河街道滨湖社区朗州路 619 号 1 楼 101 室、6 楼	陈永超
130	衡阳祝融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祝融路 8 号沐林美郡 28 栋四楼 401 室	伍小伟
131	邵阳西湖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邵阳市大祥区百春园街道西湖路 474 号国土大厦 1 楼北侧 5-6 号门面、3 楼北侧 306-311 室	高资湘
132	长沙五一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618 号银华大酒店 1 楼 102、6 楼	邓家斌
133	东丰东风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东丰县东丰镇东风路天星名郡 2 号楼 1-4	王乃彬
134	吉林南京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吉林市南京街 104 号	高扬
135	辽源人民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人民大街 2853 号	秦靖波
136	松原乌兰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松原市宁江区乌兰大街 2356 号	张洪涛

序号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负责人
137	长春大经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大经路 550 号	郑伟超
138	南通海安中坝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海安镇中坝南路 19 号	姜怡
139	常熟海虞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 20 号	黄颖达
140	常州健身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市健身路 16 号	陈志平
141	常州常武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常武北路 58 号	谈亚建
142	丹阳金陵西路证券营业部	丹阳市金陵西路 180 号 1-2 门市	张蕾
143	淮安淮海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淮安市淮海北路 50 号 1、4、5 楼	崔俊岚
144	扬州文昌东路证券营业部	扬州市江都区文昌东路 368 号鱼尾狮花园 S2 幢 296、298 室	乔雷璋
145	江阴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朝阳路 141 号（一楼）	任筱萍
146	昆山前进路证券营业部	昆山市玉山镇前进路 53、55 号	辛明越
147	溧阳燕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溧阳市溧城街道燕山中路 5-10 号	王杰楠
148	连云港苍梧路证券营业部	连云港市苍梧路 35 号山水丽景广场 AB 楼 105 室	寸建松
149	南京常府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常府街 85-7 号	徐旭超
150	南京广州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 188 号	徐旭超
151	南通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人民中路 23-6 号	苏加宏
152	苏州南园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南园北路 31 号	徐建强
153	太仓上海西路证券营业部	太仓市城厢镇上海西路 1-1 号、1-2 号	周微阳
154	泰兴根思路证券营业部	泰兴市根思路 5 号泰兴市吾悦商业广场 1 幢 113 室	黄何
155	泰州鼓楼南路证券营业部	泰州市鼓楼南路 315 号	邢翼
156	无锡县前西街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梁溪区县前西街 180-1, -2, -3	张玮
157	宿迁黄河南路证券营业部	宿迁市宿城区黄河南路金田湖畔春天 6 幢裙楼 C104 室	徐其俊
158	徐州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12 号龙泰大厦三层	刘海杰
159	盐城建军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建军中路 68 号综合楼 201 室（1）	丁振东
160	扬州汶河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汶河南路 69 号	马跃峰
161	宜兴洩湖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洩湖大道 63、65、67 号	潘骏
162	张家港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15 号 2 幢 01-101	朱慧
163	镇江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镇江市中山西路 53 号	张富贵
164	苏州分公司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5 号苏州现代传媒广场 26 楼 ABC 室	储量
165	扬州宝应白田路证券营业部	宝应县白田路五洲国际 2.3-115 室（一楼）和 2.3-116 室（一楼）	闵超
166	盐城阜宁上海路证券营业部	盐城市阜宁县阜城镇崔湾村二、三组金城时代广场 1 幢 05、06 一楼门市（C）	徐其俊
167	鹰潭林荫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胜利西路 8 号新天地 6 栋商 102 室	彭超
168	景德镇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景德镇市珠山区解放路国贸广场 2 栋 16A 号店面	唐丽婷
169	九江长虹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长虹大道与南湖支路交汇处长虹综合楼 1 楼（检测大楼）10#-13#	秦俊
170	抚州赣东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抚州市赣东大道南延伸段 1533 号	傅琦峰
171	赣州红旗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红旗大道 25 号 1 栋	田坤
172	南昌南京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京东路 399 号天御国际大厦 - 写字楼 211、212、213 室（第 2 层）	钟瑾瑛
173	萍乡楚萍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楚萍东路 98 号综合楼 1、27 楼	游婷婷
174	上饶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解放路 6 号 1-2-1	敖叶辉
175	新余劳动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新余市劳动南路 1 号	高歌
176	新余分宜钤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新余市分宜县钤山东路南侧（东兴嘉园）A 栋	黎水保
177	宜春袁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袁山东路 166 附 8 号嘉晨 1 号楼 -1 层 1-8 号	徐昊
178	营口蝴蝶泉路证券营业部	营口市鲅鱼圈区蝴蝶泉路 36-6 号（银龙湾 10# 楼 -7# 门市）	姜大勇
179	丹东兴五路证券营业部	丹东市振兴区兴五路坝外 1 号楼	丛森
180	鞍山二道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二道街 90 号	李煜
181	鞍山岫岩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鞍山市岫岩满族自治县岫岩镇一街道（位于颐华园 2 号楼，西八单元）	洪洋洋
182	大连天津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天津街 91 号	赵鲁钊

序号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负责人
183	盘锦双兴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双兴南路 177 号	杨帆
184	沈阳大西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364 号 1 楼 -5 楼、8 楼	赵步抒
185	营口辽河大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辽河广场 9 号	王亮
186	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誉博财富大厦 B 座 1 层、4 层	赵艳茹
187	潍坊樱前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樱前街 13291 号九龙大厦 107 号 2 楼	李开
188	临沂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北城新区环球丹桂园 11 号楼 102	卞得凯
189	东营府前大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东营市开发区府前大街 51 号华纳沃德 6 幢 103B 室、103C 室	刘柯
190	肥城新城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新城路 039 号机电大厦一、二层	刘善顺
191	济南泉城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泉城路 13 号	于洪泉
192	济南舜华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11 号楼 3-103 南侧、3-202 南侧	吕志成
193	青岛杭州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杭州路 20 号	焦学福
194	青岛福州南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福州南路 6 号 2 号楼	刘隆鑫
195	青岛九水东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 9 号 F1-02 室	孔力前
196	泰安迎胜东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泰安市迎胜东路 27-5 号一层	项颖
197	威海高山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高山街 2 号 201 至 801	林黎黎
198	烟台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解放路 166 号北附楼 3、4 层	蒋松涛
199	枣庄燕山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燕山路燕山国际 D 区 1 号楼 22 号	种文龙
200	淄博石化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齐鲁化工商城 69 号	许永健
201	淄博通济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通济街 140 号	周熙
202	淄博桓台东岳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东岳路 1251 号齐商银行大楼北栋二、三层	张勇
203	聊城东昌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聊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昌路 10 号	荆鹏飞
204	晋城凤台东街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凤台东街 299 号	杨勇
205	太原新建路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新建路 92 号	刘虹
206	太原晋祠路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晋祠路 91 号 14 幢 1-2 层商业 1006、1007 号	汤宏宇
207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分公司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龙盛街 2 号 6 栋 1 层 8 号	都玉清
208	太原平阳路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 105 号	张滨
209	大同向阳街证券营业部	大同市城区向阳街 14 号	袁晓峰
210	宝鸡经二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经二路 45 号	颜小佳
211	汉中天汉大道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天汉大道竹园华府天玺酒店写字楼 16 楼 1610 号	王鹏
212	西安西新街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新城区西新街 11 号海星智能广场 10 层 (1 幢 11001 号、11002 号)	何倩
213	咸阳沈兴北路证券营业部	咸阳市秦都区沈兴北路 1 号国际商会大厦 3 层	刘昭
214	榆林建业大道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建业大道曼哈顿小区东面沿街商铺第 17-19#03 号	惠兴航
215	银川文化西街证券营业部	银川市兴庆区文化西街 106 号银川国际贸易中心 B 栋 12 层 B07 室	武伟
216	上海余姚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 420 号 1 号楼三层 301-303、305-310 室	林佳
217	上海黄浦区福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福州路 536、542 号、浙江中路 188 弄 1 号 P04 室	卢志泉
218	上海嘉定区洪德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洪德路 368 号 1 层, 370 号 1 层, 380 号 201、202	徐亚辰
219	上海浦东南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379 号 1 层、25 楼 J、K、L、M、N、O 座	周韡
220	上海宝山区牡丹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263 号 265 号一层	张明华
221	上海共和新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 3703 号 101-1 室	孙敏
222	上海静安区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1465 号 101 室、1203-1207 室	成琳
223	上海普陀区大华一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大华一路 239 弄 6 号 1 层 101、102、103、104, 2 层 201、202 单元	徐岚
224	上海崑山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崑山路 619 号一楼、二楼	张颖侠
225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777 号 1 层 D 室	张尧
226	上海徐汇区建国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建国西路 285 号 3 层 C.E.F.G 区	吴浩
227	上海虹口区新建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新建路 207、211 号底层、二层	谢闻博

序号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负责人
228	上海杨浦区政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政本路 141 号	宋丽娜
229	上海黄浦区复兴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复兴东路 1143 号底层、四层	司安祥
230	上海周家嘴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3255 号一层西部	廖达愉
231	上海黄浦区合肥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合肥路 293、297、301 号 101 室 -1A、101 室 -0、301 室	王轶
232	上海闵行区苏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苏虹路 333 号 1 幢 102 室、301 室	史伟
233	上海玉田支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玉田支路 11 号 1-3 层	杜霜
234	上海金山区卫清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 612 号	张闵睿
235	上海奉贤区金海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3660 号 6 幢 A 栋 102 室、901 室	张成
236	上海普陀区铜川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铜川路 548 号一层	楼刚
237	上海闵行区吴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059 号 6 幢 B 号 B101、四楼	王心琪
238	上海长宁区天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69 号 1 楼、2 楼	张任慈
239	上海徐汇区柳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柳州路 138 号 109、703-2、704 室	茅佳俊
240	上海普陀区金沙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960 号一层 1-2 商铺、1-3-B 商铺	杨娜
241	上海南翔镇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德园路 681 号底层	王雅君
242	上海松江区人民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171 弄 5 号、6 号、7 号	马惠颖
243	上海青浦区汇金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汇金路 628 号 2 层、630 号、秀源路 607 号、609 号	郑坤昌
244	上海浦东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纳贤路 800 号 1 幢一层 B-1	陈浩
245	上海崇明区崇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崇州路 617 号	陈铮
246	深圳宝安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 N12 区新湖路 99 号壹方中心北区三期 A 塔 1609-1610	聂静
247	深圳海德三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大道以东天利中央商务广场 8 层 801-805、806A、810A、811、812 室	高平
248	深圳红岭北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088 号招商开元中心 A 座 36 层 3603-3606	沈志敬
249	深圳分公司华富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华富路 1004 号南光大厦 500 房	包卫华
250	深圳分公司红岭南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红岭南路红岭大厦 4 栋 5 栋裙楼第三层 B 号商铺	罗建斌
251	深圳金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福华三路与金田路交界处东南侧卓越世纪中心、皇岗商务中心 1 号楼 1603-1605	杨科南
252	深圳前海分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 5059 号前海鸿荣源中心 A 座 2302	章智杰
253	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星河街社区深南大道 9030 号沙河世纪假日广场 A 座 2909-2915	王亚朋
254	深圳高新园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深南大道 9680 号大冲商务中心（二期）1 栋 1 号楼 1703	林新孟
255	深圳梅林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A1109	刘婵吉
256	深圳滨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沙社区滨河大道 9285 号中洲滨海商业中心二期 1 栋 B 座十九层 02、03 单元	汪丰
257	深圳银沙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下沙社区滨河路 9289 号下沙村京基滨河时代广场 A 座 5405-5406A	何凌
258	成都人民西路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人民西路 96 号	杨洲
259	成都金凤路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青羊区金凤路 1 号附 1 号 2 层 201 号	王剑
260	成都交子北二路证券营业部	成都高新区交子北二路 60 号 1 层	刘念
261	乐山嘉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乐山市市中区嘉州大道 416 号 1 楼	谭喻隆
262	绵阳涪城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涪城路 2 号新广厦·绵州里 2 号 3 栋 2 楼 1 号	李周娟
263	自贡南湖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南湖路 861 号远达·南湖领御 5 栋 2-01 铺号	雷佳
264	天津水上公园东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宁汇大厦 2 号楼 5 层	李柳
265	乌鲁木齐友好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 739 号明园新时代大酒店一楼 101 室、二楼 205 室、206 室	路琴霞
266	克拉玛依准噶尔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拉玛依市准噶尔路 220 号（新天地商业街八号楼 3 楼）	钟原
267	石河子北一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石河子市开发区 51 小区凤凰嘉苑北一东路 1-2 号、1-3 号	王建勇

序号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负责人
268	大理榆华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太和街道榆华路13号泰安小区经济适用房一层4号铺面	童婉琳
269	弥勒冉翁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弥勒市弥阳街道福心社区冉翁西路一心小区商铺南18号一、二层	陈俊骏
270	景洪嘎兰中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市嘎兰中路100号金地2号C单元1-7号一、二楼	罗艳萍
271	昆明东风西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东风西路162号云南农垦数字大厦裙楼3层1-8号	郑莉
272	昆明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900号昆明颐高数码中心(一期)综合楼A座1层商场176-177号	黄芬
273	丽水解放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解放街61号	骆邈
274	新昌康福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康福路569、571、573号	张敏华
275	杭州富春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富春路290号钱江国际时代广场1幢103室-5商铺、3幢3101-3104室	汪峥
276	杭州环城西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西路46-2号	钱杭
277	杭州市心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心北路36-7号4层	俞国平
278	杭州滨江阡陌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333号	缪苗
279	湖州苕溪西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苕溪路商住楼2幢苕溪西路277-281号单号	费建平
280	嘉兴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中山西路850、852号	王宏雷
281	宁波和济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181号2幢002幢(10-4)(10-5)	孙嵩
282	宁波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解放北路136-148号	何峥
283	慈溪北二环东路证券营业部	慈溪市古塘街道北二环东路204-206号108室	朱文帅
284	上虞市民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市民大道678号1-3层	潘伟
285	绍兴劳动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劳动路158号	徐斌
286	嵊州西前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嵊州市剡湖街道西前街89号	范乜
287	温州锦绣路证券营业部	温州市鹿城区锦绣路瑞康商务楼1幢106室	朱连有
288	义乌宾王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稠城街道宾王路226号1-3层	潘静霞
289	舟山海山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昌国街道环城西路96号金融大厦4楼4A	王兆铭
290	诸暨环城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诸暨市浣东街道环城东路199号	高洪铭
291	金华回溪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城北街道回溪街196号	汪海琴
292	台州市市府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市府大道231、233、235号	郑雅文
293	杭州新业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300号鸿寿金融中心1幢7层703室	高金啸
294	杭州金华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远洋国际中心2号楼307室	杨溢
295	重庆金龙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金龙路261号附21号财信·城市国际10幢3-商业4	翁玉洋
296	重庆民生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民生路283号2层部分	程谢
297	成都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紫东楼段35号1栋1单元明宇金融广场12层1206A号	胥丹
298	南充南门北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南门北街6号	赵链
299	天津南京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和平区南营门街南京路237号河川大厦第二层L2-07号	张振宇
300	东莞虎门连升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连升路86号101室	刘燕玲
301	上海黄浦区中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68号一楼D区,二楼0201室、0202室、0203室、0204室、0233室	庞亚娟
302	上海临港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一路857号1层	金世伟
303	莆田东西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龙桥街道东园西路1033号5号楼104、105室	李洪源
304	上海闵行区沪闵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沪闵路1441号99幢1层108、109	郭茗萱
305	上海浦东新区东育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育路255弄2号3层	瞿时尹
306	上海长宁区红宝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红宝石路500号2号楼19楼01、02a室	席沁昀
307	霍尔果斯分公司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亚欧北路23号唐宫大酒店14栋1单元101、102、103室	张利

附录三：分支机构（分公司、营业部）设立和处置情况

1. 分支机构新设情况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区中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68 号一楼 D 区、二楼 0201 室、0202 室、0203 室、0204 室、0233 室	2023 年 2 月 2 日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临港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一路 857 号 1 层	2023 年 2 月 2 日
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莆田东园西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龙桥街道东园西路 1033 号 5 号楼 104、105 室	2023 年 4 月 20 日
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区沪闵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沪闵路 1441 号 99 幢 1 层 108、109	2023 年 5 月 6 日
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东育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育路 255 弄 2 号 3 层	2023 年 5 月 17 日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区红宝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红宝石路 500 号 2 号楼 19 楼 01、02a 室	2023 年 7 月 10 日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分公司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亚欧北路 23 号唐宫大酒店 14 栋 1 单元 101、102、103 室	2023 年 10 月 12 日

2. 分支机构迁址情况

序号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水部街道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中心 3#7 层 701A	2023 年 5 月 12 日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3 号互联网金融大厦 B 栋 2 层 203A	2023 年 10 月 17 日
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巴陵中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岳阳青年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青年中路 372 号银浓大厦一楼 101 室、三楼 304 室	2023 年 1 月 12 日
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鲈乡南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5 号苏州现代传媒广场 26 楼 ABC 室	2023 年 2 月 3 日
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安阳头广场北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德蕉城南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 11 号 201 室	2023 年 2 月 23 日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岱宗大街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迎胜东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泰安市迎胜东路 27-5 号一层	2023 年 2 月 24 日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金华南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金华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远洋国际中心 2 号楼 307 室	2023 年 2 月 28 日
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遵义中华南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北海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上海路街道北海路遵投大厦 B 栋第七层	2023 年 3 月 16 日
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庆乘风大街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庆乘风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乘风街道乘风大街 130 号（二层）	2023 年 3 月 27 日
1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誉博财富大厦 B 座 1 层、4 层	2023 年 4 月 11 日
1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 101 号	2023 年 4 月 11 日
1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新华中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玉泉中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嘉峪关市玉泉中路远东华府 B 区 1000 号 1 楼 23 室	2023 年 4 月 14 日
1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凤凰北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分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一街 1 号 2101 房、2110 房、2111 房	2023 年 4 月 20 日
1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红岭中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岭北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088 号招商开元中心 A 座 36 层 3603-3606	2023 年 4 月 24 日

序号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群众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北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水部街道五一北路153号正祥中心3号楼7层701B、9层901A	2023年4月24日
1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一路859-863单号306室	2023年5月6日
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N12区新湖路99号壹方中心北区三期A塔1609-1610	2023年5月8日
1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广电西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常武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常武北路58号	2023年6月20日
1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东路财富金融中心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业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300号鸿寿金融中心1幢7层703室	2023年6月25日
2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洪家楼南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舜华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11号楼3-103南侧、3-202南侧	2023年7月10日
2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临沂涑河南街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北城新区环球丹桂园11号楼102	2023年7月19日
2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上沙社区滨河大道9285号中洲滨海商业中心二期1栋B座十九层02、03单元	2023年8月4日
2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宜府前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宜县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新余市分宜县钤山东路南侧（东兴嘉园）A栋	2023年8月9日
2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东环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15号2幢01-101	2023年8月24日
2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果戈里大街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果戈里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果戈里大街188号-1-1层	2023年9月1日
2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准噶尔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准噶尔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拉玛依市准噶尔路220号（新天地商业街八号楼3楼）	2023年9月4日
2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2302	2023年9月12日
2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沧州署西街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沧州求是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沧州高新区产业新城15号楼一层102室	2023年9月12日
2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种德桥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1465号101室、1203-1207室	2023年10月7日
3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龙昆北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3号互联网金融大厦B栋2层202-203	2023年10月12日
3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江浔阳东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江长虹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长虹大道与南湖支路交汇处长虹综合楼1楼（检测大楼）10#-13#	2023年11月16日
3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丽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紫东楼段35号1栋1单元明宇金融广场12层1206A号	2023年11月17日
3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漓江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桂林五里店路证券营业部	桂林市七星区五里店路3号1号楼1楼1-4门面	2023年12月5日
3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门迎宾大道西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门白石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门市蓬江区白石大道201号118室	2023年12月22日
3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区青湖路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区汇金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汇金路628号2层、630号、秀源路607号、609号	2023年12月26日
3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榆林榆阳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建业大道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建业大道曼哈顿小区东面沿街商铺第17-19#03号	2023年12月28日
3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证券营业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银沙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下沙社区滨河路9289号下沙村京基滨河时代广场A座5405-5406A	2023年12月29日

3. 报告期内营业部撤销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关闭分支机构名称	关闭分支机构地址	撤销日期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区宜川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宜川路 363 号一层、二层	2023 年 9 月 26 日



地 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邮 编：200011

邮 箱：haitong@haitong.com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95553